

## 第十九章

“你……你封死了我的掌力……”女郎失色叫，双腿一软，向下挫倒。

“哎呀！”他吃了一惊，急奔而上：“我以为你接得下，你该用大慈悲手化招……”“不要碰我！”女郎拒绝他援手：“我恨你！你断了我的消息来源，又……又伤了我……”

“你……”“我要从这些牛鬼蛇神口中，查出五台山到底出了一些什么祸事。”女郎揉动着手活血，并没站起来：“我老远跑来拜文殊菩萨许愿，却不断碰上一些不三不四的人生事，刚有了一点头绪，却被你这冒失鬼……”“我怎么知道你的目的意图？哼！”他有点窘：“我可以将一些消息告诉你。”

“真的？”女郎眼神又变。

“不错。”

“那……扶我到坐骑旁。”女郎瞥了惊呆了的店伙一眼，向他伸出手：“我们在路上说，你是不是要往南走？我要到五台。”

“往南走。”他点头，接住纤手将女郎拉起：“我没有坐骑。”

“那个什么黑风大王有。”女郎似乎有点弱不禁风，倚在他的手膀上向外走：“要不，我那匹枣骝很不错，只要不赶路，载你我两个人……”“一直都是上坡，一马不能双载。”他笑笑：“真失礼，还没请教姑娘贵姓呢，我叫豹人。”

“豹人？没有姓名？”

“我不想提。”

“难怪你穿豹衣。我姓江，江小兰。”

两人相扶相偃出到店外，不久，双骑向南绝尘而去。

三家村的另两家人，关上大门不敢外出，店里出了杀人血案，他们并不知道。

小店只有大汉一个店伙，等张家全两人去远，这才神魂入窍，盯着雨具死叫苦连天。

体必须处理掉。天下大乱二三十年，五台恒山这一带盗贼如毛，杀死人与被人杀死，可说是家常便饭。

有了死，当地的人唯一可以做的事是赶快掩埋掉，没有任何一个傻瓜，会跑上百多里县城州城报官，报了官也不会有人来处理，乱世人命不值钱。死了认命。

刚动手拖起黑风大王的体，本来掩上的大门悄然而开，传出一声轻咳。

店伙惊得丢掉所拖的体，惊叫一声跳起来。

店堂多了一个人，一个乾瘦的佩剑老人。

“你……你你……”店伙语不成声。

“你这个浑球，并没说实话。”乾瘦老人冷冷地说。

“我……我说了什么？”店伙打一冷战。

“你告诉豹人，说那女的是一个人来的，只笑了一笑，那两个人就搭讪上了，对不对？”

“老人似乎一直就在旁目击，说的话一字不漏。”

“本来就是呀！”

“但你没说，这个死鬼黑风大王，一口就叫出江姑娘三个字，可知他们决不是陌生的人。”

“这……我发誓，我没听清他们在……在说些什么，我在忙切菜……”“好吧！就算你没听清。快！把那豹人的酒葫芦灌满，切一条羊腿包好，我带走。”

“是……是的，老……老大爷。”

“十两银子绰绰有余。”老人丢给店伙一锭银子：“这里的事，你最好一个字也不要漏，不然你死走了。”

“我……我得回乡下躲……”“那当然好，外面还留有一匹坐骑，我老人家带走，免得留在这里替你招祸。”

不久，老人策马向南飞驰。

天变得好快，自大漠刮来的罡风，带来浓浓的寒意，掀起漫天的狂风沙。这种冷风，通常一刮就是好几天。

这条大路经过东台，绕至南台镇，直通五台县，沿途村集稀少，虎豹狼群出没。在最近二十年中，不论是香客或旅客，皆结伙成群往来，甚至有组成一两百的大队，才能获得安全不过最近两三年来，总算逐渐有了转机，因为香客逐渐多了，大同方面军方也经常派兵马来追剿山贼。

再就是汉、满、蒙统成一家，大批的蒙人南下朝山，这些人拥有强大的自卫力，山贼们也无法从这些身无长物的蒙人身上获得财货，打起来一定得不偿失，不打为妙。

山贼怕蒙人，蒙人怕虎豹，虎豹怕百姓，百姓怕山贼。这种情形特殊得令人难以理解。

总之，这条路已经畅通是事实，不可否认的，新皇朝维持治安曾经尽了力，功不可没。

像这次仅派了一个什么夏都堂大人，由锡伦活佛出面，一夕工夫，便把山贼约有名首脑招降了，这是大明皇朝廿年来一直无法完成的壮举。

坪头镇在望，至东台还有五十里。

五台山五座峰头，按位置土着们按方位称呼，中间有各种奇崖幽谷，小蜂泉林星罗棋布，与其他光秃秃的牛山完全不同。有些地方盛夏也有千年不化的冰雪奇景，是皇帝妃子王公大臣们度夏的胜地，满清皇室人员，最喜欢往这里跑。

江小兰的坐骑真不错，骑在马上神气得很，高大雄骏，跑起来气势不凡。但如果跑起长途来，就比矮小坚忍的蒙古马差了一截。短程冲刺，蒙古马则望尘莫及。

张家全的就是蒙古青骢，大肚子矮脚，跑起来像一阵风，紧跟在枣骝旁扬蹄奋鬃，似是不甘马后。

张家全不是一个多话的人，已经将锡伦活佛招降五台悍匪首领的事概略地说了，警告她说京都将有重要大员来朝山，最好早些离开免惹是非。

顺便，同姑娘打听八字胡三骑士是何来路，图形中的七个人又是怎么一回事？

江小兰表示不知道，三骑士在店中，也曾分别向她和黑风大王两个人打听询问，黑风大王是五台山贼首，对那七男女也毫无所知。

江小兰表示要先找地方歇息，以便运功舒解被掌力反迫回流所震伤的

手。

张家全对江小兰颇有好感，所以答应助她一臂之力，用内力替她推拿活动经脉。

坪头镇有百十户人家，可说是相当大的小镇市，近大道一面，有一条小街，千余家店，供应旅客衣食住行各种所需。

真巧，八字胡三骑士的人马背影，刚好消失在镇口内。三骑士是缓缓赶路的，江小兰与强家全却是飞驰，因此赶上了。

已经是巳牌末，但还不是午膳时光。江小兰的鞍后有马包，可知真是远道而来的人。她似乎相当老练，一入镇口，便驰向第一家小客店悦来客栈的店前广场，右手不便，左手却熟练地在栓马桩栓好坐骑。

“借贵店歇息一个时辰，要独间，不许有人打扰。”她向接待的店伙交代：“卸马包，马不必溜，给草料就行。午膳听候吩咐。”

“小的理会得。”店伙少不了好奇地瞥了她一眼。

张家全将坐骑交给另一名店伙，他只有一个豹皮革囊自己照料，领先入店。

他觉得，这位江小兰好像经常在外闯荡。

客店没有旅客住宿，店本来就小，只有三间大统，店伙给他俩一间歇息。

客房有一股怪臭味，怪的是江小兰毫不介意。西北人士以羊肉为主要肉食，穿也以羊皮为主，年深日久，那股子羊味的确让人受不了，连住的地方也可以闻到这种怪味，南方人真会作三日呕。

江小兰的右手其实并不算伤，只是经脉有点受损现象而已，假使不及早疏解，当然会出病。

她毫无羞态地让张家全替她推拿，不打不成相识，由于她的大方，张家全也就处之泰然，那只晶莹细腻的玉手，在他细心的推拿下引血归流，经脉的塞现象一一疏解。

“最好服一些活血的药物。”他替姑娘掩回袖：“你们练武的人，自己有适合自己体质药物。”

“咦！你不是练武人？”姑娘明媚地白了他一眼，右手有韵律地伸张活动：“告诉我，出身那位高人门下？你的掌劲好霸道好奇怪哪！”

“高人门下？”他笑笑，站起整衣：“你是指师门？我没拜过师。”

“骗人，骗人。”姑娘像在向他撒娇：“你说你是豹人，为何不愿提姓名？”

“豹人有什么不好？”

“不管，你得将姓名告诉我。我们是朋友，你总不能让我叫你豹人兄吧？”

“我喜欢做豹人，你就叫我豹人好了。”他抓起自己的豹皮革囊：“我喜欢你把我看成友，但愿能保持真挚的友情。再见，江姑娘。”

“什么？你要走？”江小兰讶然问。

“是的。”他在房门口转身：“每个人有每个人的琐事，每个人有每个人的道路。后会有期。”

“你……你不陪我到五台？”

“哈哈！你到五台拜佛许愿，我这辈子没见过佛，不知道文殊菩萨是老几，我去做什么？”

“你明知此行凶险，为何不助我一臂之力？豹人兄，我求你……”“你不需要任何人帮助。”他正色说：“你的大慈悲手，足以应付武功比你高三成的

人。你如果不是一开始就轻视我，决不至于反震受伤。听我的忠告，许了愿赶快离开，愈快愈好。”

“你……”“后会有期！”

“豹人兄……”江小兰奔出，希望挽留他，可是，他已经匆匆走了。

江小兰并没走。

半个时辰后，来了一群旅客。悦来客栈兼营酒肆，所以有旅客入店午膳。

六个男女旅客，鬼鬼祟祟地出现在江小兰的房间内。六男女中，赫然有改了装的顾姑娘内。

六个人神色凝重，相互交换意见。

“你说他是个好色之徒，完全料错了。”江小兰向顾姑娘说：“在他眼中，看不出丝毫情欲，似乎他根本没把我看成女人。”

“这……这是项大姐说的。”顾姑娘讪讪地说：“他撕掉项大姐的衣衫也是事实，完全急色儿作风，项大姐差一点就被他剥光了。”

“这人出手之快，真是世所罕见不可思议。”江小兰苦笑：“他真可以在刹那间，把你们剥光。”

“江姐，你也失败了？”顾姑娘问。

“连他的真姓名也没套出来。”

“这……”“但收获仍然不少。”

“他是……”“他竟然完全知道伦活佛收服群匪的事，很可能是从匪首们口中得来的消息。他杀死了黑风大王，可知不会是本地区的人，全身野性，武功深不可测，对我们的活动有严重的威胁，必须严加提防。”

“要不要通知……”“我来处理，你们可以走了。”

不久，伪装为旅客约六男女向南走了。江小兰仍然留在坪头镇，会晤了另一批神秘人物。

蒙古马四蹄掀起滚滚黄尘，向上又向上。

八字胡骑士与两同伴，听到蹄声扭头回望，看到了豹皮背心。

他们没在坪头镇停留，被张家全赶上了。

这里距坪头镇，已经在十里外，大道仍不住向上盘升，气候也因此而愈来愈寒气袭人，罡风也更为劲厉。

“好啊！这小子赶来了。”八字胡骑士记性不差。

“那匹坐骑，是那两个笨强盗的。”另一名骑士也看出有异。

张家全的坐骑慢下来了，逐渐拉近。

“好小子，你与那两个强盗是同党？”八字胡骑士扭头叫。

“是又怎样？”他沉着地反问：“喂！你们是公门人吗？”

“不是。好小子，你说你是猎人。”

“本来就是。”

“你也是强盗。好小子，你追来有何图谋？”

“喝！你管的闲事真多，你赶路，难道不许我也赶路？老兄，你那张图形上的七个人，到底是干什么的？”他好奇地问。

“要犯。”

“要犯？你真是官差了。”

“差不多，但我不捉你这种不值钱的小强盗。”八字胡骑士笑笑：“另外有人负责捉你这种人。”

“夏都堂？”

“噢！你知道夏都堂的事？”

“不错。这匹马就是黑风大王的，他刚受到夏都堂的招安，奉命盘查山区里的可疑歹徒。”“哦！原来你是黑风大王的人。喂！记住，见到图形中的人，你如果找到向我通风报信，一个人我给你一百两银子赏金。假使你找夏都堂，他一两也不会给你，他是个只赚不付的小气鬼。”

“你是谁呀？怎么找你？”

“我姓路，从京都来。我一共有十几个人，晚间预定在台怀镇五台小苑落脚，一问便知。”“好，我记住了。夏都堂……”“他是大同来的，住显通寺。你前往台怀镇找我，最好别让他看到你。”

“好的，白花花的银子，毕竟是人人喜爱的，我又不傻。失礼，我得先走一步。”

他一抖，策马超越。

无意中探得不步消息，在心理上多了一份安全保障。

大道经过台怀镇，该镇是入五台的咽喉。往东是龙泉关，沿途固然也有些寺院，但不是香客的目标。

龙泉关大道，是京师以南各地朝山者必经的大道。台怀镇入山的第一大寺，就是香火最盛，香客落脚的显通寺。

张家全走的是回头路，所以已经感觉出，气氛比来时有点两样，可能是知道得多一点，心境不一样吧！

距台怀镇卅里，地名小盘陉。大道从山谷中盘绕，这里已是这条大道的最高点。向西望，群峰起伏，光秃秃约五座山峰在云雾间映掩，山风吹来，澈骨奇寒，虽是午间，仍感寒意甚浓。

蹄声得得，在山林间迥响。

前面百十步的山脚下，五个黑劲装大汉坐在大道折向处的山坡上，目灼灼地等候他到达。

卅步，两名黑勤装大汉站起，手按刀靶到了路中，迎面一站，神情冷森无比。

他缓下坐骑，心中嘀咕：麻烦来了！

他告诉自己：能忍则忍。

这年头在外面行走，不能忍一定有大而临头。

果然不错，其他三大汉也站起来了。

“下马。”挡路的一名大汉挥手示意。

他在丈外勒住坐骑，想了想，扳鞍下马。

“怎么啦？诸位。”他问。

“盘查。”

“盘查什么？”

“盘查身分，路引。”

大清的一切制度，完全承袭大明，路引便是其中之一。直至一百年后，这制度才逐渐废弛。

张家全当然没有路引，在通都大邑寸步难行。路引是身分证明，没有

怎么行？

“我要先看看你们的身分证明。”他把心一横：“看你们凭什么在这不是关卡的地方，平白无故拦路盘查。喂！我等你们亮身分呢！”

五名大汉都到了路中，五双怪眼狠盯着他插在腰带上的猎刀。

他这把猎刀，其实与普通的狭锋单刀相差不远，比一般的猎刀长而狭，与其说是猎刀，不如说是杀人刀还来得恰当些。

“先锁住他狠揍一顿，再好好盘他。”上面松林前出现一位穿箭衣的神气中年人，说的话充满凶兆：“看他就不是个好东西，拿下！”

“把你的刀取出丢过来。”与他打交道的大汉说：“我会让你知道我们的身分。”

“笑话！你们五个人……不，六个人，六个人都有刀，居然要我把刀解下交给你，你以为你很聪明是不是？岂有此理。”他的态度，也愈来愈引人反感。

“少跟他废话，拿下！”穿箭衣的中年人不耐地大声催促。

两名大汉同时逼近，两双怪眼凶光暴射。

他挂上，叉腰而立冷冷一笑。

“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他阴森森地说：“谁胆敢侵犯我，一切后果自行负责。”

上面，突然又出现两个人。

“且慢！”那位穿青袍马褂，相貌堂堂的中年人举手叫，及时制止两大汉扑上：“不可重手，小心了。”

两大汉恭身应喏一声，眼中的杀气消失大半。先前暴躁下令催促的箭衣中年人，脸上十尴尬。

张家全瞥了青袍人一眼，心中的怒火也消退了许多，毕竟这人没动杀机，人不算太坏。

两大汉一声怪叫，同时冲近，四只手齐伸，廿个手指半屈半伸，很可能是用擒拿术抢制先擒人。

张家全突然上身后仰，最快件到抓双肘的两只手，差些少彀不上部位，本能地继续前伸，跟进再抓。

他双手闪电似的一翻，奇准地反擒住对方两只手的脉门，后仰的身形速度加快了一倍，地疾退两丈。

“哎呀……”两大汉吃足了苦头，被拖倒拉出两丈，连挣扎的机会也没抓住，像拖死狗般只能叫喊无法动弹。

张家全松手，冷冷一笑。

“好！很了不起。”青袍人喝起采来：“动如电闪，妙到颠毫；劲道十足，无可抗拒。

你两人退回来，不要逞强了，你们比人家差了十倍。”

两大汉狼狈地站起，羞急地正想拔刀争回一口气，闻声乖乖地向后退，怨毒地死瞪了张家全一眼。

青袍人到了路面，另两人也恭顺地跟在后面。

“你这么年轻，竟然有如此高明的身手，值得骄傲。”青袍人背着手站在丈外微笑着说“我只能说荣幸，不敢说骄傲。”张家全因对方的态度良好，他也不再冷傲：“不错，我下过苦功，下过苦功才能保命，所以我活得好好地。”

“贵姓大名呀？”

“豹人。”他指指自己的豹皮背心：“山野狂夫，姓名可有可无，你就把我看成豹人好了。”

“好吧！就算你是豹人，你的武功非常了不起。”

“夸奖夸奖。”

“但我要试试你的斤两。”

“怎么试？”

“我的掌称为涤心掌。”青袍人亮了亮掌心隐现红纹的大手：“掌劲可及一丈左右，一丈之内你如果禁受得起，就可以洗心革面。”

“我明白了。”他冷冷一笑，心中一动，默默行功戒备：“心脉会断，脸容更易。五台密宗威镇武林，号称武林一绝的大印血掌。好，你行功吧！”

“你认为你承受得了？”青袍人颇感意外。

“如果我上马逃走，你肯放过我吗？”

“不能。”青袍人坦然说。

“这就对了，不管我是否承受得了，事实上我非承受不可，无法逃避的事，何必逃避？”

“你说得对，这是有担当的识时务英雄行径，我对你增了三分好感，准备了。”

“我随时都准备好……哎……”青袍人既不行功吐纳，也不作势发掌攻击，就这么一伸手，掌已虚空吐出。似乎手掌在扯出时，陡然变成腥红色，也似乎平空胀大了一倍，而且伸出的长度，也加长了一尺左右。

无俦的化铁溶金神奇掌劲，像怒涛般涌到。

这家伙好阴毒，谈笑间出其不意便下毒手。

张家全飞退丈外，呼吸一阵紧，但他稳下了马步，身形踉跄中，脸色突然变得苍白泛青“咦！”青袍人脱口讶然轻呼。

“哦！”其他人也大感意外。

张家全站稳了，呼出一口长气。

“好厉害！”他说：“大印血掌名不虚传，幸好心脉没被震断，脸部也幸好没变形。阁下，我可以走了吗？”

他向路旁的坐骑走去，脚下显得有点虚。

“等一等。”青袍人叫。

“有事吗？”他止步问，脸色仍然泛青。

“我在大同，有一份很好的差事。”

“又怎样？”

“大丈夫，明时势识兴衰。”

“有道理。”

“跟着我，不出三年，我保证你锦衣肉食，号令一方。大丈夫紫袍金带，拜将封侯，正是其时，如何？”

“你是说，做官？”

“对。日下举世滔滔，清朝取代前明已成定局，东南未靖，西北亦将用兵，正是大丈夫立功立德大好机会。以你的人才武功，三年时间足够你大展鸿图。”

“你的话很动听……”“如何？”

“没兴趣。”他摇头拒绝：“我做我的山野狂夫，愉快得很。”

“再想想，机会不可错过。”

“不用再想了……”他伸手拉，手在发抖。

“拿下！”青袍人露出狰狞面目。

那位穿节衣的中年人一跃而上，以为他已被大印血掌所伤，必定轻而易举举手到擒来，不假思索地急扣他的右腕，用的是擒龙手。

“劈啪！”耳光声乍响。

“哎……”箭衣中年人惊叫着掩脸暴退。

两名大汉不约而同飞扑而上，重施故技四手齐伸，用擒拿术擒人。

“劈啪！”一人一耳光，两大汉昏天黑地暴退，满口血出。

刀啸入耳，两名劲装大汉拔刀疯狂前冲。

一声豹吼，猎刀光华灼灼，人似流光，刀如雷电，利刃破风声入耳，人影与刀光已远出两丈外。

青袍人快得骇人听闻，斜截而到，剑已在身动时出鞘，剑光挟刺耳的风雷声射到。

“铮！”猎刀与剑接触，火星飞溅。

刀光人影斜飞，带着一声激愤的怒啸，没入西面山坡的松林。

“追！他逃不了多远的！”青袍人下令，首先收剑飞掠而出。

两个劲装大汉，胸裂腹开，倒在自己的血泊中挣命，一照面便死在张家全的刀下，连一招也没发出。

箭衣中年人忘了追，双手捂着脸，口中溢血，似乎还没清醒过来，还不知道自己是怎样挨耳光的。

张家全的坐骑，静静地落在路旁摇首拂尾，对第二个主人的消失毫不在意。

## 第二十章

张家全倚树假寐，身旁搁着他的豹皮革囊。

这儿是一座小山顶，下面三里左右是大道。只要他张开双目，便可看到先前他与那些人打交道的山脚。

他的坐骑被没收了，那些人也不见了。

路上两滩血迹，在三里外尚能分辨得出来。

他听到有人接近的声音，但依然闭着眼假寐。

久久，没有人做声。

“你不要紧吧？”终于有人发问了。

“什么不要紧？”他信口问，眼睛并没张开。

“涤心掌，大印血掌。”那人说：“我看到你像笨蛋般挨了他一掌。”

“就让他认为我是笨蛋，所以我才逃得掉。”他说，眼睛仍没有睁开：“那松林里埋伏有十几个高手，个个都是了不起的狠角色。我亲眼看见他们的神勇，五台的牛鬼蛇神，没有一个人能接下那些人一招半招。”

“你认识那家伙？”

“不认识，猜出的。”

“猜出来的。”

“对，那天晚上，他是随同一个叫什么夏都堂的人，一同随锡伦活佛，收服那些山贼首领的人。我想，那个什么夏都堂一定比他更可怕，我得特别小心才是。喂！笨蛋，你们三个人，更要特别小心。”

“为何？”

“我看过捉你们的图形。”他张开双目：“只要我高兴，我就去台怀镇五台小苑，同一个姓路的人通风报信，每个人可以领一百两银子赏金。你们！真可以算是财神爷，共值三百两银子。”

虬须大汉三男女，站在他面前本来毫无敌意，这时同时脸色一变，气氛一紧。

和他说话的人，正是被他捉弄过的虬须大汉。

“你……你想领赏金吗？”虬须大汉沉声问。

“你这笨蛋加三级的混球！”他倚躯得四平八稳：“如果你知道我像个笨蛋一样挨了一记大印血掌，一定躲在路那边看到了一切，听到了一切。

那家伙许我三年之内，紫袍金带拜将封侯，不比三百两银子强一万倍？说你是笨蛋你还不承认呢。”

“你……：“夏都堂那些人也要捉孥你们。”他摇头苦笑：“我不知你们是干什么的“反正知道你们比我还要倒楣。

凭你这个笨蛋的武功，我怀疑你是否真能受得了大印血掌。至少我不怕他，他还不配捉我。”

他身后，传来一声冷哼。

“我来捉你！”有人叫。

人影一晃，蓦尔失踪。

他先前假寐的松树下，站着乾瘦的佩剑老人，盯着已现身在三丈外的他发怔。

“你小子会变化？”乾瘦老人愕然说：“喝！老夫倒看走了眼呢！”

“你还不配捉我。”他将豹皮革囊背上：“你，老乾猴，你也是捉图形中的人，值一百两银子。呵呵！我好像时来运转。财神爷光顾我这穷小子啦！”

虬须大汉三个人盯着乾瘦老人发怔。

“原来是祝老前辈。”虬须大汉一怔之下，赶忙袍拳行礼：“晚辈幸遇……”“我知道你，虬须虎萧山。”乾瘦老人笑笑：“在京都，我听说过你们三位，好像你们戏称是风尘三侠，为复国而奔走，对不对？”

“这……祝老前辈是不是也为复国而奔走？”

“抱歉，老朽是为了一个人。”乾瘦老人说：“老夫飞虹剑客祝大年活了一大把年纪，奢谈复国徒增笑柄而已，我还能活多久？那是你们年轻人的责任。”

“你真该参加一份呀！”张家全大声说：“你是剑侠，可以飞剑在千里外取人首级，把鞑子的皇帝用飞剑杀掉，岂不成功了一半？”

“你小子可恶，怎么把我说成三只手江湖混混……”“哦口原来今早你也在场呀？”张家全也有点意外：“那就用不着我多说了，那个姓路的图形有七个人，其中就有你们四个。大家小心珍重，再见。”

“急什么呢？小子，我把你的酒菜带来了，吃饱了再分道扬镳吧！”飞虹剑客在腰带中取出酒葫芦和羊腿：“那姓路的叫妙手星路安，江湖上大名鼎鼎的黑道大豪，日下是京都三旗侍护的教头，不是官，但金银多多，权大势

大，带了一群准侍卫，来到五台打前站，全力捉可能行刺的人。没想到他把我也列为可疑的刺客，确是出乎我意料之外。坐下吧！咱们谈谈。”

“豹人兄……”蓝衣女郎脸红红地说：“他们真有捉我们的图形？”

“不但有。而且画得神似。”张家全走近，在飞虹剑客身旁坐下，一把夺过酒葫芦：“祝老前辈，我向你打听一个人。”

“谁？”

“三旗侍卫教头中？是否有一位天绝狂叟？”

“一点也没错。”飞虹剑客咬牙切齿说：“老而不死，是谓之贼也。告诉你，我就是为他而来的。”

“为他？”

“他即将到来。”

“他的天绝三剑很不错。”

“你怎么知道他？”飞虹剑客大感惊讶。

“我和他的门人燕山三剑客，有一阵子恩怨牵缠。”

“哎呀！瓜尔佳索翁科罗兄妹……”“和纳拉费扬古。”

“听说他们在太原。”飞虹剑客苦笑：“这三位剑客，在京都已经是家喻户晓的人物。”

他们的大师兄纽钴禄和卓，更是威震辽东朝鲜的无敌剑客，绰号叫乾元一剑。这两位仁兄，两年前率领飞龙秘谍十二人，把李闯王从山西赶入陕北，再追入汉中，几乎从数十万贼兵中，枭取李闯王的脑袋。小老弟，你如果与燕山三剑客有恩怨牵缠，是没有好日子过的。”

“所以我躲得远远的呀！”张家全拔匕首割羊腿，递一块给蓝衣姑娘：“吃吧！身上有味，概不负责。你贵姓！：还有那一位……”“我……我姓……”蓝姑娘欲言又止，接过他递来的羊肉，脸又红了。

“告诉他吧！没有什么好瞒的。”飞虹剑客喝了一口酒：“不是你们的错，何况你们正复国大业而奋不顾身。”

山河蒙尘，豪杰裹足；你们的作为，足以让我这种本来自命豪杰的人汗颜，虽然我还没真正裹足不前。”

“我说好了。”虬须虎萧山大声说：“我是大顺皇帝麾下的悍将，真名叫做霸王萧北，子一只虎李过的副帅。”

永平大战兵溃，我受伤匿伏荒野。伤愈，吴三桂已迫大顺帝入山西，我留在昌平，几次潜入京师杀鞑子。”

“我姓舒，舒眉。”蓝衣姑娘脸不红了：“驸马都督巩公永固，是我的舅舅。”

“算起来，她是乐安公主的甥女。”中年人惨然地说：“巩驸马全家举火自焚，舒姑娘家也在焚城时战死，她是唯一杀出东直门的人。至于我……”

“他是辽东李家的子侄。”飞虹剑客摇摇头。

“他的族叔李如柏，是汉军八旗的创始人之一。”舒眉黯然说：“李如柏受伤被擒降了满清，努尔哈赤将公主下嫁给他为妾。筑起来……”“我叫李群。”中年人不再吞吞吐吐：“辽东李家世受国恩，族叔如柏降清与我李家无关。”

如果算起来，我与墨勒根摄政王算是同辈的宗亲，小皇帝顺治爱新觉罗福临，还是我的晚辈，但我要设法宰他。”

张家全听得一头雾水，楞了许久。

“你们这三个人，真是奇怪的组合。”久久，他喝了一大口酒说。

“是呀！奇怪的组合。”飞虹剑客说：“一个是新朝大清的宗亲；一个是大明忠臣的后裔；一个是倾覆大明皇朝的流寇悍将。而他们组合在一起，戏称风尘三侠，不务正业，报仇也找错了对象。”

“怎么找错了对象？”张家全颇饶兴趣地问。

“他们居然向一个不问政事，年仅十岁约有名无实小皇帝行刺。而这个名义上的皇帝，听说又丑又笨，除了玩，啥都不管。他们如果真要行刺，该找大权在握的墨勒根亲王，对不对？”

“老前辈，对爱新家的家务事，你没有我懂得多。”李群郑重地说：“福临虽然只有十岁，但他们家四代以来，一直就在权力斗争中你争我夺，他老爹皇太极就是把叔叔代善赶下台自己做皇帝的。

他不丑，笨是装出来的。

这小子阴狠毒辣，工于心计深藏不露，小小年纪就知道暗中豢养爪牙死士，天天担心他的十四皇叔墨勒根摄政王要他的命，所以他装笨装傻。他仇恨所有的人，长大了一定比任何人都可怕。

你们等着瞧，墨勒根摄政王雄图大略，但粗枝大叶，总有一天，会被这个小孩子打入十八层地狱。这个阴狠毒辣深藏不露的小畜生若不死，一旦大权在握，汉人将永世都翻不了身。”

所有的人一阵默然，久久谁也不开口。

“我怎么尽碰上一些倒楣的事，和倒楣的人？”最后是张家全打破沉寂，投葫芦而起：

“你们自己去解决自己的问题吧：我可被你们弄糊涂了，走也走也……”说走便走，他身形如劲矢离弦，眨眼间便穿林冉冉而去。

“喂！小子，等我一等……”飞虹剑客急叫，但已无法叫住他了。

经过多种接触，张家全，其实并没有被弄糊涂，反而清理出明晰的头绪。

新朝的小皇帝要来五台山玩耍，这位小皇帝目下没有大权，暗中豢养了一批爪牙死士\*准备与他的摄政王皇叔夺权。

三旗侍卫的精锐要来护驾，侍卫的名教头也同来，其中有三绝狂叟。

燕山三剑客目下应该不在太原，追逐鬼谷老人到河南去了。当然，太原方面很可能把他们召回，更可能赶来与侍卫们会合。

京师方面派有人来，大同方面也派有人来。这些人，都奉有命令清除盗匪歹徒，严缉可能作刺客的人。

风尘三侠作刺客已无疑问。

飞虹剑客找三绝狂叟算帐，势将卷入皇家的纠纷，侍卫一定会将这位老剑侠当作刺客来格杀。

刺客恐怕不只是图形中的七个，一定还有其他的人。

比方说，那位要来拜佛许愿的江姑娘，这时候来拜佛许愿，要不是疯了。就是活得不耐烦；要不，就是学荆轲的女刺客。

他，当然处境极为恶劣。

他宰了已经投降新朝的黑风大王，宰了青袍人的两个爪牙，两个死鬼必定是夏都堂手下的高手，这罪名大得足以抄他的家灭他的族。

他一点也不怕，他没有家让人抄。也没有族可让人灭了。

他本来要走的，走得愈远愈好，远离是非场。但现在，他不走了。

三绝狂叟，燕山剑客。好吧！早日了断，免得牵肠挂肚的。

他不想干预别人的事，也不想参预别人的事，他自己的事已经够忙了。他对新皇朝毫无认识，李闯王退出山西仅有两年多一点，山西被大清兵整理得呈现一片升平气象是事实，所以他对行刺皇帝的事兴趣缺缺。

他心中估计，三绝狂叟很可能已经来了。妙手摘星也是三旗侍卫教头，地位与三绝狂叟相等，两人先来了该是合理的猜测。

天一黑，他已到了台怀镇东北角的山林内。

镇有两百余户人家，一年到头接待香客和游客，虽则承平时间不到两年，这里已经成为相当繁荣的小市镇了，比山西南部各城市复元得快得多。

三条路从镇中伸出，东北至出，东南至龙泉关，西北是登五台的大道。

镇中灯火明灭不定，可看到马和车进进出出。乘马进出的骑士，几乎都是劲装带刀剑的人，而且都是快马加鞭横冲直撞。

他头上戴了豹皮头罩，穿了豹皮背心，腰间的豹皮革囊盛有换形的工具，晚间出现，真会吓破胆小朋友的胆。

寒气甚浓，三更天，镇上的活动逐渐静止。远处的山林里，不时传来隐隐的猛兽吼声，和令人毛骨悚然的刺耳狼嚎。

五台小宛在镇西北，是当地一位仕绅的花园住宅，主人已经在战乱期间全家遇难，目下是由官府保管的公产，成为京中来的大员们，驻驾的招待所兼公馆。

天黑后不久，一群神气的人到了苑门前。

两个守卫皆穿了掩心马甲，佩了系有黄丝绦吹风的漂亮军刀。

“站住！”一名守卫沉喝：“什么人？”

“大同中营靖安分署都堂夏安，率所属校尉，前来晋见威勇侯爷。”领队的人行礼恭敬地说。

“侯爷还没到。”守卫冷冷地说。

“那……请问，目下的负责人是……”“讲武堂总教习邢大人。”

“有军机面陈，请代为禀报。”

“明天再来。”守卫一口回绝。

通向百步外房舍的小径上，出现一个青袍人。

“不要拦他们。”青袍人向守卫说：“总教习正要见这位都堂大人。夏都堂，不要带那么多人，带三两个随员就好，跟我来。”

“谢谢。”

夏都堂带了两个随员，其中之一，就是那位具有涤心堂绝学的青袍人。其他的人，乖乖地退去，走上了返回显通寺的路。

小苑共有十余棟房舍，住了不少人，戒备森严，但显然人手不足分配，只能阻止自己人乱闯，却防止不了外人潜入。

在一座小厅中，这位本来十分神气的夏都堂，只能坐在堂下的横案后，听候堂上的人询问。

堂上共坐了五个人，左面第一位，就是与张家全打交道，怀有图形的妙手摘星路安。

中间那人像貌威猛，腰间佩了一把剑靶缠了金线的古剑。他就是三旗侍卫讲武堂总教习，绝魂金剑邢震寰，一个恶名昭彰的昌平卫只会杀人放火的千户。投降满清之后，官封原阶荣任讲武堂总教习。

三旗侍卫只是担任外围警戒的侍卫，列为第三等，必须在三年中有所建树，才能升任乾清门二等侍卫，还不配接近皇帝。

名义上，三旗侍卫必须是贵族正三旗（正黄、正白、镶黄）的佳子弟充任，事实上由于编制大，淘汰率高，有以各种名义进入的人充任。

但是这些人一辈子到此为止，绝对不可能升任乾清门侍卫，更不要梦想升任御前侍卫了，不管那一种侍卫，绝对不可能有汉人充任。如果有汉人进入，那一定是讲武堂的教习。

这些教习连皇城都不能进，是不折不扣的闲人，即使用得着他们卖命时，也只是派往外地对付一些汉人不安份子，而在正式侍卫到达之前，便赶得远远地，么还不许接近侍卫的防线，违者杀无赦。

绝魂金剑与妙手摘星都在这里，可知小皇帝的圣驾，可能远在数百里外呢！只要看到这些家伙往北撤，便知皇帝必定从南面的龙泉关来，往南滚蛋，就表示皇帝一定从大同方向来了。

八个人，没有一个是满人，都是奴才，而且都是往昔的江湖枭雄，好说话。

“威勇侯爷既然还没来，诸位却以侯爷的名义颁发军令，未免违制吧？”夏都堂的语气，有极端的不满：“固然大同军方的人须受节制，但……”“夏都堂，你必须明白。”绝魂金剑不怒而威：“本座受命在此设立侯爷的行馆并负责开府，那就等于侯爷亲临，不管侯爷在不在，你能否认军令上侯爷的印信是假的吗？”

“这……”“你听清了。”绝魂金剑一点也不好说话，完全是奴才头子的骄傲神态：“由大同中营转颁给你们的要犯图形，另附的军令说得清清楚楚，务必生擒以取得口供，而你们却忽视……”

“邢大人，这真是天大的冤枉。”夏都堂叫起屈来。

“我冤枉了你？嗯？”

“断魂枪邵百起确是本部的眼线发现的，但那时恰好有锡伦活佛在场，被活佛失手打死了。锡伦活佛是大内来的人，怎能归罪于本部的人忽视军令？”

“你以为你和锡伦活佛走得很近，就认为有靠山了？”

“夏安怎敢？”夏都堂委屈得快要掉眼泪了：“锡伦活佛一个指头就可以要我夏安的命，又怎敢不听他的？邢大人，活佛只要在圣驾面前说一句话，就可以要掉夏安十条命。”

“好吧？我也不想怪你。听说你死了好几个人，是被要犯杀死的？可有线索？”

“午间，有个叫豹人的人，杀了我们两个人，这人十分可怕，不是要犯中的人。”

“豹人？说说看。”

另一个人便将与张家全打交道的经过说了，这人是血掌涤心季准，夏都堂的副手。

上面的妙手摘星路安脸色变了，也感到庆幸。

“已经加以详查，确认这人是南面来的。”夏都堂加以补充：“大同方面，没有人知道这位自称豹人的来历。明后天，太原方面的人将加快赶到，也许他们知道有关豹人的底细“你留神些，一有消息，火速派人前来禀报。”绝魂金剑叮咛。

“好的。”

“据我所知，大同府衙秘密派了一些人来，这些人应该与靖安分署有联系，对不对？”

“这……大同冻知府这人并不怎么，他那位驻丰镇的梁同知精明阴险不好说话，是他派来的，不理睬本部的人。夏安不能干预他们，更不能指挥。”

“听说他们都很能干。”

“是的，他们人才众多，而且肯花重金，请那些江湖牛鬼蛇神办事。”

“好，我知道了，我要一份他们的名单。”

“遵命，明早就派人呈上。”

“也好，你可以走了。”

夏都堂三个人辞出，发觉大冷天却出了一身汗。

堂上五个人都没走。

“逢时兄，这家伙的话可信吗？”绝魂金剑向右首的人问，这人天生一双鹰目阴森锐利极了。

“长上指他那些话？”这人说话也阴森无比。

“他指挥不动梁同知的人。”

“可能的，长上。”

“那我们得靠自己了？”

“是的，长上。”

“已查出多少人？”

“两批，九名。”

“那些人可用？”

“山双狐，和平型关和川堡四杰。”

“能把他们弄来吗？”

“和川堡四杰好像吃了亏，住到山里去了。双狐分住在双福客栈，很近。”

“她们肯合作吗？”

“我从不问对方肯不肯合作，而要对方必须合作。”

“好，去把她们弄来。”

“是的，长上。”逢时兄立即离座。

不久，他带了四个人入镇。

双福客栈规模不小，三进九间，有七八十间客房，店伙上百。但那是三十年前的事，现在，店伙不足二十人，大半客房连窗户都没有，成了狐鼠之窝。

三进东院有一排上房，今天住了五成旅客，有三成是远道来进香的人，有的携有女眷。

江小兰住的上房靠近院子，进出可以从院廓直接往来，不必走里面的回廓。

刚将羊油灯挑暗，刚想就寝。

“笃笃笃！”叩门声乍响。

她一怔，按着轻叩邻壁三下。

“谁呀！不早了呢！”它的俏甜语音懒洋洋地。

“夏安。”门外的人说。

她又是一怔，凤目中冷电乍现，一把抓起床头的剑，挑亮了灯火。

“我不认识夏安，姓夏的也管不了我。”她到了门旁低声说：“不要来骚扰好不好？桥归桥路归路……”“你是不打算开门的了。”

“你到底……”一声巨响，门闩打断，房门砰然而开。

她人闪出，剑已出鞘。

一个青袍人当门而立，冷笑一声，手伸出袖口，相距约一丈左右，虚空便抓。

她的剑刚刚点出，剑突然加快前送。

经验不够的人，必定随剑冲出。她经验丰富，大吃一惊，手一松，身躯前仆，立即侧滚剑飞走了，飞入青袍人手中，随即飞翻回来，剑靶噗一声响，云头击在身形刚滚转一匝，还来不及滚入门后的江小兰背心。

“呃……”江小兰伏地，起不来了。

“带走！”青袍人冷叱。

暗影中闪出两个人，抢入房拖了江小兰便走。

青袍人向院廊退，背手神情悠闲。蓦地，他站住了，抬头上望。

对面客房的屋顶，屋脊中段出现黑影。

“谁爬在屋顶上？”青袍人沉声问。

“嗷……”豹吼声打破夜空的沉寂。

五台山虎豹之多，天下闻名，尤其是天下大乱廿年朋间，虎豹进城不是奇闻。五台各寺院苟延残喘的和尚们，被虎豹吃掉平常得很。

原来是一头豹，不值得大惊小怪。

“豹人……救我……”江小兰突然尖叫。

青袍人一惊，双袖一抖，飘落院中。

一声豹吼，豹飞扑而下。

“呀！”青袍人虚空一爪抓出，神奇的抓功可怕极了，一无劲功二无气流移动，一丈以内的物体会平空被抓飞回。

豹前爪着地，立却飞翻而起，爪功落空，地面的大方砖发出怪响。

第三爪攻出，在半空翻腾的豹难逃厄运。

但不是豹，是张家全。

第二爪攻击的速度虽然很迅疾，但爪刚出豹已陡然泻落，着地无声，形影流动快得肉眼难辨，一沾地便已贴地窜近。

第二爪落空，青袍人大概知道碰上了劲敌，也因连发两爪而精力耗损至巨，也来不及发第三爪，断然飞纵而起，半空中拔剑出鞘。

豹从下盘窜近，往前飞纵应该是最完美的摆脱身法，这位青袍人反应迅疾，经验十分丰富，十九稳一定可以将豹摆脱三丈外。

可是，豹是张家全。

半空中剑刚出鞘，身形仍未纵至顶点，突感背部一震，便浑身失去控制能力，像块石头向下掉。

“老天爷，这是什么攻击身法……”院口有人惊叫，冲出三个人影。

豹的攻击身法真令人惊骇，匪夷所思，本来是闪电似的贴地前窜，就在青袍人身形纵起刹那，豹身一扭便反飞急腾，刚好反俯在青袍人的背后，像是两人同时飞升而起，如影附形。

青袍人半空中拔剑，不知背后有人，剑出鞘，豹爪已抓落背心，肉裂骨开，一下致命了豹先一刹那纵落，一声的豹吼，猎刀如电光激射，猛扑冲

来的三个刀剑齐举的人。冲倒了两个，刀光再回旋反掠，两个中刀的人身躯恰好冲倒在跌下的青袍人身上，三个人跌成一团，血腥刺鼻。

快，好惨，爪下断魂，刀光夺命。

剩下的一个，也就是发话惊呼的人，仅抓住挥出一剑的机会，同伴中刀，这位仁兄胆都快吓破了，拼命向前一窜，躲入门已破的黑暗客房，逃出了死神掌心。

张家全跃登瓦面，一闪即逝，留下一声惊心动魄的豹吼。

江小兰已经失了踪，是被擒她的两个人，从黑暗的走廊拖走的。这两位仁兄，根本不知道院子里人豹大战的结果，人到手只顾急撤，其他的事概不过问，只负责把俘虏带走。

全店骚动，怎知道人往何处带走的。

显通寺好大好大，古称大孚灵鹫寺。据说，开光大师是建造洛阳白马寺的腾、兰两西僧女皇帝武则天以一部华经中载有此山的名称，所以改称大华寺。

小皇帝的老爹皇太极征服蒙古各旗，山西北部门户洞开，越边墙长驱直入，就曾想到这来拜拜菩萨。

因为早年金兵南下，金太宗取山西。围开封，掳走了北宋的皇帝，在这里除去了大华、匾额，改名为显通寺。

满清人本来自认是金人的后裔，所以曾经取名后金，入关之后，大明的人仍称之为金虏因此，把祖宗扔了。自己编出所谓龙兴神话，改称满清，否认是金人之后。

这可以概略地知道满清皇室的心态，为何统治中华两百多年，历代帝王后妃，若爱往五台山跑的原因了。

固然顺治皇帝偷跑来这里出家是原因之一，而他们的老祖宗（金）金太宗皇帝曾经先到此地，把最大的丛林改名显通寺。

寺环匝鹫峰，共建十二院，有美仑美奂的大花园。所以也叫花园寺。

十余座大殿。大得简直有点离谱。以无量殿来说。寿佛的全身足有一丈六，有七大圆门，门门相摄，处处融通。

另一座铜殿，高两丈余，是全铜铸造的，出于大明时期妙峰禅师的手泽。里面除了几座大铜佛之外，万佛围绕。

殿前约五座铜塔，每座也有两丈余高，按五台的山势方位排列，四周的禅房，足有四十余间，可知其大。

总之，自前面的头山门算起，这座寺简直就像一座大城。真有百十座雄伟的建，游客走一天，还不一定能观赏完所有的名胜古迹。在这里面白天找人，也像是大海捞针。夜间更是摸不到门路。

张家全在寺内穷找了一个更次，连方向也没摸清。他认定江小兰是被夏都堂那些人掳走的，所以追到显通寺，浪费了一夜工夫。

到处都有和尚，到处都可以看到香客施主，到何处去找夏都堂？

夏都堂在一处并不隐秘，但并不容易找的客院内，千余名高手，正在盘问一个委顿不堪的中正人。

“你那两位被杀的同伴，是何身份？”夏都堂和气地问。

“我没有同伴，他们是那位被抓死的人的同伴。”中年人倒在椅内像余悸犹在：“我看他们五个人入店，一时心中犯疑，悄悄跟去看个究竟，没想

到……”“没想到什么？”

“魔豹……”中年人打一冷战：“魔豹，他……他到了此……此地……”

“什么魔豹？”

“我从太原来，是先遣人员，你们先看看我的身份。”中年人从贴身腰囊中，掏出一封公文袋，找出一份公文递给夏堂。

夏都堂仅瞥了一眼，脸色大变。

“对不起，多有得罪。”夏都堂恭恭敬敬地双手原文奉上：“敝姓夏，大同中营靖安分署的都堂夏安。早些天就接到贵部的信息，算定诸位明后天才能到达……”“兄弟奉命飞骑赶来打前站，先了解情势，看能不能用得着本部出面。”中年人收好公文：“看样子，我们来得正是时候。”

“兄台，这个魔豹……”“以后再说，我必须赶快发讯。”中任人苦笑：“可以先告诉你们的是，这头魔豹，几乎把晋南搞得天翻地覆，敝部与太原方面死伤极为惨重。

当我冲出看到如电的刀光，便憬悟是他，要不是见机，我那有命在？你们千万要小心，他是个极端危险，极为可怕的危险人物。”

“他是……”“他叫张家全。”中年人站起：“我要回客店，回头再谈。谢谢诸位接我脱身，回头见。”

送走了客人，众人心情沉重。

“这人是何来路？”有人问。

“飞龙秘队的人。”夏都堂说：“太原方面的负责人即将赶来，诸位的言行必须小心谨慎，记住了。”

四更末，五更初。

罡风凛冽，云沉风恶，一阵阵浓云自北台方向。挟风雷而来，猛风怒雷中，洒下漫天冰雹，漫天澈地沙沙怪响，有如严冬已临。

在五台，秋天下冰下雪平常得很，甚至夏天也是平常。

五个喇嘛走在小径上，冒冰雹而行，口中念念有词。手中不住转动着紫铜转轮藏。这么晚了，这些喇嘛僧不知道在搞些什么。

浪费了一个更次的张家全，跟在那些喇嘛后面，好奇地在廿步后悄然跟进。

他想起了伦活佛，指挥夏都堂的人。

显通寺的喇嘛很多，但他找不到身份地位高的喇嘛。出手之后，便碰上这条路上走动的喇嘛，心中一动，暗中跟来了。

不知跟了多久，前面出现高大的牌楼。

他不再跟进，猜想这五个喇嘛一定是此处寺院的僧人。

看规模，这座寺院比显通寺规模要小些。但这个“小”字，决不是字面意义的小，而是比较的小，其实这座寺院也大得惊人。

冰雹不下了，竟飘下小雪珠来。

他的目力锐利如夜梟，居然可以看清牌楼匾额的字：清凉胜地。

是灵鹫峰前的塔院寺，真正的密宗喇嘛圣地。

他听到怪声浪，立即绕左如飞而走。

不但是循声而走，也是认物而走。

那座高入云表的十三级宝塔，就是目标。

廿七丈高的塔顶，有一只金色的、形如澡瓶的所谓一丈六尺高周七丈

一尺宝瓶，金碧辉煌壮观极了，那就是有名的慈寿塔，里面有佛舍利。

大塔四周，有四座四角亭，每亭有一座五彩的五尺高大转轮藏。塔后是藏经楼，塔前是文殊殿。

廿余名盛装喇嘛，手中转着两尺高尺余径的黄铜转轮藏，口中念念有词，绕着塔鱼贯绕圈走，一圈又一圈，没完没了。

塔顶宝瓶约两百余个金铃，被罡风猛刮，发出一阵阵急骤的怪响，一点也不悦耳。

张家全就是被金铃声引来的。

看样子，这些虔诚的喇嘛，可能已经转了一夜啦！白天会不会停止？抑或是昼夜不停在他潜伏在藏经阁的二楼前廊下，居高临下看得真切，被这些喇嘛的举动弄糊涂了。

转？

他看得头都发昏，好像他自己也在跟着转，一天到晚绕着百余步的圈子转，那滋味真可以让人发疯。

驴子推磨也是不停地转，驴子当然不会发疯。

人绕着塔转，人手上的转轮藏也在不断地转，无穷无尽，无休无止。

他正想离去，右面墙下黑影一鹤冲霄扶摇直上，跃登廊尾向下一伏，跃高三丈余的身法十分轻灵美妙。

他正想扑上，却又忍住了，对方远在三丈外，他可以轻而易举地一扑即至。

他半站起来的身躯，重新下伏。

黑影略一迟疑，轻手轻脚悄然走近。

“风尘三侠来了？”他向右面的搭亭一指。

“没有来，我不知道他们在何处藏匿。”黑影说。

是飞虹剑客，江湖上的名剑客。

“那么，你是被人钉梢了。”他低声说。

“真的呀？”飞虹剑客当然不信。

“两个人，就藏身在塔亭下。”

“可能是同道，不可能是跟踪我的人。”

“但愿如此。”他不再多讨论，向下面一指：“这些喇嘛在搞什么鬼？他们有完没完？”

“他们在灭尽河沙罪垢。”飞虹剑客说：“当然有完，怎能永远转下去？一身的罪垢，该有洗清的时候。小子，你有罪垢吗？快下去转。”

“就这样转转转，就能转尽罪垢？”

“当然能，看到塔旁那座佛足碑吗？”

“佛足还有碑？”

“有，那是如来佛成道时，遗留度世的最后脚印，是根据唐三藏从天竺拓印回来的图形刻上去的。

从佛足碑起算，一面念经一面转，转了八万四千匝，就可以转尽罪垢了。喂！你要不要转转。”

“老天爷！那要转多久？我又没发疯，也去转？”

“诚得灵，心诚意坚就不会发疯……噢！不对。”

“什么不对？”

“他们中途而废，怎么可能？”

廿余名喇嘛，突然鱼贯走了，进入前面的文殊殿后廊，看不出任何异样举动。

“那两个跟踪你的黑影，发出信号了。”他沉静地说：“喇嘛们半途而废。可能与这两人的信号有关。”

“风雪和铃声吵死人，你怎么听得到信号？”飞虹剑客嘲弄地说：“你大概心理也在转，转昏了心，耳朵听到了仙乐梵音。”

“不相信我的人，会倒楣的。”他老气横秋地说：“我也跟着你倒楣，快离开。”

“哼！你……”

## 第二十一章

一排向廊的大排窗，突然灯火大明。

廊门拉开，出现一名高年喇嘛。

“施主们，夜冷风寒，何不进来随喜。”老喇嘛柔和的语音却直震耳膜：“请不要往下跳，下面已经被包围了。施主们，请进。”

张家全向下一瞥，果然看到快速闪动的人影。

“走吧！外面实在太冷。”他高声说，大踏步向老喇嘛走去。

飞虹剑客呼出一口长气，跟在他后面举步。

老喇嘛转身领路，表示大方。

楼上没有异状，到了梯口向下一看，但见灯火辉煌，金光耀目。

那座三丈高的宝塔状五彩巨大转轮藏，华丽得令人目眩。

大转法轮，佛门最动人的法器。

轮右数十层，内藏佛门明藏金套。周围遍挂佛灯，那是信徒们所点的。五台甚少用烛供佛，用灯。

慧灯高悬清凉界，法轮大转利人天；这座轮要转动，真需要几个力大如牛的大汉。

四周外，莲华宝座三层，千佛绕庐庄严极了，花花有佛，都是以铜铸成的，可以推转

阁门口，三个大喇嘛并肩而立。

中间那位，正是锡伦活佛。

“请下去见。”闪在一旁的引路老喇嘛合掌说。

“你们的事，与贫僧无关。”

“有关的，你知道我们下去的后果吗？”

“施主的意思……”

“你这座藏经阁将一塌糊涂，人转法轮将成齏粉。”

“施主……”

“在下不想损毁这千年胜迹，所以，你先下去，叫那几位活佛赶快滚蛋！”

老喇嘛举掌当胸，将有所举动。

张家全左手一件，贴住老喇嘛的掌缘，吸口气功行百脉，虎目中杀气

涌现。

“你发大印血掌吧！”他沉声说：“反震不断你的心脉，冲不破你的天门，我魔豹算是栽了。”

老喇嘛的掌，已变成血红色。正想翻掌抽出，却突然打一冷战，双膝一软，缓缓跪下了

“聪敏文殊利王菩萨……”老喇嘛开始念佛号。

老喇嘛不是跪，而是密宗的金刚坐式，手掌的血色逐渐消退，眼中有痛苦的表情。

阁门的锡伦活佛大为不耐，大袖一挥。

“把他赶下夹！”锡伦活佛沉喝。

左方的大喇嘛大踏步走入殿，走上楼梯，手中的金色转轮藏不住旋转，口中喃喃有词着

踏入梯口，张家全正屹立相迎。

“嘛呢……”大喇嘛口中大声念大字真言，手中的转轮藏突然向前一指。

烟火蓬然狂进，火光炫目。

张家全身形向下一缩，不见了，烟火面喷出丈外，热流如焚。

张家全出现在大喇嘛的脚前，背着地双足后收，猛地双足齐蹬，蹬在大喇嘛的双膝上。

太快了，连在梯门内戒备的飞虹剑客也没看清变化，坐在一旁的老喇嘛也没看清。

“啊……”大喇嘛狂号着仰面飞跌，三丈余高的长梯分为两段，沉重的身躯飞起，掼下

“砰！”转轮藏先下，砸在大转法轮的侧方，爆裂时炸裂了一小角，碎落了三盏佛灯。

刀光一闪，猎刀指向想蹦起的老喇嘛。

“砰匍……”大喇嘛沉重的身躯，摔落在大转法轮上，骨裂肉松，当堂了账。

沉重一掼，要几个人才能转动的大转法轮开始旋转，佛灯火光摇摇，整座殿堂闪动着五彩光芒。似乎，整座殿堂复活了，菩萨们的全身在闪动，光芒四射，似乎数千大小菩萨都在动，令人目眩神移，浑雄瑰丽壮观极了。

“文殊菩萨显化……”飞虹剑客骇极狂叫，大概他是有点信佛的人。

“智慧文殊师利王菩萨……”老喇嘛伏地狂号。

锡伦活佛双手一张，发出一声惊心动魄的狮子吼，似乎几千尊大小菩萨皆在跃然欲动，声震整座藏经阁。

“哈哈哈哈哈……”张家全仰天长笑。

狮子吼声为期甚暂，长笑声却依然震耳欲聋。

最后传出一声豹吼，人影消失。

锡伦活佛僵立在阁口，另一位大喇嘛走掉了。

“一定要捉住这个人！”锡伦活佛转身，向黑暗的、下着雷珠的夜空狂叫。

东方发白，风雪已止。

山谷的一座奇崖下，张家全在整理自己的革囊，取下豹头罩卷好塞入囊中。

“都是你坏事。”他向在树下打坐行功调息的飞虹剑客埋怨：“要不是你

来，我不把这座鬼寺院拆掉才是怪事，至少也要斗斗锡伦活佛。”

飞虹剑客是被狮子吼和震人心魄的长笑，播弄得心慌意乱手脚发软的，张家全不得不把背起撤走，所以失去斗锡伦活佛的机会。

“老天爷！你在亵渎菩萨……”飞虹剑客哭丧着脸：“你怎能在藏经阁杀人？怎么可以把人贯在佛门至宝大转法轮上？你……”

“你给我闭嘴！”张家全不悦地说：“锡伦活佛是主人，他都不在乎杀人死人，我为何在乎？我不信神佛，谁想杀死我，我就毫不迟疑杀死他，管他是什么人什么地方？哼！”

“你不要不信……”

“怎样？”

“文殊菩萨是很小气的，你可要小心了，小心他显化把你打入大转法轮投畜生道。”

“哼！”

“你不要哼。”飞虹剑客坐正身躯：“当初观音菩萨东来，在南海建道场，起造无量殿，不该说了大话，认为俗语说粥少僧多是不正确的，南海无量殿的粥尽足僧侣吃饱。文殊菩萨小心眼，立即带了五百罗汉变化成僧人到达南海。”

“结果怎样？”张家全兴趣来了。

“观音菩萨那只小净瓶，足以装得下大千世界，当然佛法无边。五百罗汉虽然是五台山五条孽龙，被文殊菩萨度化成道的，肚子再大，也吃不垮观音菩萨。结果，当然是观音菩萨赢了，五百罗汉东倒西歪跑回五台。”

“废话连篇。”张家全笑了：“你以为我没来过五台山？你可以胡说八道骗人？五百罗汉不是孽龙，是中合的梵仙山，古时候有五百仙人吃菊花成道的，所以五百罗汉倒有一大半瘦骨嶙峋，吃菊花实在难饱肚子。喂！你要不要去找风尘三侠？”

“找他们干什么？”

“告诉他们，行刺小皇帝是来会成功的。那个什么活佛的狮子吼将臻化境，他们毫无希望。”

“我无法劝这些满腔热血的人。”飞虹剑客叹息一声：“我们固执得很。你呢？”

“先找地方睡觉，下午再接近台怀镇，打听江姑娘的下落，我得为她尽一分心力。”

“那一个江姑娘？”

“江小兰，一个也想来有所图谋的人。再见。”

不等飞虹剑客有所表示，他匆匆走了。

午后不久，江小兰从镇上的小街返回客房，提了一大包拜佛的供品，匆匆进房掩上了房门，将供品放在桌上。

身后，突然传出一声轻咳。

他吓了一跳，倏然转身戒备。

“是我，豹人。”身后的人说。

是张家全，村夫穷汉打扮，老羊皮袄掩住了藏在胁下的猎刀。他的易容术，是愈来愈精了。

“你……你是怎么进来的？”她欣然说。

“爬窗呀！你昨晚是怎么一回事？”

“他们捉错了人。”

“隔壁住有一位穿黑衣的姑娘。”她指指邻房：“是大同地区的女飞贼。夏都堂派人来捉她，张冠李戴我遭了殃。”

幸好他们有人认识我，知道捉错了，今早才把我放回来。倒是你，赶快远走高飞，你杀了他们三个人，他们正全力搜寻你。”

“他们不会放松你的，你在这里已经毫无希望。”他摇头苦笑：“你的意图，瞒不过这些精明的人。”

“我……我有什么意图？”

“别装了，姑娘。能走，还是走的好。”

“我……我走不了，坐骑上了厩，而且我已经受到警告，不许随便离店走动。”

“我知道，前面院角有人监视你。”

“这……”

“我会摆平他。”他的语气流露出冷酷凶狠。

“你……你要带我走？”江小兰似乎并不感到意外。

“你不走吗？”

“好，我走，你等一等……”

“不能等，你不走就算了。”他坚决地说。

“好，我走。”江小兰咬牙说，立即佩剑，带上包裹。

“我给你廿声数的时刻，当我出窗时开始数。”他轻轻地启房侧唯一的小小窗户：“数尽才可以启门外出，不可延误。”

“一起穿窗走岂不省事？”

“外面是一条防火巷，两端有他们的眼线，必须从上面的檐笼钻出，你是办不到的。即使你的技巧够，速度也配合不上，只有豹才能办得到。准备了。”

声落，他蛇一样滑出窗外去了。

江小兰开始在心中叫数，一、二、三……

二十数一尽，她拉开房门。

院角长廊那一端，本来有一位旅客在廊柱下，细心地缝补衣裳；出外长行旅客通常得自己补衣裳。

这时，这位旅客像是倚柱睡着了。

张家全则出现在另一端的屋角，向她举手一招。

从偏僻的小巷出镇，往山林里一钻便安全了。

站在北行大道旁的山脚树林内，张家全向北一指。

“大道不安全，辛苦些，绕山走，昼伏夜行。”张家全叮咛：“吉凶祸福，自己留心。”

我只能做到这一步，你该知道怎么做。走吧！彼此珍重。”

“你不走吗？”江小兰黯然问。

“我？我有我的道路。”

“那……我不走。”江小兰坚决地说。

“你不走？”

“你说过，我有意图，不错。事情还没有着落，我走了岂不是白来了？”

“你已经没有机会，不走岂不是白送死？”

“我本来就没打算事办完了还能活。”江小兰沉声说：“一个人活要活得有意义，死也要死得有意义。我要办的事不管是成功或者失败，对我来说，意义份量相等，我只要去做就行了。就算我失败了，还会有别的人去做。假使我不做，尔后的人就会裹足了。”

“又是一个笨蛋！”张家全摇头苦笑。

“你信不信？世间有许多壮举，是由笨蛋完成的。”江小兰脸上有飘忽的，令人难以捉摸的，令人难以捉摸近乎狡黠的笑意：“世间就是因为聪明人太多，至少自以为聪明的人太多，所以才会乱糟糟。你聪明，所以你阻止别人成事。”

“荒谬绝伦！”张家全笑笑：“事不可强，志不可夺。好，你是一个固执的、可敬的女人，就算我不够聪明好了，我不会阻止你做任何事，毕竟任何事也与我无关。你会知道怎样匿伏，怎样保护自己吗？”

“我……”

“镇附近的山林足躲不住的，我相信那些人已在准备大肆搜索。走远些，时机一到，再设法潜回。但不是潜回镇市，那是白费工夫而且危险已极。”

“我会等机会的。”

“那就好。走吧！我带你找她方暂时栖身。”

“谢谢你，豹人大哥。”江小兰雀跃地说，俏巧地挽住他的臂膀，冲他妩媚地一笑。

在一座苍色的茅岭下，结了一个茅窝，这就是张家全露宿的地方，里面藏了他的豹皮革囊。

躲在这里，接近至五大里的人，也一一呈现在视线下，相当的安全。

他打开革囊，取出一包乾肉，一包盐，一套有火刀火媒的生火器具。

“送给你。”他将东西交到江小兰手中：“没有这些东西，你会活得十分辛苦。要记住，藏身的附近三五里内，决不可以生火，人迹虽然可以掩埋，但决难瞒过行家，所以如非必要，以不生火为宜。

住处必须可以了望，必须有退路。一处地方，不可逗留两天以上。活动时被人追赶，住处必须断然放弃，逃得愈远愈好。”

“大哥，你好像很有经验呢。”江小兰往他身边一躺，伸伸懒腰，娇艳的神态极为撩人：“这里真不错，但下雨下雪怎么办？”

“我是在山野里长大的。”他也躺下：“所以我是豹，天生的野性。下雪不要紧，裹皮而睡暖和得很。下雨，那就麻烦了，必须找山崖树洞躲。好在目下即将入冬，有雪少雨。”

“你的家呢？家里还有些什么人？”江小兰一翻身，半倚倚在他身上了，美丽的面庞俯在他眼前，吐气如兰息息相闻，那双动人的明眸凝视着他，紧吸住他的眼神。

“不谈这些。”他逃避江小兰的目光，逃避江小兰的问题。

“人家要知道嘛！”江小兰伸手扳过他的脸，按在他的脸颊上，明眸中涌起另一种光彩，另一种令异性心动的情焰。

这一来，他逃避不了啦！而且，立即引起他的内心波澜，那熟悉的，令他怦然心动的情景，恍惚在眼前涌现，时光倒流了。

这双动人的明眸，与起舞凤太相像了。美丽的、气质相同的姑娘们，似乎都有一双相同的动人明眸。

似乎，只有尹香君那双似若有情的明眸不同。

对，似若有情，而又有点恐惧、逃避等等复杂的情绪流露。那点绵绵，那点依依，却又有点畏缩……

而起舞凤，以及这位江小兰，却是火热的、渴望的、无畏的，这种目光，最易引起异性情的、无法抗拒的种种本能反应。

他是个在山野中长大的人，反应是直觉的，有时候，他也会深入去探索情感的内涵，也会去回想自己所感觉的情绪波动，也会对尹香君那种复杂的情绪加以分析猜测，但大多数时间，他不想去深一步了解，没有这个必要。

他不是活在过去里的人，他活在现实里。

现在，这个江小兰才是在身边的、活生生的、火一样热情的女人。

“我说过，我不谈这些。”他的一只手，轻抚着上方那美丽的面庞：“我也不会问你什么，问你你也不会说，每一个人，都有一些属于自己的，只有自己才能担负的秘密，只有仇敌才希望进一步深切了解。

多了解一分仇敌，多一分了解那一头猛兽，就多一分胜算，多一分活下去的希望。你是仇敌吗？”

“你怎么说这种话？”江小兰眼中有警戒，但笑容更妩媚了。慢慢地，左颊贴上了他的右颊，手变成了一条蛇，火热的胴体压上他宽阔坚实的胸膛。

“不管我说了些什么。”他手上紧了紧：“这都不重要，重要的是，人必须保护自己。

比方说，某些时候，你们必须关上你的大门，不让盗贼野兽闯进来。”

“我……我只是想了解你多一点……”江小兰在他耳畔低语：“这也许是女人的通病和私心，对自己锺情的男人，难免……”

锺情的男人！这表示太露骨了，这个男人应该受宠若惊，求之不得。

但张家全却悚然而惊，手停止了活动。

“我曾经有过女人。”他突然推开压在胸前火热的胴体，挺身坐起：“近期，我不打算去想这些事。我要到各处走走，你可以在此处好好歇息。”

“不，我跟你走。”江小兰大感诧异，弄不清他何以突然出现情绪低潮。

但这女人心中明白，机会已经消失了。

“跟我走？”他已感惊讶。

“是啊！一个人在这里躲，好寂寞……”

“噢！奇怪。”他剑眉攒得紧紧地。

“奇怪什么？”

“玩命的事！你认为是寂寞？以你的情势来说，你必须躲开所有的人才安全，你自己应该知道自己在干什么，这应该是你必须忍受的事，对不对？”

“可是，我……我认为我已经有了倚靠……”江小兰流露出娇怯怯的可怜相，也流露出羞怯的动人神情。

“你一定弄错了。”他摇摇头：“你没有任何倚靠，你一切得靠自己。道不同不相为谋；我为自己而玩命，不会为你而玩命。你应该找个志同道合的人一起玩命……唔！我想起来了。”

“你……你想起什么？”

“也许，我能替你找几个人。”他站起提起豹皮革囊，准备动身。

“谁？”

“到时候再说。”他含糊其词：“走吧！碰运气去。”

凭狩猎的本能与经验，张家全知道在什么地方，可以找得到所要找的人。在什么地方，以找到逃匿的猎物。

在山野里，他是主宰。

远出十余里，绕至沐浴堂附近。

这里距台怀镇已在十里外，是至龙泉关的大道。十余户人家，一所寺院型式的大院堂，叫沐浴堂，传说是文殊菩萨曾经在此地沐浴。

再往东走，五里外是月明池观海寺，有极神妙的秽迹金刚像古迹。这五里路大道稍为平坦，但两旁林木蔽天，全是苍松翠柏，严冬不凋。

远在里外，他已嗅到危机。

藏身处是一处山坡，居高临下，可以看到下面的沐浴堂，两端的大道空阗无人。

“奇怪！”他用目光向下面不住搜视：“怎么行人绝迹了？一定有了什么变故。”

“下去看看就知道了。”江小兰说。

“下去？你说的是外行话。”他笑笑：“不管任何时候，你我都不能公然进入有人烟的地方露面，你去看什么？看热闹？”

“哦！这地方是……”

“叫沐浴室。路是通龙泉关的朝山大道。要办事的人，根本不必到台怀镇冒险枯等，在这附近监视，往来的人无所遁形。尤其是王公贵胄，一看便知。哎呀！”

“怎么啦？”

“你看。”

他俩的位置在北面，随他的手所指向，可以看到沐浴室南面里外的松林中，踱出一个青帕包头，穿了村妇的老羊皮外袄，提了食篮的女人，不徐不疾地向沐浴堂走。

“那个村妇不从路上走，大概是采野菜的。”

“这时候，那有野菜好采？”

“你是说……”

“他是我想找的人。”

“是谁？”江小兰眼神一动。

“以后再告诉你……糟！”

“怎么啦？”

“屋子里有人等她：她一定曾经露过面，不知利害，竟然再来，可能是找食物，我得警告她。”

“你打算……”

“啊……”他仰天长啸，声震云霄。

村妇一怔，倏然止步抬头眺望，蓦地扭头飞奔，食篮抛掉了。

下面几间土瓦屋中，包括沐浴堂，传出一声怪叫，人影纷纷抢出。

八个村夫打扮的人，手中握了连鞘的刀剑，以惊人的轻功向村妇狂追。

四个同样打扮的人，则向北面飞掠，显然意在搜捕发啸声示警的人。

村妇飞掠入林，速度有如星跳丸掷。相距约一里左右，她应该可以轻而易举地扔脱追来的人。

两里、三里……绕过一处山脚，前面闪出李群和霸王萧北。

霸王萧北已经改名为虬须虎萧山。

“三妹，怎么啦？”李群老远便大声急问。

“有埋伏，快追来了。”扮村妇的舒眉一面飞掠，一面提出了警告：“人很多，快走啊！”

某些规律，是不可以随便改变的，一改变，就打破了规律，破坏了压力平衡，就会出毛病。

实力相差不远，一比一，就不可以穷追，这就是规律，穷追就会出毛病，结果反而会送命，所以说：穷寇莫追。又说：遇林莫入。

实力相差悬殊，而且在对方人多势众的地盘内，逃的人必须尽快远走高飞，脱离现场，有多远就逃多远，这就是规律。

风尘三侠破坏了规律。

也许是舍不得远离；也许是误估了对方的实力；总之，他们并没有按规律远走高飞，没能有多远就走多远。逃过了两座山，他们不逃了，以为对方以已知难而退，不会冒险穷追不舍，而且认为对方绝对追不上他们。进入山脚的一座树林，他们停下来喘息。狂奔了十里地，浑身热气蒸腾，外冷内热，快受不了啦！

“三，怎么一回事？”不住活动手脚的李群问，不断作深长快速的调息以恢复精力。

“到约定的那家民宅取食物，突然听到对面山上传来的震天长啸。”舒眉一面活动一面说：“我一心慌，回头就跑，果然有十几个人追出来，就是这么一回事。奇怪！不知是谁用啸声示警？”

“会不会是早天雷？”虬须虎拾回霸王鞭，大概已恢复疲劳，挟了这种重兵刃逃命，是十分累人的事。

“不像。”舒眉说：“很可能是金鹰。讲武堂那群汉奸，把鹰爪王王逢时派来，就专为对付他的，鹰爪王对金鹰，还不知那一头鹰强。”

金鹰的啸声可传十里外，真像是他。但他不会帮助我们，他也不接受任何人的帮助，自认是独行侠，从不管别人的闲事。”

“很难说哦！毕竟同仇敌忾。”李群笑笑：“鹰最讨厌弓，但他这次却准备了唐弓和瘳矢，用来对付小鞑狗，可知人有时会改变自己的。”

“我们还是走吧！”舒眉不安地向来路搜视：“我总有点心惊胆跳的感觉，耽心他们不死心，继续穷追不舍，我们……”

“再精明的猎犬，也不会远追出十几里以外。”虬须虎不以为然：“三妹，你多虑了。”

不过，还是走远些比较稳当些。”

“对，老二，走远些。”李群说：“以后再回去找行囊，我们且绕到西台去，让他们往东穷搜……”

“我们真的往东搜吗？”不远处突然传出百震耳膜的陌生语音。

三人吃了一惊，三面一分。

三个锦衣人并肩出现在十余涉外，穿林向他们接近。

“哈哈哈哈哈……”相反方向传来狂笑声。

又是三个人，三个青袍中年人。

左右都有脚步声传出，先后又出现四个村夫打扮的骠悍大汉。

三比十，陷入包围。

“果然是你们，风尘三侠。”为首的锦衣人狞笑：“在京都，你们三次出

入摄政王府，每次都灰头土脸，你们还不死心吗？”

“大明的死士，永不会死心。”李群厉声说：“穿云燕姓候的，你这无耻汉奸，李某第二次出入王府，一而再让你在剑下逃掉，一直引为憾事，今天不是你就是我。”

“你配说这种话？可恶！”穿云燕冒火了。传来一声轻咳，压下了穿云燕升起的怒火。

三个穿三色箭衣外加掩心甲的神气大汉，步伐整齐排草穿枝而来。穿云燕十个人，默默地向外退，让出空间。

“参见都爷爷。”三名青袍人上前行礼，屈右腿垂右手连点三次地，上身随点次而俯动

这是满清的请安礼，手点的次数须按对方的身份而定，对方身份愈高，点的次数愈是多

后来由于太过麻烦，而且人口愈来愈多，不易认出对方的身分，一切从简，仅点一次便了事。

为首的都爷爷手一抬，三个青袍人应喏一声躬身退走。

三双怪眼，狠盯着风尘三侠。

“青狮白象火麒麟，你们来了，表示你们的小鞑狗已经距此不远。”虬须虎豪放地叫：“晚见不如早见，咱们早晚要见面的，早些决一死战也是一大快事。我虬须虎也是猛兽，与你们八猛兽是同类，那一头猛兽先上？”

霸王鞭一抡，罡风虎虎，佳威风八面，往前面一站，具有霸王的气概。在流寇中，他的绰号就叫霸王。

右首的穿青箭衣大汉拔出了雁翎刀，昂首阔步上。

“在京都，你们鬼鬼崇崇四出骚扰，打了就跑。今天，你跑不了。狮对虎，你死定了。”大汉是青狮，有一长串怪怪的满名，谁也懒得去记。

狮对虎，气势真的十分惊人，双方急冲而上，霸王鞭兜头便砸，沉重的雁翎刀斜架猛挥

“铮！铮……”一阵急剧的撞击声传出，四条腿八方纵横，风生八步，劲气进张。

双方的兵刃皆以力胜，皆是双手抡动的狠家伙，一记招架不住，便会刃飞人倒。不能取巧，不能逃避，一记重击失去平衡，便会受到绵绵不断的连续凶狠打击。

狠拼百十招，霸王鞭取得优势。

虬须虎不愧称流寇的悍将，发挥了霸王萧北的豪勇，手上一紧，砸、扫、劈、抽……一鞭连一鞭有如长江大河滚滚而出，吼声如雷，罡风虎虎，把青狮逼得绕着几株大树后退、后退，只有招架之功，还手乏力。

旁观的人，被两人可怕的力与狠拼惊得手心直冒冷汗，江湖人使用的轻灵长剑，一碰之下不断成百十段才怪，身躯挨上一下，保证从头到脚分为两半。

穿白箭衣的白象褪下降魔杵的护套，金光耀目。

“尼堪（汉人）！冲我来！”白象虎跳至一旁：“你，不错。”

李群一闪即至，剑起处冷气森森。

“我陪你玩玩。”李群轻灵的剑，在金光闪闪的降魔杵前显得逊色多多。

一声怒吼，粗壮的白象冲到，杵发加雷霆，横扫五岳全力扫出，一丈内风行草偃，力道之猛真有如崩山。

剑光逸退，金虹一掠而过，剑光就在这刹那间重新雷射而入。

“嗤嗤嗤！”剑气啸风声惊心动魄，狂乱后退的白象来不及收招封架，只好飞快地闪退，最后一剑击穿了掩心革，幸好被最后一层铁叶挡住了。

李群剑术之快，无与伦比，一照面使几乎刺穿了神力惊人的白象。

第四剑……

斜刺里飞来一枚电虹，奇准地钉在李群的右小臂上。

一名青袍人到了，剑光如匹练。

李群的右小臂上，贯着一枚铁翎箭。他强忍痛楚大喝一声，一剑急封攻近右肋上，人向左飞撞，被另一名青袍人抢出一掌劈翻，按住了。

同一瞬间，一团芒影飞向已完全取得优势的虬须虎，缠住了虬须虎的脖子。

“砰！”虬须虎重重地抛鞭摔倒。

是一根两端有如小铜的三尺长怪索，粗仅如拇指，似丝非丝，似革非革，半透明柔韧富弹性，飞旋中缠住脖子勒紧，买受不了。

一名大汉一跃而上，先两刀背把虬须虎敲得半死不活，再熟练地上绑。

另一面，两名锦衣人两支剑，把舒眉迫在一株大树下，一左一右点在她的双乳上，制住了。

白象怒不可遏，一声怒吼，降魔杵向半昏迷，而且双手已被按住反绑的李群作势下砸。

“不可！”火麒麟伸手拦住了：“一定要活的，口供要紧，带走！”

“他该死！”白象抚摸着甲上的剑孔大骂，居然脸红。

这种掩心甲形如背心，可以保护身躯，内外层是皮革，中间重叠着两层铁叶，每层十三片，俗称龟甲。

李群的剑尖，仅贯穿外层皮革外第一层铁叶，剑上的劲道已经够惊人了。

十三个人，拖了三个俘虏，鱼贯觅路往回走。

百十步外，林子的对面草丛中，张家全一直就注视着恶斗的进行。

江小兰伏在他身旁，也全神贯注目不稍瞬。

人群逐渐去远，张家全陷入沉思中。

“你想什么？”江小兰惑然盯着他问。

“想一些事。”他信口说。

“什么事？”

“护身甲？”

“你是说，那三头猛兽？”

“不，另一个人。”

“谁呀？”

“你不知道的人。”

“不愿说？”

“不要多问。”

他仍在想，想海山。

他在想，甲如果穿在衣内，结果如何？

海山中了他一剑，毛发未伤。

他以为对方已修至不坏金刚刀兵水火不伤境界，这时看了李群那穿心一剑劳而无功，有

“你怎么不出去帮助他们？”江小兰不再追问，多少有点摸清了他的性格，多问也是无益。

“噢！我为何要出去帮助他们？”他反问。

“这……”

“你以为我是他们一伙的？”

“不是吗？”

“不是。”他郑重地说：“就算是，我也不会纵井救人，给他们围攻偷袭的机会。”

“你是说……”

“跟我来。”他信心十足地说：“我会等得到机会的。”

人到了沐浴堂，留下了一半人善后。

三名青袍人与四名大汉，七匹坐骑，由三名大汉将三名俘虏用长绳困住双手拖在马后，慢慢地拖往台怀镇，拖着人当然快不了。

拖了两里地，善后的三猛兽与三个锦衣人飞骑赶到，略一叮咛，六人六骑飞驰先行，他们不能跟着慢慢走。将近十里地，如果稍快些，一定可以把三个俘虏拖死，但为了要活的，所以慢慢的前行。

前面百余步大道转角处，路旁树林中突然传出一声惊心动魄的豹吼。

立即转出一个人，豹头帽、豹皮背心、背上有豹皮革囊、腰插猎刀。

“魔豹！”在前面约三名青袍人，几乎同声骇然惊呼，脸色一变。

豹人大踏步迎面而来，似乎不在意对面的七骑士，也不在意中间拖着约三个俘虏。

“天地有正气，杂然赋流形；下则为河岳，上则为日星……”豹人朗声高吟，怡然自得，傲视天苍，目中无人：“于人为浩然，沛乎塞苍冥。里路当清夷，含和吐明庭；时穷节乃见，一一垂丹青……”

这首文信国公的正气歌，七八两句真有点邪门。撇开原义不谈，不妨照字面断章取义：里路当清夷，含和吐明庭。

四百年前，文信国公竟然写下了这两句，足以影射当天下形势的歌。把它曲解，就是天下成了清夷的了，轻而易举地把明庭吹垮了。

歌声响澈云霄，震耳欲聋，以万马奔腾之势，向彤云弥漫的天宇下。

丹青二字余音未落，已接近下马戒备的三个青袍人。

人的名，树的影。太原方面，及时传来有关魔豹的消息；昨晚在塔院寺，三国师之一，被死在大转法轮上的事，也令这些一人心寒。

三把长剑出鞘，气氛一紧。

四名大汉也下了坐骑，由一个人看管三俘虏，三把雁翎刀则在旁戒备，意在保护三个俘虏。

张家全站住了，虎目中冷电四射，像即将扑向猎物的饿豹。

“你们怎么啦？”他冷冷地向三个青袍人问：“不会是拦路打劫吧？拔剑想怎样？”

“你……你是魔豹张家全？”为首的青袍人警觉地问，左手因紧张而出现颤动现象，也因此而露出掌心暗藏的铁翎箭。

“噢！你们知道我？可能吗？”张家全吃惊了：“老天爷！你们真的神通广大，我真的十分十分佩服你们，委实令人难以置信。”

“太原传来了有关你的消息。”

“原来如此！你们能够成功，不是气数或偶然。喂！你们打算怎样对付我？”

“你想怎样？”青袍人色厉内荏。

“哈哈！我想的事，一定是你们不愿去想的。我所要求的事，也不是你们几个人敢答应的。”

“你……”

“我要你们的命！”

左手一扬，铁翎箭破空而飞。

另两名青袍人也不慢，一把小剑与一把飞刀，在同一瞬间向张家全集中攒射。

三支剑也同时汇集，风吼雷鸣。

一声豹吼，在三种暗器部将及体时响起，豹影上升，捷逾电闪。

“天龙斩……”急喝声惊心动魄。

可怖的刀光在三人的头部激射、闪烁、回旋……击破剑气的厉啸令人心胆俱落，撕裂人体的怪响也令人闻之毛发森立。

看不出激烈闪烁的是刀光呢，抑或是剑虹？也分辨、出四个人的身影是谁，闪动太快了。

蓦地传出最后一声、也是唯一的一声刀剑交击声，暴乱的刀光剑影人体倏然都已经静止了。

血腥刺鼻，惊心动魄。

三个青袍人分三方摔出，一头断、一胸裂、一连肩夹臂被砍落右半身……好惨。

张家全出现在三大汉面前，猎刀血迹斑斑，一双虎目涌射出兽类特有的光芒，拉开马步随时都可能扑上。

“放了他们：“他一字一吐，对方一定不会听错。

四大汉有四张死人面孔，四把刀不住抖动。

“放了他们，我们也得死。”一名大汉贾勇说。

“天下之大，何处不可容身？”

“不，我们在京都都有家有小……”

一声豹吼。刀光狂野地扑上了。

这是不得已的事，这种悲剧决非绝后，一千年一万年之后，依然同样会发生，情势不由人，只有一方死去才能结束残局。

刀挥出，没有感情，没有怜悯，不是你死就是我活，就是这么一回事。

只不过片刻功夫，四旦尸体便散落在四周。

江小兰不知何时，出现在十步外发抖，脸色苍白如纸，本来明媚的凤目不再可爱了，涌现怖极骇绝的神情，像是被这片刻的可怖屠杀吓僵了。

割断了三个俘虏的困索，再在尸身上拭净刀上的血迹，张家全眼中的兽性光芒，才徐徐隐去。

“跟我走！支撑下去。”他向三个衰弱的俘虏说：“挡不下去的结果，你们一定明白。

走！生骑不能用。”

## 第二十二章

这里是一座奇峰的半腰，向西远眺，五座山峰隐没在云雾里，那就是五台山。纵目流览，似乎真有三两百里长宽，峰下千峰万峦如云如浪，除了最特出的五峰之外，不知到底有多砂山峰，绵绵无尽，似乎永无尽头。

舒眉细心地替李群包扎右小臂的箭伤，她自己也显得委顿不堪。

江小兰则在分配食物，以补充众人的体力。

张家全纵目搜索山下的动静，他知道，已经远出廿里外，安全了。

虬须虎已经取回自己的霸王鞭，以鞭作枕，躺在地上啃肉脯。

“喂！豹人兄。”虬须虎向身旁的张家全叫：“我好像听说过你这种神乎其神，令人心惊胆跳的刀法。”

“真的呀？”张家全信口问。

“我听你叫出天龙斩，没错吧？”

“没错。”

“是不是还有什么九幽斩，什么夺魂斩？还有……”

“唔！你好像真知道呢！”

“我听人说过。”

“谁？”

“大红狼。他原来是闯世王的悍将，闯世王死在开封第三次攻城战役中，后来成了大顺王的武威将军，地位与我相等。”

“他怎么说？”

“四年前，我们攻下了大同，大明的总兵姜襄投降，但是他的一位游击将军龙昌却在左翼率兵增援，在牛心岭打了一场硬仗。

大红狼率兵十二万，围住了龙昌的五千六百名边军。那真是一场的恶梦，边军中就有这么一个人，腰间有一把军刀，手中是斩马刀……

马前无一合之将，杀人如斩瓜切菜。

战马死尽步战，他那把斩马刀与短刀，就不知道杀了多少我们的人。

他奋战时杀入人丛，口中就吼叫着什么天龙斩、九幽斩，什么迅雷，什么疾风，什么……。”

“且慢！”张家全突然大叫，虎目中冷电四射。

“你……你你……”虬须虎吓了一跳。咬在口中的肉也失手掉落。

“你说，那是匹年前的事？”

“是呀！那是三月间的事。三月十七，我们到达京师。三月十九，攻入紫禁城，皇帝在梅山吊死了。”

“那人姓甚名谁？”

“这……十余万兵马交战，谁知道谁是谁？”

“那人呢？”

“不知道，反正一定死了，血战三昼夜，堆成山，血流成河。所知道的是，龙昌约五千六百边军，好像一个也没逃掉。”

“这是说，我爹四年前三月大同之战，他——他还在人间……”张家全嗓音变了，变得完全走了样，泪水向下流，跌碎在胸襟上。

所有的人，皆惊疑地向他注视。

“你……你爹？他……他他……”虬须虎跳起来，吃惊地向后退：

“那……：……与我无关。大军一进大同，我……我就转任前锋，向一府进

兵……”

“我不怪你。”

“那……你爹……”

“四海潜龙。”

“我的天！”虬须虎又一次惊跳起来：“四……四海潜龙……十余年前，大顺王还称闯王，就……就曾经以一千两黄金重赏，买……买他的头……”

一声刀啸，虬须虎吓得抱住了头跌倒在地。

“张……兄……”舒眉在他脚前跪下哀伤地叫。

“我……我不怪他。”张家全收了刀，用袖拭掉泪水：“大红狼呢？”

“他……他死了，在撤兵至真定府时，被吴三桂的兵追及，阵亡了。”虬须虎心惊胆跳地说。

张家全呼出一口长气，走到另一株大树下，倚在树上沉思，久久。

据他所知，倘父亲是以民壮名义北调大同的，正是狗屎兵部尚书杨嗣昌，提出什么四正六隅十面网，以便围剿流寇的时候。

按理，民壮不可能编入边军的。

倚在树上沉思，久久……原来他老爹被编入边军，难怪十年来音讯全无，人一编入边，就绝对不许离开了。

兵荒马乱，天下滔滔狼烟遍地，民壮被编入正规军，其实一点也不奇怪，连十二三岁的小孩也编入军伍呢！

看来，他老爹真的已不在人世了。

如果在世，为何这四年依然音讯全无？

“你们还打算进行行刺小满帝的事吗？”他扭头大声问。

“是的。”李群道：“总该有人去做，不是吗？”

“你们办得到吗？”

“只问耕耘，不问收获。”李群坚决地说。

“张兄，助我们一臂之力吧！”舒眉向他恳求。

“我不做毫无希望的事。”

“张兄……”

“时穷节乃见，一一垂丹青；在我，我只是一个山野狂夫，我的时还没有穷，我办不到。江姑娘。”

“叫我有事吗？”江小兰精神有点恍惚：“我愿为你做任何事。”

“你和他们走吧！你与他们有志一同。”

“这……我希望和你……”

“我这人成不了事，因为我没有决死的斗志和决心。江姑娘，我觉得你比较会用心机，你的智慧，加上他们拼死的决心，相辅相成，至少可以有些希望。”

“可是……”

他一跃三丈，如飞而去。

经过半天的折腾，张家全真有俗事千头万绪的感觉。

天快黑了，他躲在台怀镇北面的山林里睡大觉。云沉风恶，他躺在草堆中裹着豹皮，睡得十分安逸。

谁也没想到他胆敢接近镇市，更没时到他敢睡大头觉。

他不想与风尘三侠那些可怜虫纠缠不清。

他是个具有兽性的人，具有强烈的生存欲望，不想作无谓的牺牲，便把自己的命用来处擲，是愚不可及的事。

猛兽就是如此，虎也好，豹也好，熊也是一样，除非生存领域受到严重威胁，是不会以死相拼的。

在山野间，极少看见激斗至死的猛兽。

所以，他说他没有决死的斗志和决心，他的“时”并没有“穷”。

他突然惊醒了，是被某些他人无法知悉的声响所惊醒的。他敢于埋头大睡养神，当然有可以大睡的条件。

在山野间走动，绊倒一些泥块，或者擦倒一些枯枝，太平常了，不会引起人的注意。

一个鬼鬼祟祟的人，时窜时停不住向下面的台怀镇窥探，脚下连续绊倒了两堆泥块，擦及一堆树枝，当然并没在意，甚至绊倒了第三堆泥块，这才心中起疑。

伸手向下一摸，摸到了泥块，是三块海碗大的泥块砌高的，一碰就倒。

这瞬间，这人有点醒悟，刚转念，黑影已以惊人的奇速，贴草梢飞扑而来。

暮色朦胧，扑势也太快了，不易看清是人是兽。

仆倒、滚转、窜起、双掌齐推，反应之快不可思议，避开了狂野的一扑。

“啪！”篋拍在抓来的大手上。

可怕的反震力道传到，人倒翻而出。这瞬间，长剑出鞘，电光一闪，人即斜飞而起。

这一剑，挡住了接踵而至的扑击。

“是你这老乾猴！”被剑光逼退的张家全看清了对方：“果然不愧称一代老剑侠。喂！”

你来干什么？幸好我没给你一刀。”

飞虹剑客从翻起、发招阻敌、飞起、飘落的瞬息间，共发出五剑之多，一代名家，名不虚传。

可是，剑招毫无用处。

“你这小子真了不起，那个什么喇嘛国师死得不冤。”老剑客收敛走近苦笑：“你他娘的真像个鬼一样扑过来，如果你用刀……”

“你早已死了。”张家全接口：“打听出什么了？我知道的是，太原方面有人来了。”

“昨天就来了，你的消息过时啦！很不好。风尘三侠落在他们手上了。”

“你的消息也过时啦！我救走了他们。”

“你？什么？”

张家全将救风尘三侠的经过说了。

飞虹剑脸色一变，叫了一声糟！

“怎么啦？”张家全讶然问。

“你这蠢才！你这猪头！”飞虹剑客叫骂：“真是嘴上无毛。做事不牢，你断送了风尘三剑，居然还洋洋得意，真是……真是……”

“你到底在说些什么？”

“你把那姓江的女人，弄到风尘三侠那里了。”

“是呀！他们才是真正的人各有志，不折不扣的生死对头。”

“什么？你是说……”

“我问你。你对那姓江的女人知道多少？”

“这……”

“你到过山？”

“那是两年前的事。”

“山附近，有些什么人物？”

“我没有打听的必要。”张家全理面气壮：“猎了几头猛兽，卖了皮骨就走，那管当地有什么人物？”

“那姓江的女人，是山二狐的白狐江兰。两狐与和川堡四杰，还有一群只知道钱的武林败类，专门替官府缉要犯，赚血腥钱的贱种。

大同府有位梁如同，就是这些人的靠山。

这个人不但肯花钱，而且身份极为特殊，对鞑子忠心耿耿，因为他是鞑子而不是汉人。

目前他姓梁，日后天知道他姓什么？他是大同地区飞龙秘队的暗中主持人，你懂了吧？”

“你说的是真是假？”张家全大吃一惊。

“我老人家从不信口开河，我已经查证了他们的身份。半年前，这位梁知州姓王，叫王东，当然是他的化名。

他在湖州任吏目，查出知州杨嘉兆，暗中勾结反清复明志士，用一个奴仆的儿子，换走投降的乐昌王第二个儿子朱国璋。结果，朱国璋与三子朱君璋都被捉回，杨知州也全家上了法场。

那次由宣大总督马国柱，派人送走了乐昌王、永靖王等九位王子，在怀来途中老小全部失踪。

怀来有人看到押解的兵马，却没看见这些王室人员，到底在那儿被杀的，迄今仍是个谜。

这次鞑子小皇帝来游山五台，这位梁如州正是表功的好机会，请来了大批人手严刺客，山二狐正是这些人中佼佼出群的人物。白狐江兰富机智，黑狐柳艳武功高心狠手辣，两人配合得十分恰当。

你这混球，你杀黑风大王时，那鬼女人正向黑风大王套消息，你应该明白你的错误了吧？”

“这……怎么会呢？”张家全楞住了。

但他心中明白，这是真的。

江小兰说，夏都堂捉错了他，要捉的是邻房的黑衣女飞贼。

显然，邻房住着黑狐柳艳。

宁可捉错一百，不可纵错一人；这是公门人办事的宗旨和手段。夏都堂既然捉走了江小兰，而因此死掉了三个人，岂会轻易地把江小兰放回？

他做错了，栽了！

糟的是：他又栽在女人手上。

“怎么会？哼！要证明吗？”飞虹剑客冷笑。

“我回去找他们。”他脸色变了。

“到何处去找？”

“他们藏身的地方。”

“哼！”

“又怎么啦？”

“一个时辰前，风尘三侠已被抬进了五台小苑。”

“什么？你……你不是开玩笑吧？”他跳起来。

“我再一次郑重告诉你，我飞虹剑客从不信口开河。我这人只相信眼见的事实，从不胡乱猜测。”

“这……夏都堂在……在显通寺……”

“山两狐才不理睬夏都堂的人呢！但她们不敢不卖京都来大员的账。”

“妙手摘星那些人？”

“一点不错。他们有一个厉害脚色，叫鹰爪王王逢时，在客店被你杀死了，据说正是你见到白狐被捉而出面杀死他的，对不对？”

“好阴毒的女人！”张家全咬牙说：“老前辈，知道两狐藏在何处吗？”

“不知道。”飞虹剑客苦笑说：“我一而再听你说起江姑娘，本来要向你问明白，可是你这小子来去如风，因而没有机会……”

“我得去查清楚。”张家全开始收拾。

“进五台小苑？”

“不错。”

“硬往龙潭虎穴闯？”

“必要时，我会的。”

“我舍命陪君子。”

“也好。”张家全挟起豹皮革囊：“不必操之过急，先填饱肚子再说，死也要做个饱死鬼。”

“喝！你小子豁上啦！”

“不一定。不过，我是有意得罪文殊菩萨，我要在他的道场大开杀戒。刀我已经磨得锋利，你等着瞧好了。”他杀气腾腾地说。

飞虹剑客打一冷战。被他的气势惊得毛骨悚然。

天黑后不久，三匹健马进入五台小苑。

绝魂金剑率领了十二个人，接见三位来客，摆出的排场，与上次接见夏都堂郑重多了，可知来人的身份，比夏都堂高得太多，甚至比他这里所有的人都高。

其实，三旗侍护所设的讲武堂总教习，根本就没有身份可言，只是一些传授侍卫武功的奴才，待遇虽高，就是没有身份地位。

只不过那些习武功的小侍卫们，总算保持着有表面上的恭敬，但是要谈起公务，可就不把这些一教习们当人看了。

来人赫然是燕山三剑客的老二纳拉费扬古。另两人是八猛兽的飞天豹黄标，与轻功起绝的扑大雕乌苏赫里。

吉都八猛兽是正式的乾清门侍卫，八个人有七个是旗人，仅飞天豹黄标是汉人，但也是汉军旗子弟，算是旗人的半个自己人。八猛兽的身份地位，比三旗侍卫高一等。讲武堂的教习，在他们面前也随之低一级。

燕山三剑客是直属军机处的飞龙秘谍，不折不扣的自己人心腹贵旗，比侍卫的身份更高，他们都是身经百战，在外立功的有爵位贵族，比那些在皇帝身边听使唤的侍卫高贵了不知多少倍，连御前侍卫也不敢在他们面前大声说话。

这就说明了绝魂金剑，何以率领手下恭迎贵宾的原因了，他的地位。还不配替纳拉费扬古提鞋。

贵宾室中，每个人都神情肃穆。先由绝魂金剑将由山二狐、和川堡四杰，诱擒风尘三侠的经过说了。

经过其实毫无精彩可言，由白狐将风尘三侠引至藏匿处，黑狐与四杰循白狐留下的踪迹赶到，用迷魂药物把三侠薰倒，轻而易举把人抬回来了。

山二狐与和川堡四杰。是大同府梁同知派来的人，被绝魂金剑略展手段胁迫，山二狐怎敢不就范？

纳拉费扬古当然知道梁同知的底细，但他不揭破，也不理会节制归属的事，对一些自己人勾心斗角的事也不加问闻。

目下办事的人，然有五批之多。京中来的就有两批人：大内喇嘛与侍卫（讲武堂属侍卫）。之外，是大同军方的安全人员，以夏都堂为首，与大内喇嘛衷诚合作。再就是大同府梁同知派来的人。以山二狐为领导人。现在，加上太原来的人插手。

三个和尚就没有水吃了，现在有了五个和尚，假使没有人出来统一指挥，各自争功各行其是，麻烦大了。

八猛兽是大内喇嘛带来的。侍卫方面，则有侍卫营中的五丁力士和讲武堂的人。至于随驾而来的除了伴车驾的侍卫之外，还有黑勒根摄政王的十二家政，这时车驾到了何处，山和五台的先遣人员也弄不清楚。

接着，飞天豹黄标，将昼间三猛兽擒住风尘三侠，却又被魔豹张家全劫走的车说了。这是押解的七个人中，有一个大汉在断气之前，向赶来接应的人说的，幸而这人来得及说出经过，不然山二狐难免有谋杀押解人员争功的嫌疑。

“你们知道这个魔豹的底细吗？”轮到纳拉费扬古发话了，态度毫不友好。

“昨晚贵部属的消息，已从夏都堂处转过来了。”绝魂金剑恭敬地答。

“那么，你们还敢把三个刺客囚在此地，等魔豹来痛宰你们？你们有路安守备府的实力吗？”

“这……奴才想，他……他再厉害。也只是一双手……”绝魂金剑讷讷地说。

“你以为你们十几个人，就能挡住他？”

“应该可以的……”

“哼！一群喇珠！”纳拉费扬古骂人的口头禅冲口而出。喇珠，意思是笨蛋。

“奴才这里的人手。只要妥作安排，一定……”

“一定成功？哼！你们比库拉活佛高明？库拉一照面使摔死大转法轮上了。”

“奴才们已经有备，料亦无妨，只怕他不来。”绝魂金剑脸上有点挂不住：“所以，已命白狐设法再接近他，劝说他前来救人。”

“喇珠！”纳拉费扬古又骂人了：“简直是插标卖首，人既然捉住了，问了口供吗？”

“问了，他们只招出确是有意前来行刺皇上，没有同谋，其他抵死不供。”

“离去砍了，都还有什么好问的？”

“只是……马佳兰察侯爷在京，就颁下严令，务必要生擒那些有名的刺客，侯爷要亲自审问，不能杀。”绝魂金剑急得冒汗。

抬出主子威勇侯马佳兰察，纳拉费扬古毕竟不敢过份坚持跋扈。

“好吧！让你们去乱搞吧！别忘了，我已经警告过你们了。包老师父怎么没在？”

“他们是第三批，按行程，明天一定可以赶到。”

“好，我们明天再来。我的人还没赶到，有事可到显通寺找我。今后，一定要听国师的指挥，不要再乱作主张了，国师对你们迟迟不禀告捉住刺客的事深感不满。夏都堂那些人就你们聪明。明天，一定要把人送过去。”

“奴才遵命。”绝魂金剑乖乖应诺，心中却不无怨恨。在京都，讲武堂的人，与宫中吃香的喇嘛们就有解不开的结，眼红得不得了。

纳拉费扬古立即带了两猛兽辞出，一面走，三人一面低声用语交谈，出镇返回显通寺。

天好黑好黑，也好冷好冷。

坐在镇日北行大道旁的林绿，注视着镇内的零星灯火。可以感觉出朦胧的美。脚下的小镇，今晚似乎显得特别的宁静与安祥，看不出任何凶兆，察觉不出丝毫不安。千百年来，台怀镇似乎一直就是这个默默的平凡样子。

这里，曾经有从万里来朝圣的陌生人，有无数的王公贵胄来过，有无数的贩夫走卒来过。

来了。走了，没留下什么，也没带走什么。每一个来的人，都带来无数个希望，带走了菩萨的祝福，天知道那些个希望，到底有多少人能托菩萨的福能达到的？

张家全沉默的神情，让身旁的飞虹剑客感到有点不安。

他弄不清，这正轻的野人，目光为何显得如此深沉，神情为何显得如此沉静？不是即将有一场疯狂的搏杀在等候着吗，连他这个闯荡了大半辈子江湖的老剑客。也觉得心潮起伏难以宁静呢口

“你在想些什么？”他突然问。

“想下面这座镇市。”张家全向下指指灯火闪动的台怀镇。

“一座只有信徒才知道的古老小镇而已。”

“是的，一座古老的小镇。”张家全喃喃地说：“我北上时，也曾在这里住过一宵。”

“没上山拜文殊菩萨？”

“没有。那时，我觉得这座小镇好美，好幽雅，好宁静。每一个来往的人都好虔诚，每一个人都把尘世的烦恼忘得一乾二净，每一张面孔都流露着善意和满足。我觉得，世间每处地方都像这里，该多好？”

“而现在你……”

“现在，每个人都有一张伪善的面孔。”张家全的嗓音出奇地阴沉：“他们那些沾满血腥双手的人，为何要住在佛门清池里策画着杀人？他们侮辱了这座镇，他们玷污了这座镇，他们……”

“你也在策画着杀人，不是吗？”

“是的。”张家全的语气充满杀机：“因为我看到小镇丑恶的另一面，有阴谋，有诡计，有肮脏，有陷阱。那些人脸上的善意和满足，一离开菩萨就完全变了，变得贪婪和阴毒，变成肉食兽类的嘴脸。所以，我憎恨这座镇，它不能同时容纳这两种极端。”

“老弟……”

“你准备好了吗？”

“准备好了。”老剑客郑重地说。

“踏出一步，就不能回头。”

“是的。”

“你认为你应该为风尘三侠付出代价吗？”

“无所谓应不应该，我只做我想做的事，你呢？”

“我也是。你等我一等，半个时辰我再回来邀你。”

“什么？你变卦了？”

“没有，只是突然发生了一件事。”

“什么事？”

“不要问，该告诉你时，我会告诉你。”张家全说完，悄然向后退走。

飞虹剑客的目光，紧落在镇口，距镇口足有一里，居高临下看不真切。黑沉沉的房屋，一星星闪烁的灯光，如此而已。但是，终于看到了些什么，扭头一看，张家全已经不见了。

“这鬼女人在干什么？”他悚然地自语。

镇口栅的右侧，有一个村妇打扮，挟了长包裹的女人，不时移至栅口，向镇中小心地窥探。

镇口黑沉沉，靠栅的几家住宅门窗紧闭，鬼影俱无。沿街心向镇中心眺望，三两百步外的十字街才有灯光，算是小镇的夜市。假使不是入冬季节，街上一定很热闹，还不到二更天不知是第几次了，她又到了栅口，栅门已闭，她可以从木缝中看到镇内的情景。

“你怎么啦？”身后突然传出语声。她吃了一惊，向侧一闪，手已搭上了裹在布卷里的剑靶，反应极为敏捷。

“什么人？”她沉喝。

“我！哦！你是……”

“豹人！”村妇惊呼，剑立即出鞘。

“原来是你。”张家全笑了，他那身豹的打扮的确吓坏人：“在下似乎记得，你姓顾。”

“你……”

“你们是大同来的人，替官府办案的人。那天，十分抱歉，把你的女伴衣衫撕破了，在下不是有意的，失手而已。哦！你的同伴呢？那两个年轻人，一定把我豹人恨入骨髓了。”

“他们在镇内住宿。”顾姑娘似乎消失戒心，收了剑：“他们恨你是有理由的。”

“我不怪他们。”张家全陪笑：“你怎么不进去？跳过去呀！丈六的栅毫不费事，爬也可以。”

“我在等人。”

“等谁？”

“另一位女伴。”

“你们人还真不少。”

“她不是我的人，认识而已，她求我帮忙，情面难却。其实也帮不了什么，备好坐骑接应她走而已。”

“那林子里的两匹马是你的？”心家全向路右的树林中一指。

“是的，是给她的。”

“她是谁？在镇里做什么？”

“叫江小兰，她进镇去打听消息。”顾姑娘的目光回到栅缝往里窥探：“她有几个朋友，被京里来的人捉走了，她……”

“哎呀！”张家全惊叫。

“你叫什么？吓了我一跳。”顾姑娘真的惊跳起来，伸手轻拍心口。

“江小兰是我的朋友呀！”

“噢！你……”

“天杀的！”张家全咒骂：“她那几个朋友，也是我的朋友哪！真糟！我得进去找她问个明白。”

他准备上跃，却被顾姑娘拦住了。

“你不能闯进去误了它的事。”顾姑娘急急地说：“她很快就会出来的，你等一等好不好？”

“这……好吧！反正进去盲人瞎闯乱闯，也不见得能找得到她，等就等吧！”

他闪在顾姑娘身右，也往镇里窥伺，完全不留意顾姑娘的举动，毫无戒心。

顾姑娘似乎也对他毫无戒心，两人几乎靠在一起，伸手可及，出手是十分简单的事。

“豹人兄，她……我是说江小妹，她那些朋友，是你的什么人？”顾姑娘问。

“普通的朋友，她没告诉你？”他转头问，黑暗中，他仍可看清顾姑娘亮晶晶的明眸，嗅到女性身上特有的芳香气息。

“没有。”顾姑娘轻摇着头：“我虽然是替公门办案的人，但碰上京都的来头大人物，无能为力，在那些人面前我不够说话的份量。”

“是些什么大来头人物？”

“为首的人叫什么绝魂金剑，是京都御林军的什么教头，威风得很。”

“江小兰的朋友有什么罪名？”

“噢：你不知道？”

“不知道，朋友没说。”

“好——好像是什么钦犯吧！”

“哦！那可麻烦大了，……唔，来了，是她。”

一个黑影，贴街边飞窜，速度惊人，片刻使到了栅旁。顾姑娘发出一声轻哨，来人不假思索地飞跃过栅。

“怎样了？”顾姑娘急问。

果然是江小兰，看到了张家全。

“哎呀！豹人兄，我……”江小兰似乎声泪俱下，张开双手，忘形地扑入他怀中，又哭又叫：“我……我该死……我没能照……照料他们，我……”

“不要哭，慢来慢来。”他轻拍江小兰的肩背：“事情发生了，急也没有用。告诉我，怎么一回事？”

“你走了不到一个时辰，妙手摘星十二个人，突然出其不意包围了我们。”江小兰一面拭泪一面诉说：“大家一急，分别杀，我冲出重围时，李兄与舒姑娘已经被擒住了，我……我无能为力，只好……只好逃命……”

“不能怪你。”张家全长叹一声：“这一天早晚会来的，早来晚来还不是一样？你进城探出什么了？”

“人被囚禁在镇西北的五台小苑，戒备森严，我必须赶快去找朋友相助，赶快上马，走！”

“顾姑娘不能帮你？”

“她……顾大姐不能插手，她……”

“她是和川堡四杰中的幻剑顾玉芝，她帮不了谁又帮得了？总不会去找黑狐吧？”

顾姑娘的剑刚拔出三寸，噗一声耳门就挨了一击，砰然倒地。

几乎在同一刹那，江小兰的左手刚抬起，手肘便被挑中，洒出三枚银钗，毫无劲道飞散了。

大手一伸，食中两指正中鸠尾大穴。

江小兰倒下了，毫无出手的机会。

栅右的屋角暗影中，一个黑影飞扑而下，凌空下搏无声无息，像鬼魅般光临顶门。

张家全点穴的手尚未收回，前俯的身躯也没稳住，顶门剑气已经压体，危极险极。

他不挺身站直，反而压住江小兰的身躯快速扑地，一滚之下，刀已出鞘、挥出、中的。

“哎……”下扑的娇小黑影计算错误，下落的右脚掌被齐踝砍掉了，惊呀声中，摔倒在江小兰身上。

人跃起，刀光如电。

刀入人体，发出一声轻响。

“呃……”黑影半抬起的身躯重新仆倒，背部被刀贯入背腔，刺断背肋骨的轻响清晰可闻。

是个女人，黑狐柳艳。

不久，两匹马驮了两个女人和一具尸体，越野到达镇东的山脚下。

山居的小茅屋废弃已久，好在门窗还是完整的。

当屋中，燃起一堆枯枝，火光熊熊。

两个女人，用缰绳困住双手，吊上了大梁，仅足尖可以着地。穴道已解，身子可以活动

“饶我……”江小兰哭叫：“我……我……”

张家全站在两人面前，满脸杀气。

“你未免太把我豹人看扁了。”他凶狠地说：“你没想到我的消息也很灵通吧？”

“我……我也是不……不得已……”

“世间所有的人，都有不得已。”他踢了黑狐的尸体一脚：“这种藉口毫不动人。”

“求求你，我……我错了……”幻剑顾玉芝也崩溃似的求饶：“我不该贪心……”

“贪心是要付出代价的。”他双手齐动，把幻剑顾玉芝的衣裙全撕了，成了精赤的大白羊。

“不……不要：不……”江小兰也在尖声叫，因为她也成了大白羊。

两个吊起来的裸女，看来一点也不动人了，除了一些心理变态的人以外，看了一定不会产生任何情欲。

“我要口供。”他恶狠地抓起一根毕剥作响，火星不住爆飞的人熊熊松枝，

首先在江小兰饱满高挺的右乳前虚晃一下。

“饶命……”江小兰魂飞魄散尖厉哭叫。

“谁不吐实，我要她变成烤白羊。”松枝在顾玉芝的左乳前掠过。

“我招……我……我什么都……都招……”顾玉芝崩溃了。

“你们得了梁同知多少好处？”

“盘……盘缠每……每人两百两银子，捉到一……一名图形上的人，有……有五百两银子赏金……”顾玉芝怎敢不吐实？

“图形上是些什么人？”

“都是曾……曾经深入紫禁城行刺的人，风尘三侠都是。还有飞……飞虹剑客祝大年；旱天雷雷……雷震；金……金鹰应……应翔，断……断魂枪周百起……”

“没有我豹人？”

“昨天晚间，太原方面才……才传来有……有关你的消息……”江小兰急急表白。

“闭上你的嘴：“张家全给了她一耳光，毫无怜香惜玉的心情：“问到你你再说。”

“他……他们已经知道你……你是人……大闹潞安府的张……张家全……”顾玉芝说。

“白狐大概已经知道我的底细，哼！”张家全狠盯了江小兰一眼：“你们共捉到几个人？”

“只……只有风尘三侠。”顾玉芝说：“断魂枪周百起，是……是被国师活佛杀死的。

“现在，该你说了。”张家全揪住白狐的头发：“五台小苑是如何布置的？他们派你重新设法接近我，以为我不知道你两头狐狸做的好事，布置埋伏等捉我这头豹，你是如何打算的？”

“我……我只负责激……激你到五台小苑救……救人，其他我……我真的不知道。”白狐哀叫。

“谁在主事？”

“绝魂金剑邢震寰。”

“显通寺活佛的人也参加？”

“绝魂全剑与活佛不和，他……他不理会活……活佛那……那些人。”

“看来，你什么都不知道，哼！”

“看老天爷份上！”白狐哭叫：“我在他们面前，连一句话也……也不敢说，怎……怎么可能知……知道他们的布置？我……我们这些人其……其实很……很可怜，身不由己，不……不听他们的，行吗？像……像摩天岭的五……五行堡指断魂冯……冯堡主，他的地位比……比我们山二狐高……高得多，还……还不是俯首听命，像……像狗一样听任摆布？”

“哦！你的意思是说，五行堡的人要来？”

“猜想也许会来，冯堡主熟知江湖秘辛，他与满人合作了多年。五行堡比山远不了多少，那……那些人会找他来的。”

“好，你们已经没有利用价值了。”张家全凶狠地说，丢下火熊熊的松枝。

“饶我，求求你，我……我愿为你做任何事……”白狐近乎哀号了。

冯堡主的女儿冯秀秀，黑牡丹丧门女霸，也曾经向他表示愿为他做任何事，包括情妇侍婢。

“我要做的事，是狠狠地抽你们二百皮鞭。”他从腰带上取下马鞭：“把你们揍得半死。然后，我要到五台小苑会会绝魂金剑，事毕再来放你们。”

“饶命……哎哟……”

叭一声爆响，白狐诱人犯罪的雪白酥胸，右乳房挨了一鞭，痛得尖叫蹦跳。

“叭叭！”顾玉芝则连挨两鞭。

“哎哟——”顾玉芝叫声尖厉刺耳。

“不要进来。”张家全向闭上的木门叫：“老乾猴，你是侠义名剑客，我不相信你敢进来看裸女。”

“老弟……”门外传来飞虹剑客的叫声。

“少管我的闲事，你走。”

“听听我说……”

“叭叭！”

“哎……唷……”白狐又跳又尖叫。

“杀了她们吧！老弟，这是不行的，至少你也是武林一脉，不能做这种事……”

“你滚！我不在乎你们那一套。”

“老弟，算我求你，一刀把她们宰了就算了，你有杀她们的正当理由。”

“哼！”

“门外的人……”白狐尖叫：“你……你不能落……落井下……下石，我……我不……不愿死，我……我宁可挨三……三百皮鞭……”

家全却丢掉马鞭，动手把两个裸女解下。

“你犯贱。”他拾件破衣往躺在地上发抖的白狐胸口一丢：“我连打你的兴趣都没有了。”

“天哪……”两女缩成一团哭叫。

拉开木门，大踏步扬长而去。

## 第二十三章

五台小苑暗沉沉。

豹，喜欢在暗沉沉中猎食。

二进院宽阔的院子里，有一个警卫往复走动。

这里的房舍院大庭深，所以不叫天井而称院子，有些人称之为中院，有些地方则称为前院，因为这里才前正式的大厅，前面算是南房，是仆人所住的地方，只有一座招待普通登门的客人。

厅廊前，挂了两盏灯笼，冷风一吹，灯笼不住摇晃；这种灯笼不怕风，但大风是例外。

由于灯笼上有红色的字，所以院子里光影摇摇。

警卫很尽职，剑隐肘后，左掌心隐藏着暗器，任何时候都可以发起猛烈的攻击。

刚从右阶走到左阶，刚转身要往回走，便看到东厢的瓦而下，跳下一

头大豹。

真是豹，跳下的姿态美妙极了，悄然无声，前腿一沾地，身形再起，后足一点，飞跃三丈，使到了院中心，好快，好柔软美曼，无声无息，轻灵飘逸，站在院中心抬头摇尾，似乎

不像豹，倒像一头吃饱了的猫。

“咦！”警卫吃了一惊，忘了扑上出手。

“嗷……”豹吼声震耳。

“魔豹！”警卫终于警觉。因为随着豹吼声，豹已人立而起。

人扑出，镖先发。剑挥出，风雷骤发，镖更是快得令人昼间也无法看清。警卫的身手高明极了。

豹，天地间速度最快的动物。镖出手，人扑出，剑前伸，反应也快得惊人。但仍然不够快，豹已先一刹那近身，快逾电闪，根本无法看清。

两厢的暗影中，飞跃出两个高手。“嗷……”豹吼声惊心动魄。

“啊……”警卫濒死的狂号也惊心动魄。

疾影一闪，便跃上了两丈高的大厅瓦顶，似乎豹口中咬着警卫的头把人衔上屋顶的。两个一口，手不假思索地到了阶下，向上飞跃。

尸体恰好向右面的人砸下，避无可避，纵上的人身在半空，非砸上不可，百忙中只好伸手拨。

从左面飞跃而上的人，可就没有那么幸运了，下扑的是豹，而不是死尸。刀光一闪，风雷骤发，纵上的人，被下扑的豹一刀砍掉了大半颗脑袋。

豹一沾地，重新飞升。

“嗷……”豹吼声与猎刀破空的风雷声齐发，拨开尸体身形反弹的另一个人，双足被砍卓了。

豹身形不停，出现在瓦面上，一闪不见。

大厅三座门是敞开的，意在让侵入的人长驱直入，这时冲出三个人。除了尸体，以及断脚人狂叫救命的声音外，一无所见，一无所闻。

“张家全！”三人中的一人大叫：“我，妙手摘星路安。来！决一雌雄。你老爹四海潜龙只不过是浪得虚名的武林浪人，你敢不敢单挑？”

“哈哈……”西厢的瓦面传出张家全的狂笑：“你是什么东西？凭你也敢说单挑，与是不要脸，咱们今晚得好好玩玩。”

瓦顶刚出现扑上的人影，张家全已向下一跳，三两闪便消失在敞开的大厅内，他就敢长是直入，贴在门限下一窜，形影俱消。

有三个人冲出，冲出门阶。

“人呢？”三个人几乎同声问。

冲到阶下的妙手摘星三个人，同时楞住了。

“已经进去了？你们没看见？”妙手摘星向厅堂一指，厅堂暗沉沉：“一定进去了，一定……”

张家全像一头猫，贴门限窜人的，高不及尺，捷逾电闪，难怪从里面冲出的人没看见。

“身后……”妙手摘星右面的人狂叫。

“嗷……”豹吼声令人胆落。

阶上从厅内冲出三个人，有两个警觉地倏然转身，而且剑随身转，护住中宫并且准备攻击。

刀气及体，看到灯笼下闪烁的刀光，已经来不及有任何反应了。

刀真利，锋利得着肉无声而过，速度表示劲道的凶猛程度，快得见光而不见刀。

风雷声入耳，三个人狂叫着倒了两个，一个扭曲着摇摇欲倒。

豹影一闪即逝，两盏大灯笼同时破灭。

附近真正的黑暗了，黑得伸手不见五指，血腥中人欲呕，濒死的呻吟令人闻之心胆俱寒

五台小苑中，真正的教头级高手仅有十二个人，其他全是还不配升为三等待卫的人，再加上七八名仆从，全部人数仅三十出头。这片刻工夫，已经有六个人报销了，说快真快，说惨真惨。

妙手摘星见多识广，立即发觉情势险恶。

“快掌灯举火。”妙手摘星的叫声在夜空中显得特别凄厉迫切。

与魔豹这种迅捷逾豹的人在黑夜中拼命，的确是愚不可及的事。

事先预定四面埋伏，先用暗器突袭再现身攻击，岂知魔豹根本就不偷偷摸摸潜入，没有先发射暗器的机会，人不得冒险抢出，而抢出却是白送死，所以必须掌灯举火，让魔豹无所遁形。

又搞错了，仓卒间改变计画，反而自乱脚步。

“啊……”东厢内传出凄厉的惨叫，火光一闪即没，原来有两个人正用火摺子点火把，人一现便挨了刀。

“砰！”大窗被撞倒的声音震耳。

是两个惊破了胆的人，撞毁窗人随破窗跃出。

豹影如影附形扑出，人没落地，两个人的脑袋便飞离脖子，尸体坠地，豹影已逝。

总算不错，先后共燃起三支火把。东跨院一支，大厅内一支，后院一支。

每支火把三个人，一个个心惊胆跳，如同大祸临头。

到底有多少人在窗内被杀，似乎一时还无法计较，反正这片刻，各房舍内不时传出挨刀者的惨号。

妙手摘星进入后院，共有三个人，后面走的人高举松油火把，是个尖嘴缩腮的中年人。

后堂门闭得紧紧地，看不到火光。

后院也相当广阔，大方砖缝长了野草，往昔的盆栽，大多数已经枯死朽烂，依然可以看往昔的盛况风貌，过去的主人一定是喜欢花木的人。

刚抢入后院，院中原来的三个人，恰好扭曲着摔倒，火把仍向下落，烟火熊熊。

豹四足着地，站在三丈外伸懒腰。

“姓张的，你……”妙手摘星狂叫着冲上。

“呃……”身后突然传出同伴的惊叫。

他大吃一惊，豹在前面，怎么身后的同伴却有了意外？本能地扭头回顾。

两个同伴正在栽倒，火把也正向地面抛落。

剑气森森奇寒，一个乾瘦的人影，带着森森剑光，逸电般消失在前面大厅的后厢角。

再扭头向前看，地下的松油火把仍有余焰，可看到豹正长身而起。

一点不错，是张家全。

那么，在后面杀掉两个人的乾瘦淡淡人影又是谁？

“你……你有同伴……”妙手摘星嗓音大变：“是……是鬼谷老……老人吗？”

张家全将扮豹尾的连鞘猎刀，插妥在腰带上，同对方一步步接近。

“你的话让在下放心了。”他冷冷地说。

“放什么心？”妙手摘星收剑入鞘，壮着胆表示自己英雄，大家不用刀剑。

“鬼谷老人。”

“他……”

“他平安大吉，显然太原方面没逮住他。”

“你是说……”

“不是我说，该你说，风尘三侠呢？”

“这……”

“绝魂金剑怎么不出来？”

“该出来时他就会出来。”

“大概他非出来不可了，你们的人快死光啦！告诉我风尘三侠囚禁在何处，我饶你，我不希望杀光你们。”张家全冷冷地说，已逼进八尺左右。

启门声入耳，灯火耀目，厅门拉开了。

这瞬间，张家全警觉地转身回望。

这瞬间，妙手摘星看破好机，猛然出手。

这瞬间，三个人踏出厅门。

“小心！……”同一瞬间传出绝魂金剑的急叫声，不知这位讲武堂总教习叫谁小心？

妙手摘星的手上武功，号称武林一绝，十个手指可以在同一瞬间分制对方的穴道，沾手之物休想脱逃。

手沾上了张家全的背心，却感到毫不受力，因为张家全身上有一股奇怪的、软绵绵的力道消去指劲，而且恰好向前仆倒。

“噗”一声响，妙手摘星的小腹挨了一，这记虎尾脚来得太突然，谁也无法猜测，当然无法躲避。

一声豹吼，张家全贴地回旋。

“砰！”妙手摘星被踢翻在地，立即被张家全加上一掌劈得晕头转向，不知人间何世。

金虹排空而至，妙手摘星替绝魂金剑争取到刹那的先机。

剑名绝魂，可知这位讲武堂总教习的剑术如何可怕，难怪他对纳拉费扬古的主子面孔感到愤懑，这一出手，就显出他的功力超凡入圣，剑幻化绵绵金虹，如山岳似排空的浊浪，以雷霆万钧的声威向张家全压去。

“铮铮铮……”猎刀的声势更为猛烈，更为狂野，在先机已失中，人刀一体疯狂地挥舞，一口气接下了四十九剑之多。

但双方御刃的内功火候相差有限，都无法震开对方的兵刃以改变情势。刀光显得萎缩，一连串的躲闪移退，在院子里飞旋疾转，被三番两次退近院墙下死角，几乎挨了几剑。

三番全力封架，被逼近阶下，乃仍难挽回颓局，无法取得反击主攻的机会。

另两个青袍人本来袖手旁观，但愈观愈心中焦躁，看绝魂金剑攻势虽

浑雄猛烈，逼得张家全还手乏力，但如想取得绝对优势，似非易事，一焦躁便沉不住气，两人不约而同跃跃欲试。

机会来了，一声沉叱，金虹突然加剧激射，把张家全逼入阶右的角落，背部正好暴露在站在阶侧约两人眼下，只要再退两步……

良机稍纵即逝，放过可惜，青影一动，剑立即以惊人的速度光临张家全的后脑，一位青袍人终于忍不住出手了。

“不要……”绝魂金剑惊吼。

金虹与刀光突然因受到外力的吸引，也因各尽全力而劲道失去平衡，剑网刀山方向突变，劲道似乎突然增加了三倍，恰好向青袍人攻出的剑芒聚合。

“嗤铮……”惊心动魄的怪声乍起，人影合而急分，一接触生死立判。

刀光流转，斜逸出两丈外。

金虹也如逸雷折向破空，也暴射出两丈。

青袍人的剑不见了，断碎成十余段。金剑中颈，猎刀裂胁。

“呃……”青袍人摔倒在阶下，滚了两滚猛烈地抽搐，有气出没气入。颈被金剑几乎贯穿，叫不出声音了。

一声豹吼，张家全反整了，刀光如雷霆，无畏地向绝魂金剑猛攻。

“夺魂斩……”吼声如天雷狂震。

金虹猛地聚合，似乎在刀光下压缩，接着一声长啸，在两声震耳金鸣声中，突然反常地爆发，向紧压而来的刀山激射。

双方各出绝招，生死间不容缓。

“铮铮铮……”金虹与刀光乍合的刹那，随即像电光石火般分飞。

“叭匍！”绝魂金剑侧摔出两丈外。

“叭哒！”张家全也向侧方仆倒。

一声怪叫，最后一名青袍人一跃而上，剑似流光，疾射张家全的腰脊。

张家全真像一头豹，柔软的身躯一缩一滚，铮一声暴响，刀格开了剑，剑贯入大方砖半尺。

张家全的身躯一弹而起，左爪搭住了青袍人的右肩，肩骨立裂，似乎整条膀子快被抓脱了。

他一蹿而起，右大腿外侧有血沁出，被金剑的锋刃擦过，裂了一条小血缝。

绝魂金剑刚挺起，突又屈膝下挫，赶忙用金剑支地，才保持不倒，左肩背衣破皮伤，被刀削掉了一层皮肉，左琵琶骨外露。

三个青影从左厢屋顶飞降，有如陨星下坠。

扑向绝魂金剑的张家全突然中止扑势，扑地侧滚，再一跃而起，贴地三两窜，蓦地登上屋顶，一闪不见。

到得最快的人，是纳拉费扬古，不甘心地跟踪飞腾而起，但登上屋顶，张家全已经不见了。

绝魂金剑吃力地挺身站起，只感到眼前朦胧，背胛的澈骨奇痛，几乎击垮了他。

“你……你的人都死光了？”纳拉费扬古站在他面前，声色俱厉：“我……我晚来了一步？”

“我……我……”绝魂金剑语不成声，身形一晃，几乎再次踉倒。

“俘虏呢？”

“在……在地……地窟……”

“带我去，我要把人带走？”

“我……”

黑暗的内厅，跌跌撞撞出来一个人，突然失足跌倒，滚下了石阶。

“长……长上……”这人爬在地上虚脱地叫：“人……人被一……一个老……老人救……救走了，我……我是唯……唯一活……活着……呢……呢……”

话未完，头向下一搭，气息渐绝。

“你该死！”纳拉费扬古怒吼，一跺脚，往内厅飞掠而去。

两个青袍人随后紧跟，像是保镖。

绝魂金剑挣扎着站稳，突然高举金剑。

“天哪！”他凄厉地向天狂叫：“廿年前，我……我接下四海潜龙的夺……魂斩。廿年后，我……我竟然接不下他……他儿子的夺魂斩……我……我真的老……老了，老了……！”

他定下神，剑缓缓下降，举目四顾。

全是死尸，血腥令人作呕。

他的朦胧目光，盯着纳拉费扬古消失在黑暗的内厅，久久，眼前更为朦胧。

纳拉费扬古的话，像天雷般在他耳中狂震，震得他发昏：“你该死！”

做奴才的悲哀，爬上了他苍老的心头。

他老泪爬下腮间，缓缓地跪下了，用密宗的金刚坐式，跪坐得四平八稳。

双手接住了反转的金剑，锋尖接近锁骨上的咽喉。

“我……真该死……了的好……”他喃喃地说，呼出一口长气，猛地双手向下一收。

两尺四寸长的金剑剑身，只露出四寸在外。

就这样，他跪坐在自己的血泊中，百至双目眼神已散，停止了呼吸，身躯仍一直保持原状。

受了刑的人，不可能在近期间复原。

三个服了药裹了伤的人，躺在壁根下养神。

“大哥，我看，我们真的毫无希望了。”舒眉偎坐在李群身旁，她的伤是最轻的一个：“这些先遣人员已经如此厉害，我们……”

“燕山三剑客来了，你们还有什么好指望的？”在一旁整理豹皮革囊的帐家全说：“我总觉得，你们行刺鞑子小皇帝，的确无聊得很。”

“小子，你不要胡说八道。”虬须虎大吼大叫。

“我一点也不胡说八道。”张家全冷笑：“就算你们能成功，他们会再把一个皇帝推上宝座。”

“小子，这不是杀一个皇帝的问题……”

“我知道，而是激起……”

“你知道，你知道逞匹夫之勇。”飞虹剑客忍不住讥讽张家全：“浪费了太多的时间到处搜人来说，差点儿我老人家就抽不出机会救人。”

“也不能全怪我。”张家全大声抗议：“你知道那些对手是如何高明吗？绝魂金剑那老匹夫，差点儿就要了我的命。假如要不是我声东击西先搜杀他

的爪牙，再多一个高明的人在旁，我那有命在？”

“你说来人真的是燕山三剑客的老二纳拉费扬古？”飞虹剑客转变话题。

“如假包换，要不，我肯走？”张家全大声说：“即使我不力尽，也奈何不了他，刀砍在他身上毫无作用，这种人能和他玩命？看到他那无所畏惧硬往下扑的声势，我就知道是他了。”

“有他们在，我就没有找三绝狂叟老汉奸算账的机会了。”飞虹剑客有点不安，显得有点泄气：“天绝三剑虽然出色，但我有把握应付，而揉人天绝三剑的长春门剑术，我的胜算不会超过三成。听你所说，燕山三剑客如果真的已修至水火刀兵不侵的地行仙境界，我的胜算……”

“能超过一成，已经不错了。”张家全并非有意打击老剑客的士气，而是实话实说：“假使今晚纳拉费扬古早来片刻，我们必定失败。”

“而且失败得很惨。”飞虹剑客忧形于色向李群说：“你们诸位的处境，太危险了，真的不敢想像。”

“是！曰”张家全以往的自信和豪气消失了不少：“目下的问题，不是诸位是否继续行刺的事，而是能不能逃出他们追杀掌握之下了。他们势将全力以赴，集合所有的人手大举搜索。你们受伤行动不便，山区中能匿伏的地方都有危险，只要落在一个山民眼下，那只有……”

“只有死路一条。”飞虹剑客苦笑：“最好是能胁生双翅……”

“问题是他们愿不愿罢手。”张家全笑笑。

“小子，你是说……”

“数千里太行山区，我是相当熟悉的。”

“哦！你能冲破天罗地网？”

“天罗地网以诸位的现况来说，冲不破的，而是在天罗地网未布下之前，远出网罗之外。”

“有几分成功的机会？”

“老前辈，你在说外行话。”张家全摇头：“办任何事都有风险，你以为割白菜拔萝卜，割多少算多少吗？这种事有如豪赌，输赢生死决定于下注的瞬间。我只能说，尽力作一些安排以增加胜算。谋事在人，成事在天，是否能成功，谁也不敢逆料。”

“话是不错，但如果毫无成功的希望，又何必逃避落人话柄？”

“哦！原来说了大半天，你们办事是怕落人话柄。”张家全嘲弄地说：“那就难怪多灾多难了。赶快上山去求文殊菩萨保佑吧！还来得及。”

“我看开了。”李群突然说：“不量力而为，足以让亲痛仇快。以目前我们三人的景况来说，十天半月之内，一个三流高手就可以要我们的命，留在这里等死。鞑子们正求之不得。张兄，能带我们远走高飞吗？”

“我会尽力，但没有任何保证。”

“哈哈！张兄，只有愚人白痴才想到要保证。”

“你们决定了？”

“李老大的决定，就是我们三人的决定。”虬须虎大声说：“张兄，谢啦！”

“喂！老前辈，你不参加送他们一程？”张家全向飞虹剑客问。

“我要等天绝狂叟。”飞虹剑客一口拒绝。

“他会追来的。”张家全信心十足地说。

“他还没来呢。”

“只要他一到，燕山三剑客就会把他拖来的。不过，我不希望采取这种

笨方法。”

“你的意思是……”

“先围魏救赵。”

“对呀！”飞虹剑客跳起来：“小子，看你不出，还真会弄心计呢！”

“老前辈同意了？”

“好，我同意了。”

“那就着手进行吧！愈快愈好。”

生死由命，富贵在天；这两句宿命论调，不知影响了多少人的命运。

夜漫漫，寒气澈骨。这座山上的废屋挡不住寒气，又不敢生火。三个人身上的衣物不多，只好挤在一起，倚坐在壁根下的草堆中假寐。

“老大，你看我们的机会有多大？”黑暗中传来虬须虎的语音。

“像这样子，决不会超过两成。”李群语气低沉：“你见过群犬追逐猎物吗？猎物能逃脱的机会有多少？我们，将会从狩猎变成被猎的猎物。”

“你是说……”

“你愿做猎物吗？”

“老大，你的意思……”

“要是我不表示同意张老弟的办法，飞虹剑客老前辈决不会离开我们去办事。”

“哦！我明白了。”

“明白就好。我们不必留在此地等候，往前去在半途等机会。我们可以一反常态，昼行夜伏，辛苦些，绕山而走，不会迷失方向。夜间不能在山里走，大道上必定有伏路的，所以不能夜行。

我想，一定可以等得到大好机会的。我们的伤并不算严重，反正又不是最近三五天的事

绝魂金剑是第一批先遣警戒人员，第二批还没到达，可知小鞑王一定还在山祭岳，早得很呢！”

“唔！老大，有道理。”

“三。”李群轻抚偎在怀中的舒眉肩膀：“你同意我的决定吗？”

“大哥，你明明知道我会的。”舒眉有点困倦的语音柔柔地，柔得让人心酸。那种绝对的信赖，绝对的托付，表面上意义很简单，却完全出于一个情字。情到深处无怨尤，生死予之；她已经不知道有自己，只知道她与所爱的人是一体的。

“只是，辛苦你了。”李群感情地说。

“这算什么呢？我们死过，我们哭过，我们经历更苦涩百倍的日子，我们……”

“三……眉……”李群紧拥住她，感到眼前一阵朦胧：“我们已经失去了一切，找不到任何倚靠，得不到任何支持……”

“你，还有我，还有二哥。”舒眉在他怀中喃喃地说：“我们并不孤单。你看，祝老前辈和张兄，不是给予我们强而有力地帮助吗？假如我们致力的工作没有正确的目标，他们肯帮助我们吗？”

“他们是不能绝对信赖的。”虬须虎沉声说：“张家全是一切为自己而活的浪人；祝老前辈是为私仇而奔波；他们只是一时心血来潮而帮助我们，不会为复国的大业而与我们共始终。所以，我们不能倚靠他们。”

“但我们非常感激他们。”舒眉说：“他们冒险到显通寺实施围魏救赵大计，祝福他们不要发生意外。”

“是的，我们祝福他们。眉，你准备好了吗？”

“准备好了。”

“祝福他们，也祝福我们自己。”

三个人出了屋，步伐稳定地向南摸索而行。

已经是四更将尽，显通寺鹫峰东南麓的一栋客院里，依然灯火通明。

五台小苑伤亡惨重，京都来的第一批先遣人员，侍卫的得力悍将，十二名主脑死亡净尽，俘虏被救走，情势极为严重。

三国师已经死掉一个，当然也严重。

锡伦活佛连夜主持这次紧急会议，太原赶来的人也成为重要的与会要员。显通寺的两位活佛，也列席参加。

统一指挥部匆匆成立，志切报仇的锡伦活佛成为当然的司令人。

会议的结果相当完满，决定了两项计画：天罗地网，与木兰狩猎。

天罗地网计画，是针对搜捕刺客，捉回风尘三侠而订的。人手的分配，与夏都堂一批人员为主，动员受降的山贼，遍布网罗。

木兰狩猎计画，是针对魔豹张家全与鬼谷老人的。

他们认为，救走风尘三侠的人，一定是鬼谷老人，张家全的同谋。

木兰，在关外。清兵入关之后，立即实施闭关，关外原来的汉军旗人，也陆续内迁。

汉人绝对不许出关，不问任何理由，偷渡者一律止法砍掉脑袋。

他们把关外称作满清龙兴之地，为保龙兴之地的纯洁，绝对禁止汉人玷污他们能与之地，绝对不许汉人践踏龙兴的神圣土地。

这项禁令，一直保持至满清中叶之后，由于人口极度膨胀，有些亡命的汉人，这才冒杀头的危险，偷渡出关谋生，散布在猛兽横行，两百年没有人到过的森林草莽中度过。

直到满清覆亡，东北的北大荒仍是无尽的禽兽成群地带。

而满清皇室，入关之后，也立即在关外设立皇室狩猎的所谓围场，那就是有名的木兰围场。

之外，就是长白场。挖，是旗人的特权。

任何汉人既然不许出关，当然不可能有掘的汉人。如果有，那一定是不要命偷渡的汉人亡命，被抓住，准死。

锡伦活佛不知道潞州所发生事故的內情，更不知道燕山三剑客心怀鬼胎，听从燕山三剑客的建议，集中全力搏杀张家全。

张家全是魔豹，所以才用得着木兰狩猎计画。

五更初，会议在一片愤怒、咒骂中散场，所有的人，把魔豹张家全恨得咬牙切齿，人人发誓要将他剥皮抽筋才消心头之恨。

燕山三剑客不但心怀鬼胎，更是心焦如焚，张家全出现五台决非偶然，即使意不在行刺皇帝，也将是心腹大患，后果可怕。

如果张家全或鬼谷老人被捉住，招出救走山阴王小王子的事，那……。

太原来的人，是陆续赶来的。

燕山三剑客是第三批赶到的人，后面还有人陆续赶来。因此，他们另住在另一座大院的客院中。

住处不敢分得太散，因此隔院就是夏都堂一群人的住处，中间隔了一座小花园。

显通寺里里外外，都有花木扶疏的大小花园，所以也叫花园寺。

参加开会的，都是首要人物，也都是些功臻化境，耳灵目锐的高手中的高手。

两批人都到达中间的小花园，即将分由岔开的小花径各返客院住处。

海山三个人，带了三名手下，六个人一面走，一面低声用满语交谈。

天色太黑，到处都有凋零了的花木，所以视野虽然有限，仍可从花木的枝隙中看到甘涉外的景物，这些一人的目力更佳，看卅步当无困难。

夏都堂的人手略多些，因为他们要负责放线布网，连络山城等等任务。多，也只有十个人参加。

他在满人面前是奴才，奴才当然得跟在后面走。

前面花径岔道口，旁边建了一座花坛。远远地，便看到花坛顶端枯了的花丛中，隐约物移动。

不错，有黑黝黝的物体在移动，四条腿，移过来，转过去，偶或抬头四顾，不时蹲起又伏下。

有一条尾巴，不规则地晃来晃去。

“豹！”不知那一个冒失鬼突然大叫。

花坛上的豹，四腿站直了，抬起头，注视着人群不动了，仅尾巴不时轻轻拂动。

“花坛上！”另一人大叫。

纳拉费扬古心中一动，猛地飞掠而进。

“嗷……”豹吼声震耳，动魄惊心。

身形一动，蓦尔失踪了。

人群一乱，纷纷撤兵刃向前飞跃。

右方花木簌簌而动，有物以高速急窜而过。

“在这里！”有人狂叫，一跃而上。

“小心魔豹！”另一个人急叫，自斜刺里纵出，中途长剑出鞘，意在保护他的同伴受到偷袭。

慢了一步，快得肉眼难辨的豹影已升空扑出，以小角度的交叉相错而过，爪拍中那人的顶门。

发声警告的人只知道上空有豹纵扑，不知道下面另有一个飞虹剑客，急起急落中，双足一震，连人带剑向前冲，一声狂叫，摔倒在花丛里叫号。

被豹击破了头颅的人，也在这时砰然摔倒。

有人发射暗器，有人大呼大叫截击。

大乱中，有人看到豹衔走了一个人，消失在客院的屋角，追的人反而被杀死在墙下，其他的人不敢再追，追也追不上了。

## 第二十四章

刚订定计画，便告瓦解冰消。

计画是要四出搜豹，豹却长驱直入中枢反而来找他们。可知计画是一回事，执行又是另一回事，知彼的工夫不到家，一切计画都是空的。

锡伦活佛的禅室也发现豹踪，八猛兽也被神出鬼没的豹影激怒得咆哮如雷。

天一亮，共发现死了七个人，两个失踪。

这些人虽然不是重要人员，但都是武功超尘拔俗的高手，居然糊糊涂涂被杀。七具体体，有五具是头部被爪击破的，而头部却是最不易被击中的要害。

风声鹤唳，草木皆兵。

外出的人不但心惊胆跳，守在客院的人也胆战心惊。

近午时分，后续人员赶到，卅余匹健马，分别从南北两方面进入台怀镇，气氛更紧张。

令香客离山的禁令颁下了，闲杂人等限时离镇。

封锁的计画很有效，至少内部安全加了一分保障。

知道内情的人心里有数，皇帝的车驾可能快要来了。

心中最焦急的人，是燕山三剑客。

当天，便出现了反常的变化，不再发现大规模搜索的人，停止派遣成队的人外出搜山。

天一黑，显通寺、台怀镇、五台小苑，全成了静悄悄的死城，在寒风细雨中显得死气沉沉。

外弛内张，表面上看不出异样变化。

显通寺有一条小径，通向十里左右的九龙冈。

这里没有寺院，却有一座塔，叫令公塔，也就是宋代名将杨业杨令公藏忠骸的地方。

杨令公尽忠死节，忠骸沦落异域，子杨五郎收父骸塔藏于此，他自己也出家当了和尚，法名睿见。

金太宗进兵山西，召见后替他建了一座太平兴国寺，位于般若寺右首，杨五郎成了太平兴国寺的第一位住持大师。

该寺是密宗的一处大本营，至于杨五郎是不是密宗弟子，就不得而知了。

这附近，白天也少见人迹，即便有三五个来游名胜凭吊杨家将的游客，那位结庐在塔旁的守塔人也不加理睬，概不逢迎招待。

天一黑，鬼打死人，只有虎豹出没了。

塔前的石阶上，坐着一个黑影。

三更天居然有人出现，这个人真够胆量。

“呜……呜呜……”抖切沉重的法螺声画长空而起，打破了九龙冈的沉寂。

是法螺声。法螺，是密宗各寺的喇嘛法器之一。

半夜三更在野外吹起来，真有令人闻之头皮发麻的感觉。

这人不是喇嘛，半夜三更跑来这里吹法螺，一定是神经有问题。

“呜……呜……”他不断的吹，似乎乐此不疲，中气足，气量大，比那些行法的喇嘛吹得响亮三四倍，甚至连十里外的显通寺也隐约可闻。

终于，塔左的雕栏前，出现一个披风飘扬的人影。

“呜……”法螺仍在长鸣。

“不要再吹那玩意了。”穿披风的人大声说。

“打扰了你吗？”吹法螺的人问，顺手把那大法螺拦在阶上，长身而起。豹型装束，是魔豹张家全。

那大法螺，是在显通寺的大殿法器案上偷来的，这表示他已经深入对方的巢穴了。

“不错。”穿披风的人说。

“我的用意是把两个佛爷引来，打扰你了，抱歉。”

皇宫里的人，以及朝山的香客，通常把有地位身份最高的呼图克图（活佛）称为佛爷。

所以后来包括慈禧太后在内的老后老妃，喜欢被人称作老佛爷，意思就是老活佛，老呼图克图。

“哼！”那人的哼声冷森极了，饱含威胁。

“你不要哼！”张家全挪了挪腰间猎刀：“我不在乎任何人的威胁，就算老天爷看我不顺眼，我也不在乎它的看法。

打扰了你，没有什么不得了，你又能怎样？吃掉我不成？你最好见机滚蛋！识相些，不要想在我这里得到什么好处。”

“小辈，你在五台狂够了……”

“够了又怎样？”

“老夫要警告你。”

“去你娘的警告！”他粗野地大骂：“你是什么东西？等会儿那些人来了，一定有那两个什么国师活佛，你敢当着他们的面前向我说这种话才算有种。”

语利如刀，那人受不了啦！

一声冷哼，手中多了一具爪形兵刃，比虎爪长一半，份量也轻些，爪径小而锐利，而且只有前三后一四支爪。

刀吟入耳，猎刀出鞘。

身形一挫；一晃，便已接近了两女，那身形，那步法，真像一头向猎物准备扑杀的豹。

“你在这里，妨碍了在下的行事。”那人不再托大，不再称老夫，张家全灵活狂野的举动，有强烈的震慑人心魔力，扑上将有惊心动魄的激烈搏斗。

这种充满凶险的气势，名家高手是可以感觉出来的。

“你在干什么？”张家全一怔。

“你管不着，总之，你必须离开五台。”那人冷森森的语气，表示出坚决的明显意图。

“要我离开五台？”

“不错，你在这里闹事，搞得天翻地覆，警戒愈来愈森严，妨碍了别人的行事，你知道吗？所以，你必须……”

“去你娘的！我知道你的来历了。”张家全消去了三分慑人气势：“你那些狗屁事，真是狗屎！”

“什么？你……”

“你，一定是他们捉拿图形中的金鹰，金鹰应翔。”张家全讥讽的口吻极为明显：“我真不明白，你们这些所谓志士，所谓武林忠义，所谓名家高手，居然做出这种小孩玩官兵捉强盗的游戏，而且不讲游戏的规矩，简直不可思议，狗屎！”

“你说什么？”

“当然说你，还有什么风尘三侠等等一些无知匹夫。不管是办任何事，包括行刺皇帝，都必须有计画有作为，明情势如取舍。

你们，对方已经知道你们的意图，司经派有专人对付你们，消息已经走漏，你们还有什么好玩的？

无法达到目标，怎么玩？玩自己的命？张子房学究天人，行刺秦始皇不能说他准备不充分，到头来搏浪一椎，仍然误中副车失败了。

当时秦始皇还不知道他的计画，他仍难成功。荆柯刺秦，图穷匕现，结果如何？为他的死付出后续代价的人有多少？你算过没有？”

“你这小辈……”

“牙尖嘴利，不明大义，是吗？阁下，人家满人的皇帝还不知道在那里，大批高手已经布网张罗来捉你们。

你们居然自以为得计，我真不知道你们到底在干什么狗屁勾当，真正的目的何在，我真的可怜你们。

你走吧！不要迁怒于我。假使你向我递爪子，我会毫不迟疑地杀死你，我不怕世人骂我是杀你们这种狗屁志士的汉奸。”

金鹰僵在当地，下不了台。

一旁暗影处踱出一个人，是乾瘦的飞虹剑客。

“鹰老弟，不要听不进老实话。”飞虹剑客掷地说：“据老朽所知，先期到达山五台相机行事的人，大半已经不在人世了。

如果你们把鞑子皇帝那些奴才看成饭桶傻蛋，不会有好处的。讲武堂发出的七名重要疑犯中，断魂枪周百起已经死了，风尘三侠也一而再死里逃生。

至于其他的仁人志士，死伤更为惨重。鹰老弟，不是老朽说话刺人，你们这种游戏，真的该停止了。”

“你呢？”金鹰沉声问：“你也是图形名单中的人，而你……”

“我志不在行刺鞑子皇帝。”

“那……”

“所以找的事如果不成功，也不算失败。在京都，我就是有机会就杀，不需专门找某一个人，所以找没有心理的负担，没有失败感。

我的目标很小，我对杀皇帝兴趣缺缺，我只希望在满人的身上戮一些伤痕，必要时扩大一些创口，见好即收，有赚就走，所以我活得好好的。

这次与魔豹这小子合作，真的非常愉快过瘾。这小子从不说大仁大义的话，怪可爱的，不要逼他，好吗？”

“如果我坚持逼他走呢？”

“不要。”飞虹剑客笑笑：“那么，你鞑子皇帝没杀到，却要先杀自己人。结果，自己人也没杀到，自己却死了，因为死的一定是你。”

“什么？你把我金鹰……”

“不是我把你看扁了，而是你的确扁了。”飞虹剑客不再客气：“你披风内暗藏着一把唐弓，特制了十二枝浸了奇毒的瘁矢。

但我可以告诉你，这位魔豹，是玩弓箭的行家，他知道弓箭的威力与弱点，你一点机会都没有。

连绝魂金剑那些人，都知道你有多重的份量，所以带了鹰爪王王逢时来对付你。可惜的是，张小子已经把鹰爪王宰了，不然就可以看到鹰爪王斗金鹰的奇观了。”

“祝老前辈，不要向这种执迷不悟，自以为了不起的人说道理。”张家全冒火地说：“他如果有种，我和他赌命。”

“你赌什么命？”金鹰厉声问。

“十里地，显通寺的人就要赶到了。”张家全大声说：“咱们赌，若谁先怕死溜走。你如果有种，咱们都不走，战死为止，杀剩最后一个人就是英雄。”

“这……”

“你赌不赌？”

“这是匹夫之勇。”金鹰讪讪地说。

“狗屎！”张家全不屑地说：“你们这次不在路上动手，而跑到五台来玩游戏，连匹夫都不如，狗屎！”

金鹰怒不可遏，披风急动，已撤出的鹰爪向脚下一丢，左手的弓已露，右手拔箭。

刀光电射，看到光人已近身，刀光及体，森森刀气澈体生寒，刀尖已停止在金鹰的心坎上，快得不像是真的。

“算了！”飞虹剑客急叫。

金鹰整个人像是麻木了，不知如何是好。

“绝魂金剑的武功，决难比燕山三剑客任何一客高明，甚至比不上夏都堂手下那几个人。而你比绝魂剑客差了一分半分。”张家全后退：“凭你，我很难想像你一旦与那些人面面对时，会有什么结果。”

“你比绝魂金剑高明多少？”金鹰不服气。

“他勉强能挡住他熟悉的几招刀法，我真正的杀着他绝对承受不了。”张家全收刀：“昨晚如果不是燕山三剑客恰好赶到，他一定死。”

“他已经自杀了。”金鹰说。

“那与我无关，你再不走，就来不及了。”张家全回到原处，拾起法螺。

“我不和你赌命。”金鹰说：“我不走。”

“那是你的事。”

张家全不再理会，吹起了法螺。

“想看热闹，就躲在一旁不要出面。”飞虹剑客向金鹰说：“以免碍手碍脚。魔豹的事，决不是你我这种快进棺材的人干预得了的。”

这小子杀孽重，只知有自己不知有人，动起手来像发疯，不会管别人的死活，决不会分心照顾同伴，所以你最好不要把他看成同伴。”

“动起手来间不容发，那有工夫照顾同伴的死活？”金鹰毕竟不是外行。

飞虹剑客一打手式，两起落便形影俱消。

金鹰也不见了，是随飞虹剑客走的。

“呜……呜呜呜……”法螺声凄厉震耳，远处山谷传来绵绵的回响。

山径上，一个孤零零的人影速度有如星跳丸掷，但接近至百步内，便改为缓步而行。

罡风刺骨，滴水成冰。

而这人都穿了雪白的衣裙，裙袂飘举，有如仙姬临凡。

这里是佛门圣地，佛门弟子都知道菩萨们有许多是女的。

此方说：可变男变女的观音。

佛门壁画中的仙女们，几乎都是半袒的，裙带之外还有饰带，飞上云霄的确美极了，那种凌风飘舞的姿态十分令人神往。

这个女人，真像从壁画里飞出来的仙女。

只是，腰间多了一把令佛门弟子讨厌的杀人剑，虽然有些菩萨也佩剑。  
张家全停止吹法螺，往塔口一站。

一个骠悍凶猛的豹，与一位仙姬站在一起，反而显得调和，那一位菩萨座下没有猛兽？

文殊菩萨有青狮；普贤菩萨有白象；观音菩萨有龙……

“你是昨天到的。”张家全神态轻松悠闲：“这次，你该不是天绝狂叟的表侄女了吧？”

“你应该已经知道我的身份了。”仙姬甜甜的嗓音充满魅力。

“不太清楚。”张家全抚弄着法螺，像是在和朋友话家常：“觉罗，伊尔根觉罗阿林。

觉罗是宗室呢，抑或是贵族？

我想，至少也是贵族。而你们，却能指挥伊尔根觉罗阿林，杀掉那么多朱家的龙子龙孙，我就不明白你们的身份地位了。或许，你是什么宗室郡主吧？”

“你不需要知道这些。”化名为海秀的瓜尔佳尼楚和（瓜尔佳珍珠）说：“我想是你杀了他，伊尔根觉罗阿林。”

“是的，我一举歼灭了他们卅六名勇士。可以告诉你的是，我尊敬他，所以我给他公平搏杀的机会，他是在英雄勇士的情形下死去的。”

“我知道。”海秀举手轻掠被风吹拂的鬓脚，妩媚的风韵极为动人：“他是军人，那样死，是他梦寐以求的最高荣誉。”

“我很佩服你们，羡慕你们。因为你们有抱负有希望，你们的成就也十分惊人，你们每个人都有决心有勇气，成功决非幸至。现在，各尽所能吧！珍珠姑娘。”

“张兄……”

“我不想多说。”张家全打断海秀的话：“叫那几个从侧方偷偷摸摸接近的人出来吧！”

你，不是我的敌手。瓜尔佳索翁科罗，你这头海东青该飞出来了。”

“我不打算让他们出来，家兄也没有来。”海秀说：“张兄，我希望和你谈谈。我知道，你是勇士，是汉人中所称的英雄豪杰，应该明时势知兴衰。”

“哈哈！正相反。”张家全大笑：“我一点也没有勇士的气质，一点也称不上英雄豪杰，我只是一个单纯的汉人，一个喜欢做什么就做什么的浪人。天下间英雄豪杰太多了，我不想插上一脚滥芋充数凑热闹。”

“总之，只要你把小孩子交给我，你要什么我给你什么；当然限于我所能办得到的事。”

“哈哈……”他又大笑。

“你笑什么？”

“你今天的打扮。”

“我的打扮怎么啦？”

“好美，好俏丽，风华绝代，我见犹怜。我想，你听我们汉人英雄爱美人的故事，听得太多了。”

“你是说……”

“你说我是英雄，所以你扮美人呀。”

“并无不可。”海秀嫣然一笑：“我告诉你，不瞒你说，我虽然不是宗室，却是不折不扣的贵族。”

你们的所谓美女，并不见得此我美。通婚令已下，除了宗室之外，其他的人都可以满汉通婚。你如果娶了我，决不会辱没了你。告诉你，除了你，我还真瞧不起天下的男人呢。”

“喝！你说得真大胆，脸红了没有？”

“我们不像你们汉人那么假道学，把女人当作禁脔玩物。”海秀笑了：“你如果喜欢水一样的女人，我可以替你娶十个来。”

“我的天，我自己都养不活自己……”

“你要不了几天，封公封侯指日可待……”

“算了算了，你这些话，可以向汉奸去说。”

“不管怎么说，我要那个小孩子。”海秀坚决地说：“开出价码来，你说。”

“办不到。”他的语气更坚决：“挣开金锁走蛟龙；蛟龙已归沧海，你们已无能为力了。”

“张兄，不要逼我走绝路好不好？我实在不愿与你为敌，我真的喜欢你做我的朋友，你是我最……”

“好了好了，你再说上一大车动听的话，也引不起我的兴趣。”

“你……”

“你和平的来，可以和平的离去了。”

“张兄……”

“呜……呜……”他大吹起法螺。

海秀叹了一口气，深深注视他一眼，再次叹息，转身盈盈地举步。

“我会等到你的。”她在丈外转身，一字一吐：“你很了不起，我也了不起，总有一天我会得到你，你是我心目中唯一我愿以一生心力争取的人，再见。”

她走了，白色的身影，消失在小径的尽头。

一声刀吟，猎刀出鞘。

“乒乒！”大法螺贯碎在塔下。

第一个黑影出现，第二个……六个人，杀气涌腾。

一声豹吼，人影如魅，刀光似电，利刃劈风声惊心动魄，先发制人无畏地扑入六个人形成的阵势中。

主动攻击，势若排山倒海，这是魔豹的习惯。

沉喝声震天，三把刀三支剑涌起刀山剑海。

“铮铮铮……”暴乱的闪动纠缠，震耳的刀剑撞击，飞溅的火星……

乍合，乍分，风雷骤发骤敛，快速闪动的人影速散。

“啊……”暴退的人影倒了一个，叫号声刺耳。

豹影再次窜纵，左跳，右掠，然后以令人目眩的奇速，猛扑散了还来不及聚合的中间两个人。

刀光激射中，响起一声绝望的叫号，然后暗器破风声令人毛发森立。

三面暗器齐发，连自己的两个人也在暗器笼罩的威力圈内。

豹影刚接触第二个人，暗器集。

刀割裂人体，暗器也贯入人体。

同一瞬间，发射暗器的三个人同时聚合，两刀一剑势若雷霆，向豹影电射而至。

张家全做梦也没料到对方发射暗器连自己人也算上，黑夜中根本看不见暗器，暗器飞行速度太快，也听不到破风声，比声音还要快。

“叮！”他的刀无意中挡住射向小腹一枚暗器。

“嗤……咻！”暗器击破他的护体两仪相成大真力气功绝学，是专破内家气功的可怕外门暗器，不是钻就是锥。

反正气功没能修至炉火纯青境界，决难禁受这种可怕暗器的袭击。

他的身躯柔软得像柳条，着力即晃动摇摆，除非从正面的角度及体，很难伤及他的要害。

护体气功当然也发挥了一部份抗拒力道，他攻击时身躯也缩至最大限，受袭的体积减少了一些。

他感到右肋一震，右胯一热，有物以可怕的高速掠过，两仪相成真力气窒劲兮。

似乎并没有受到太重的伤害，可能擦破了皮，伤了些少肌肉，如此而已。

他受过更严重千百倍的伤害，这算得了什么？

一声豹吼，刀光腾射。

“九幽斩……”他的吼声随豹吼声爆发。

刀光与人影几乎无法分辨流泻的速度和方向，但觉遍地流光，狂风乍起，沙石纷飞。

“铮……”一个使刀的人震飞出两丈外。

“喀嚓……”利刀断肉声乍起，一个人影双腿齐膝而断。

“嗤！”猎刀刺入一个人影的小腹。

“哎……”这人的叫，向前一仆。

张家全未能站起来，猎刀刺入而不是“斩”，可知他这一刀已经走了样，而非原来九幽斩该出的一刀。

因为刀斩第一个人的双腿时，一阵晕眩、痛楚、真气浮动、虚脱等等感觉突然光临，连刀的劲道无法控制自如。

猛烈的运动中，任何肉体的急剧变动，皆会影响所发的劲道、方向、部位……

他刺入第二人的小腹那一刀，是晕眩剧痛所激发的最后野性一击，等于是盲目的本能自卫，幸而一击便中，侥幸之幸。

“砰！”那人倒在他身上挣扎，压住了他，他也感到力尽，爬不起来了。

被一刀震飞的人远出两丈外，落地再急剧后退，无法立即稳下马步，身形未定，张家全已被压倒了。

再也没有站立的人了。

“救我……”断了双足的人在地下狂叫。

一声怒啸，稳下马步的人不救自己的同伴，反向被压倒的张家全扑去。

蓦地，噗一声响，一枝劲矢在这人的胸口及体，箭折断，箭反弹而坠。

一个黑影飞跃而至，剑光似匹练，是飞虹剑客。

箭未能贯入人体，只能让那人身形一顿。

侧方，白影急射而来。

第二枝箭到达，噗一声在那人的肚皮折断反弹，第二箭也劳而无功。

“铮！”这人一刀挥出，接住了飞虹剑客攻来的一剑狂袭，火星飞溅。

“哎呀！”飞虹剑客惊叫，乾瘦的身躯像被狂风所刮，连人带剑飞出两丈外，啪嗒两声摔倒在地滚翻，大名鼎鼎的老一辈名剑客，一刀也没接下。

黑影抢出，金鹰到了。

可是白影抢先了一步，剑光电射而至。

一声刀啸，这人又是一刀硬接。

剑光突然后缩、翻转、飞腾、电掠……人竟然化不可能为可能，从刀光前逸走、上升、飞越。

好高明的飞腾变化术，飞腾电掠中，剑光一闪而过，啸风声似虎啸龙吟。

白影翩然在那人身后两丈左右飘落，是个穿白劲装的女郎，而非白衣白裙的海秀。

那人身形一晃，被剑劈裂了的脑袋中分，红白一齐流。

再一晃，刀脱手掉落。

张家全一蹦而起，竟然奇迹似的站了起来，猎刀血迹斑斑，一声豹吼，猎刀指向刚到达的金鹰。

金鹰射中那人两箭，却箭折人不伤，心中早虚，突然看到张家全用刀指向他，不由大吃一惊。

张家全搏杀五人的凶悍狂野声势，真令这些武林前辈心胆俱寒。

一比六，片刻间丢掉五个。

而飞虹剑客连一个人的一刀也没接下。可力贯重甲的两箭，也奈何不了一个人。

“我……是我……金鹰……”金鹰惊骇地横弓后退，一脚踏在血泊中，险些滑倒。

“小子，不……不可……”飞虹剑客抢到急叫。

白影从后面接近，无声无息手搭上了张家全的颈背。

“嗷……”豹吼声中，他挥刀旋身。

“噗！”白影一掌劈在他的耳门上，他扔刀便倒。

“强敌将至，快走！”白影将张家全放上肩，顺手拾起猎刀：“十万火急，我仅抢先一步而已。”

“跟我来……”飞虹剑客叫。

小径远处，人影冉冉而现。

白狐本来和黑狐同在一间客室安顿的，现在，只有她一个人了。

邻房，是顾玉芝。再过去一间，是和川堡四杰的两位男杰居住。另一批大同地区的蛇神牛鬼，则安顿在对面的客院。

海山轻叩房门，夏都堂跟在他后面。

白狐气色不太好，启开房门怔住了。

看到夏都堂恭顺地跟在一位年轻英俊的公子爷身后，她便知道这位公子爷不是等闲人物

“听说你受了伤，特地来看望你。”海山笑吟吟地说，神态友好，风度极佳：“伤怎样了？”

“还好，些许鞭伤而已，谢谢！”她满眼疑云：“请问公子爷……”

“海公子。”夏都堂在后面代为回答：“太原来的。海公子希望知道你们诱敌的情形。

江姑娘，一切必须详细说明，好好招待海公子。”

“是的。”她明白来人走何等人物了，赶忙闪在一旁：“两位请进。”

“我有事，注意礼貌。”夏都堂说，退后三步躬身说：“奴才告辞。”

“请便。”海山抬手送人。

房中暖洋洋，原来有两座兽炭火鼎。

养伤嘛！应该保持温暖，保持身心愉快。

寺院的客房是相当简陋的，一床一桌别无长物。

方桌，有四张长凳，坚牢结实。

“公子爷请坐。”她有点惶恐，忙着取出火鼎旁的热水壶，替贵客沏茶。

“不要客气。”海山打量房中的摆设，自行脱下外面穿的玄狐短袄，解下剑搁在桌上：“听说姑娘的大慈悲手是武林一绝，能不能说说练法和威力，让在下开开眼界？谢啦！”

白狐一怔，在桌对面有点不知所措，为自己倒茶提壶的手，出现不稳定现象。

那有一见面，便要求将绝学公布的？简直毫无常识，这是极为犯忌的事。

“在京都，讲武堂不惜重金，礼聘中原武林高手，与怀有奇技异能的人士，传授侍卫营官兵各门绝技。”海山进一步解释：“以在下来说，少林的神拳，武当的点穴，庐山天绝狂叟的天绝三剑，泰山鹰爪王的鹰爪功，多少有些成就。”

“雕虫小技，见笑方家。大慈悲手算不了什么，有点像少林的擒拿手，威力有限。”她不敢不敷衍，对方的话已经够露骨了，各名门大派的绝技都曾练过啦！

谁敢拒绝这种露骨的要求：“公子爷要知道贱妾被凌虐的经过吗？这件事贱妾已经向夏都堂详加禀告了。”

“话经过第二人之口，就会走样的，所以我要从你这里知道第一手资料。先不要急，过来坐坐。”

她的明眸中，突然出现领悟的神情。

她绰号称狐，当然具有狐的妖媚和情欲，也具有嗅出同类气息的本能，对男人的外表和心理有深入的研究。

这位公子爷是个同类，是个知情趣的同类。

其实，这位公子爷人才与身份，都是顶尖的，超群的，实在用不着假公济私。

她脸上绽起动人的妩媚甜笑，盈盈地走近，穿了薄薄便衫的温暖胴体，紧挨着海山左侧坐下了。

房中本来就温暖，门窗闭得牢牢地，外面寒风砭骨，一点冷风也吹不进来。

“那真是一场恶梦。”她装出娇怯怯可怜生的神情：“本来以为魔豹只有一个人，又远在山林藏匿，消息决不可能通灵，不可能知道所发生的变故，所以夏都堂要求我和黑狐按计行事，没料到他……”

“他却完全知道了？”

“是的。”

“他不是一个人。”海山揽住了她的纤腰：“我感到奇怪的是，他原来与鬼谷老人联手，怎么又变成与飞虹剑客混在一起的？你没见到鬼谷老人？”

“没有。”她沉思，却故意扭动腰肢迎合海山的手：“依当时的情景猜测，飞虹剑客似乎并不是与他在一起合作的。”

“以后我会查出来的。哦！你的伤怎么了？”

“挨了几马鞭。”她哭丧着脸，我见犹怜：“这人好狠，一点也不……不……”

“不怜香惜玉？”

“嗯……”

“连我的妹妹海秀也诱惑不了他，你……”

“我承认我失败了，这是一个可怕对手。”

“我会捉到他的，替你出口气。”海山温柔地替她解钮脱衣：“鞭伤不要紧吧？我有很好的药，来自大内，让我替你推散淤血。”

她装腔作势地躲闪，遮掩，羞红的面庞和半推半就的神情，让海山立即出现不正常的呼吸。

片刻间，她已成了白羊。

胸乳的鞭痕宛然，红肿青紫。

“好可怜哦……”海山喃喃地说，在她乳房上的鞭痕，温柔地轻轻印上一吻。

“哦！好人……”她战栗着说。是激情难禁的战栗。

九龙岗一群人正在忙碌，忙着在附近搜踪寻迹。

六个人全死了，那位断了双腿的人，在同伴赶到抢救时，便陷入弥留凶险境界，鲜血已经流尽，仙丹灵药也救不了血液已尽的人。

他在昏迷中撒手人寰，无法说出当时的杀经过。

寻迹的人是行家，但只知道有两个人在旁伺伏，一个用箭袭击，用的箭是淬毒的，射猛兽专用的瘴矢。

不用猜，也知道这人是行刺疑犯之一：金鹰应翔。

大批人手出动，遍搜附近的山林。

传出的命令是：魔豹三个人中，有人受了伤，中了淬有奇毒的暗器，要留心新坟覆土，要掘出尸体来验看身份。

没有目击的人，所以不知道昨晚曾经出现一个武功奇高的白衣女人。

从东台小苑上东台，羊肠小径十分难走，加以天寒地冻，爬起出来一发就不能止，衣内出汗，内热外冷，一停下来，里面其冷如冰，真受不了。

五个人胃寒疾进，一口气奔上七十二盘。

“这里曾经有人上下过。”在前面寻踪觅迹的人，指着崎岖的碎泥路面说：“但好像只有一个人。”

“不管有多少人，快走！”领队的青狮急躁地说。

这些高手的脚程，快得真像奔马。

从显通寺登东台顶是四十里，平常香客要走大半天，回程在半途的寺院住宿。这是说，爬东台就要一天。

而这些人脚程快，一个时辰就登上台顶。

山顶有积雪，的确留有履痕。

四面纵目远眺，壮丽的景色令人目眩。

台顶周三里，形如鳌背。远看中台，东南西北四合皆从中发脉，一山连属，势若游龙。

似乎南台比较特殊些，显得独秀群山。

向东望，彤云低垂，一片渺茫。

据说，夏日天气晴朗万里无云时，可以东望大海，甚至可望到海岛云

云，所以也叫望海峰。

在这光秃秃的峰顶找人，一定是神经错乱了，而躲在这里的人，不是白痴就是疯子。像这种天气，站不了多久，就会冻成冰棒。

夏都堂的得力手下血掌涂心季准，仰天发出一声震天长啸。

不片刻，北面有人窜上山峰，共有三个人，有如星跳丸掷，飞快地掠到。

“七星山插山寨贾堂参见。”为首的巨熊般大汉，支起三股托天叉行礼。

“见过诸位将爷。”血掌涂心向青狮四个人伸手，同三个插天寨匪首说。

三匪瞥了青狮四个人一眼，四人伟梧的身材与威猛的像貌，颇令三个自以为雄壮的匪首心惊，乖乖恭顺地向四人行礼问好。

“可有动静？”血掌涂心问。

“回季爷的话。”贾堂欠身说：“附近方圆廿里，全搜过了。东面东溪附近，今早曾经看到一个人影闪动，还没前往追寻。”

“可曾看清像貌，装束？”

“太远了，无法看清。”

“会不会是虎豹？”

“不可能，是人影，没错。”

“带路，走。”

“遵命。”

八个人由三匪领先，从东面峰顶下的那罗廷菩萨窟下山。没有路，幸好山势并不怎么峻陡，至半山下，重岭连绵，这才看到林影。

降下一处山谷，先的贾堂突然止步，托天叉一件，发出一声警号。手下两匪两面一分，拔刀出鞘。

腥风人鼻，三匪神色似乎有点不安。

“也许，在下看……真的看错了。”他扭头向血掌涂心陪笑：“把……把猛虎看……看了人……”

“果然是山君。”青狮笑笑，大踏步上前，赤手空拳，毫无拔雁翎刀的意思：“在关外，这种东西比狗还要多，好玩得很。”

托天叉是猎虎的重要兵刃，所以也称虎叉。猛虎扑上来，双爪恰好扑中左右叉尖，中间取长的叉恰好贯入虎颌下。

当然这必须是有经验的猎人才能办得到，时间、姿态、力道，必须控制得十分正确，叉柄恰好抵地支撑，往上一送人便弃叉闪出，再拔猎刀严防意外。

算错了分毫，人与虎就可能同归于尽。

贾堂带叉防虎，可知对猛虎颇怀戒心。

而青狮却泰然自若赤手上前，还说很好玩。

一声虎吼，腥风大作。

两头虎出现在前面，左右往复窜来窜去，不时发出震天大吼，向前冲再退走，显然在示威，同入侵的人提警告。

人多，虎不会贸然扑上，宁可采取威吓手段，咆哮作势以吓退入侵的人。如果只有一两个人，那就不同了，必定在咆哮中狂野地扑上。

所谓虎威，就是它的嗓门够大，大得足以吓破人的胆，使猎物丧失斗志。

两虎不敢扑上，青狮猛地一跃而上。

第一头可能是雌虎，最为凶猛，对任何接近它巢穴的兽类，皆会加以毫不留情的攻击。

尤其是小虎出生三个月以内，连它的伴侣也不敢轻易走近，雄虎只敢像胆小鬼似的，将猎来的小死兽悄悄放在威力范围外，再悄悄地溜走，以免雌老虎大发雌威。

当然，雄虎如果有机会，也很可能把陌生的、不小心迷了路的小虎，当兔子一样吞掉。

青狮这一跃，远及三丈，雌虎看清人影，已来不及走避了，一声咆哮，凶猛地扑上了，巨爪大有径尺，体重超过三百斤，是一头最健壮最成熟的雌虎，任何一只爪扑中人体，都会肉裂骨碎。

青狮不像武松打虎那么笨，事实上人决不可能像抓狗一样，抓住老虎的顶花皮向下按，按到老虎自己用爪刨成的洞穴里抵住，再拳打脚踢把虎打死，除非是一头死老虎。

人影一闪，虎扑落空。一声沉喝，青狮闪在雌虎的左侧，铁掌如开山巨斧，以千斤力道劈在虎腰上。

老虎是钢骨铁爪豆腐腰，腰禁不起沉重的打击。当然，没有数百斤力道也不管用，老虎腰决不是豆腐。

雌虎仍向前冲，扑地闪了一下，勉强摆尾转身，威风失去了一半。

青狮到了，一跃而起，单脚下咽，重重地在虎背腰上，再飞翻而起。

雌虎怒吼一声，后腿下挫，虎尾狂扫。

青狮身形飘落，俯身伸手扣住了一条后腿，大喝一声长身而起，把雌虎扔出丈外，砰一声撞在一株大松树的粗干上，枝叶摇摇。

雄虎恰在这时，咆哮着扑上了。

青狮大概也有点乏了，不再赤手搏虎，一声刀啸，沉重的雁翎刀出鞘，一挫、一闪，避开正面，刀光一闪，从猛虎的左腹肋斜贯入两尺左右。

他手一松，猛虎带着刀扑出丈外，然后重重地摔倒，然后拼命地咆哮挣扎要爬起来。

“把它们弄回去，走吧！”青狮拍拍手说：“显然你们弄错了，把猛虎看成人，白费工夫。”

不久，八个人绕道走向东庄返回显通寺，带走了两头死虎。

## 第二十五章

自始至终，小谷对面不足一里的松林内，有一个人潜伏在树下，注视着这群人斗虎为乐

这里距下面的东溪，只隔了一座山，溪在山脚下分流，北流入溇沱河，南支流入阜平，禽兽满坑满谷，正是藏匿的好地方。

两头猛虎的不期出现，搜索中断。

那人披了一张虎皮，村夫装的老羊皮外袄内藏了剑，虎皮是件睡具用的。

可知在山林中已潜伏了一段时日，在猎食时，却被远在廿里外峰顶下

的三匪首无意中看到形影，引来了搜山的人。

在雪地上活动，廿里高的人是可以看到形影的。

下面的山脚，也有两个人藏身在枯草中，远远地看林前的人虎搏斗。

搜山的人走后不久，那人卷起了虎皮，飞奔而下。

不久，与藏在草中的两个人会合。

“雷兄，看出他们的路数吗？”一个剑眉虎目的大汉问：“太远了，看不真切。”

“那个大个子的降魔杵，你应该看得到。”挟着虎皮的雷兄说。

“哦！白象？”

“斗虎的是青狮。”

“八猛兽都来了？”

“有三个是插天寨的匪首。倩势不妙，看来他们芭收服了山区附近的山贼，人多眼线多，这里躲不住了，我猜他们会再多派眼线来。”

“那是一定的。”那位高瘦的刀客说：“溪对面，是山来通向台怀镇的大道，也是鞑王车驾并经的地方，附近当然眼线密布，也必定派人穷搜。”

“那怎么办？”剑眉虎目大汉向雷兄问。

“先躲一躲。”雷兄说。

“往何处躲？”

“依估计，鞑王的车驾该快到了。如果搜山的人多，咱们就显得势孤力军。”

“依雷兄之见……”

“去找金鹰合作。”

“这人脾气古怪孤癖，不好说话呢。”

“彼此有志一同，他不至于不好说话。”

“想找他也不容易呀！”

“他躲在九龙冈的岩窟里，总得试试，是吗？他的弓箭，正是行刺最具威力的武器哪！”

“我赞成雷兄的高见。”高瘦的人说：“势孤力单，毕竟不是愉快的事，刚才如果被他们搜到，五个猛兽咱们实在应付不了。”

“那就设法先过溪，找地方藏身，我再绕山东台，走一趟九龙冈。”

“那可要千万小心哦！”剑眉虎目大汉叮咛。

不久，三人躲躲藏藏下山。

原来风尘三侠藏身的深山破屋中，张家全正与死神作坚韧的斗争。

当他们到达这里时，已经一个个精疲力尽。

快速的奔逃，黑夜中翻山越岭远走高飞，又得分别背负一个沉重的人，真需要超人的体力。

飞虹剑客与金鹰都是上了年纪的人，白衣女郎是女流，能背得动一个体重超过自己一半的大男人？

三个人的情景，岂仅是狼狈两字所能形容得了的？

三个人都累得上气不接下气，坐下来就不想动弹了。更糟糕的事接着光临，他们发现风尘三侠不见了，少不了大吃一惊，疑神疑鬼。

是不是被侍卫们捉去了？

这可不是开玩笑，假使是的话，那附近一定还有人潜伏，目下谁能挡

得住那些可怕的高手？

三人不能歇息，立即强提精神准备撤走。

经过一阵细心分析摸索，总算有了头绪，未发现任何可疑征候，屋内屋外没留下任何打斗的遗痕。

“该死哪！”飞虹剑客用近乎虚脱的声音说：“他们一声不吭悄悄地走了，为什么？他们为何这样做？这……这岂不是急死人吗？”

“走了就走了，各人有各人的道路，勉强不来的。”金鹰泄气地说：“日下唯一可做的事，是赶快抢救张小哥，我看他大大的不对劲。”

白衣姑娘守住张家全，急得六神无主。

“他……他在发……发高烧……”姑娘冷得发抖，全身汗湿，再经冷风一吹，她怎受得了？

她说话也走了样：“他不能长期昏厥，必……必须先救……救醒他，但……但醒来后，……恐怕高烧会……会毁了他……”

“真是邪门，怎么可能发高烧？”飞虹剑客也冷得受不了：“好冷，咱们如果想保住老命，一定得生火，我身上的汗快结冰了。”

“生火？你要我死？”金鹰大惊，其实，他自己也快支撑不住啦！

“不生火怎办？而且得检查张小子发高烧的原因，不点火怎么行？快，屋后有松柴。”

堵上门窗，用草遍塞可能光的墙缝，两处地方生起火：中堂、内房。

那些搁久了的松柴，生起火来火力极为猛旺，片刻之后，屋子里寒气全消。

三个人在内房，把全身血迹肌肤火烫的张家全，剥光了放在木板床上检查。

白衣姑娘居然不再羞怯，躲在火旁烤暖身子，明亮而略带疲倦的凤目，不时关切地偷瞟床上的人一眼。

她随身带了一个包裹，可知是赶长途的人，来得匆匆，还没在台怀镇找到宿处。

她当然不敢换衣裤，这里都是男人，只好利用火来烤暖身子，烤乾汗湿了的衣裤。

张家全身上疤痕遍布，浑身红似火热似火，气息急迫，呵出的气息也热得像火。

伤找到了，左肋、右胯。

两处都是长条的裂痕，并不严重，深仅分余而已，但青肿异常，散出阵阵怪异的腥味，流出青灰色略带点状小颗粒的液体。

“老天爷：他……他们……”飞虹剑客绝望地叫。

“老爷子，怎么啦？”白衣姑娘惊跳起来。

“是被剧毒暗器所伤。”飞虹剑客沾了些液体放在鼻端猛嗅：“天……但……但愿……愿不是……”

“祝兄，但愿不是什么？”金鹰惊问。

“崂山六煞的暗器，夺命飞鱼刺。”

“什么？不……不可能……”

“恐怕可能哪！应兄。”

“这……”

“你两箭中的，也两箭俱折，伤不了那个人。那个人是被张小子一刀震

飞的，毛发无伤。”

“你是说……”

“山六煞在东海，曾经捉到一条怪鱼，鱼皮连最锋利的刀也无法割开。后来他们向崂山三圣借用宝刃飞电录，才剖开了那条怪鱼，硝制后制成两件护身甲。

那怪鱼的皮湿的时候已经刀砍不入，乾了之后更坚韧十倍，连无坚不摧的武林至宝飞电宝录，也只能戮出小洞口而已。

他们用海中毒鱼的奇毒，淬炼他们的暗器飞鱼刺，不要说击中要害，只要破皮见血，如无他们的独门解药，必定在半个时辰内浑身灼热而死。”

“但……张小哥已经远超过半个时辰，他并没有死呀！”金鹰说：“一定不是夺命飞鱼刺……”

“糟了！天哪！确是崂山六煞做的好事。”白衣姑娘花容失色地叫。

“小姑娘，你怎么知道？”

“我……我是从太原，跟踪乾元一剑纽钴禄和卓来的，他们一群人进入显通寺，恰好海山的妹妹海秀带了人出去办事，我偷听到有人向纽钴禄和卓报告，说有人在九龙冈吹盗去的大法螺，很可能是魔豹。

海秀姑娘不愿张扬，带了崂山六煞前往察看。我一听心中一急，便随后赶去，幸好及时赶上了。”

“你……你是……”

“我姓尹，尹香君。家父是行空天马。”白衣姑娘苦笑：“我在潞安府，曾经与张兄回过患难。本来我有两位叔叔同行，本来已经动身往河南，半途我……我溜了回来找……找……”

“找他？尹姑娘，你来送……送他的终。”飞虹剑客老泪纵横：“这……这么一个好孩子，死……死的应该是我。

我……我不该唆使他去玩……玩什么围魏救赵的把戏，却……却害死了他，而忘恩负义的风尘三侠却……却不领情，我……天啊……”

“老伯，既然他还没死，也许有救。”尹姑娘抢近：“也许他的体质与常人不同，生活在穷荒绝域里，本身具有抗毒功能。

据我所知，他曾经受过剧烈迷香而神智仍清，受到五行堡主断魂指环针伤害过，也被冯堡主的女儿黑牡丹的阴煞潜能折磨，他都撑过来了。”

“老天爷！这小子真命大。无论如何，咱们得想办法，死马当作活马医。”飞虹剑客毫无忌讳地说：“谁有退烧的灵药？谁有引动气机的阴柔内功行导引术？”

“不能用导引术，气机一动就会要他的命。”金鹰取出贴身的小荷包：“我有一颗武当至宝龙虎金丹，不知管不管用。”

“不管用也得用，快拿出来。”飞虹剑客咬牙说：“我等他，他死，我也死。应老哥，真有幸劳驾你替我挖坑埋臭皮囊。”

金丹强灌入张家全的腹中，三个人紧张地静候变化，三双眼睛不转瞬地注视着他急迫起伏的胸膛，注视着他乾枯的、出气如火的嘴唇。

好久好久，气息渐缓。

“有救了！谢谢你这头没毛鹰！”飞虹剑客狂喜地蹦起来，老泪再次往下流。

“别说早了。”金鹰苦笑：“不过，总算有了些进步。哦！我好冷。”

“我也好冷，再不把衣裤烤乾，真要伤风出毛病了。”飞虹剑客往外走：

“尹姑娘，你留些神，有任何变化，知会一声。”

“我会照料他的。”尹姑娘勇敢地说，她竟然有勇气照顾一个将死的人。这人，是她芳心所系的人。

千里回奔，就是为了这个山野铁汉，她当然有勇气。

注视着浑身火红的张家全，她感到眼前一片朦胧。

“我……我真该那时就……就跟他走的……”她喃喃地说，任由泪水流下颊边：“其实，我……我并不知道什么是行侠。

到底什么样的人才……才是侠？我为什么要……要希望他是侠？哦！苍天！给我机会，给我机……会……”

她在床前跪下了，合掌闭目虔诚地喃喃祝祷。

人是最脆弱的生物。

有些人，看到血便会昏倒；有些人，听人大喊一声就会吓昏。

人也是最强韧的生物。

有些人，手脚被砍掉仍然撑过来而不死；有些人，腹裂肠出仍然活得好好的。

问题是，这人在那一种环境中生长的。

清兵下扬州，那是历史上最残忍最无人道的扬州十日。那些杀人的兵，有一大半是汉奸，大明的降兵。

而那些被杀的八十万扬州百姓，像羊一样自己跪下来让兵砍，有些连砍都不用砍就吓死了，有数可稽的就有八十余万死尸。

那时的扬州，盐政与漕政造成一大堆腰缠千万贯的官与民，扬州成了锦衣肉食的天堂。

史可法在扬州抗清，实在选错了地方——当然他也不得不选，时势所使然。

张家全在山野丛莽中成长，茹毛饮血出入烟瘴，这种人，除了把他的脑袋砍掉，不然就死不了。

奇毒入体，他本身就有抗毒的功能，还不至于造成严重的伤害，毒发期一周，他撑过了生死关头。

金鹰的武当至宝龙虎金丹，不但有救命的功效，也具有毒培元的功能，助他渡过了最后的难关。

天亮了，他还不曾苏醒，呼攻时紧时缓，浑身出汗如浆，腥臭不可闻，可把尹姑娘累惨了。

半夜折腾，她忧心如焚，精神体力的透支，她快要支撑不住了。

飞虹剑客与金鹰倒是获得充份的歇息，天一亮，两人为防意外，出外监视严防强敌接近

最后难关，药力最后一冲，他突然大叫一声，浑身一震，腥臭的液体已尽，却换上了似汗非汗，似血非血的带有药味液体。

倚在床边沉沉睡去的尹香君惊跳而起，大吃一惊。

门窗都塞得紧紧地，房中的火堆仍有余烬，不知天色，暗沉沉仍像是黑夜。

“嗷……”他本能地发出豹吼声，浑身猛烈地抽搐、蜷缩、伸张、挣扎……像是在和鬼魅作生死搏斗。

“张兄，张……兄……”姑娘惊骇地叫，伸手想按住他，手一沾他滑腻

腻的身体，便被他一手拨得飞返丈外，几乎撞上墙壁。

“哎呀！”姑娘魂不附体，赶忙拉门外出，想向两老求救。

厅中没有人，拉开门，阳光刺目。

真好，难得的艳阳天。但抬头向西望，远处廿里外的五台山东台的半山腰以上，仍然淹没在彤云内。

这在五台来说，平常得很。

有时人在峰顶，但见峰腰下一片云海，看不见以下的景物，可能下面正在下大雨，而峰顶却艳阳高照，上空万里无云。

没有人，她想大叫，却又想起身在险境，叫声会引来强敌。

房内传来大喊大叫声，她心急如焚，火速掩上门奔入内室。

现在，她必须靠自己了。

床上，张家全虎目朦胧，手脚不住拍打，身躯不住痉挛，喉间发出可怕的咆哮。

“不要！不要！张兄……”她拼命按住张家全的身躯，以免全身的骨头因激烈的拍打挣扎而散碎。

按不住，她两次被掀下床脚。

当她第三次试图制住双手时，却被一双强劲的大手抱住了，脱身不得。

“嗷……”咆哮声令她失魂。

她吸口气定下心神，功行百脉，全力抗拒可怕的压力，终于把像受伤的豹，张牙舞爪的

张家全按住了。

“张兄，求你醒一醒，醒一……醒……”她声嘶力竭地在张家全的耳畔尖叫。

浑身一震，张家全突然安静下来了，一双暴乱的手也静止下来了，但依然强而有力地抓住她。

朦胧迷乱的虎目，眼珠开始转动，像在搜寻什么，谛听什么。

“谢谢天！”她虚脱地低唤，她浑身有瘫软的脱力感觉。

眼珠终于停止转动了，涌起另一种令她担心的眼神。

“小……凤……”张家全喉间，终于吐出清晰的两个悠长抖切的字音。

“什么？”她却没听清：“你说什么？”

她急切的声音，当然是纯女性的声音。

“小凤，你……”张家全像是一震，奇异的眼神找到了目标：“你……你可无恙？哦！”

你……”

她觉得自己陷入一张巨大的韧性奇大的网里，挣不脱不出来，奇异的嘴唇激情地在她的双颊、明眸、口鼻、粉肩……

她快要窒息，快要昏眩了，这一辈子，她第一次受到如此令她震撼的冲激。

她是个见过世面，遨游过天下，见过多少人间众生相的勇敢小姑娘。她曾见过张家全与海秀的亲热，与黑牡丹的奇异斗争，她都不以为意。但这次，她成了风暴的中心。经过一番挣扎，一番激情，她放弃了自卫。

“我……我不愿挣扎了，我不愿……”她叹息着喃喃自语，停止挣扎。

可是，在她身上活动的强壮手臂，突然停止活动。

她感到惊讶，也感到奇异，也有点说不出的感觉，是庆幸呢抑或是失

望？她困惑了。

她无法挣脱那坚强手臂的拥抱，转头仔细凝视身侧的人。

张家全呼吸逐渐平静下来了，虽则呼吸仍然粗浊，紧闭的虎目有泪水流下，脸上有不住痉挛的痛苦线条。

但她知道，张家全正抱着她慢慢睡着了。

她叹息一声，放松了自己，闭上凤目，突然胡思乱想起来。

“小凤？对，小凤，小凤是谁？”她突然自问。

她当然不知道张家全与十二星相结交的经过，那时她已经到了河南，试图追寻鬼谷老人。

那儿，她碰上了应召向山西赶的飞龙秘谍首要人物。

家全有一份特殊的感情，爱与不爱一直就纠缠不清，剪不断理还乱。看到这些人往山西赶，她心中一动，丢下保护她的飞熊和摘星手，悄然在后面跟踪，一进山西地界，便被他查出这位首脑，是名气动关内外的乾元一剑纽钴禄和卓。

纽钴禄，是贵族八姓之一；和卓，意思是美好；这位纽钴禄和卓，确是英伟的年轻人，满州的大名鼎鼎勇士、剑客。

她不住胡思乱想，终于，一阵倦意袭来，她也抱挽住张家全，朦朦胧胧地睡着了。

张家全悠然苏醒，感到好疲倦。

神智渐清，他徐徐张开双目，感觉模模糊糊，随却感到有异，身边有人。

一刹那的恍惚，一刹那的朦胧，潞州府与起舞凤双宿双飞的幻觉在这一刹那，似假还真地重现。

猛转头，他大吃一惊，重现的幻觉刹那间飞走了。

他确是抱着一个女人，但这女人不是起舞凤。

起舞凤已经不在人间了，天人永隔。

老天爷！他一眼便看出是尹香君。

他想一蹦而起，但却又忍住蹦起的冲动。

尹香君紧偎着他，发乱钗横，衣衫凌乱，酥胸半袒，本来明艳照人的娇美面庞，可明显地看出倦态。

本来明亮的凤目，有一圈淡淡的倦晕，睡得正沉，在刺鼻的怪腥味中，依然可以嗅到淡淡的，属于女性的特有芳香。

“老天爷！我做了什么混账事了？”他吃惊地想。

人对有生以来的第一件事，是不容易淡忘的。

他与起舞凤的事，就令他毕生难忘。

不但没淡忘，而且记忆极为清晰强烈。

为了这件事，他心中有解不开的结。

他把尹香君当成了起舞凤，这是比青天白日还明白的事。

至于尹香君为何在此地，为何在他怀中，他毫无印象，怀中的起舞凤怎么会变成尹香君的？

尹香君，他想爱却又不爱的好姑娘。

而现在，不但在他的身边，相拥而眠，半裸袒神态倦。

而他，身无寸缕。

他怦然心动，却又感到无比的自疚。

在高烧期间，他确是梦回潞安，梦中唯一的人就是起舞凤，梦中的情景依稀难忘。

他一阵羞惭，一阵自责。

轻柔地，他挪开尹香君环在他胸膛的手，脱出自己的手臂。他的举动是那么轻柔，似乎尹香君是不能碰，一碰却破的露珠。

近身离床，他这才打量四周的环境。

余炭尚温，室内景象依稀熟悉。记起了，是安顿风尘三侠的山中小废屋，是他选定的藏身处所。

他小心地取过床尾的衣物，衣物血腥犹在。

昨晚，恶斗崂山六煞的情景出现在脑，记忆清晰了，他完全记起来了。

白衣白裙俏丽如仙的汉装海秀姑娘，最后一击时又出现的白劲装姑娘。

那就是危急中赶到的尹香君，而他却把尹香君的白劲装几乎剥离娇躯，把她当成起舞凤，把她……

“我真该死！该下地岳！”他捶打着自己的脑袋，在心中狂叫。

穿好靴，试了试靴统中的匕首。检查腰带，十二把飞刀安然无恙。

他是个坚强的男人，只要神智清明，他永远是沉着的、精干的、强悍的猎食者。

佩上猎刀，他把豹皮背心轻柔地盖在半裸的、沉睡中的尹香君身上，冲动地想在娇艳的脸颊轻投上一吻，却又克制住冲动，轻柔地叫了一声尹姑娘，便像猫一样退出房外。

站在房外，向床上的尹香君痴望片刻，轻轻带上房门，无限依恋地再启开门看了最后一眼，这才带上门走了。

东溪的水好凉好凉，却有人在溪中戏水，拍起的浪花发出轰鸣，远在五里外的山坡上，也可看到这人在戏水。

山坡上的五个人，立即掩起身形，藉草木掩身，向戏水人的溪湾飞掠。

戏水的人，已经发现这五个不速之客。

四男一女，女的一身黑，外面加了一件黑缎面的狐皮马甲，外面是黑披风。

这两天，风声渐紧，台怀镇成了禁地，居民严禁随便走动，天黑之前便实行宵禁。从大同赶来的一队兵马，在各地布防。

每天，每夜，都有混合编组，而指挥统一约五人小组，远出各地搜索。

高手齐集，甲士如云；风雨如晦，鸡鸣不己。

可以预测的是，皇帝的车驾即将到来。在车驾到达之前，所有的威胁必须全部清除。因此，负有安全责任的人，忙碌是可想而知的。

搜索网扩大，一切防险设施全用上了，其中包括强而有力的远程搜索混合小组，所有能派出的人手都用上了，不许出任何差错。

五个人站在溪岸边，盯着清澈的寂静溪水发怔。溪水中戏水的人不见了，是在他们到达的片刻前失踪的。

## 第二十六章

“奇怪，难道他发现了我们了？”那位短小精悍的大汉讶然说：“按理，那是不可能的，他在水中，怎么可能发现林深草茂中窜掠的人？”

“这可不一定哦！”血掌涤心季准一面用目光四下搜索，一面用存疑的口吻说：“殷山主，你对这地方不算陌生，可知道这附近住有些什么怀有奇技异能的人？”

殷山主是个豹头环眼大汉，是东面卅里外扯旗山的山主，一个凶悍绝伦的悍匪首领，叫做殷一刀殷发。

他那把拨风刀用来杀人，从来不用第二刀。

“没有，季爷。”这凶悍的强盗头子，在这些人面前一点也凶不起来悍不起来：“这附近没有任何山民居住，也没有听说有人具有奇技异能。据说这里不时有蛟龙一类怪异水族出现，很可能我们看到的不是人……”

“废话，”一位粗壮如山的大汉不屑地说：“五台有龙，那是几千年以前的事了，文殊菩萨已经将它们变成罗汉了。分明是人，你胡说些什么？冯姑娘，你说，看到的到底是人还是龙？”

黑牡丹柳眉深锁，语气不怎么肯定。

“应该是人。”这位丧门女霸似乎对自己的眼睛并不怎么信任：“只是大冷天，本要是不流动，快要结冰了，居然有人敢在水里泡，委实邪门。”

“具有奇技异能的人，就能办得到。”血掌涤心肯定地说：“咱们再仔细地搜搜看，一定可以找出一些踪迹来，就可以估计出这人的底细。”

“嗷……”右方不远处，突然传出可怕的豹吼声，林茂草茂，窜出一头豹可不是好玩的。

但这五个人一点也不在乎，略感惊讶地向豹吼声传来处注视。

没有动静，五人警觉地散开。

片刻，草动枝摇，有物在那一带奔窜。

粗壮如山的大汉巨眼一翻，便待跃出。

“小心！”殷山主急急摇手喝止：“不是猛兽，更不是豹。其一，豹不会发出吼声吓人，除非你主动逼它，其二，假使发出吼声，它一定离开了，不会在原地蹲伏这么久才窜动。”

“你是说……”大汉停下问。

“魔豹！”血掌涤心突然悚然惊叫。

黑牡丹打一冷战，惊恐地后退。

这两个人，都是惊弓之鸟。

“胡说八道！”那位短小精悍的大汉说。

“嗷！”豹吼又起，起自左方。

五个人，有四个同时撤兵刃，仅粗壮如山的大汉不在意，腰间的丈八长鞭缠得好好地。

“张家全，你出来。”血掌涤心大叫，对自己的判断似乎极具信心：“咱们这里有五个人，代表了五种身份的高手，随便你单挑，不要扮野兽偷袭，有种的话，请你出来。”

西面是溪岸的一处短草坡，坡度不大。

人影一闪，张家全天神似的屹立在草坪中。不同的是，他身上的豹皮背心不见了。

“哈哈哈哈……”他双手叉腰大笑：“殷山主毕竟是这一带山里的强盗，对豹性颇为了解。你们，到底代表那五种身份的高手呀？”

“我血掌涤心季准，代表大同军方的人。”

“我知道，你我曾经玩过，你的血掌不错。”

“冯姑娘你也见过，她代表江湖豪杰。”血掌涤心替他介绍。

短小精悍的大汉，是八猛兽的飞天豹黄标，代表了大内侍卫的高手。

殷一刀殷山主，代表绿林大豪。

粗壮如山的大汉，是御林军所属善扑营的力士，正是国师派在车驾担任护卫的五丁力士之一。

这次奉召连夜赶来，主要的目标就是魔豹张家全。

锡伦活佛恨死了魔豹，把能用的人都调来了。

善扑营，是御林军中建制的精锐。满清人很喜欢这一套，也就是所谓摔跤或角，蒙古称布库。

这是草原民族的武技和娱乐，满清宫廷尤喜此道。

后来的康熙大帝，亲自训练了一批小太监，出其不意把桀傲的大权臣鳌拜在金殿擒住正法，就得力于这些小摔跤专家。

这些善扑营的力士，真的十分可怕，普通的人被手一沾，就会飞摔而出。

力大如牛，粗壮如熊，但矫健如豹，后来的沾衣十八跌，就出于这门绝技。日本的柔道，其实只算是沾了一点边的武技而已。

而这门武技，在秦汉时代已经有了极高的成就和规模了。满清覆亡，民初仍有几位名家；现在……现在……

介绍毕，力士独自上前。

“你最好挑我。我，章佳哈图。”力士拍拍结壮的胸膛，怪眼彪圆：“活佛说，你该死。所以，我要你死。我要把你撕烂，我要把你……”

“我就挑你。”张家全说：“但我不和你玩斗牛。今天我把你们引来，你们五个人，为了你们的责任，决不可能和我玩游戏较武技。

你们，我，必须有一方去见阎王，不死不散。我不管你们用什么武技，我要用一切的方法来杀死你们，必要时，我会用口咬破你的喉咙喝血。鞑子，你明白我的意思吗？”

“你这是什么勇士英雄？”章佳哈图怨声抗议：“听说你是勇士英雄，怎么会用口咬的？你……”

“如果换了地方，换了身份，我会陪你玩，玩真玩假我都会奉陪。现在，是死仇大敌，不是玩的时候，谁能杀死对方，谁就是勇士英雄。”

你，上！拔出你的丈八长鞭，不然你就没有机会在格斗中英雄地死去了，你将像一个懦夫一样死亡。”

“你还不配我使用长鞭！”章佳哈图怒吼，马步一挫，拍拍手再双手箕张，快步逼进。

“你死吧！”张家全冷叱：“你将像懦夫般死去！”

他的左手向外一拂，屹立如岳峙渊。

电光一闪即没，后面的四位高手根本就一无所觉，太快了，而且体积并不大。

“呃……”章佳哈图轻叫了一声，身形一顿，随即重新迈步接近。

一步、两步、三步……身形又是一顿，一晃。

心坎下半寸，露出回风柳叶刀特尖的尾部刀尖，长仅一寸。

张家全丝纹不动，双手叉腰冷然注视着逐渐接近至身前的人。

“呃……”第二声呃，章佳哈图终于屈右腿挫倒跪下，后面的四个人，由于没看到张家全发射飞刀，因此大吃一惊，不知章佳哈图为何屈膝跪倒的。

“你……呃……”章佳哈图双手前伸，似乎想抓住什么，似乎想抓住张家全，也许是想抓住即将消逝的生命，抓住某一些支撑。

真是了不起的勇士，总算重新站起了，向前迈出一步、两步……

前伸摸抓的手，突然向下沉落。

“砰！”沉重的身躯向前仆倒，伸出的手，距张家全的靴尖不足半寸。

“嘎……”猛烈的喘出最后一口气，全身开始放松，抽搐逐渐微弱。

一代力士，不曾经过惨烈的拼斗，就这样窝窝囊囊地死去。

后面的四个人，惊得血液都快凝住了。

“妖术！”飞天豹黄标爆发似的叫号。

张家全冷哼一声，俯身翻过沉重的尸体，两指拔出飞刀向上一抛，再接住在尸体上拭掉血迹，将飞刀倒插入护腰的秘密刀插内，这已明白回答了飞天豹的话。

“还有人要单挑吗？”他冷森森地说：“此时此地，你们居然说出单挑的话，未免太瞧得起你们自己了，我胜了，你们能放我走？我也不会放你们走，何必说大话浪费时间？”

殷山主怪眼一翻，拔出了泼风刀。

做奴才的人有自知之明，不挺起胸膛上，主子也会要他上的，不如放明白些，至少也有几分英雄气概。

“你最好最后上。”张家全大声说：“八猛兽的飞天豹，正是冲在下而来的，魔豹对飞天豹，将有一场精彩绝伦的激烈拼斗，你犯不着做替死鬼。”

几句话，激怒了这位悍匪，这岂不是太瞧不起人吗？

一声虎吼，刀到人到，火杂杂狂冲而上，一记力劈华山要将对方劈成两半，刀沉力猛速度惊人。

他在刀上真下过苦功，这一招有如电耀霆击，具见功力，真不容易接，接将会刃飞人裂。

“铮！”猎刀神乎其神的速度出鞘，殷山主出其不意的狂猛攻击，失去奇袭的功效。猎刀的刀脊按住了泼风刀，泼风刀震偏了半尺，中宫暴露，已没有变招的机会了。殷一刀，的确只出了一刀。猎刀的电光再闪，无情地从中宫切入，贴身、发招，中的。

“嗯……”殷山主上身一挺，马步大乱，刀突然失手掉落。

裂口起自右肩锁骨，同左下方割开一条大缝，终于左腹肋，有如斜开膛。

张家全横移三步，猎刀重举，杀气涌发，他那阴森锐利，有奇异光芒的双目，似乎像极了向猎物准备扑出的豹。

那股杀气与骤发的威势真可慑人心魄。

“嗷……”他发出豹吼：“飞天豹，来！”

“砰！”殷山主倒在自己的血泊中，肚肠流出。

飞天豹倒也冷静，缓缓地戴上一双特制的豹爪，比手略大些，五只钢爪锐利如钩，可以任意伸缩扣抓。

一看便如是可以抓利刃夺刀剑的利器，宜于近身搏击，沾身对方必定

大劫难逃。

“你挑我，是我的光荣。”飞天豹冷然向前举步：“很久很久，在下没有碰上真正的敌手了。今天，你我之间……”

“只许有一头豹活命。”张家全接口：“一定不会让你失望。”

“但愿如此……嗷……”飞天豹突然发起攻击，也像张家全一般发出一声豹吼，身形扑出也像豹扑向猎物，双爪一前一后，优美的身形窜起、扑出、伸爪，半空中扑击身法美极了。

前爪将及，身形急收，吸腹拳腿，双腿随后前蹬，趾尖出现三枝半尺长的利刺，双靴六枝刺先后攻击。

这才像豹，飞天豹名不虚传。

“铮铮铮……”刀光激射，快速绝伦，几乎在同一刹那，震开了上爪下刺的手脚齐攻，罡风呼啸，劲气袭人，刹那间的接触，激烈万分惊心动魄，激射的火星已经够惊人，凶险的程度空前绝后。

人影乍合乍分，蓦地人影优美地飞腾而起。

是飞天豹，半空中折腰扭身，以更快的速度下扑，身法之灵活神乎其神。

张家全一声豹吼，身形如旋风，间不容发地斜飞扶摇直上，半空中扭腰翻腾，刀光就在这交错上下中电掠而出，刀气迸发。

“流星斩……”喝声在半空发出，震慑人心。

“喀喳……”刀光恰好从爪侧砍入，劈掉了飞天豹半个脑袋。

飞天豹半空回风扑本来十分霸道神奥，由于身法诡变，化不可能为可能，令对方根本无法躲闪，十拿九稳可以从对方的背部上空一爪取命。

岂知一扑落空，下面的张家全及时飞旋，难分实影，等到发现身影斜升，已经无法挽救了，百忙中举右爪护住顶门，却晚了一步，刀已同时及顶。

刚中刀，腰间突然飞出一只小巧的，只有一般儿童小手般大小的飞爪，击入草中断草纷飞。

这只小飞爪十分霸道，在手脚齐攻中，已经占尽便宜，等于是四种兵刃对付一把刀，再突然飞出第五种兵刃小飞爪，对手再强再高明，也难逃大劫。

可惜，这只小飞爪没派上用场，张家全在上空而不在下面。

一刀中的，张家全身形借一刀之力再腾身飞翻而起，一声豹吼，美妙地向三丈外的血掌涤心扑去。

“咻！”血掌涤心本想撤走，但已来不及了，大喝声中，连发三记劈空掌，风吼雷鸣，这三掌已用了全力，劲道直逼支外。

人斜飞而下，这三掌必可把人毙在空中。

隐在肘后的猎刀，就在掌劲到达前一刹那挥出，凌厉的刀气逼散了掌劲，但见刀光连续闪动，乃气掌劲交接声如隐雷风涛。

太快了，刀光流泻而下。

血掌涤心刚吐出第四掌，刀光已破空而入，掌份额裂。

张家全的身形疾落，双脚恰好把中刀砍裂了脑袋的尸体离开，再一跃落地。

黑影如星跳丸掷，已经远出卅步外。

黑牡丹有自知之明，她根本接不下张家全几刀，再不走那就死走了，眼看同伴被张家至痛宰，她早已心胆俱寒。

所以张家全扑向血掌涤心时，她立即不顾他人的死活，逃命要紧。

她希望血掌涤心能支持片刻，片刻就好了，她的轻功是非常高明的，用来逃命，片刻就够了。

五十步，八十步，一百步……她穿林而走，应该十分安全了，保证张家全不知道她的逃向。

正感到宽慰，身后没有声息，老天爷真可爱，保佑血掌涤心支撑了片刻，所以没看到张家全追来。

心中宽慰，就想证实一下，飞掠间抽空扭头回望。

真好，没有人追来。

“嗷……”豹吼声反而在她前面响起。

她大骇，急急转头，没料到心中一慌，扭转头时脚下失去控制，砰然大震中，枝叶摇摇。

她撞在一株苍松上，撞得发昏。

“嗷……”豹吼又起，震耳欲聋。

她稳下身形，几乎反弹倒地，晕头转向中，她心胆俱裂地向下一挫，双腿双软，爬下了。

张家全不知何时出现在她眼前，像天神般横刀而立，杀气慑人心魄。

“饶……我……”她崩溃地狂叫。

“你给我站起来！”张家全冷叱。

“我……”

“我已经饶过你一次了。”

“我……我真的身不由己，我……”

“那你就该像个人样，你不是号称丧门女霸吗？你的霸道何处去了？”

她走了定神，酥胸一挺，跳起来。

“我不怕你！”她尖叫：“你来吧！”

这才是她女霸的本来面目，没有什么好怕的。

“奇怪！你为何不拔剑？”张家全冷笑。

“我们知道，该拔剑时我会拔剑。”

“哈哈！你完全料错了。”

“料错什么？”

“你以为我因为你是女人，你不拔剑，我就会表现男子汉气概，收刀和你拼拳脚，你就可以发射暗器，你就可以发挥阴煞潜能的所长，你就可以出其不意施展你的绝技勾魂爪，是不是？”

“你是男子汉吗？”

“不是。”他笑笑：“我只知道死活之争。要活，就不要让对方有施展绝学的机会，这不是印证武学，所以目的只有一个。所以，我不和那个力士比力；所以，我要在最快的速度内杀掉飞天豹。”

“你……”

“所以，即使你什么都没有，我也会一刀杀死你，你别想打如意算盘。”

“你不要说大话……”

一声豹吼，刀光电射而至。

她尖叫一声，扭头便跑，扭转身的刹那间，双手齐挥，转过后再左手后扔。

暗器漫天，连续发射，恍若满天花雨。

可是，人反而堵住她的退路，向前一冲，便看到人影倏现，刀光到了眼前。

“哎……”她急退。

“嗤嗤……”刀光连闪，她的狐皮马甲裂了，里面的衣衫也裂了，连胸围子也裂了，酥胸暴露，椒乳怒突。

披风也裂了，而且飘落。

佩剑的腰带也断了，剑囊坠失。

更糟的是，腰带也断了。

“饶我……”她惊怖地叫号，双手提着裤头，泪下如雨，蹲下哭叫。

张家全站在她面前，察一声收刀入鞘。

“我再给你一次机会。”张家全说：“今后，你父女两人，必须远远离开我的视线外。”

“我……我……”

“我不管你有什么理由，我只知道我的理由。你回去告诉燕山三剑客。”

“告诉……告诉他们甚……甚么？”

“告诉他们，我在山里等他们，不要躲在显通寺发施号令。”

“我……我一定转……转告。”

“好了，你可以走了。”

“我……”她本想说，怎么走，

还好，她看到掉在树下的披风，披风仅断系带，并没破，还可以裹住满体春光，不然怎么走？

再抬头一看，张家全已经不见了。

“我必须逃……开……”她虚脱地自语。

但她知道，她不可能逃开，除非她老爹能摆脱汉奸走狗的身份，但那怎么可能？

惨烈的杀戮，在山林间不时展开，凌落的尸体与刺鼻的血腥，引来了附近山区中的许多猛兽，虎豹豺狼皆向这一带山区集中觅食。

搜山的人员每组增加三个，八个人按理一定可保安全。

事实反而危险，因为袭击的人不再公然截杀，猝然的袭击猛烈如迅雷疾风，一下子就会消灭一半人，防不胜防。

第三天，搜山的人不再外派。

三天中，共死了七组搜山的人，唯一幸存的人是黑牡丹冯秀秀。死了的人不会说话，谁也不知道他们遭遇了些什么可怕的变故，是怎么被杀的。

当第一队铁卫军到达时，交通完全断绝。

这队铁卫军是御林亲军威勇营的精锐，骑射的功夫超人一等，台怀镇与显通寺，立即布下严密的警戒网。

这表示皇驾即将到来，此地的安全人员，不再作浪费的远程搜索，以巩固内围为主。

张家全不是傻瓜，他对行刺皇帝毫无兴趣，犯不着往天罗地网里闯。

燕山三剑客行踪如谜，即使出来搜索，张家全也碰不上他们。

当威勇营的兵马到达时，张家全放弃骚扰猎杀的行动，悄然北上。

他北上是有理由的，他要查一查风尘三侠的下落，他对风尘三侠的离去颇感不安，心中明白这三个人不肯放弃行刺的计画，不知目下他们怎么了？

他在台怀镇附近大开杀戒，目的就是牵制燕山三剑客这些人，而这里

的事已不可为，他该离开追寻风尘三侠了。

这三天，他都不曾发现飞虹剑客与尹香君的踪迹，也深感挂念，他们到底怎么了？

他当然不敢走大道，大道上一队队巡逻的兵马络绎于途，旅客完全绝迹，他只好绕山而行，十分辛苦。

大道从东台的东面山区通过，中间是东溪河谷。

他是在山野中长大的，不会迷失在山里。

近午时分，他翻越一座山梁，向西盘绕，十里外的大道宛然在目。

大道绕山腰而过，远看像是马道羊肠，但路上如果有人行走，在这一面都可以看得到。

他没有看到大道上有人，却发现前面山脚下的茂林中，升起淡淡的轻烟。

有人在那儿生火。

这里的山势向北走，比五台低了很多，所以寒风淡薄，与平地的初冬气候相彷彿，不可能有人升火取，可能是烹煮或烧烤食物。

他心中一动，悄然绕走。

山脚的树林中，六个人正在架火烧烤猎获的野兔。这一带的野兔又肥又大，一只足有十斤重。

六个人烤两只兔，这六个人的胃口真吓人。

六个人都是又粗又壮的彪形大汉，刀剑都是重家伙，随身带有粮袋、百宝囊、酒葫芦，和一只简单的行李卷，一看便知是有露宿准备的山里人。

野兔已烤成金红色，快熟了，香气迎风飘散，极易引起肚子唱空城计的人最佳食欲。

“赶快吃吧！”那位腹大如鼓的佩刀大汉说：“时辰差不多了，别等到看见车马再匆匆进食，死了做不成饱死鬼啦，谁还有酒？”

“给你，还有半葫芦。”负责烤兔的虬须大汉把酒葫芦丢过，将烤兔离火，搁在预先准备的木架上，拔出一把飞刀开始割烤兔。

“喝！见者有份。”不远处钻出张家全，兴匆匆向前接近。

他听那位腹大如鼓的大汉说“看见马车”四个字，知道这些人必定在这里等马车。在这里可以看到对面的大道，车马远在前后三五里都可以看见了。

至于等什么马车，他无法估料了。

“咦！你是什么地方钻出来的混球？”虬须大汉大牛眼睥睨着他：“好家伙！你知道你在做些什么事吗？”

“等吃呀！”他走近扫了众人一眼，六双怪眼凶狠地瞪着他。

他毫不在乎：“你们准备做见不得人的事吗？不要紧，我不会妨碍你们，诸位贵姓呀？说出来也好彼此称呼……”

“去你娘的！”一个尖嘴缩腮脸上无肉的大汉骂：“既然做的事见不得人，还问什么姓？要吃，你就尽量装，少废话。”

“那就谢啦！”

他分得一条兔前腿，前腿肉虽不多，但连着大块胸肉，足以填饱肚子。七个人一面喝酒一面用手撕肉吃，吃像相当粗野恶劣。

“咱们等那边的车马。”腹大如鼓的大汉，用沾满肉汁的手向对面一指：“看到北面的山坡吗？车马一上坡，咱们就往南面走，可以从容赶到北面的

山鞍等候。车马一到，咱们就冲出去喀嚓喀嚓。”

“哦！抢劫车马？”他信口问。

“抢劫皇帝，哈哈……”虬须大汉狂笑：“咱们已经等了好些日子了。从这里再往北，整整一百里，沿途再也没有这么好的地方下手了。”

“抢劫皇帝？”他装糊涂：“就你们几个人？开玩笑，简直是寿公上吊活腻了。”

“地势好，人少照样可以成功，你懂个屁！”脸上无肉的大汉说：“打了就跑，能抢多少就算多少，何况我们还有一批人，够了，对付一些御林军，算得了什么？”

“喝！你们似乎以为自己很了不起呢！好吧！就算你们十分了不起，占的地势好，预祝你们成功。”他懒得和这些人抬杠。

“你带了刀，要不要参加一份？”虬须大汉指指他的猎刀：“皇帝车上带了许多供佛的无价珍宝，到手任何一件，都够你快活一辈子，如何？”

“分得这种卖不出丢的脏……”

“分个屁！”脸上无肉的大汉，说话似乎不离屁字：“能拿多少，随便你拿多少，谁和你分？谁拿得动就是谁的，得手也各走各路，走不掉活该倒楣。”

“算了，你们这几个人……”

“还有，你看。”脸上无肉大汉发出一声呼哨，右方不远处的密林内，立即传回呼哨声片刻，五个人排草而来。张家全一怔，心中暗自警惕。这五个人中，有三个是士了年纪，年届花甲以上的人，气概不凡，与这六个粗野强盗气质完全不同。

一看便知是功臻化境，身份地位必定不低的高手名宿。

“怎么啦？”为首那位花甲老人一面接近一面问，一双老眼虽然眼中有红丝，但眼神依然冷森锐利，所佩的剑古色斑烂，定是修为近登峰造极的剑术名家。

“这里有一人，前辈看他能不能参加？”脸上无肉的大汉说：“看这小子雄壮不凡，也许真有两下子派得上用场。”

“人多多益善。”花甲老人不住打量泰然自若的帐家全：“喂！小子，你跑得快吗？”

“跑得快又怎样？”张家全信口问。

“咱们一击即走，抢到珍宝就四散分飞，跑不快那就死走了，没有人会帮助你。”

张家全开始仔细打量察看这十一个人，却又察觉不出有何可疑的地方。

原来是一群想劫车驾的亡命强盗，所说的分脏与袭击的方法，纯粹是一些临时凑合的牛鬼蛇神，既没有组织，也没有计画。这才真正是不折不扣的亡命，不顾一切不管后果的作法。

一时心动，他的目光投向对面的山径，留心察看情势。

的确不错，车驾假使经过南面一段，那是并不算陡的长坡，但一面是陡升的密林，一面是下沉的陡坡，如果发生事故，前后的保驾兵马无法一拥而上，必定马蹶车翻。

而撤走也容易，上下都可脱身，骑军不可能追逐。

风尘三侠不知在何处潜伏，不知准备在何处下手行刺，目下既有机会，何不参予这些亡命？

这一来，风尘三侠就不会冒险送死了。

“在下不要任何人帮助。”

他丢掉残骨说：“当然也不会帮助任何人。”

“你是说，你决定参加了？”花甲老人沉声问。

“不错。”他也沉声答。

“你不怕杀头抄家？”

“你们呢？”

“咱们在玩命，无家可抄。”

“我也是。”

“你行吗？”

“要不要试试？”

他摆出挑战的姿态。

另一个花甲老人哼了一声，手接上了剑靶。

“不必和他计较。”花甲老人伸手拦住同伴阴笑：“日下咱们用人之际，人愈多愈好，他这鬼样子相当骠悍，一定可以派得上用场。至于他行不行，反正命是他的，他自己会注意，死活是他的事。”

## 第二十七章

“不试试他的武功胆气，恐怕会误事。”

“这……这样吧！试试他的拳脚就算了。”

“好，试试他的拳脚。”那位生了三角眼的花甲老人真快，声落人已贴身，右掌来一记鬼王拨扇，攻上盘，掌发似电，内劲猛然迸发。

张家全早有提防，假使对方不试他的武功，他反而犯疑。

对方一动手，他便消去戒心，这些人真是一群临时凑合的乌合之众，真的志在抢劫皇帝的车驾。

这一掌十分霸道，偌大年纪的人手脚如此沉重快捷，决非庸手。

因此他不敢大意，闪身出掌斜拨化招，下面乘机反击，靴尖吻向对方的右脚迎面骨，化招反击真快得像是电光一闪。

三角眼花甲老人没料到他立即回敬，吃了一惊，千钧一发中侧跳急退，几乎挨了一下，迎面骨如被踢中，可不是好玩的，很可能肉裂骨折。

一招受挫，三角眼花甲老人恼羞成怒，一声怪叫，拔剑出鞘。

“我来！”虬须大汉沉喝，猛地虚空一拳捣向张家全的背心。

张家全背上有豹皮革里，但他已用青布裹住。

按理，这一拳即使击中，也只能击中革囊而已，毫无用处。

但张家全却不能让人击中，对方有十一个人，这一拳就算伤不了他，很可能凶猛的打击力道将他向前震出，正好撞向已撒剑在手的三角眼花甲老人面前，势将受到剑的无清攻击。

他像是背后长了眼，不向左右闪，人在原地扭转身避招。

一阵刚猛的可怕打空拳劲，从他的胸口一掠而过，感到护身的先天真气一阵激荡，好凌厉凶猛的百步打空神拳，假使他躲闪不开，那……

他无名火大发，不假思索地飞撞而上，快极，右掌贴上了虬须大汉的胸口，阴柔的劲道猝然吐出。

“哎……”虬须大汉狂叫，倒撞出丈外，砰一声大震，背部撞在一极大松树上，松针如暴雨般下落，大汉也反弹摔倒，挣扎鸡起。

“咦！这是什么掌力？”三角眼花甲老人大吃一惊，意似不信地狠盯着怒容满面的张家全。

“谁再敢鬼鬼祟祟下毒手。”张家全的手扣住了刀靶：“我不砍他娘的十七八刀，就不是人养的。”

他这一发威，杀气腾腾，虎目中冷电四射，使得剑已在手的三角眼花甲老人吓了一跳，不敢冲上发剑。

“算了算了。”为首的花甲老人打圆场：“留些精力吧！等会儿看谁是真正的好汉，这时打不得。”

虬须大汉被两位同伴扶起，仍感到天旋地转。

“这家伙的掌……掌力有……有鬼……”虬须大汉含糊地叫：“及体阴……阴柔，劲……劲发似……似山……山洪倾……倾泻，我……我要……要和他拼……拼刀……”

“闭上你的狗嘴！”花甲老人怒叫：“人家一掌你都受不了，还敢说拼刀？丢人现眼，滚到一边凉快去。”

“我……”虬须大汉挣开两个扶他的人，恨恨地揉动挨掌的左胸活血。

“你这种阴柔的掌力是不是九阴摄魂掌？”花甲老人向张家全问：“老夫提一个人，摩天岭五行堡堡主指断魂冯威的师父，九阴吊客苗大风。”

“没听说过。”张家全说。

他知道冯堡主父女，却不知道冯堡主的师父，他对江湖的高手名宿所知有限，当然不知道九阴吊客是何许人也。

“阁下的师承……”

“无可奉告。”他坚决地说。

花甲老人还想追问，却被同伴的叫声所打断。

“来了来了，车驾来了……”有三个人同声叫。

旌旗招展，马壮人强。好长好强的队伍，难怪一天走不了五十里。

九部黄色的八骏长辕舆车，型式完全一样，人员的分配也一样，只有车队前后的兵马稍有不同。

前卫是一百名御林军甲士，五十名侍卫。后卫有卅名侍卫，六十名御林军。然后，是卅余位王公大臣，一队内监。

每车前面，是卅名御林军。廿名侍卫则在车两侧策马随伴。八名威武营勇健牵住八骏。

八名威武营轻甲士跟在车后，八名善扑营的力士，扶住车厢步行。

队伍足有两里长，九辆车缓缓地前进。

小皇帝在那一辆车内？恐怕连带队的十几位公侯将爷都不知道。

来上百十名刺客，简直是送死！就算能远攻，也有九分之八误中副车的机会。

远远地，便看到马队掀起的尘埃，在山道中蜿蜒上行，沿途派出的巡逻与卡哨，早将附近的村镇看守得死死的。

任何人出现在视界内，结果只有一个：死！

难怪花甲老人这群乌合之众，事先躲得远远地，然后再以火速的行动，利用隐蔽的地形，出其不意赶往预定动手的地方发起攻击。

如果事先躲在该处，一定会被巡逻与搜索人员搜出来的。

张家全不在乎成功与失败，所以心情并不紧张。

在山野里，他是主宰，强大的队伍吓不倒他，这一带山野可以任他纵横。

十二个人，在山野中急向上赶，绕至预定动手的山隘，足有十里以上。

降下一条乾涸的溪谷，溪宽百步以上，沙石罗布，降雨时方可以看到水影。

山西境内的河流，通常是河道宽广，水浅而急湍，每逢大雨就四面横流形成巨浸，雨一止又成了浅水窄流。

对岸的溪岸树林前，突然出现一位穿墨绿劲装的佩剑女郎，迎风卓立，风华绝代。

领先而行的为首花甲老人一怔，脚下一慢。

“咦！什么人？”三角眼老人讶然轻呼。

走在中间的张家全吃了一惊，把包头往下拉，掩在眼上方，下面的衣领往上拉，住了口鼻。

“你们才来呀？”绿衣少女俏甜的语音悦耳极了，笑容也美极了。

队伍并没停下来，花甲老人恢复脚程，急急过溪。

“小姑娘，你在这里干什么？”老人在八尺外止步，老眼中有疑云：“听你的口气，像在等人。”

“是呀！老前辈。”

“等谁？不会是等老夫吧？”

“当然是等你呀！”

“老夫认识你吗？”

“你不认识我，老前辈。”

“那……你认识老夫？”

“老前辈一代剑术名家，武林位高辈尊，谁又不知道你是大名鼎鼎的庐山……”

“住口！”花甲老人沉叱。

“老前辈……”

花甲老人哼了一声，突然一掌抽出，蓦地风雷乍起，无俦的掌劲像山洪般向姑娘涌出。

绿影连闪，连换五次方位。

除了张家全之外，十个人两面一抄，要形成合围。

花甲老人共攻了五掌，劳而无功。

绿衣女郎转身飞掠而走，快如电射星飞，想包围她的人根本就跟不上。

“老前辈，你该拔剑。”绿衣女郎一面飞掠，一面娇叫：“你的天绝三剑是武林一绝，剑术中无出你右。

算我怕你好了，你何必一见面，就生那么大的气？难道说，你天绝狂叟包江右的名号，怕让人知道吗？”

花甲老人愤怒地狂追，恨极。

绿衣女郎毫无摆脱的打算，沿溪岸掠走如飞。

“包老前辈，你从江右跑到京师，又从京师跑到山西来。”绿衣女郎的嗓音清晰震耳：“你偌大年纪，应该落叶归根，若来奔波不是好现象，你是不是跑得太远了？及早回头，还来得及。”

十一个人一阵狂追，像一窝蜂。

张家全也追，但他走在最后。

他的虎目中，冷电阴森无比，浓浓的杀气令人望之心胆俱寒。

到了一处山脚下，绿衣女郎突然止步转身，神定气闲，似乎刚才奔逃四五里，她只费了三分劲。

花甲老人突然发出一声短促的锐啸，十一个人立即分为两组。前一组五个首脑人物，围住了绿衣女郎。

后一组六个人，也就是虬须大汉六个烤兔的人，突然回身，各发出一根套索，全向跟在后面的张家全集中。

张家全似乎不会躲闪，也躲闪不了，变化出乎意料之外，猝然群袭必定得手。

六个人套人的绝技极为纯熟，像是老于此道的能手，有备攻无备，六个人的套索全部中的，一圈加一圈，连身带手直至双脚，套得结结实实，同时一拉，张家全骤不及防，倒下了。

“打昏困上！”虬须大汉怪叫，拉紧套绳几人向前猛拖。

张家全是向前仆倒的，谁也没看到他早已将靴统内的锋利匕首拔出藏在怀中。

绿衣女郎看得一头雾水，她根本就没看清张家全的面貌，这些人怎么自相窝里反的？

“小姑娘，你怎么认识老夫？”花甲老人厉声问：“通名，老夫要先知道你是何来路。”

“本姑娘并不知道你是何来路，是那位老前辈要找你。”姑娘向右侧方一指。

出现了飞虹剑客，还有一个张弓以待，并不向前接近的金鹰。

“你这卑鄙无耻，卖友求荣，丢尽武林气节的汉奸走狗！”飞虹剑客切齿咒骂：“你把江右的朋友全部出卖了，我那位老朋友是完全信任你，没料到你了保全庐山的基业，不但出卖江右群雄，连他也一并出卖，被满狗一网打尽了江右反抗的义民志士。

你……你你你……你这猪狗不如的畜生，认得我祝大年吧？在京师，我找了你一年，始终等不到宰你的机会，现在……”

所有的人，都不听他的了，全部转身注视身后的奇异变化，人人惊疑不定。

虬须大汉第一个接近张家全，手仍拉紧套索，伸右手俯身一掌拍向张家全的后脑。

张家全是面向下躺倒的，手脚皆被套牢，六方分别拉紧，按理决不可能再有任何挣扎移动的可能。

一星电芒一闪即没，没入虬须大汉的心坎，一定是贯破了心房，心一破气血俱，掌仍向下落，人也跟着向下仆，砰一声倒在张家全身上。

他呻吟一声蜷缩一扭，便滚落在在一旁，再叫了一声，手脚开始反射性的抽搐。

“噢！”第二个人惊讶地叫，拉着套绳急急接近，先不管张家全，伸手急拉虬须大汉。

电芒又闪，自左肋射贯入胸膛。

“哎……嗯……”这人如受雷殛，身躯一震一挺，想站稳却又力不从心，

再大叫一声，向前一栽，摔倒在快断气的虬须大汉身上。

接着，第三个人一抢近便倒了。

张家全伏倒在原处，像是死了。

花甲老人不知道后面发生了什么变故，相距在廿步外，看不出到底发生了些什么意外，猛转身，目光落在卅步外的金鹰身上。

金鹰也好奇地向这一面眺望，颇感惊讶，弓上搭有一枝箭，并没有发射。

但花甲老人却不作此想，认为是金鹰在用箭袭击，一声冷叱，举手一挥，立即有两个人掠出，时起时伏向金鹰以快速诡异的身法接近。

“姓祝的，你真是阴魂不敬。”花甲老人身形电闪而出，剑在闪动间出鞘：“你那几个朋友不识时务看不清时势，你不能怪我无义，我包江右已经尽了力，他们不听自取灭亡，得怪他们自己，你……”

飞虹剑客一声怒叱，剑出鞘龙吟隐隐。

双方不约而同扑上、出剑，蓦地风吼雷鸣，剑气飞腾电虹急剧地吞吐闪烁，同时抢攻，各展所学，杀得难分难解。

每一剑皆是致命的杀着，都想一剑就把对方杀掉，愈快愈好。

三角眼老人是唯一袖手旁观的人，背着手随激斗的身影移动，眼中有诡异的笑意。

另一位老人，找上了绿衣姑娘，一枝剑狂野而诡异，左一剑右一剑专走偏门，居然把姑娘缠住了。

碰上姑娘快攻，老人一沾即走；姑娘攻势一慢，就狂野地攻击，等姑娘杀着一出，却又流光逸电般撒身。

两个老人冲上金鹰，相互策应一动一静，你伏我进，我停你冲，乍起乍伏中，金鹰共射出五枝箭。

每一箭皆差毫厘，劳而无功，而两老人已冲进树林，左右急抄，已接近至七八步内，利用大树隐身，更为安全了。

金鹰别无选择，对方已经近身，弓箭已失去作用，只好丢掉弓箭拔出外门兵刃鹰爪，一比二，他难免心中有点紧张。

其实，五箭无功，他已经有点不安了。

“原来你这头鹰不在五台，跑到这里来了。”那位留了花白鼠须的老人，挪动着剑狞笑：“台怀镇传来消息，说有人看到你这头鹰，通知我们这一面的人留神。”

他们说你可能赶到前面来，没想到你真赶来了。金鹰，你飞不了，马佳侯爷指定要活捉你，你就认命吧！哈哈……”

双方的武功相差有限，一此二，金鹰便完全陷入挨打境界，不片刻，便陷入苦战，完全失去攻击的机会，只能艰苦地苦撑。

飞虹剑客与天绝狂叟两个人，棋逢敌手，恶斗百十招，双方都掏出压箱子的绝活，愈斗愈激烈，险象横生。

三丈外剑气澈骨裂肌，旁观的人无法走近，被剑逼得无法站稳，不敢后退。

绿衣姑娘最轻松，她不但身法闪动快得不可思议，剑招也神奥灵活，从容不迫接下了对手百十剑的狂攻，显得愈来愈沉稳。

她手中剑的变化也愈来愈令人难测，反击的每一剑，皆可令对手急急闪避不敢硬接，主宰了全局。

但她如想在短期间把对手击倒，也无此可能，对手闪避的身法并不快，但诡异得匪夷所思。

他明明向右闪，却又出现在左侧，常在紧要关头中化险为夷。

三角眼老人不时观察三面激斗的情势，往复察看并没有加入的打算，背着手窜过来纵过去，背手观战脚下却又显得忙碌。

“不能拖了！”三角眼老人突然高叫：“这样你来我往拼下去，三天两夜恐怕也难了断，可不要误了大事，上面怪罪下来，谁也吃不消，准备走！”

绿衣姑娘以为这个鬼叫下令的人，会加入来攻，岂知对方根本没有拔剑加入的意图。正感到有点奇怪，突然感到体内气机一窒，先天真气陡然浮动。

还来不及有所反应，铮一声震鸣，虎口一麻，手膀一震，剑被震得脱手飞腾而起。

“哎……”她惊叫，腿一软，全身脱力，骨节似乎全松了，眼前发黑，头晕目眩，摇摇晃晃向下载。

与她交手的老人哈哈一笑，一跃而上。

“这小女人好美……呢……”伸手要抓起她的老人狂喜地欢叫，最后的叫声却一点也没有欢的意思，而是惊怖的厉叫。

姑娘全身失去控制，但神智仍是清明的。

她看到激射而过的刀光，感觉出澈骨的刀气，看到依稀的熟悉形影，和电芒暴射的熟悉光芒。

“张兄……”她喜极尖叫，全身一软。

这瞬间，天绝狂叟的绝招三绝剑出手。

“铮铮！”飞虹剑客接了两剑，人向侧震得踉跄而倒，右肋血如泉涌。

第三剑如电耀雷霆，猝然光临胸腹。

飞虹剑客连身形也无法控制，只能眼睁睁等死。

刀光临肋，死神光临天绝狂叟身上，要与飞虹剑客同归于尽。

不能追取飞虹剑客的命了，天绝狂叟百忙中收剑，不想与飞虹剑客同归于尽，铮一声巨响，火星飞溅，剑靶架住了取肋的一刀。

刀挡住了，但连人带剑震飞出两丈外，好险。

飞虹剑客神魂入窍，踉跄站稳冷汗直流。

“好小子！是你……”飞虹剑客虚脱地欣然叫：“真是老天爷保佑……”

“快搜出那老鬼的解药，尹姑娘遭了暗算。”张家全叫，堵住了天绝狂叟：“这里交给我。”

飞虹剑客这才有机会察看附近的情势，倒抽一口凉气暗叫侥幸。

他们三个人，一比一连一个也支撑不住。

而目下，死尸却七零八落。

那位三角眼的老人，正双手抱住小腹，艰难地一步步要往外逃，每一步都摇摇欲倒。可能腹中有异物进入，快支持不住了。

不远处，六个用套索擒捉张家全的人，有五个身躯已僵，有一个仍倒在地上叫号。

先前要擒捉尹姑娘的老人，腰脊已被砍断，死在自己的血泊中。

“往这一面来。”飞虹剑客一面向濒死的三角眼老人走去，一面向远处手忙脚乱的金鹰招呼：“你一个我一个，杀光他们。”

要脱身并不难，金鹰虚晃一招飞掠而走。

张家全横刀屹立，挡住了天绝狂叟。

“你在侍卫营讲武堂，调教出不少满狗。”他毫不激动地说：“他们利用你传授的天绝三剑，屠杀了不少我们大汉英豪。现在，我要杀掉你。”

天绝狂叟强抑心中恐怖，转头察看四周，发现只有他和另外两位同伴，其他的人都死光了。

“你……你竟然杀掉了我……我所有的人？”天绝狂叟似乎想证明人不是张家全所杀的

“不错。”张家全肯定的答覆，让老家伙失望，像是挨了一记雷击。

“你……你是谁？”

“豹人，魔豹。”

“你……你怎么不……不在五台……”

“我该在五台吗？”

“这……”

“你的得意主子燕山三剑客，不敢到山林里和我魔豹玩命，我只好离开。我魔豹不是目中无人的英雄，不想和大内无数高手玩命。我的宗旨是有机会就杀，没有机会就走。碰上了你，是你运气不好。你那些同伴，比你更糟，他们已经先一步死了。”

金鹰飞掠而至，轻功比围攻他的两个人高明多多。

两个老人已看出情势恶劣，立即放弃追逐金鹰，往天绝狂叟左右一靠，布下了三才剑阵

飞虹剑客搜出解药，救助尹姑娘。

“要活捉包老汉奸。”飞虹剑客向这一面大叫：“他们用同一卑劣手法，假扮抢劫车驾的人，诱擒了风尘三侠，要向他素人。”

“很难，祝老前辈。”张家全大声说：“我杀人而不捉人，刀一出有我无敌。”

“小子，你一定要捉活的人，问他人藏在何处。”

“我可以试试看，但概不保证。”张家全冷笑：“包老狗，你说出风尘三侠藏在何处，我刀下留你一命，你最好放聪明些。”

“小辈，你未免太狂了。”天绝狂叟怒叫：“胜得了老夫手中剑，你再说大话并未为晚。”

“你那什么天绝三剑，算了吧？”张家全嘲弄地说：“燕山三剑客已获阁下的真传，我实在看不出凭什么你敢吹牛命为天绝。”

“你将发现天绝三剑的神奥……”

一声豹吼，张家全扑上了，刀光激射，风雷骤发，面对三个剑术通玄的老前辈，他依然保持主动攻击的习惯，有我无敌无畏地行电耀霆击。

“夺魂斩……”他的叫吼声随豹吼之后发出，有如石洞里响起震魄撼魂的焦雷。

三剑齐发，排山倒海。

一连串沉雷，一连串夺目的刀影闪烁，一连串破风呼啸，一连串惊心动魄的撞击……

人影四散，乍合乍分。

张家全的身形在左方重现，用千斤坠稳下马步，刀贴身斜举，虎目中冷电四射。

血迹斑斑的猎刀，出现新鲜的血迹。

“呃……”侧射两丈外的一个老人，突然丢掉剑踉跄站稳，手按住左胸，鲜血像喷泉一般涌出，一双手怎能按住裂了尺长创口的破胸？

身形一晃，向前一栽。

另一个老人，飞掷出两丈，右腿不见了，齐胯而断的腿掉落在另一面，重重摔倒在地挣扎。

活的机会微乎其微，折断处近腹，挽救不易。

天绝狂叟的顶门鲜血被面，灰色的小辫子存而没断，因为有一半后脑的头发仍在，仅顶门被刀削断了头皮，红中，可看到白惨惨的头盖骨。

“差一点你就没救了。”张家全虎跳而上：“现在，我有把握活捉你了，包老狗，快丢剑投降。”

“你休想！”天绝狂叟厉叫：“身入公门，身不由己；咱们来的人，身家性命皆在别人手中，生死成败不由我们自己顾及，你来吧！”

“你把风尘三侠藏在何处？”

“已派人押交给侯爷的统领了。”

“侯爷的统领？”

“那是西林觉罗鄂托，威武威勇两营的兼领。”一旁的飞虹剑客说：“也是这次车驾安全的负责人。风尘三侠完蛋了，这老狗得负责。”

威勇侯马佳兰察倒还有点仁慈，他下令要活捉刺客。而这位西林觉罗鄂托，抓到任何可疑的人都不留活口。”

“人在何处？”张家全问：“西林觉罗鄂托。”

“在车驾前面约三里。”天绝狂叟说：“他率领一百廿名铁卫军负责清道，你找他等于送死。”

“你先死！”张家全厉声说。

“老夫……”

一声豹吼，张家全人刀合一扑上了。

“九幽斩……”豹吼后传出他的沉重大吼。

“铮铮！”刀剑接触火星直冒。

人影飞跃而起。剑光流泻。

刀光疾升，如影附形，半空中爆发出一声龙吟，两个人影分别飞腾滚翻而坠，刀光剑影似流星陨没。

“叭哒！”天绝狂叟摔落在两丈外，右肋裂开，肚山肠流。

“你们不要跟来。”张家全收刀入鞘，解下背上的豹皮革囊抛给飞虹剑客：“也许，我这一去就不再回来了。”

“老弟……”飞虹剑客惊叫。

“家全……”尹姑娘凄然惊呼。

“我要借你的弓一用。”张家全向金鹰说：“我不会鲁莽。”他绵绵地、深深地注视尹姑娘：“我觉得，我要知道风尘三侠的结果，毕竟他们曾经是我所救过的人，我不能放手不管，诸位，再见。”

三个人怔在当地，眼看张家全到了先前金鹰与两个老人交手的地方，拾起金鹰的弓和箭袋，人去如电射星飞，两起落便不见了。

“我要跟他去。”尹姑娘拭掉泪水，坚决地说。

“你一去，他死定了。”飞虹剑客沉声说：“姑娘，你要他死吗？”

“我……”

“没有人能杀死他这头魔豹，山林是他的天地。”老人郑重地说：“如果

我们在场，他……等于是我们缚住了他的手脚让鞑子痛宰，你知道为什么吗？”

“可是……”姑娘的泪又流下来了：“我……”

“你所要做的事，是离开他远一点。”

“这……”

“走，我们找一处最高的，可以俯瞰的地方，看看这头魔豹如何斗龙。”

“尹姑娘，祝老哥的话千真万确。”金鹰苦笑：“咱们任何一个人被走狗们缠住，就等于困住了张小哥的手脚。所以，我们必须走远一点，他才能放心大胆与无数高手强敌周旋。”

“我们难道真……真派不上用场吗？”姑娘以手掩面，她当然明白两老说的是实情。

“是的，姑娘。”飞虹剑客说：“你除了轻功不错聊可逃命之外，你绝对挡不住那些信心与勇气皆起人一等的高手。

像天绝狂叟这种外围走狗，已经不是你我所能对付得了的，内围的侍卫，更是出类拔萃的可怕人物。”

“我们是无能为力了？那他……”

“他已经告诉过你，他不会鲁莽。”飞虹剑客呼出一口长气：“你要让他心悬两地吗？”

“这……”姑娘语塞。

“走吧！上山。”

## 第二十八章

车驾的前面，十里内巡逻与警哨不停地搜索、封锁、推进，一组组人轮番交替前行，这些人比随同车驾进行的人辛苦百倍，责任也重百倍。

这位安全的负责人，就是都统西林觉罗鄂托。

凡是获有贵族觉罗封号而加在姓上的人，并不一定是大官，都统是军事上带兵官最高的官阶，以往通常出旗主充任。

旗主，也就兼奴隶主。

后来太平日久，有些旗主沦为混混，而旗下的人有些却当了大官甚至封爵，而这些大官对成了混混瘪三的旗主，仍然得矮上一截，见了面还得听候使唤。

这说明了西林觉罗鄂托，不卖威勇侯马佳兰察的账原因所在，威勇侯官阶虽高，但不是旗主，而西林觉罗鄂托，却是货真价实的旗主。

马佳侯爷颁下刺客的图形，要捉活的追根盘底。

西林觉罗鄂托是个纯粹的莽夫，可不吃这一套，抓到可疑的人，砍了拉倒，军伍推进期间，那有工夫停下来问口供？反正可疑的人，杀掉错不了，是不是刺客，没有追究的必要，汉子蛮子多杀几个不要紧

在京都，他曾兼任步军统领，不知杀掉了多少所谓罪犯，是一个标准的嗜血军人。

他领着一百廿名骑军，在车驾前面三里左右前进。手下有三名参领，负责轮番调度前面的九组巡逻与警卫。

每接近一组，这组人立即飞骑超越赶到前面去。

九组人轮流一站一站前进，所以前面五至十里地，不断有骑军钻进，每组十个人，足够分配。

正走间，前面有三名骑军飞骑往回赶。

后面牵了一匹马，马上驮了一个气息奄奄的骑兵。

只有前进或停止的兵士，往回赶的却是少见。

“怎么一回事？”虎目烟的西林觉罗鄂托，老远便沉声问。

三位参领也弄不清是怎么一回事，立即有两名参领飞骑驰出相迎。

片刻，人马到达。

“启禀总领。”一名参领马上行军礼说：“一组先锋巡逻人员，受到意外袭击，留下一个人传话，请问总领要不要听？”

“叫他说。”他挥手示意继续前进。

护送受伤巡逻军回来的三名中士，将牵着伤者的坐骑交纳之后，行礼告退策马走了。

两名兵士牵着驮了伤者的马，傍着总领而行。

“那……那人自称姓张……姓张。”受伤的甲士有气无力地说：“我……我们十个人，被他飞快地一一打落马下，好……好可怕。”

他放属下回……回来，说……说请总领前……前去与他面谈，他……他说只……只许带……带十个人。”

“他要谈什么？”

“他……他说谈行刺的事。”

“混蛋！你竟然听他说？”

“属下不……不敢……”

“好，我去见他，在何处？”

“在前面山崖上，已……已经有两……两组人在监视，他……他的弓箭很……很厉害，战马已……已有许多被射死了。”

“完颜参领，带九个人跟我来。”

“属下遵命。”一名参领马上欠身答。

不久，到了五里外的一座高岭脚，右面是一处绵延六七里的五丈高陡崖。

共有三组人卅名甲士，被阻在前面山崖转向处，共有十二匹战马被射死，有六匹掉落在路左的下沉百尺陡坡下，血肉模糊。

张家全站在对面的屋顶怪石旁，居高临下，用箭封锁道路，射马而不射人。

他用的箭，是掳自甲士的。

他身右不远处，九名甲士被吊挂在岩石上，脖子另加套圈，脚下搭了两根横木做踏架，只要拉倒横木，九名甲士便会下坠，立即被吊

卅名甲士被阻在百步外，即使想用箭回敬，也无法射中，他利用怪石障身，箭到便闪到石后。

西林觉罗鄂托到了，远在百步外便可看到崖上的景况。

身为主将，身经百战，看到了太多的死亡，早已成了铁石心肠，这种光景吓不倒一个刚毅的军人。

十骑直抵崖下，上下五丈空间面面对。

“我，西林觉罗都统。”总领声如沉雷：“你要干什么？蛮子，说！”

“我，魔豹张家全。”

十人皆脸色一变。

显通寺的消息，不断传至随车驾行动的威勇侯手中，所以魔豹大闹五台的事，稍有身份的人都知道。

“你想干什么？”

“九个人，交换被你们捉住的三个人，另附交换条件。”张家全朗声说。

“本官不与匪徒谈条件。”总领厉声说。

“情势不由你不谈。”

“本官只有一个条件，你，投降。”

“那你走吧！”张家全挥手怒吼：“我张家全本来就不与任何人谈条件的。”

完颜参领用满语低声说了许多话，总领的脸色不住在变。

“换什么人，附什么条件，你说。”西林觉罗鄂托终于口气软了。

“换风尘三侠，李群、舒眉、萧山。附带的条件是：其一，在下负责把他们带离五台，要他们放弃行刺的计画；其二，在下不再骚扰，远离五台。

“哼！如果本官不答应呢？”

“在下将大开杀戒，倾全力行刺，死而后已。”

“本官稍后给你答覆。”

“在下可以等。”

十骑后撤，循原路驰回。

车驾行进，不能停留，主事的人必须当机立断。所以一个军人与一个政客，性质完全不同。

不久，卅具铁叶盾在百步外列阵。

卅余名勇士，从侧方攀升断崖，从山腰急进接近。

五十张强弓，在盾后列阵，五十枝狼牙，矢尖发出令人心悸的闪光。

号角长鸣中，推出十三个五花大绑的人。

这就是西林觉罗鄂托的答覆。

在冲锋的号角乍起中，五十枝劲矢几乎在同一瞬间离弦，然后是卅匹健马冲出，骑士拥盾，标枪藏于盾后，在箭雨的掩护下并列冲出。

从山腰接近的人，也发出杀声蜂涌而进。

十三颗人头落地，其中有风尘三侠。

五十枝劲矢集，人根本就无法抬头露面。

横木轰然倒坍，九名甲士吊死在山崖上。

这就是战争，没有怜悯，没有理性，没有道理好讲。

张家全只获得发射三箭的机会，箭射在铁叶盾上，箭折人不伤。

最后一箭射中一匹健马，一名骑士摔落在崖下居然不曾受伤。满人的骑射绝技，比蒙人还要高明。

在标枪与箭雨集中，张家全知道大势去矣！

卅名绕山腰冲到的甲士，发现张家全已经失了踪。

不久，兵马继续钻赶。

兵马漫山遍野搜索魔豹张家全，毫无所获。

张家全呆立在远处的一座山巔上，像一座石人，他的颊肉不住抽搐，双目放射出怨毒的、强烈的仇恨光芒。

抓住弓的左手抓得死紧，右手五指强劲地伸屈。

另一座山峰，大道绕山腰而过，军容壮盛的车驾，在旌旗招展中不徐不疾地进行。

“张兄，不是你的错。”他身侧的尹香君柔声劝解：“风尘三侠求仁得仁，他们在天之灵不会怪你的，不要自疚，好吗？”

“老弟，你不要死心眼好不好？”飞虹剑客也说：“不管是任何人，落在鞑子们的手中，结果只有一个，绝无例外，早晚而已。”

“如果不是我强出头，他们不会死。”张家全痛苦地说：“都是我，都是我害死了他们。”

“你少臭美！”金鹰用另一种方法说服：“你配害死他们？你以为你是什么？主宰生死的神？”

你要明白，车驾在行进中，天绝狂叟那些人，把诱擒的俘掳交给西林觉罗鄂托，他们不能停下来问口供再杀。

只要他们停下来休息，包括风尘三侠在内的十三个人，将会死得更惨。你这一闹，等于是减少他们死前的痛苦。

死，一了百了，早一个时辰死与晚一个时辰死无关宏旨，能减少死前的痛苦也算是帮了他们的忙，你还有什么好自责的？你简直就是把自己看得太高的倔驴。”

“我发誓。”张家全用手指着十里外的壮观行列：“他们必须付出代价，他们必须偿付这笔血债。”

“张兄，你打算……”姑娘关切地问。

“我要把五台闹个天翻地覆。”

“可是……他们的实力……”

“不错，他们实力强大，但我也并不弱，我不会像风尘三侠一样愚蠢。”

“尹姑娘，不要试图阻止他冒险犯难”飞虹剑客说：“不如及早策画策画，咱们就来陪他玩命。”

如果你愿意参加，我们就有四个人了，三个臭皮匠，可抵一个诸葛亮；四个人，就比一个诸葛亮强一倍。”

“老前辈，你知道我是一定要参加的。”姑娘深情地注视着张家全：“我从河南赶来，就是为了他。”

“我心里烦，我要找地方休息休息。”张家全苦笑：“我必须先冷静下来。”

“你为什么要悄悄离开？好令人耽心。”尹姑娘偎近他幽幽地问。

张家全倚在大树下养神，他的心好乱好乱。

他能回答这简单而又复杂的问题吗？

在他，这是无法启齿的事。

“你怎么反往北走的？”他不想回答，闭上双目养神：“我想，是你和飞虹剑客救了我。”

“还有金鹰，他恰好有一颗百转龙虎金丹。”

“谢谢你们。”他以手掩面：“而我，却是恩将仇报的人。”

“你说什么？”姑娘大感意外：“什么恩将仇报？”

“对你，我……我真该死，我……”他呼出一口长气：“我……我真的什么都记不起来了。也许，我把你看成了小凤，我……”

“谁是小凤？”

“她……她是……”

“我想知道。”姑娘坚决地说。

“你……你没到过潞安府？”

“没有，经过而已。我和熊叔、罗叔已经到了河南，本想听你的话寻找鬼谷老人，岂知在孟津渡口，我无意中发现海山的两位长随，带领着一批人北上。

暗中一打听，才知道他们是飞龙秘谍的首脑人物，主要的负责人叫钮钴禄和卓，是一位伯爵。

我心中一动，猜想是海山兄妹请来对付你的，便独自暗中跟来了，沿途昼夜兼程马不停蹄。

一到显通寺，便听到海山说她妹妹在九龙冈带人对付你。我心中一急，便先一步动身赶到九龙冈，恰好赶上崂山六煞围攻你，你中了他们的淬毒飞鱼刺。现在，我要知道小凤的事，你会告诉我的，是吗？”

“我……”

“我在听。”

姑娘不许他再逃避，紧抓住问题的核心。

“是这样的……”他无法逃避，只好把十二星相的经过一一说了。

“原来如此。”姑娘恍然：“我听说过有关十二星相的事，他们……”

“他们是一群发国难财的枭雄蠢贼，我接任了黑风虎。”他显得沮丧已极：“在你们侠义门人眼中，我已经是你们……”

“你不要开口闭口侠义门人好不好？”姑娘白了他一眼：“你故意在你我之间画不难以跨越的鸿沟，这是你逃避的藉口，是吗？”

“尹姑娘……”

“我叫香君。”姑娘挽住他的手膀，叹息一声：“国难当头，天下大乱，半壁河山仍在兵劫中，这时奢谈侠义，未免不识时务。

在这里，你的所行所事，在鞑子们眼中，是逆犯，是十恶不赦的反贼，因为他们已经自认是主子。

但在南方国朝的人来说，你是英雄，你是国朝的忠义之士。在侠义之士来说，扶危济倾是侠义子弟的天职。

我们并不承认鞑子是新主人，你为什么自认为自己的作为不为侠义道所容？真是自寻烦恼。”

“可是……”

“不要可是，好吗？你参加十二星相，不是你的错，你怎能逃得过这些人的拨弄？那个什么起舞凤，是往昔黑道中大名鼎鼎的一枝花曾凤，她是黑道枭雄草上飞阳大年的妻子，阳大年也就是老八驿天星追风羚。”

“噢……”张家全一愣，虎目睁开了：“她……她说追风羚是……是她的兄长……”

“只有你才会相信哪！”姑娘调侃他：“这些人为了要利用你，什么事都可以做出来，包括把妻子说成妹妹送入别人怀抱。”

“这……这些人真可怕。”他脸一红：“坦白的说，不管她是什么人，我对她毕竟有一份亏欠，毕竟她是我第一个女人，所以我一点也不怪她。至于你，老天……”

他又掩住了脸，痛苦地叫天。

“我？我又怎么啦？”姑娘感到莫名其妙。

“我把你当成起舞凤，我该死……”

“你确曾把我叫成小凤。”

“我……我亏欠你，我不知道怎样向你赎罪，所以我必须逃走，我……”

“你神智不清，高烧几乎让你疯狂，把我错当成小凤，当成你想念的人，这并不是什么奇怪的事呀！”

“但我玷辱了你……”

“哦！原来如此。”姑娘脸红似火：“你只会胡思乱想？你什么都没做，只是抱着我就安静地睡着了。”

也许，我没有起舞凤那么美得让你动心，她的绰号叫做一枝花，确是艳名四播的大美人“你……你胡说些什么？”他心中一块大石落地：“你不知道吗？你比她……比她……”

“我不要你把我比她。”姑娘将脸藏在他的身后：“你如果不要我跟你身边，我会走，我会走，但我会恨你一辈子，甚至恨你十辈子。”

“你……你知道我……我不敢亲近你。”他叹了一口气：“我怕影响你的声誉。此方说，神钩是侠义英雄，日后你见到他，他怎么说？”

“他替鞑子效忠，他敢对我怎么说？哼！”姑娘愤愤地说：“鞑子把黄山划为江南省，我尹家已经迁出狮子林，遁入黄山深处，成为世外遗民。”

当然，对大局我尹家无能为力，至少也算是心存故国的草泽龙蛇，至少尹家的人不会为鞑子做任何事。

有机会就给他们制造一些麻烦，在太原，在潞安府，我都做了一些事。但我的宗旨是不公然反抗，那不会有好处。”

“现在我做的事，比公然反抗更严重。”

“我永远站在你这一边。”姑娘斩钉截铁地说：“乾脆，事后我们到南方去。”

“以后的事以后再说，我在想……”

“我不管你想什么，我只问你一句话。”姑娘用手扳住他的脸，神色坚决庄严：“你要不要我在你身边？”

“这……”

“要我走？”

“你能隐起身份吗？”

“你是说……”

“我对化妆易容小有所成，你如果能……”

“你看我已经换了绿裳。”

“那还不够。”

“我听你的。”

“好，我们把五台闹他个天翻地覆。”

“哦！家全……”姑娘狂喜地投入他怀中，激情地又哭又笑。

次日未牌时分，车驾进入戒备森严的台怀镇。

一部份王公贵胄住进了五台小苑，皇帝的圣驾则驻在显通寺。

讲武堂的人，已经被赶到月明池观海寺去了。

这些汉奸并没受到主子的信任，永远不许接近皇帝附近十里内。

往回走五里地，就是沐浴池。

那时，沐浴池的文殊寺还不曾修建，只有几户人家，无法容纳这些人

住宿。

沐浴池，也就是风尘三侠第一次被俘的地方。

这也表示车驾将走龙泉关，从保定府回銮。也表示这条循山势下走的龙泉大道，即将进行戒严封锁。

事实上，这条路的香客早已被赶离道路，乖乖地在各地远离道路的偏僻村落暂住，何日才能成行无法得悉，莫不叫苦连天。

穷苦的远道香客，恐怕得行乞返家了。

申牌左右，也就是车驾刚抵达五台的后一个时辰，沐浴池的十余名留守警戒便衣侍卫，便发现对面山脚的树林前，出现戴豹皮头盖，穿了豹皮半臂外套的张家全。

他的豹皮背心，已成了尹香君的外套。

尹姑娘再替他把用来做被褥的豹皮，改制成半臂外套，型式与背心差不多，只是稍长些而已。

这些便衣侍卫机警而聪明，知道凭这几十个人，绝对奈何不了这头可怕的魔豹，不动声色将信息以声号传出，不敢出面公然缉捕。

道上行人绝迹，几户民宅显得平静如，宅门虚掩，不时有妇孺出入。

近路口的一家小村店，大门敞开，空荡荡的店堂只有一名店伙，闲得无聊在打瞌睡，门前的灯笼和酒帘子，被风吹得不住摇晃。

张家全排草越野而至，他走的路，正是往昔舒眉姑娘所走的同一路径。

他的装扮，的确令胆小的人心寒。

身材本来就是高壮，头上有这么一顶豹皮怪帽，绿睛狰狞，豹齿森森。背后有豹皮革囊，身上有半臂豹皮袄，腰带上有可怕的猎刀，虎目炯炯闪烁着冷电寒芒。

睹小的人卜光看他那身装扮就会吓得发抖。

有些人的相貌其实并不狰狞，甚至可说眉清目秀五官端正一表堂堂，但木身却有一种震慑人心的气质，和流露在外的杀气，似乎是天生令人害怕的人物。

他，就是这种人，他的声威，就足以让人气慑。

西面蹄声得得，三匹健马，以轻快优美的所谓走步小驰而来。

打瞌睡的店伙听到脚步声，急急一而起，完全清醒了，一看到他，就吓了一跳。

“你……你是……”店伙魂不守舍，期期文艾：“你客信……”

“对，我是客信，弄些吃的来。”他站在店堂中，像个野人：“喂！别忘了半壶酒暖暖身子，这鬼天气好冷，天一黑就冷得受不了。”

“是的，客信，山……山上……”店伙总算不怎么害怕了：“山上就是这样，五台木来就叫清凉山，有时候，盛夏也会突然下起冰雹来。客信说要吃的。”

“对，还得来壶好酒。”他拖过桌凳子坐下，不将背上的豹皮革囊卸下：“酒里面不妨放一把蒙汗药，喝起来才真的够劲。”

“客信笑话了。”

“哈哈，是吗？”他大笑：“有野味吧？野味腥味重，放些什么痹性毒物，或者放两朵毒菇，或者干脆把五台有名的龟壳灰蛇毒涎放上一小瓶，保证吃不出异味来！去准备啦！”

“呵呵！客信真会说笑话。”店伙陪笑：“小店野味倒有几味，红烧野兔、

鹿蹄、快山雉……”

“很好很好，能吃就行。我这人天生的酒囊饭袋，多多益善。”

他早知道门外有人下马，知道有人进店，但故意不加理睬，背向着店门，只顾大声嚷嚷。

“伙计，给我们也来一份。”他身后邻桌传来中气充沛的语音：“也是多多益善。”

他这才扭头回顾，脱口喝了一声采。

好英俊的一位年轻人，目朗如星，剑眉高挑，齿白唇红。

穿一袭宝蓝色夹袍，外加玄狐马褂，一排红得晶剔的珊瑚珠纽扣，背后拖着黑油油的长辫，佩了一把古色斑烂的长剑。

你只消看第一眼，便知是一位有身份有地位的少爷公子。

另两人也不错，廿来岁的壮汉，跟班打扮，但人才一表，虎目炯炯有神，佩的是刀。

像这种人，屈身仆从的确令人替他们惋惜，只要穿得像样些，真可以算得上年轻的大家子弟。

店很小，只有一名店伙张罗，堂后是灶间，另有一位粗眉大眼，手脚倒还利落的掌锅。

店伙熟练地先奉上一杯茶，招呼三位新到的客人入席。

公子爷大马金刀地落坐，两位跟班左右一分站在一旁，锐利的目光跟着店伙转。

最后，三人的目光，皆向挪了座位的帐家全集中，眼神怪怪地

公子爷举杯向张家全示意，淡淡一笑轻咽了一口。

算是友好地打招呼，张家全也举杯回示敬意，他也善意地微笑，也喝了一口茶。

“猎人？”公子爷笑问，笑容可亲。

“不错，猎人。”他放下茶杯笑笑：“豹通常在巢穴三五里外，是回避人的，除非这头豹曾经吃过人肉，所以猎人。

在虎豹的眼中，人是最脆弱最美味的猎物，也最容易猎获，此猎一头兔一头羊容易十倍。”

“哦！你自以为是豹？”

“不错，豹人，魔豹。”

“魔豹？唔！我听说过你这号人物。”公子爷用手向五台方向信手一指：“在上面，显通寺。”

“哦，你在显通寺进香？”

“不，游五台，被赶下山了，听说来了几位朝廷的大官。”

“大官？哈哈，那是皇帝，阁下。”

“皇帝？真的呀？”

“一点不假，我要猎的人，就是这个小皇帝。”

“喝！你的胆子还真不小，为什么？”

“不为什么。”

“总该有个理由吧？”

“理由？好吧！让我想想看。唔！真该想出一个好的理由来……”

“你该不是伪明派来的所谓忠义之士吧？”

鞑子从不称伪明或前明，只一律称为伪朝。

后来南明覆灭，则改称故朝，自称国朝。

“不是不是。”张家全掀起豹头帽，拍拍剃光了的前额：“你瞧，我不是顺民吗？”

“那你……”

“有了。”张家全一掌拍在桌上：“现成的理由，对，现成的。”

“什么现成的理由？”

“我是个打猎的，途经五台，那个小皇帝的一些人，毫不客气地向我动刀动剑，要杀要剐，我当然不吃他们那一套，所以宰了他们不少人。

瞧，这不是现成的理由吗？他们要杀我，我当然也有权杀他们，这叫以牙还牙，理由充份吧！”

“胡说！这是大逆不道。”公子爷愤怒地叫。

“喝！你这是什么话？”

“你这叫目无君父……”

“去你娘的目无君父，你这尺长得倒像个人样，却是天生的猪狗奴才。什么叫君父？君父就可以胡乱杀人？”

没有我们这些人，他算谁的君父？民为贵，君为轻；君视民如刍狗，民视若如寇雠，你懂不懂？混蛋！”

满人骂下属，口头禅是“混蛋”或“王八蛋”！有时候，可以指定某人骂下属奴才、王八蛋，挨骂的人还得一面磕头一面应是。

公子爷怒火勃发，两个跟班更是无名火起，虎跳而上，来势汹汹。

张家全哈哈狂笑，人突然飞起，木桌和长凳齐飞中，他翻腾三匝，飞出店门外。

“出来，出来！”他在门外叫：“你三个狗东西不是玩意！马上没带任何行李，居然敢谎称游山，简直混蛋！到现在才赶你们下山，你们是什么东西？”

三人三面一分，围住了他。

“敢亮名号吗？”他拉开马步叫：“我！魔豹张家全，看你们有没有种。”

“胜得了在下手中剑，你就知道我是谁了。”公子爷厉声说，一声龙吟，古剑出鞘，剑身如一泓秋水，光可鉴人，好一把吹毛可断的宝剑。

两个跟班的两把刀，也是锋利无比的宝刀。

张家全的手，反而离开了刀靶。

剑气刀气进发，杀气开始涌腾。

“一比三吗？”张家全沉声问。

“你知道情势吗？”公子爷反问。

“知道。”张家全语气冷森无比：“你们代表官方人士，官方人士是不理会武林规矩与英雄气概。”

“你明白就好。”

“所以，我要用最有效的手段，最有利的手段，来先杀掉你们。”

“你的恐吓不会有效的。”

“我魔豹从不空言恫吓，而是实实在在去做我要做的事，包括不择手段杀人。现在，你们可以上了。”

公子爷冷冷一笑，举手一挥。

两名跟班收刀收势，从两侧绕退，站在后面横刀戒备，随时都可能冲出发援。

一声刀吟，猎刀山鞘。

“情势并不急迫，所以我给你公平搏杀的机会。”张家全亮刀，神色不再冷森：“这里的信号传出不久，你们就匆匆赶来了。”

来得太快，可知你三人必定有必胜的信心，也一定认为比燕山三剑客、天绝狂叟那些人高明，你贵姓？”

“我说过……”

“不错，你说过，胜得了你手中剑，就知道你是谁了。好，胜不胜不久便可分晓。”

“只怕你永远没有机会了……”

一声豹吼，猎刀光芒乍开，人刀俱进，张家全老规矩主动发起狂野绝伦的攻击，气吞河岳无畏地挥刀扑上了。

“铮”一声龙吟，公子爷突然轻灵地、似乎毫不着力地点出一剑，一快一慢，刀与剑无可避免地接触。

随着剑吟飞扬，剑突然化为无数晶虹，像剑网下罩，也像剑海涌腾，剑势突然加快了十倍，力道也增加了十倍。

立即主容易势，把张家全笼罩在剑网剑涛中，奇异的利刃破风震鸣，令人闻之毛发森然。

猎刀的光芒突然黯淡，闪动虽然加快了三倍，但气势却弱了三倍，在剑网中作绝望的挣扎，刀剑接触发出无法分辨的可怖急剧震鸣。

他已用两仪相成大真力驭刀，但冲不破剑网。

剑上所发的不是剑气，至阳至刚的压力势如雷霆万钧，即使以至柔的真力相抗，也只能勉强支撑而已。

每一次接触，所发的剑吟与接触处，皆出现空前奇异的景象，似乎像是雷电交加，刺目的闪光形成一圈圈青白色的光晕，迸发出浓浓的烟火味。

玄门绝学罡气驭剑，无坚不摧的玄门降魔度劫无上绝学，八成火候以上，发时不再出现晴天霹雳声，但威力却大得惊人。

假使张家全稍晚一刹那，以神功绝学两仪相成大真力驭刀，一照面他就会刀碎人裂。

不能以刚御刚，他幸而及时用至柔与刚周旋，才能支撑下来。可以说，他已经死过一次了。

公子爷以电耀霆击的声势，击出百十剑，已经取得绝对优势，刀完全失去反击的可能，情势一面倒。

刀光逐渐压缩，张家全的闪动身影也活动面积压缩，似乎他的身躯也被压缩得小了一倍。

“铮铮铮……”接触更为急剧。

一声沉叱，公子爷的左手搭上了握剑的右手，剑幻化为一道青芒，聚于一点吐出，行致命的全力一击，该是结束的时候了。

刀光突然在这刹那间暴缩，接着发出奇异的气流锐啸，刀光缩成一小点，而张家全的身影似乎在朦胧中也缩成一点，随即在剑前的无俦压力下散碎消失了。

不是消失，而是像流星般向地面沉落、逸散、流泻、消失在店门方向。

“啪！”剑尖前进出一道炫目的闪光。

可是，刀光人影已经不见了。

“咦！”公子爷收剑讶然惊呼。

两个跟班也脸色一变，但急急转身回望，旁观者清，两人已经有所感

觉。

店门口，站着脸色不正常的张家全。

“纽钴禄和卓！”张家全叫：“没料到竟然是你，你几乎成功了，长春门的无量神罡，一照面你就用上了。今天，让你占了机先，咱们后会有期。下次，你这混蛋最好给我小心了”

纽钴禄和卓真力已耗掉五成，不敢冒失地冲上，呼出一口长气，大踏步欺进。

张家全疾退入店，蓦地一声豹吼，人影飘摇，有人飞舞着从门内飞出。两个跟班此主子快得多，恰好疾冲向进，看到人影飞出，想闪避已来不及了，本能地挥刀。

“不可！”后面的纽钴禄和卓急叫。

两把刀及时下沉，砰然大震中，三个人撞成一团，摔倒在店门外。

是那位掌锅的，人已经死了，脑门挨了一刀，是被张家全抓死摔出的。

纽钴禄和卓飞跃而入，店堂中已没有张家全的踪迹。

那位店伙死在堂口，咽喉已被抓裂了。

左右邻，在张家全退入店堂的同时，传出几声惨号和叱喝，这时已不再听到声息。

“这里的其他侍卫呢？”纽钴禄和卓退出店大叫。

左右邻的门是虚掩的，一名跟班狼狈地爬起，推开右邻的大门，倒抽了一口凉气。

五具体体，像是被人在短短的刹那间一起杀死了。

“人都死了！”跟班扭头悚然地叫。

“那怎么可能？”纽钴禄和卓不信，奔至左邻推开门，也僵住了。

这里面也有五个人，全死了，其中两个是被箭射死的，在近距离内攒射，箭穿心透背，力道可怕极了。

“他有同党，先一步潜入杀人。”另一名跟班脸色一变：“他一个人已经够可怕了，再有了帮手……”

“哼！我会找到他的。”纽钴禄和卓咬牙说：“真可惜！没能早一步用元神驭剑毙了他”

西面五台方面蹄声如雷，援兵赶来了。

可是，已经用不着援兵了。

四个人从北面的山林脱身，一口气远出五六里外。

“这办法真妙！”挟了弓的金鹰得意地说：“由张小哥出面，吸引所有的鞑子注意，咱们不费吹灰之力便潜入痛宰他们，顺利极了。”

“家全哥，你不要紧吧？”尹姑娘换了村姑装，但穿上了豹皮背心，脸上又黑又老皱，真像个老村妇。

“还好，可把我追惨了。”张家全脸色尚未恢复正常：“无量神罡确是可怕，先发制人，想脱身十分困难。你们千万要小心，切记不要和这个混蛋交手，远远地避开他，不然有死无生。”

“我真该把他的像貌告诉你的。”姑娘苦笑：“但你一直没给我详说的机会，知己不知彼几乎坑了你，我……”

“怎能怪你？”张家全摇摇头：“没想到这混蛋是这么年轻。事先我知道长春门的收门人规矩，徒必四人，海山兄妹必定有一位师兄，怎想到师弟反

而此师兄年纪大？幸好这家伙卖弄，第一剑就露出马脚。”

“他第一剑就用罡气驭剑？”飞虹剑客问。

“没有，而是极为诡异的引招。老实说，任何人在我的猛烈狂野攻击中，决不敢掉以轻心信手挥剑接招。所以他的剑一动，我的心就生警兆，幸好逃过这一劫。”

“他真的有那么厉害？”老剑客似乎仍有点不信，因为他们三人是从屋后潜入，解决左右邻的侍卫，并没看到双方交手的光景。

“岂只是厉害而已？”张家全犹有余悸：“他最后用元神驭剑一击，假使我晚一刹那逸出，恐怕已骨肉化泥了，我已经耗去七成真力，那能禁得起他全力一击？”

“那……咱们岂不是永无胜算了，连你都禁不起他全力一击……”

“不然，他奈何不了我。”张家全的语气十分坚定。

“你是说……”

“他先发制人，事先已蓄劲以待，我后一刹那运功相抗，措手不及只有挨打。下次，哼！”张家全咬牙说：“他再也占不了便宜，他的无量神罡火候，还克制不了我的凝聚相成大真力，鹿死谁手，不久便可分晓。”

由于我只能采取守势，两仪真力无法凝聚，所以被他迫得岌岌可危，有备攻无备，当然让他神气一时。现在，我们来策画今晚的打击大计，我们也来有备攻无备。”

“对，真得事先策画。”飞虹剑客说：“你是狩猎的大行家，我们都听你的。”

众志成城，这得借重两位老前辈的经验与见识。”张家全变得谦虚了：“从明日起，显通寺共有三天大法会，咱们不能让他们安安逸逸地祈福消灾。你们先歇息养精蓄锐，我打算到观海寺去看看。”

“去干什么？我们的目标在显通寺呢。”飞虹剑客问：“观海寺那些走狗奴才，不值得理睬。”

“我总觉得有某些地方不对。”张家全剑眉深锁。

“什么不对？”

“走狗奴才应该在佑济寺附近至沐浴堂一带布置搜索才对，沐浴堂已经显得太远了。他们在观海寺有何阴谋？”

五台附近有警，他们要半个时辰以上才能赶到，还能派得上用场吗？那个什么威勇侯马佳兰察，难道把这些走狗奴才带来远远地看热闹？”

“依你的估计……”

“一定另有阴谋……”

“如果我所料不差，他们一定会乘夜撤回台怀镇，散布潜伏在显通寺外围布伏，断我们的退路。”

我的打算是，一举击溃走狗奴才，让显通寺的人以为我们转移目标，心理上松懈戒心。

另一方面，也解除我们退路被封锁的隐忧，一举两得。”

“那就一起前去吧！”飞虹剑客说：“一起行动……”

“不，人多了反而让他们提高警觉。再说，这里需要有人留心动静。”

“我是一定要和你一起去的。”尹姑娘郑重地说：“任何计画，你都休想把我撇开，我是当真的。”

“你需要充分的休息呢！”

“胡说！你才需要充分的休息呢！”

“好吧，好吧！”张家全拗不过态度坚决的尹姑娘：“趁天色还早，我们去跑一趟。”

从龙泉关至台怀镇，近百里山道中，有不少寺院可以住宿，月明池的观海寺还是规模中等的，也有十余间殿堂，目下仅住了廿余名喇嘛在内苦修。

天一黑，简直鬼打死人，偌大的寺院，住在里面真需要有相当大的胆子。

观海寺距显通寺将近三十里，平时香客得走上半天。显通寺有事，这里的人的确不可能及时赶往支援。

寺位于群山的牛岭间，向东，群山向东下展，峰峦连绵，据说可以在天晴时看到大海。

天色已近黄昏，道上行人绝迹。

寺内的容院，四周警卫森严，许多便衣人员布岗站哨。山门外建了旗栅，千余面各色旗帜迎风飘扬。

两名带刀警卫，监视看大道的动静，除了飞禽走兽，已经看不到人影。

飞禽走兽是无害的，所以警卫也觉得自己是安全的。

至于是否真的安全，他们心中有数，在这种山林古刹中，要想真的安全不是易事，林深草茂，任何地方都可以藏匿凶手刺客，任何方向都可以接近。

警卫只能吓唬一些安份守己的百姓，吓唬不了亡命的凶手刺客。

一个淡淡的人影，从寺西的红墙翻越，禅房的人自然不可能发现，客院的几处警卫也一无所觉。

这人是张家全，悄然深入中枢，凭他的本能和锐利的视力听觉，他可以早一步发现警卫，而警卫却无法发现入侵的人。

伏在容院侧力的偏殿暗影中，他可以看到客院大半部活动范围内的动静。

仔细看了许久，他感到纳闷。

有不坐人进进出出，也有许多人亲自往厩房照料自己的生驹。

这些人中，似乎没有几个真正的汉人，若面貌，几乎可以确定是鞑子，尽管偶然可以听到他们用汉语交谈，有经验的人可以分辨出其中带有浓浓的辽东腔。

他有点恍然，这些人根本不是讲武堂的汉奸走狗，而是内府三旗的准侍卫子弟，年轻的侍卫后备人才。

他很有耐心，继续侦察。

也没有夏都堂的人（代表大同军方安全人员）。

也没见到白狐、和川堡四杰那些人（代表大同民政方面的安全人员）。

讲武堂那些教头们到何处去了？那些穿汉人装束的教头是假的，真的汉奸奴才躲在何处？

他潜行的技术极为高明，伏地爬行无声无息，真像一头潜伏伺伏的豹，在各处潜行数遍，心中了然：这里是诱饵，不值得他动手。

临行，他到了客院后面的香积厨附近。

不少丁投在准备晚膳，忙乱中，他悄然潜入，在水井边守候片刻，果然等到一个打水的人。

他像豹一般扑上，一掌把人劈昏，抗上肩窜至院角，悄然撤走。

## 第二十九章

内府三旗子弟，都是所谓皇室亲贵，能遴选进入三旗侍卫营，几乎全是佳子弟，所以每个人都带有奴才跟班。

这位打水的人，是真正的奴仆。

夜幕降临，山林中兽吼四起，风声像波浪，人在这种荒山野岭中，胆气不够真会吓昏。

这位廿多岁的奴仆颇有胆气，被冷风一吹，陡然苏醒，挺身拔起，居然不曾吓昏。

林中黑暗，这人居然沉得住气，定下神伸手摸索而行，奔出十余步，这才开始显得慌张，不知该往何处走才好，心一慌便撞上了一株大树，枝叶摇摇。

“喂……”这人焦灼地张口狂叫。

“喂……喂……喂……”山谷的回声绵绵不断传回，但没有其他的回音。

“喂！”这人再次大叫。

“嘿嘿嘿……”黑暗中传来一阵刺耳的阴笑声。

“哎呀……”这人吓得跳起来，立即躲在一株大树下发抖。

“嘿嘿嘿……”阴笑声又从另一方向传来。

这人胆气不弱，大概已听出是人声。

“什……什么人……”这人壮着胆急声问。

“善财菩萨……”直震耳膜的噪音传到。

按着，三丈外出现一个高度几近两丈的人影，无声无息地接近，显现。

“菩萨慈悲……”这人惊叫着爬伏下来磕头，一面五体投地叩拜一面叫。

善财菩萨是文殊菩萨座下的使者。

至于这位菩萨后来为何变成南海观音菩萨座下的善财童子，对神话故事少涉猎的人，就无从得悉了。

“凡人，你在这里干什么？”善财菩萨问。

“弟……弟子不……不知道……”

“怎么不知道？”

“弟子在……在观……观海寺挑……挑水，醒……醒来就……就在这里了……”

“观海寺距此已有五十里，你怎么胡说？”

“菩萨明……明鉴，弟……弟子真……真的不……不知道……”

“观海寺里住了些什么人？”

假使这位身高将近两丈的人真是善财菩萨，菩萨无所不知，还用问吗？”

这人快吓昏了，那有工夫去多想？

“是……是内……内府三旗侍……侍卫的人……”

“胡说，有讲武堂的人，有大同派来的人……”

“菩萨明鉴！他们昨……昨晚就……就走了。”

“走了？”

“到……到显通寺外……外围，埋……埋伏捉……捉大逆不道的刺……刺客……”

“原来如此，”

“弟……弟子……”

“你很诚实，留你一命……”

“嗯……”

高大的菩萨一分为二，原来是两个人叠罗汉扮成的，他们是张家全和尹姑娘。

三更天，台怀镇西北大火燎原。

台怀镇至显通寺仅有五木里，北风紧，初冬草木凋零，山上的树木以松柏为多，火一起可就麻烦大了。

不知到底有多少处火头，风借火势，火趁风威，一发不可收拾。

有不少人埋伏在台怀镇至显通寺之间，山崖洼地凡是可以攀越的隐蔽所在，都有带了弓箭暗器的人潜伏。

自己带了水粮，不论昼夜都潜藏蛰伏，专门捉捕擅自走动的人，目标当然是刺客，擅自闯入的人非死即重伤。

火一起，百余名奉命潜伏的人，可就躲不住啦！

台怀镇人声鼎沸，所有的居民与随车驾前来的人，乱得一塌糊涂，纷纷出外救火。

显通寺的人，也人声鼎沸，四百余名僧侣，配合数百名御林军与侍卫，分持救火器物，散布在各处准备救火，如临大敌。

显通寺十二院，是围绕灵鹫峰建造的，范围之广大，走上大半天还无法游遍，可知广大的程度。

刺客从何处入侵，根本不可能事先防守。

近台怀镇的火场，乱哄哄的伏桩们一一现身，立即受到金鹰的无情袭击，乘乱发箭攒射。

飞虹剑客一击即走，奔东逐北来去如风。

杀人放火，就是这么一回事。

引起的反应，形成更可怕的暴乱。

安全人员的反应迅速激烈，大量人手皆向刺客出没处集中追逐。

显通寺内，招待贵宾的客院警卫森严，御林军每卅人为一小组，千余小组把客院外围构成铜墙铁壁，弓箭手与镖枪手排列成阵。

内围，侍卫们形成第二道更坚固的防卫网。

别的地方都在乱，只有这座容院不许乱。

火不可能烧到此地，四周没有接近的树林。

三五十个刺客，想接近简直是白送死。

火光通明，客院东南角的花园广约百亩，建了亭台莲池，花木已经凋零，不易藏人。外围，花树中隐约可看到一些供香客游憩的事阁。

一声豹吼，一座小亭顶端出现豹影。

立即引来领队军官的喝口令声，第一丛箭雨到达。

豹在亭顶闪动腾挪，忽隐忽现，箭射在亭顶上声如暴雨，爆出一串串

火星。

“嗷……”豹吼声间歇地传出。

箭不会折向，不可能射中忽隐忽现的豹。

御林军纪律森严，阵势屹立不摇，箭手躲在铁盾手后面，发箭时纵空隙中露出半身，每一个官兵，都沉着镇静不为所动。

阵势不动，刺客不可能乘乱突入。

双方僵住了，谁也奈何不了谁。

“嗷……”豹吼声愈来愈刺耳。

传出一声沉喝，箭停止发射。

十余名举着火把的官兵，突然向两侧移动。

片刻，卅名拥盾的甲士出现。

领先的三名披甲军官出现，戴的是盔，而非斗笠形的军帽。身后，出现了穿了掩心甲的燕山三剑客。

前面列阵的两队官兵中，军官发令起立，盾手立即站起，盾排列如城。

“伊里……”口令声震耳欲聋，悠长洪亮，打破了四周的沉寂。

两队官兵动作如一，按口令，肃立举刀剑行礼。

伊里，意思是立正敬礼，是满州军礼的口令。

出来的三名军官与燕山三剑客，左右一分。

后面的甲士们，也整齐地左右挪动。

十二名带甲御前侍卫出现，拥簇着一身黄的小皇帝向前超越，后面跟了一大群王公大臣。

爱新觉罗福临，那时还只是十岁的孩子。

他六岁被扶上皇帝的宝座，面对虎视眈眈的皇叔摄政王多尔衮（睿亲王），与野蛮人争夺皇位的阴谋杀戮传统，他不得不装出天真、无邪、无知等等幼稚无用神态来保护自己，而且一直扮演得十分成功。

甚至在三年后（顺治六年）多尔衮的元妃死后，第二年（顺治七年）多尔衮被他杀死之前，亲自颁诏让他的母亲（母后）嫁给皇叔多尔衮。

诏书当然不是他写的，自有一些无耻的臣下替他写，其中最后一段妙文，真可作为茶余酒后的笑料：

“……太后盛年寡居，春花秋月，悄然不怡。朕贵为天子，以天下养，乃仅能养口体，而不能养志。使圣母以丧偶之故，日在愁烦抑郁之中，其何以教天下之孝？

皇父摄政王现在鳏居，其身份容貌，皆为中国第一等人，太后颇愿纾尊下嫁。朕仰体慈衷，敬仅遵行，一应礼典，着所司预备……”

那时的太后只有三十来岁，而多尔衮已经是快要进棺材的七十老翁。第二年，他就把多尔衮宰了。

其阴沉雄鸷，自小养成实非偶然。

国母大婚典礼，书成六册，礼部领衔具名的人，与及百官贺表，正是出于无耻大汉奸钱谦益的手笔。

不堪玩味的是，从顺治二年始，多尔衮已经被改称皇父而不称皇叔了，很可能早就与太后双宿双飞啦！

而多尔衮娶太后的前数月（七年春），便已接收了死鬼肃亲王豪格的福晋（王妃），一年中连娶王妃和太后两个女人，真是老当益壮。

满人对男女关系的随便，由此可见一斑。

“张家全！”海山沉声大叫：“皇上要见你，你过来，你不会受到伤害。”

“哈哈哈哈……”百步外亭顶上的张家全狂笑震天：“瓜尔佳索翁科罗，你应该说，小心你们自己受到伤害才是，你们敢说伤害得了我？”

“不要嘴强，你应该知道……”

“哈哈！我知道，下次，我要带弓箭来，不把五台闹个天翻地覆，我是不会罢手的。告诉你的小皇帝，给我小心了，再见。”

“等一等。”小皇帝福临高叫：“我要见见你这个自称魔豹的人，我愿意和你谈谈。”

“没有什么好谈的……”

“你怕我吗？”小皇帝一点也不无知，反应敏捷。

“怕，我就不会来。”

“很好，我要和你这位勇士谈谈。”小皇帝手一挥，发出一声满语吆喝。

前面的两队御林军，立即整步向两侧移动。

后面的侍卫与随从，也纷纷后退。

片刻，除了十余名高举火把的人外，小皇帝左右只剩下三名军官与燕山三剑客了。

“我保证今晚不会有人伤害你。”小皇帝笑嘻嘻地说：“谁要是敢抗旨，我杀他的头。”

张家全一蹶跃下亭，大踏步无畏地接近。

终于，面面对。

注视着这位娇生惯养，一脸稚容的小皇帝，张家全不禁摇摇头，他真不敢相信一个至高无上的皇帝，是这么一个天真无邪的小孩。

“你就是紫禁城里的所谓皇帝？”他的口气毫无嘲弄的意思：“我小时候像你这么大年纪，已经可以力搏虎豹了，也许这就是你我不同的地方。”

“你就是魔豹？”小皇帝也好奇地打量他

“不错，魔豹张家全，你……”

“不许无礼！什么你你我我的？”海山沉叱。

“你不要管。”小皇帝制止海山问罪：“让他说。张家全，你要杀我？”

“本来我没有要杀任何人的意思，而是你的人逼得我不得不自卫。”

“哦！你不是为了你们的朝廷来行刺的？”

“这个……”

“我不想多说，但是你一定要知道，并不是我们要夺你们的江山，而是你们请我们来扫除祸国殃民流寇的朋友。我想，这种事你我都不懂。”

“哼！事实上你我都懂。”

“不骗你，我真的不懂。”小皇帝真诚地说：“这些日子，我到过山，来五台看了庄严的佛门清净地，我只有一个感觉，如果能没有一切烦恼，生活在这种无忧无虑的尘俗外，该多好？”

“也许我能了解你的心境，因为我是在自然的山野中长大的人。自从我开始与人群接触之后，烦恼接踵而至，出生入死，比在丛莽中危险千倍。”

“真的？”

“我也不骗你。”

“我们能不能做个朋友？”

“不可能的。”张家全摇头。

“要怎样才能呢？”

“永远不可能。”

“至少，我们能不成为仇敌吧？”

“恐怕也不可能。”

“为什么？为什么一定要你打我杀呢？”

“因为你的人一直就在追杀我。”

“我要他们不再追杀你。”

“这……”

“你还有什么要求？”

“这……这样好了，我知道，你们捉了不少人，有些人的确是刺客，但有些不是。”

“索翁科罗，真的吗？”小皇帝向海山问。

“陛下……”海山跪下了。

“不许骗我。”

“奴才不敢。”

“说！”

“共捉了十七个人。”

“都是刺客？”

“启奏皇上，有一半的人有嫌疑。”

“把他们都带来。”

“奴才遵旨。”海山乖乖地磕头而起，立即吩咐两名侍卫传令带刺客。

“我把人全让你带走。”小皇帝向张家全说：“过两天我要回去了，我希望你能来看我。能和宫外的人在一起谈笑，我觉得很高兴，你家住那里，”假使他愿意，他一定可以杀死这个童稚的小皇帝。相距不足三丈，海山三个人和三位军官，绝对挡不住他连发的致命飞刀。

当然，他也可能死在对方六人同时的攻击下。

尤其是老二纳拉费扬古，是他最危险的劲敌。

虽则费扬古比起纽钴禄和卓的武功修为差了一截，也没练成无量神罡，但狂野骠悍刀剑冲杀，对他极具威胁。

与他有相同的野性，这才是他的可怕劲敌。

“沁洲，沁州在那里，好玩吗？”

“在南面，很远，全是山，人们的日子过得很苦。”他据实答，杀小皇帝的意念愈来愈薄弱：“那地方，不是你能去的。”

“有一天，我要自由自在的在天下遨游。”小皇帝似在自言自语。

张家全正想问自由自在是什么意思，一个高高在上的皇帝，为什么不能自由自在？

步伐声打断他的思路，一队御林单从别院齐步而来，拥簇着十七个狼狽的犯人，两名兵士架住一个。

犯人双手反绑，脚下有根足索，多少都受些刑伤，其中有两名女犯，在兵士的架持下，显得憔悴不堪。

海山在三十步外挥手示意止步，让卅四名兵士架着犯人接近。

“启奏皇上。”海山跪下禀告：“人已带到，其中三个是极端危险的刺客。”

“叫什么？”

“一个叫旱天雷雷震，一个叫翻天鹞子包正，一个叫摩云手徐元。”

“不管他们是什么，交给这位张勇士好了。”

“奴才遵旨。”海山再拜而起。

“张家全。”小皇帝向张家全说：“冲你的份上，我不追究他们的既往，你把他们带离五台，我不希望再见到他们。”

“我只保证你在五台期间，以及返京途中，我不再向你行刺。”张家全郑重地说：“至于他们的事，我管不着，我根本不认识他们，我只能保证我自己的行为。”

“好，我相信你的保证。放了他们。”小皇帝神气地向海山说。

“奴才遵旨。”

一声令下，兵士们立即替犯人解绑，逐一将犯人推向张家全所立之处。

“你们都能走动吗？”张家全向众人问。

“大概能。”一位卅岁的大汉虚弱地说，似乎是受刑最重的人，站立时有点摇晃，但颇具英雄气概。

“从东北角脱身，在下有人在该处守候。”

“谢谢老兄援手。在下姓商，单名定，请教……”

“不要多说，在下张家全。”

“在下不会放弃行刺鞑子……”

“商兄，人贵自知；这时你说任何话都算不得体，有什么话你最好放在心里。诸位，走！”

十七个人，像一群出笼的鸟，互不相顾，向东北角狂奔疾走，片刻便走了个无影无踪了。

“小朋友，在下感激不尽。”张家全正式向小皇帝抱拳行礼：“希望你的人离开我远一点，以免今晚的情义付诸东流，告辞。”

人影疾退，去势如逸电流光。

火光明亮，没有人移动。

“索翁科罗。”小皇帝笑吟吟地低声叫。

“奴才在。”海山欠身答。

“你们都对付不了他？”

“启奏皇上，不是奴才们对付不了他，而是不易对付。这人十分机警，风声不对就逃，山野中来去自如，要对付他得费不少心机。”

“你费了心机吗？”

“是的，奴才已经费了不少心机。”

“有多少分把握？”

“九成九。”

“那就好，你记住。”

“奴才候旨。”

“我不希望这个人出现在紫禁城。”

“奴才一定设法完成任务。”

“我唯你是问。这个人把五台闹了个天翻地覆，我不希望他把京都也闹成这个鬼样子。”

“奴才一定不许有这种情形发生在京都。”

“你最好不让这种情形发生在京都。这个人无父无君，无神无佛，五台千余年佛门圣地，他居然敢在此地杀人放火，人神不容。”

“皇上刚才……”

“我刚才不这样，你知道后果吗？多用点心机吧，你只知道逞匹夫之勇，

哼：“小皇帝这几句话，可一点也不像一个小孩子了。由于人手众多，飞虹剑客与金鹰无法继续放火，所以不久之后，火便被控制住了。这一把无情火，几乎化掉了文殊菩萨的道场。

破晓时分，南台南面十余里的一座山顶松林内。十七名刺客，有六名跟了来。

他们是被化装为村妇的尹姑娘，引离五台险境的，有十一个人离开就各奔前程，连谢一声都舍不得，急急忙忙脱身远走高飞，一群乌合之众，成得什事？

事实上，他们都不是同伙，各行其是，各逞匹夫之勇，一旦脱险，也就各奔前程天下亡命去了。

五台中，南台最远，这里又距南台远在十余里外，可以说，已经远离险境了。

所有的人，几乎快要累垮了。

他们从灵鹫峰东北角脱身，远绕出东面，绕过台怀镇南行的，翻山越岭，黑夜中倍极辛劳。

算路程，绕来绕去足有七十里，两个多更次，算起来已经够快了。

十个人相依偎躺在松针上，一个个先后沉沉入睡。

张家全是唯一没感到精疲力尽的人，但他不愿惊动偎在他怀中沉睡的尹姑娘。他静静地沉思，想得很多。

他想：这个小皇帝似乎并不算坏。

他也感到难过，为死了的风尘三侠难过。

无端卷入这场无情的杀戮中，他不断自问：我做对了吗？我为谁而战？为大明皇朝？

在他的一生中，大明皇朝给予他的印象太模糊了，他没过了一天太平日子。

鞑子来了，似乎每一座城市都在向复原的太平日子迈进，似乎除了头发变了式样，市面多了一些穿奇装异服的人外，并没有什么不好。

城市里的官仍是汉人，治安和社会秩序，也正在日渐转好，似乎所有的人都不是奴才，并没有鞑子跟在后面鞭鞑，也没有鞑子任意杀人放火。

相反的，自己人却在杀人放火。

十二星相，就是自己人。

他自己也在操刀杀人，这些死在他刀下的人，绝大部份与他无冤无仇，仅仅是因为彼此之间不同的目的而将刀挥出。

这些人，算不算自己人。

有很多事，是不能深思分析的。

假使笨得花工夫去深思分析，结果一定一无是处。

他深思分析的结果，是把民族大义抬出来做挡箭牌。

幸好，他没有把自己看成大明的孤臣孽子。

胡思乱想中，他觉得蜷缩在他怀中的尹姑娘浑身在抽搐。

“香君，你……你怎么了？”他心中一惊，手臂一紧，轻拍姑娘的肩背。

“哦！我的天！你……你还在……”姑娘的嗓音在发抖，抱得他好紧好紧。

“哦？我还在？你……”

“我做了个恶梦，我……”姑娘咽硬着说：“我梦见你被……被他们捉

去……捉去……”

“傻丫头，怎么把梦当真了？”他强笑，实在也笑不出来：“日有所思，被有所梦；太过关心，难免会有恶梦。不要怕，我……”

“我怎能不怕呢？家全，每一次，你都以暴虎冯河的气势与他们打交道，我怕得要死。”姑娘在他怀中抽噎：“那是危险的，不值得的，你知道吗？”

“哦！香君，过去的事，不要去多想了。有时候，人是会做傻事的，以后……”

“我不要再有以后。”姑娘激情地捧住他的脸，泪眼盈盈：“我们离开这里，离开这些人。”

你说过，他们是一群勇敢的，有决心的人。像你一样，有刚强的意志，有奋斗的目标，双方接触，结果只有一个。”

“是的，香君。”他温柔地替姑娘拭掉眼角的泪水。

“所以，双方都不会妥协，不会受恐吓，不会让步，不会善了。”

“风尘三侠的死，就是最好的说明。”他有点悚然：“香君，你提醒了我。”

“我提醒你什么？”

“那小皇帝真的仁慈吗？”

“也许是，他还是真孩子。”

“唔！恐怕没有那么简单。”他沉思片刻：“当然他知道任凭我这样闹下去，他也不会好日子过。不得不釜底抽薪，摆出伪善面孔。问题是：即使他肯善了甘心，他那些奴才肯吗？”

“你是说……”

## 第三十章

“其中一定有什么阴谋，可惜不知道这阴谋是什么，我得特别小心。”

“哎呀！”姑娘惊骇地叫。

“用不着慌张。”他拍拍姑娘的脸颊：“休息一番，我们尽快南下。这一带山区我相当熟悉，就算他们有可怕的阴谋，也奈何不了我们。睡吧，好好养神。”

“你也睡，真抱歉，我的恶梦吵醒了你。”姑娘嫣然一笑，脸立即藏在他怀中。

“其实我没睡着。冷吗？”他挪动身躯，脱下豹皮外袄裹在姑娘身上。

“有你在，不冷。”姑娘重新蜷缩在他怀中：“我像是躺在温暖的窝里。你在山野里，经常这样入睡的？”

“老天爷，像这样躺下来就睡，能活多久？”他笑了：“恐怕早就被虎豹豺狼吃掉了。”

不许说话，快睡。”

姑娘没作声，像是真的听话睡着了。

片刻，却又更紧地贴近他。

“还想小凤吗？”姑娘的话音像在幽邃的空间里传来。

“我……”他不知该如何措词。

“你并没有亏欠她什么。”

“我知道。”

“那你还……”

“香君，毕竟她是我第一个女人。”他叹口气：“要我太快忘情，很难的。”

“哦！家全……”

“给我时间，香君。”

“我一点也不妒嫉她。”

“香君……”他突然紧紧地将姑娘抱在怀中。

他觉得，过去的已经过去了，人，必须把握眼前与未来：“你知道吗？我为何不敢接近你？”

“我记得，你说我是什么侠义……”

“这是原因之一。”

“还有原因？”

“我……我我……”

“我在听，家全。”

“我喜欢你，可以说……可以说……”

“喜欢我就离开我？不是理由。”姑娘恶作剧地掏了他一把。

“人贵自知，我知道我是个一无所有的野人。而你，却是……”

“我不要听。”姑娘伸手掩住他的嘴。

“不听就算了。”他在那温柔的小手上亲了一亲。

“嗯……你……人家要听嘛。”姑娘不安静地拉动小腰肢，感觉中，手上如受电击，说不出的奇怪感觉，自手传抵心深处，身上起了奇妙的变化。

“我只要告诉你。”他像在向大地倾诉，向上天祝祷：“是小凤取代了你，但小凤并不能从我的心中，抹掉你的音容笑貌，她……”

“我不要听她了。”姑娘突然说。

不知是谁的主动？反正他俩就这样十分自然地相拥在一起，深深地互吻，最后依偎着沉沉睡去。

\*\*\*

天还没亮，一队劲装高手离开了显通寺，共有卅三人之多。

其中包括了纽钴禄和卓与燕山三剑客、白狐、夏都堂、六猛兽、五行堡主父女、三名力士，以及锡伦活佛。

除了锡伦活佛换了刺目的红袍改为青色袍之外，其他的人皆换穿中原武林人的劲装。天亮后，策应的人再出发。

四个人，带了四头狼犬，全身黑，巨大狰狞。

这种巨犬，在藏卫的王公贵族宅院内，与著名的方斑猎豹同为担任警卫的宠物，威力似乎不比猎豹差。

而且由于嗅觉比豹灵敏，其重要性更超越了猎豹，甚至比猎豹更凶猛。

狼犬与猎豹，另一用途是用来捕捉或杀死逃奴，因此普通的平民，是严禁豢养猎豹和犬的。

在中原，养这种具有危险性巨犬的人家，也找不出几户。

阵容空前庞大，实力绝后劲强。

每个带犬人身边，伴随着一个五台山区的投降悍匪，熟悉山区的情形。

有狗，有带路人。

当第一头狼犬离开时，便有五个人分开跟上。

远出廿里外，只剩下最后一头极大了，而跟在带犬人身后的一组人，

则有七名之多。

一犬与九个人，在一条两丈余宽的小溪旁站住了。

狼犬不安地在溪岸左右嗅迹，不时抬头盯视着对岸。

“犬失去嗅迹，人过了溪。”带犬人向锡伦活佛说：“假使人从溪中上下行，狼犬派不上用场了。”

“他们不可能从水中上下，因为他们不可能知道我们有狼犬追踪。”锡伦活佛肯定地说：“到对岸去，一定可以重新发现踪迹。”

“极大会不会找错人？”五行堡主显然有疑问：“敝堡也有追踪的猎犬，猎犬分辨不出张三或李四的，只要有人的气味，它就……”

“这头狼犬，是专门追踪特定气味的。”海山冷冷地说：“人会找错，它不会找错。十七个刺客，只有一个人带有这种特殊气味。”

“哦！我明白了。”

“明白就好。”

“可是，万一这个人不在魔豹身边……”

“他一定在的，不然早该被我们找到了。”海山的语气充满信心。

“过溪！”锡伦活佛大为不耐，双臂一抖，庞大的身躯平空飞起，轻灵地远出三丈，落在溪对面点坐不惊。

一不起势二不助跑，竟然飞越三丈。

五行堡主是行家，看得心中骇然，想不到这个庞然巨物似的番僧，轻功竟然如此超绝。

自从张家全放走冯秀秀之后，这位五行堡主的确心情恐惧，真的动了一走了之的叛逃念头。

看了锡伦活佛的身手，他叛逃的念头一扫而空，凭他父女与几个随从，怎么可能逃出三剑客和番僧的手掌心？

过了溪，狼犬果然重新嗅到踪迹，九个人一阵急走，速度愈来愈快。

“你估计其他三组人，能捉回多少个？”走在纳拉费扬古身侧的一名力士扭头问：“三头狼犬是不够的。我猜那些家伙一定分散各逃各的。”

“其他的人不关紧要。”纳拉费扬古说：“那些人即使逃掉了，也起不了作用，重要的危险人物是魔豹张家全，我们一定要生见人，死见尸。”

“姓屈的靠得住吗？”

“要是靠不住，我们会派他去吗？”

“但愿真的靠得住。”力士似乎不太满意：“不是我多心，蛮子都靠不住。”这位力士是满人，所以叫汉人为蛮子。

“你少废话！”纳拉费扬古说，骂人的口头禅信口而出：“喇珠（笨蛋）！你要知道，咱们的江山，是汉人蛮子替咱们打的。而且，那个人不是蛮子。”

力士不再多说，吐了一口痰，讪讪地急走两步，显然不敢与纳拉费扬古抬杠。

\*\*\*

这一带全是苍郁的松柏树林，众人歇息的古松下野草稀少，松针厚有数寸，躺下来绵绵地。

假使身上够温暖，躺下来就不想走啦！

已牌初，他们仍然不愿起来，大概是疲倦过度吧！

仍然是张家全最先醒来，看到蜷缩在他身侧熟睡的尹姑娘，他感到心潮澎湃。

他第一个女人起舞凤，有的只是肉欲的爱。

他觉得，尹姑娘才真的与他相契合，两颗心靠得那么近，双方是那么息息相关，相互了解。

这世间，他已经没有什么遗憾了。

也许是天气好转，有了阳光，阳光虽然透不到林下，但温暖的气息可以明显地感觉出来。

所以姑娘不再像小猫一样蜷缩在他怀中，睡态相当的恬静。

他渐渐地抬起头，举目四顾。不远的古松下，散布着熟睡的人。

飞虹剑客与金鹰两个老前辈，一横一竖像是两具乾瘦的死尸，好像已经没有呼吸，居然偌大年纪仍没有鼾声。

可知在练气力面修为极为精纯。

另一处，旱天雷雷震与两位同伴，鼾声却此起彼伏。

形成有趣的鼾声混合大合唱。

张家全不认识旱天雷，但在图形中看过这人的像貌。

对旱天雷约两个同伴：摩云手徐元、翻天鹞子包正，更是毫无所知；他对宇内的风云人物本来就毫无所知。

但飞虹剑客和金鹰，认识旱天雷，只是彼此之间不曾有过交往，相互倾慕，但也相互排斥。

所谓高手名宿，彼此之间多少有点排斥的劣根性存在，门户之见，作为的看法异同，都会影响彼此的心理和态度。

但尽管各逞意气，一旦急难当头，却又会紧紧地结合在一起共患难。

这三个人，海山曾经指称他们是最具危险性的刺客，可知所受的刑伤，也比其他的人沉重。

这就是飞虹剑客与金鹰，愿意带在身边照料的原因所在。

另三个跟来的人，由于迄今为上，他们不曾停止奔波，停下来彼此也不曾交谈，当然也看不清像貌。

张家全只认识一个人，就是那位自称商定的大汉，似乎受伤不轻，但依然可以挺得住。

这三个人分为三力，各傍着一株苍松沉沉入睡。

张家全不住打量所有的人，觉得这六个被他救出的人身上没有兵刃，碰上强敌时，委实无法自卫，无法照顾。

高手生死相搏，生死须臾。

他从不相信有人照顾得了他，他也从不相信自己能照顾得了别人，必须自己照顾自己，靠别人照顾是靠不住的。

他悄悄地将豹皮外袄替姑娘掖妥盖好，悄悄地挺身坐起。看到姑娘娇俏的无邪睡态，他不住摇头。

这可爱的姑娘，真该远离杀戮和血腥的。

他起身四面走走，留心察看四周的山势。

东南，走一条纵走的溪谷，沿所立处的山脊向南攀脊而走，固然费力费事，但沿溪谷走，反而诸多险阻。

向北望，远处五台耸立在天宇上，云雾掩住峰顶，那一带的天气还恶劣。

正在察看，突然发现东北角远处的山峰上空，有几头金鹰在急剧地翱翔。

这种北地鸟中之王，通常是悠然回翔的。

张家全是在山野中长大的，对飞禽走兽的性格颇为了解。

一阵心悸，他有毛发森立的感觉，虎目中冷电倏现，猛兽的反应油然而生。

他本能地挪动腰间的猎刀，检查身上的武器和携行物品，试了试护腰中的飞刀，整理靴囊中的匕首，一切都令他满意。

唯一未妥的物品，就是作枕的豹皮革囊。

他回到姑娘身边，打开革囊，取出两包乾粮和肉脯，重新将革囊整理妥当。

“好坏！”姑娘的脸突然红得像东方的彩霞，明媚地白了他一眼。

原来是被他亲吻粉颊而醒的，两天没剔的短须桩刺激娇嫩的粉颊。

“快洗漱。”他取过搁在一旁的水葫芦递到姑娘手中：“赶快进食，愈快愈好。”

“家全，怎么啦！”姑娘满眼惊疑，被他郑重的神情所惊。

“有人追踪，而且人数不少。”他匆匆地说，走向飞虹剑客。

片刻间，六个人都被叫醒了。

“哎呀！是什么时候了？”飞虹剑客跳起来伸展手脚，叹了一口气：“好累，老了，骨头都硬了。小伙子，怎么啦！我老人家还得睡上大半天呢。”

“再睡片刻，你就是一个死人。”他笑笑：“巳牌初正之间，不早了，赶快准备进食。”

“你把老夫看扁了，会睡死？”

“你这老乾猴睡不死，但会被人杀死。”正在整理弓箭的金鹰说：“张小哥的神情，你还不明白？”

“明白什么？”飞虹剑客还没会过意来，抬头望望天色：“这小子一天到晚紧张兮兮，他……”

“他是山野之王。”金鹰真有知人之明：“几天的相处，我了解他，如果他紧张，一定有紧张的理由。”

“有大批的高手正在向此地追踪。”张家全不愿和飞虹剑客缠夹：“天杀的！这些人竟然能沿咱们的来路追来，一定有古怪。喂！诸位赶快进食，食物恐怕不够，将就就将就，以后再猎些小兽充饥，要快。”

“哎哟……”旱天雷站起来活动手脚，牵动了肚腹被重击的地方，痛得龇牙咧嘴叫痛。

“老天爷！”商定也抚摸胸腹叫苦：“五脏几乎被打离了位，真受不了，真得好好休息……”

“我警告你们。”张家全大声说：“各位如果想永远的躺下来安息，那就留下来好了。”

如果咱们走得不够，那是一定会永远安息的。

顺便关照一声，诸位最好找机会，弄一根可作兵刃的木棍防身，以备万一走不快被追上时，至少有根木棍可以自卫。

棍是兵器之宗，基本的武技，相信诸位手中有棍，必定能拼一下，总比引颈受歼好得多

“哎呀！真有人追来？”商定脸色一变：“该死的！他们在何处？”

“后面第三座山头，廿里左右。”张家全说。

“哦，远着呢！”

“诸位如果能快走，当然算远。如果……算了吧！快进食，准备走，走不动，只好认命。”

“张兄……”

“你们不能指望我。”张家全郑重地说：“我魔豹在他们心目中，最危险最可怕的劲敌，他们敢追来，一定有追来的本钱。”

那就是说，他们来的人有必胜的把握，每个人都是了不起的人物，我可不能照顾你们。

如果你们走不快，最好另走他途，我会设法引诱他们来追我，我只能做到这一步。”

他不再多说，回到姑娘身旁，将一包食物抛给旱天雷几个人。

“真有人追来？”姑娘一面进食一面低声问。

“你不相信我的判断？”他笑问。

“不给你说。”姑娘白了他一眼：“你明明知道我什么都会相信你。”

“相信，但存疑，对不对？”

“你……”姑娘将一块肉脯硬往他口中塞：“塞住你的嘴，免得你可恶。”片刻，姑娘又碰碰他的手膀。

“不急吧？”姑娘问。

“急，但我们不必慌张。”他说：“一慌张，就会事事出错。”

“看你并不紧张呢！”

“紧张什么？不是我自夸，我一定可以保护你，除非出了意外……”

“不许你说意外。”姑娘急急地说，脸色变了。

“真的不必担心，香君。”他紧握着姑娘的手膀：“我先发现他们，便操了五成胜算。”

记住，不管情势如何恶劣，你一定要跟在我身边，知道吗？”

“我……”

“我要求你，尽可能避免出手。能走，走为上策，犯不着和那些武功深不可测的人拼命”

十个人吃光了所有的食物，立即动身。

张家全一马当先，姑娘紧随在他身后，沿山梁向南又同南，翻山越岭一阵急赶。

\*\*\*

穿越一道东南走向的山脊，右面，是向西南蜿蜒而下的清水河河谷。

满山全是杂林，举步维艰，不像松林般好走。

山脊阔不足卅步，山势向两侧陡落。

“祝老前辈。”张家全招呼飞虹剑客，上前伸手向东南的绵绵不绝丛山指点点：“你带他们往前走，先到达那座笔架的山头，在右面的山鞍等候。”

“小伙子，你……”飞虹剑客讶然问。

“我和尹姑娘断后，希望能证实某些事。”

“你认为真的有人跟来？”

“不错。”

“我也留下来，助张兄一臂之力。”商定义形于色：“我不相信来人会有三头六臂。”

“商老兄，你记住。”张家至正色说：“目前，我等于是个领队，我决定的事，以及所要做的事，都由我负责。”

诸位如果另有高见，最好是不要干预到我的计画，不然，诸位最好赶快离开另找生路。”

“商老弟，你也未免太不识相。”旱天雷是个脾气火爆的人，说话毫不客气：“咱们这几个人都受了不轻的内外伤，就算来人是个二流混混，也足以埋葬我们，你又何必说狠话呢？”

目前张老弟掌握了咱们的吉凶祸福，连祝、应两位老兄也言听计从，可知张老弟是个值得信赖的人，你最好把高见留作后用，以免乱了张老弟的章法。”

“好好，算我没说。”商定陪笑道：“集思广益，我也是一番好意……”

“狗屁！”飞虹剑客更不客气：“集思广益，在某一种场合里，的确有用。但在凶险的情势中，多一个意见，就会送一分命，必须有一个睿智能断慎谋大胆的人领导，才能渡过难关。少废话了，跟我来。”

众人一走，张家全拔出猎刀。

“我要先弄来一些山。”他向姑娘说：“你留心我安置兽索的方法，日后或许会有用。”

“你在这里安兽索？”姑娘颇感意外。

“对，但不是猎兽。”

“猎人——”

“对，猎人。你不要乱走，不要破坏附近的自然景观，不然将劳而无功。”半个时辰后，他和姑娘赶上了飞虹剑客。

飞虹剑客八个人，还没到达山鞍呢。

他先登上山鞍的树林，回头眺望。那道山脊远在廿里外，事实上不可能看到山脊密林内的情景。

“大家找地方躲起来，留意山脊的动静。”他向众人下令：“不久之后，就可以证实那些人是不是跟踪追赶的鞑子了。”

“老弟，有多少成可能？”飞虹剑客问。

“不知道。”他率直地说。

“那……他们会经过那儿吗？”

“如果不经过那儿，那就表示不是追踪的人。”

“如果是……”

“我就不明白了。他们为何能循踪追击，未免太不可思议，那几乎是不可能的。在这片山丛中，我或许可以追踪猎物百里以上，但追踪人，我没有把握。”

“你的意思是……”

“除非他们有特殊的追踪术，或者……”

“或者什么？”

“猎犬。”

“猎犬？但……应该可以听到犬吠声。”

“对，这就是我不明白的地力。满山都是野兽，猎犬不可能不被引诱而发出吠声。咱们乘机歇息养力，希望他们不从那儿经过。”

张家全并不知道有关狼犬的事，更不知道经过严格训练后的狼犬是不发吠声的。

众人都在歇息，只有他和姑娘眼巴巴注视着廿里外视线有点模糊的山脊。

“哎呀！”姑娘突然惊叫：“有人被弹起来了。”

山脊上空，一个小小的人影被弹起半天高，如不留心，一定会误会成小小的飞鸟。目力差的人，无法看到。

“天杀的！真是追赶我们的人。”张家全恨声说：“得设法摆脱他们。咱们走！”

“弄死了一个。”飞虹剑客笑问。

“大概会死，摔落百丈陡坡的树林内，除非已练成不坏金刚法体，不然难逃一死。”张家全肯定地说。

“能看出是什么人吗？”

“哈哈！我又不是千里眼。走吧！我们有充分的时间布置，希望能摆脱他们。哼！我还得证实一下。”

“证实什么？”

“证实他们如何能分毫不差地追踪。”

走了不少路，在张家全的引领下，左盘右绕，时上时下，有些地方需匍匐攀越，有些地方需砍山开路。

沿途，张家全安设一些引人进入迷途的痕迹，和设置一些小巧的路障和机关。

天色不早，他们降下一处群山围绕的河谷。

“这里有个土名，叫七盘九疑谷。”张家全向众人宣布：“这里的飞禽走兽很多，咱们准备食物，今晚就在此地歇息。明天我们就可以平安到达平定川地境了。”

“他们会追来吗？”

“希望他们迷失在后面。”张家全不直接答覆：“可以猜想的是，他们即使不迷失，也无法紧迫追及。天一黑，他们不敢穷追，怕送掉老命。今晚，我们是安全的。”

“明天呢？”商定问。

“明天再说。”

“今晚得轮流警戒……”

“你们唯一可做的事，就是好好养息。”

“我来猎些小兽。”金鹰说，取下弓上弦。

“这一带獐鹿甚多，猎一头就够了。”张家全指指左首的陡崖：“先在崖下安顿，我回头作一些防险的陷阱。请诸位记住，千万不要乱走，尤其不可往回走，那是十分危险的事。

他带了尹姑娘，循来路匆匆走了。

“这位小兄弟神秘得很呢。”站在飞虹剑客身侧的商定，冲两人的背影说。

“在山野中，他是唯一值得信赖的人。”飞虹剑客说：“在城镇里，杀人放火斗机心，他或许不如咱们这些老江湖。但在山野里，没有人能对付得了他。你放心，照他的话做，错不了。”

\*\*\*

天没亮，张家全就把众人叫醒，立即动身。

近午时分，登上一座草木浓密的山头。

他下令歇息进食，独自往回走。

不久，他匆匆返回，虎目中冷电湛湛，剑眉紧锁。

“怎么啦？”飞虹剑客惑然问。

“我不喜欢这种情势。”他沉声说。

### 第三十一章

“什么情势？”

“他们愈来愈近了。”

“什么？”

“相距不足廿里。”

“真的呀？”旱天雷跳起来。

“应前辈，你最好相信。”张家全悻悻地说：“这怎么可能？我先后安排了三处引入水道的迷踪路线。

按理，他们如果有猎犬，早该被我们摆脱了。而事实却正好相反，他们竟然丝毫不浪费工夫，丝毫不爽地循踪追来，怎么可能？”

“他们有追踪的大行家。”飞虹剑客悚然说：“不然，没有人能在这种穷山绝岭里，穷追两百余里而丝毫不爽，掌握正确的追向。”

“已经不下二百里了。”张家全纠正里程：“而我是布迷踪的行家中的行家。”

“老弟，像这样下去……”

“最迟约在明早，他们就追上我们了。”

“哎呀……”飞虹剑客大惊失色。

“我另有打算。”

“老弟，你是说……”

“双管齐下。”

“什么双管？”

“其一，分开走。”张家全指指山下南麓的小溪流：“做木筏，三人为一组，分头沿溪下放，最后一组四个人。其二，消灭他们。

逃，不是办法，他们会追我们到天尽头，紧追不舍，到处召集公门人和江湖败类对付我们，只有攻击歼灭他们才有生路。”

“今晚做木筏？”商定问。

“等一下就开始做，愈快愈好。”张家全接过姑娘递来的烤鹿肉：“你们分两组先走。

我、尹姑娘、祝、应两位老前辈断后。你们有多快就放多快，天黑再靠岸等候。我，猎杀他们。”

“老弟，何不集中全力歼灭他们？”商定义形于色：“不能光靠你……”

“人愈少愈好，逃起命来也快得多。”张家全打断对力的话：“应老前辈，你的弓借给我使用。你和祝老前辈做诱饵，有兴趣吗？”

“哈哈，赴汤蹈火，算老朽一份。”金鹰将弓囊箭袋递给他：“我这条老命，几乎可以说是你替我捡回来的，多死一次又何妨？老弟，吩咐啦！”

“还没到时候，老前辈。”张家全笑笑：“诱饵是十分危险的。”

“老朽明白。”

“我不能保证什么。”

“哈哈！你小子废话！谁要你保证什么啦？”飞虹剑客大笑：“你连自己都无法保证呢！咱们这些玩命的人，谁敢保证下一刻自己是否还能活着？”

“我会用一切阴毒的手段，送他们去见阎王。”张家全凶狠地说：“朋友们，咱们下去准备吧！”

\*\*\*

逃的人辛苦，追的人更不轻松。

所以说：穷寇莫追，追就犯了大忌，是会送命的。尤其是被追的人十分机警悍野，反噬起来必定极为危险。

九个人追十个人，的确太冒险，虽则被迫的人有六个人受伤不良于行。

当那位带路的人，在山脊上不幸被树弹落陡坡摔死之后，连锡伦活佛也感到不安了。

任何人也心中明白，被迫的人已发现有人追踪，正设法反击，随时都可能被陷阱要掉老人叩。

用犬追踪，事实上并不快。

因为犬必须嗅迹而行，不可能一股气往前飞奔。

尤其是经过小溪流，或者逃走的人折向时，得花上好些工夫重新嗅迹，有时候耽误得很久。

这就是追的人始终无法追上的原因所在。

总算运气不差，带路的人死了，五行堡主却对这一带山势略有所知，顶了带路人的缺。

冉就是另一组尤人，当夜便赶来会合了。

据这一组人说，并没有追上要追的刺客，刺客逃得很快，已从平型关山区逃经三座村落，狼犬失去了目标，因为刺客已从村落抢了坐骑逃走了。

听说另一组人，捉住了两名刺客，很可能随后赶来会合。

增加了一倍人手，信心恢复了。

天一黑，就不能追踪了。

天快黑，烟岚四起。

狼犬突然折向，同右后力的陡坡急急绕走，沿途不住嗅动，领着带犬人急窜。

“等一等。”纽钴禄和卓高叫，带犬人立即拉住了狼犬，狼犬不安地不断要向前窜。

“冯堡主。”纽钴禄和卓向冯堡主叫：“他们好像往回绕走，可能吗？”

“依山势估计，他们不需绕走。”冯堡主老眉深锁：“显然又是与先前一样，绕着圈子改道。依在下估计，他们已经知道我们用犬追踪，恐怕……恐怕……”

“恐怕什么？”

“恐怕他们要使用引犬术了，魔豹这家伙知道怎么对付猎犬，他本人就是追踪的能手。”

“没有人能摆脱狼犬的追踪，继续寻找。”纽钴禄和卓恨恨地说：“他们绝对逃不了。”

“天黑了，还能追？”锡伦活佛说：“假使像前两次一样，碰上陡下百丈陡崖的事，怎办？不累死才怪。”

“好吧！歇息，但让犬先找一段看看。”

带犬人一抖绳，极大便向前一窜。

由于山势急降，没有长树，半枯的草又滑又脆，带犬人突然失足，一声惨叫，丢掉犬索骨碌碌向下滚。

“糟！”海山惊呼，疾冲而下，及时抓住了犬索，及时拉住了不住向下乱窜的狼犬。

纳拉费扬古也不慢，疾冲而下，在下沉百余步处，拉住了向下急滚的带犬人。

人一抓住，他心中一凉，赶忙着手检查。

人已经死了，不可能是滚动中摔死的。

“人死了，”他向上叫。

“这怎么可能？”上面的纽钴禄和卓讶然问。

“被一根木箭，买入肚腹直抵胸膈。”

“糟！中了陷阱？”

“是的，师兄。”纳拉费扬古将死人往上拖：“一定是踏板弹箭，附近一定另有机陷阱，千万小心。狗东西！姓张的诡计多端，捉住他，我要剥他的皮。”

又死掉一个人，而且是重要的带犬人。幸而赶来会合的另一组人中，有另一位带犬人可以补充。

锡伦活佛心中焦躁，立即下令过夜。

黑夜中本来就不可能追踪，谁敢说把握不受陷阱所伤害？

\*\*\*

清早，南面第三座山峰的半腰树林中，传来了呜咽的法螺声。

相距最步也有廿里，听来显得特别凄切。

法螺声透过如岚似烟的晨雾，把已经起身的人惊得慌乱拾夺兵刃暗器，没醒的人则惊跳起来。

“怎么一回事？”锡伦活佛跳起来急问。

名义上，锡伦活佛是司令人。

只因为他是宫廷的国师，地位高所以是当然的指挥。

事实上，真的司令人是纽钴禄和卓，不论是武功或经验，活佛皆比不上纽钴禄和卓，只是所谓法术高深而已。

“告警信号。”纽钴禄和卓不安地说：“赶来会合的另一批人，碰上了可怕的劲敌。”

“魔豹？”

“不知道。”

“不可能是魔豹。”海山一面穿衣，一面走近说：“他不可能绕到后面去，更不可能远在廿里外出现，所以不可能是他。”

“赶快派人前往接应。”锡伦活佛不假思索地说。

“不可能。”纽钴禄和卓摇头苦笑：“这时派人赶去，已经来不及了，只有寄望后续赶来策应的人啦！”

“那怎么办？”锡伦活佛说的完全是无主见的、或者是不切实际的外行话。

“只能祝祷文殊菩萨保佑了。”纽钴禄和卓无可奈何地说：“远水救不了近火。听，法螺声沉寂了。”

“你是说……”

“但愿我估料错误……”

“他们完了？”

“这……每一组最少也有七个人。”纽钴禄和卓明显地忧心忡忡：“或许，能有几个人脱身……但愿文殊菩萨保佑他们。”

“现在怎办？”锡伦活佛问：“往回搜？”

“继续往前追踪，以狼犬的动向为主。”纽钴禄和卓发令：“赶快进食，今天一定要追出结果来。”

\* \* \*

从五台出发，第一批人共分四组追捕被张家全救走的十七名刺客，预计那些人必定仍然在附近潜伏养伤，必定很快把这些该死的刺客回笼。

按计划，其地三组人在得手之后，必须立即赶来会合，合力围捕魔豹张家全。已经有一组人赶来会合，这组人不曾捉到刺客。

第二组捕获两名，押送到台怀镇交与安全负责单位之后，急急赶来会合。

纽钴禄和卓这一组人，沿途散布了引狼犬的药物，所以随后赶来的人，也靠狼犬引路。

这一组人昨晚没能赶上，落后了三座山头，同样地不敢夜间乱闯，在山腰的树林中露宿。

七个人，一头狼犬，平安地渡过寒冷的长夜。

这一组有一位活佛，呼图克图哲巴。

这位活佛在宫廷的地位，比锡伦差一级。其实，这家伙不是呼图克图，他是蒙人，正式的称谓是呼毕勒罕。

呼毕勒罕虽然在蒙人部落中算是活佛，其实只是“算”而已，地位比藏卫出来的呼图克图差远了。

哲巴活佛不是一个能苦修的人，对女人的兴趣远比佛经强烈。

由于随圣驾朝山，好一段日子没接近过女人，也就像所有精力旺盛的男人一样，一早就感到精力过剩，难过得受不了。

他乾脆早些起来打熬筋骨，以便消耗精力。

刚练过气功，刚准备用大松树干来练大印血掌，却听到栓在不远处的狼犬，发出警告的低哮声。

而且拼命蹦跳，要挣断链子。

他心中一动，转首向狼犬蹦哮方向看去。

廿余步外，站着三个青袍已泛灰色，佩了刀剑，背了包裹的灰发老人。

没剃光前额，没留辫子，不是顺民。

狼犬的举动，首先惊动了带犬人。

接着，另五名高手中的高手也瞿然而醒。

哲巴活佛第一个反应，就是抓起身畔的弧形法刀，和旦夕不离身的中型法轮藏，庞大的身形灵活万分，一晃便出现在三个灰发老人面前。

“什么人？”哲巴活佛用纯熟的汉语厉声问：“鬼鬼祟祟出现在深山里，一定是逃民。”

这片刻，七个人围住了三个灰发老人，加上一头不住想扑上咬噬的狼犬，反应相当迅疾。

七个人，连带那位带犬人，也是拔尖的武林高手。

三个灰袍老人相互交换眼色，神态悠闲，毫不害怕七个气势汹汹的高手，当然不在乎那头豹子一样巨大的狰狞狼犬。

“哈哈哈哈哈……”中立的那位红光满脸佩刀老人狂笑：“原来你是改穿俗

装的喇嘛。”

“回答佛爷的话。”哲巴活佛喝声更厉了。

“不要管我们是什么人，说是逃民么，也不全对。”佩刀老人声如洪钟，笑容满脸：“这样好了，你可以叫我们是游山的人。”

我，刀客；那一位，剑客；那位佩了魁星笔的，就叫笔客好了。呵呵！你们这群人辫子编得好漂亮，穿的也蛮像个人样，只是衣不配身份。”

“那位手中有奇形鹰爪的高瘦仁兄。”剑客向那人一指，那人正是人猛兽中的扑天雕：

“天生的钢筋铁骨，一定很了不起。刀客老哥，这些人咱们一个也惹不起呢。”

两人神色从容，语中带刺，表现得极为大胆，行家一眼该可以看出都是不好惹的人。

“我并不怎么了起。”扑天雕笑笑：“咱们的领队哲巴活佛才真的厉害，你们最好听他的话，交代你们的身份，以免死了墓碑上不知该替你们刻上什么字才好。”

“哈哈！你老兄说的是外行话。”笔客也笑吟吟地说：“咱们这些不留辫子的玩命者，山死山葬，路死路埋，虫蚁不会为咱们掉眼泪，又何必在墓碑上刻上姓名，让未死的人呼天号地？”

“少和他们废话了，咱们走吧！”刀客不笑了：“再唠叨下去，一定祸从口出，被他们宰了才冤呢。”

“你走给佛爷看看？”哲巴活佛凶狠地说。

“哈哈！你仔细看清了，我在走呢！”刀客大笑，举步向前走，直向哲巴活佛面前闯。

“小心他的转轮藏中捣鬼。”剑客背着手叫。

哲巴活佛真听话，左手的转轮藏应声向前一伸。

糟了，刚伸出半尺，轮中的法宝还没施展，人影已经贴身。

刀客身法之快，骇人听闻，像是平空变化，乍隐乍现便出现在对方面前。右手一伸，便扣住了哲巴活佛握轮的左掌背，左手托偏了活佛右手的法刀。

噗一声响，哲巴活佛的下阴挨了一鞭尖，命根子成了烂肉，肾囊破裂。

庞大的身躯飞起，是被踢飞的。

原地屹立的刀客，狭锋刃不知何时已经在手。

“还有那一位上？”刀客沉声问，乃发出隐隐刀吟，像龙吟虎啸，像云天深处传来的隐隐风雷。

所有的人，皆吓了一跳，法术通神的活佛，怎么一照面便完蛋了？

“刀客老哥。”剑客不住摇头：“你一出手动脚就有人死亡，再出刀那还得了？老天爷！你杀孽之重，愈老愈厉，真不得了。”

“情势不由人哪！剑客老哥。”刀客居然有闲心情说废话。

“你这一生中，到底杀掉了多坐人呀？”

“谁去记呀，老哥。大概，可能有好几百就是了。千军万马中，杀人如刈草，我不杀人就要被人杀，你叫我怎么办？跪下来求天保佑？”

有人吹起法螺，传出告警的信号。

“天不会保佑我们。”笔客拔出魁星笔：“我宁可杀人，不愿被人杀。这些猪狗不知在这里做些什么勾当，杀掉他们！”

“你们最好赶快溜，逃命去吧！”剑客用悲天悯人的口吻说，但行动却相反，手一动剑已出鞘：“扬州十日百万尸，胡人杀人如屠狗；满腔热血洒山河，一剑光寒十四州。杀！”

狼犬飞扑而上，尖牙森森伸向剑客的咽喉。

剑光疾吐，奇准地贯入狼犬的咽喉。

剑一振，人犬飞向扑天雕。

鹰爪斜移，避过犬爪，猛抓刀客的右颈。

“铮！”刀背震偏了鹰爪，顺势反拂，有如电光一闪，劈开了扑天雕的右肋。

刀光流转，找上了那位带犬人。

一刀、一剑、一笔，交叉冲错闪掠，如电掣，如雷轰，有若风卷残云，如汤拨雪。

片刻间，只剩下一个人了。

血腥刺鼻，只有一个人仍没断气，发出垂死的呻吟，是被魁星笔击中的。

一刀一剑一笔，分三方遥指着惊得三魂离穴的一个使虎头钩的大汉。

“饶我……”大汉崩溃似地叫号：“不……不关我的事，我……我是一……一个领……领路的……”

“你是什么人？”刀客冷冷地问。

“我……我是鹰……鹰回岭鹰翔寨的无情钩……”

“哦：原来是鹰翔寨无情钩巴大寨主。”

“在……在下……”

“这些是什么人？怎会有一个喇嘛？”

“他……他们是……是三旗侍卫中的人。”

“三旗侍卫？”刀客一愣：“鬼话！可能吗？”

“我……我发誓，是的。这……这位喇……喇嘛，叫哲巴活佛，是……是三国师之一。”

“咦！怎么一回事？京都出了什么灾祸？”

“皇……皇上驾……驾临五台……”

“呸！原来如此。”刀客释然：“你们在干什么？”

“擒……擒捉魔豹……”

“哎呀！”刀客脱口惊叫：“张家全？”

“是……是的。”

“他在何处？”

“不知道。”

“不知道？你们满山乱找？”

“他身边有……有人，散发引……引犬药，狼犬正……正要带……带我们前……前往追……追捕……”

刀客瞥了犬一眼，摇摇头。

“天杀的！”笔客苦笑：“我可不是有意的，没想到这头猛犬禁不起一点，怎办？”

“只有靠我们自己找了。”剑客说。

“这人……”刀客用刀一指巴大寨主。

“你心软了。”剑客问。

刀一动，巴大寨主心中有数，猛地飞跃而起，跃上一株巨松的横枝，再次斜穿而起。

“上面！”上空传出剑客的呼叫。

巴大寨主的轻功提纵术十分高明，自以为已经又快又高无人能及了，没料到头顶上空竟然还有人比他更快更高。

他大骇之下，吸腹拳体向下落。

剑光疾沉，贯入他的顶门。

三个人利用尸体拭净兵刃上的血迹，谈笑自若。

“喂，怎么找？从何处着手？”剑客收剑入鞘，向刀客问。

“先察看踪迹再说。”刀客说。

“得看你的罗。”

“只有如此了。喂！笔客，你是觅迹的专家，还不帮忙我？”

“呵呵！我不急。”笔客轻轻松松地说：“急什么呢？反正又不是我神笔秀士的儿子。”

\*\*\*

千山万壑中的河流，有不夕小溪流从各处山谷前来汇合，流入一些峡谷，河床也因之逐渐宽阔。

最后，便会形成一条大河流。

这里的山峡逐渐开阔，中间已形成河流，河面已有八九丈宽阔，水色碧绿。

但相当急湍，陡落的地方飞珠溅玉，甚至形成瀑布或深潭，绕着山峡盘折泻落，两岸陡峭根本不可能攀越行走。

张家全降下河谷的地力，是一处左岸有溪流泻落淮合的河湾，山势略为平坦，两岸森林密布，不见天日。

“诸位，在附近找枯木做木筏。”张家全在河边匆匆发令：“应老前辈带了弓箭，请退到后面卅步处那株参天古木，登树监视来路。现在，咱们必须赶快动手，争取最快的时效。

枯木并不难找，一刀三剑齐施，没有兵刃的人找木困扎，一阵好忙。

摩云手徐元是旱天雷的同伴，他的刑伤正在逐渐康复，但举动仍有不便。

他与商定合作，负责将送来的枯木用绳困牢成筏，工作比较轻松。

那些倒木由于秋尽冬来，而且久未下雨，搬动起来并不太重。

按张家全的计画，要困制三只木筏。木筏不必太大，能承载三四个人便好，大了反而不安全。

第一张筏，预定由商定、徐元与翻天鹞子包正乘坐，最先出发。

摩云手徐元是个精明的老江湖，对困扎木筏颇有经验，无形中成了司令人。

“横木一定要坚韧的树枝，不能用枯木。”摩云手徐元向商定说，商定正打算用一根碗粗的枯木困扎：“我去向祝前辈借剑来用。”

刚走了三步，无意中扭头回顾，突然发现商定正用双手，绷断了一根半寸粗的山树。

商定是背向着他，没留意他走了几步就回头观看。

他心中一动，急急转头向在不远处整修一根倒木的飞虹剑客走去。

要双手绷断一根半寸粗的山树，需要二百斤以上的劲道。

而目前的六个受刑伤势都不算轻的人来说，即使用上三分劲，也会触及伤处而痛得脸色发青。

也许，这个叫商定的人，伤势已经控制住了；也许有超人的内功绝学，恢复得比任何人都快。

心中犯疑，便暗中留了神。

“祝前辈，借剑一用。”他到了飞虹剑客身侧：“用来砍固定木料的横栏，需用韧木。”

“要几根？我来。”飞虹剑客说。

“六尺的，五根。”他突然放低声音：“祝前辈，知道那位商兄的来历吗？”

“不知道。”飞虹剑客信口答。

“没什么。”他支吾以对，总不能把看到的事说出，说商定赤手弄断一根山树便生疑心。

飞虹剑客忙得很，无暇追问，跳上一株巨树，砍下几根海碗粗的横枝，再跳下除去枝叶最后将五根六尺长的树枝交给他之后，继续料理那株倒木。

两人一面困扎，他一面留意商定的举动。

商定的一双手，灵活而有力。

身上衣衫穿得厚，当然无法看得出身上的变化。不久，他也就放心了，商定似乎很专心，没有任何岔眼的举动流露。

不久，众人除了担任警戒的金鹰之外，先后已聚集在河边，忙碌地整理三张木筏。

“张兄，为何不一起走？”商定傍着张家全困扎木筏的桨架：“大家在一起，彼此也有个照应是不是？”

“追的人一到此地，就知道我们由水上走了。”张家全说：“他们就会沿河抄道狂追，追到前面去等候，你知道会有什么结果？”

“这……”

“所以，我要让他们不敢放胆狂追。”

“哦！你打算……”

“打算半途登岸，逐一解决他们。”

“那我们……”

“你们必须尽快下放，天不黑不可停泊。你来第一张筏，得准备动身了。”

“我们……”

“你们三个人伤势最重，所以必须先走。”张家全坚决地说，挺身用目光搜寻正在准备桨的摩云手与翻天鹞子：“徐兄，包兄，先挂桨试试。”

两人立即上筏，两支桨分别插入桨柱的圈中，试着虚空划动。

“趁手吧？”张家全问。

“还好。”摩云手徐元用行家的口吻说：“管用。只是一到急流，就难以控制了，牵动内伤，使不上劲。”

“不需你们用劲，能概略保持流向就行了。下来吧！把筏推下水。”

五根两丈稍少些的径尺枯木，四个人推足够矣！张家全一个人就可以办得到，用一根木棍撬动就成。

一半筏入水，出奇地顺利。

“你们上！”张家全拉住筏叫。

翻天鹞子第一个上筏，对面的摩云手也跳上了。

商定在张家全的对面，中间相距不足六尺。

“商兄，千万记住。”张家全郑重叮咛：“沿途不可停留，尽快顺流下放。”

“是的……”商定一面抢着说，一面挺身站起。

这瞬间，上了筏回头观望的摩云手，突然一跃而至，用鱼跃身法全力头前脚后凌空冲来。

“畜生……”摩云手的锐利刺耳咒骂声入耳。

这瞬间，所有的人，目光全往这里集中，目送第一艘木筏下水。

这瞬间，张家全警觉地看到了些什么。

接触太快了，瞬息万变。

张家全的飞刀，出神入化。

所以，他是暗器的大行家，他的目力可说是锐利如鹰，阴森如豹，在身畔的人，任何几微的举动，也难逃得他的神目。

这瞬间，他扭身便倒，同时抓住木筏的双手一掀一动，木筏猛然向对面的商定推压。

这瞬间，摩云手从中斜穿而入。

“哎……”商定骤不及防，被木筏撞中了双脚的迎面骨，力道出奇地凶猛，胫骨立断。

变化太快太突然，在不远处另两张木筏工作的人。还弄不清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有一个人看得最清楚，她看到了奇异的金属闪光，发出一声惊呼，飞跃而来，是尹姑娘

变化发生得快，结束也快。

刹那间，结局已定。

## 第三十二章

张家全倒下了，他本来就存心要倒的。

摩云手更是砰然摔落，身上最少也嵌入三枚暗器。

尹香君也倒了，她仆伏在张家全身上。

商定也倒了，双足已折。

在倒下的前一刹那，勉强打出了第二次暗器。

最后扑下的人是金鹰，头下脚上，双手扣住了商定的双肩，大拇指制住了肩井穴，双脚踏在商定的肚腹上。

飞虹剑客晚一刹那到达，气愤填膺。

“留活口！”到达的飞虹剑客狂吼。

尹香君发出一声痛苦的呻吟，伏在张家全的身上，已经无力爬起，手脚可能因惊恐而发软，也许是伤势使她失去活动能力。

她的右背肩，嵌入一枚暗器，发出烤青色的金属闪光。

是星形镖，径有两寸，幸而是斜贯入两只星角，不算击实。

也幸而星形镖的劲道不够。商定最后打出的两枚星形镖，是双足胫骨折断之后才发射的。

而且身形正仰面倒，不但劲道不够，也失去准头，不然姑娘不但要

被击实，而且必定两枚皆中。

张家全也中了一枚星形镖，只有一角锋刃嵌入左肩外侧，他利用扭身的机会，用左肩硬接星形镖。

变生仓卒，护体神功仅能在仓猝间发挥二成功力，挡不住高手全力打出的霸道暗器，但也减去了不少暗器的劲道。

摩云手最惨，用身躯阻挡射向张家全的暗器，商定第一次共打出六枚星形镖，倒有三枚被他挡住了。

“香君……”张家全狂叫，翻身将姑娘抱住。

旱天雷到了，一眼便看到张家全肩上摇摇欲坠的星形镖。

“是银河飞星屈永平的淬毒暗器绝命星。”旱天雷惊叫：“快，我衣服内边缝藏着夺命神医的解毒丹，快帮忙取水来吞服。”

一面说，一面撕开内衣的肋缝，跌出九颗暗褐色的豆大裹胶丹丸。这地方藏得隐密，难怪没被侍卫们搜走。

摩云手伤及内腑，但能克制毒性就死不了。

张家全和尹香君的伤势不重，尤其是张家全，这点伤并不比被一根枣刺刺伤更严重，毒一离体，他使激怒得跳起来。

金鹰已经把商定用绳困住双手，吊在一株大树下。这位老前辈的鹰爪功十分惊人，咬牙切齿誓言要用双手把商定的一身骨肉碎裂掉。

“你这忘恩负义的畜生，为何要这样做？”飞虹剑客厉声问。

商定呸了一声，怒目而视不加理会。

“对付这种汉奸，不能好好的问。”金鹰伸出了左手：“先撕下他两块肉再问。”

“哈哈哈哈……”商定凄厉的怪笑刺耳极了。

“你笑什么？”张家全挡住了金鹰抓出的手，冷然地向商定问。

“我可怜你们，笑我自己死得其所。”商定厉声说：“你们这些釜底亡魂，不识时务的余孽……”

“你这汉奸口气我受不了……”旱天雷怒吼，咬牙切齿冲出，要动手宰人。

“雷前辈，听他说。”张家全拦住了旱天雷，语气平静了许多：“他有权说。”

“他是江湖上名号响亮的银河飞星屈永平，名动京师、山东、淮南一带的颇有侠名暗器名家。”旱天雷恨声说：“他行刺鞑子皇帝是应该的，但……”

“老前辈认识银河飞星吗？”

“这……我不认识，但这淬毒的星形镖我见过，镖两面各加刻了三颗星形图案，确是银河飞星的成名暗器。

他可以双手连续发射十八枚，像是满天星，而且可以用快速的身法收回，所以绰号叫银河飞星。”

“他不是银河飞星，但星形镖确是屈永年打造的。”飞虹剑客转动手中的星形镖说：“他双手同时用六枚袭击张小哥，可知屈永年并没有将发射的精髓传给这个人。

不然咱们这几个人中，可能有一半人死在这家伙的镖上，他对张小哥心怀恐惧，所以倾全力施展，无暇对付我们这些人。”

“在下不是忘恩负义恩将仇报的人，更不是汉奸。”商定厉声说。

“你是谁？”张家全问。

“内三旗正白旗一等级御前带刀侍卫，舒穆禄兆丰。”商定大声报出名衔：“我族龙与长白，天兵入关之前，我已经化名入关，在江湖活动了十二年之久。”

不错，银河飞星名义上是我的师父，但在国贼不两立的君父大义之前，他是逆犯伪孽。

张家全没能杀掉你这无君无父的叛逆，在下含恨九泉。有种，给我个痛快。”

众人面面相觑，楞住了。

“是燕山三剑客派你来的？”张家全沉着地问。

“是我自愿来的，苦肉计相当成功。”

“你是条汉子。”

“大清皇朝的大忠大勇烈士。”

“对，你很了不起。”张家全点头：“你身上带有引犬药物？”

“我什么都不会告诉你，要杀要剐，悉从尊便。”

“你不说我也知道，你没有带。”

“哼！”

“但你身上的衣裤，全用引犬药物浸过。”

“唔！你是行家。”

“所以，后面追踪的人，并没有迷失方向。当他们没有向我引走的方向进入歧途，我便有点疑心了。”

“天绝我，非人谋不臧，但我也成功了一大半，你们逃不掉的。”

“你明知我们一定可以逃掉，所以情急下手杀我。”张家全笑笑：“你不但没成功，反而失败得很惨。”

“鬼话。”

“你不啻亲手断送了所有追来的人。”

“哼……”

“你不要哼，事实如此。我是最高明的猎人。太行山有一种最聪明、最凶猛、最机警的独行花面大公狼。

普通猎人是对付不了它的，它会花十天半月工夫，像冤鬼似的死缠住猎人，直至猎人自己精神崩溃才加以扑击。

这种独行花面大公狼，最大的弱点是情发时追逐雌狼。人们只要利用它的弱点，便容易杀它了。

你这身衣裤，等于是母狼的引公狼内脏。花面公狼一嗅到这种气味，所有的机警、聪明，都抛到九霄云外去了。

剩下的只是疯狂的凶猛，凶猛是容易对付的；你跟来的那些人，再凶猛也是奈何不了我

飞虹剑客立即上前，首先剥下舒穆禄兆丰的衣衫。

“不！不……”舒穆禄兆丰发疯似的狂叫挣扎。

“他是条汉子，成全他。”张家全说：“把他的尸体，沉入河底。诸位，请听我的安排，把衣衫放下。你们每个人都在河里清洗一番，以免遗留有引犬的气味。其他的事，由我来安排。”

“张小哥，你打算……”旱天雷问。

“逃，他们会追我们到天底下。”张家全咬牙说：“这一带山野，是决战的好地方，是最好的坟场，活着离开的人，才是真正的强者。”

\*\*\*

天亮后不久，一群人由两头狼犬领到河边停住了。

狼犬不安静，要向右边的奇峰方向窜奔。

纽钴禄和卓是事实上的司令人，锡伦活佛的经验比他差得太远了。他下令停止追逐，领着众人察看遗痕。

“他们已经在这里制造木筏，沿河下放逃走了。”他一面看一面说。

“可是狼犬并没有失去踪迹。”领犬人拒绝接受他的猜测：“人是沿河岸下行的。”

“你先带犬往前走一段路，再回来把结果告诉我。”

“属下遵命。”领犬人带了两头犬，以及三个人匆匆走了。

众人继续在附近搜迹，察看遗留的树枝山。

不久，领犬人回来了。

“启禀统领。”领犬人向右面的山峰一指：“踪迹指向那座山峰，属下远出三里外，踪迹依然保持正确，必须循踪追下去。”

“奇怪。”他眼中有疑云：“按这里的工作遗迹估计，他们制成三艘木筏，按理，一定从水上走了，怎么反而改道走呢？”

“有两个可能。”海山也是一个老江湖，对中原武林人的习性了解甚深：

“其一，明修栈道，暗渡陈仓；他们要我们相信他们乘筏走了，追之不及只好放弃追缉，其实是绕山逃走的。

其二，是我们的人晓以利害，表示水道不安全，山间的河流本来就湍急凶险，所以他们临时放弃从水上走的计画，改从河岸逃遁。”

“冯堡主河流通向何处？”纽钴禄和卓向冯堡主父女问：“水道情形如何？”

“河在万山中奔流，流经四处峪谷，两座山贼的山寨，三处小村落，汇合不少溪流，下流入平定川地境。”

冯堡主有条不紊地说：“水势时平时湍，相当危险，但坚固的小木筏，下放并非难事，翻覆了，人如果谙水性，也淹不死。但筏上的人如果受了伤，那就不易活命。”

“张家全熟悉这一带地势吗？”

“应该熟悉，这一带他一定曾经狩猎过。”

“原来如此。”

“统领的意思……”

“确是明修栈道，暗度陈仓。”纽钴禄和卓肯定地说：“他要我们相信他们是乘木筏走的，而且希望我们抄捷径赶到下游去等候木筏，他却带人向右折，往太原方向逃命。”

“那就赶快追吧，”锡伦活佛不耐烦地催促：“我们在这里，耽误得太久了。再拖下去，今天休想追及啦！你总是疑心重重，成不了事。”

“一步错，全盘皆输，错不得。”纽钴禄和卓冷冷地说：“这是皇上必欲得之而甘心的人，我不能不小心从事，毙不了他，我何以向皇上奏覆？所以……”

“再所以下去，那些贱贼又多逃出三里地了。”锡伦活佛火爆地说：“你到底定是不走？”

“好吧！走。”纽钴禄和卓无可奈何地说，真要反起脸来，他还真斗不过锡伦活佛。

锡伦活佛是宫裏的亲信，皇帝面前的红人。

他，却是在外面执行任务的外官，说一百句话，也没有内官放个屁的威力大。

领犬人立即出发，去向直指右面的山峰。

三里、五里……狼犬毫无阻滞地急急循踪直走。

对方是选路走的，经常绕过难以通行的林深草茂地带，沿途也留下不少人经过的痕迹，有些地方枝折草偃的景象相当明显。

追对了方向，有了正确的目标，速度也就愈来愈快。

十几个人也就愈来愈兴奋，知道要追的人，就在前面不远了，追踪的狼犬一直不曾停下来向其他方向嗅迹。

刚从这一面山峰，急降下对面的山脚，狼犬突然发疯似的向上窜，领犬人几乎被拖倒。

“就在上面……”领犬人鱼叫。

“啊……”领犬人后面的一名中年人，突然发出可怕的叫号。

叫号声中，传来劲矢划空的锐利破风啸鸣。

人群急散，从两侧向上抢。

上面是疏林，古松柏参天，林下野草几乎绝迹，所以只能算是疏林，其实树木并不少。

锡伦活佛身形最快，三两闪便远出十余丈外，庞大的身躯消失在松林深处。

死了一个人，箭贯入右胸上方，通肺出背，气入肺，抢救已来不及了。

山岭起伏，林深草茂，视界有限，人在林下不辨东西南北，只能从日影分辨方向。

狼犬失去作用，满山遍野乱窜，有时猛兜圈子，有时进退失措。

显然，人在这一带山林中藏匿，藏匿时八方窜走，也可能是经过详细计画的迷踪术，所以狼犬也迷失在这附近了，很难找出脱离此地的正确方向。

这些人都是高手中的高手，心中都明白，人并没有逃走，仍然躲藏在这附近的山林中，被射死的人就是最好的证明。

发箭人先前袭击的处所，距他们应该在两百步以内较高的地方，射了一箭便撤走，能走得了多远？

整整浪费了一个时辰，连狼犬也不安地不知该往何处窜走。

纽钴禄和卓站在山峰的最高处，不安地俯瞰着下面绵绵不绝的群山与密林，剑眉紧锁，虎目中有不安的神情流露。

甚至可以看出一些惧意。

“他们躲在这一带已无疑问。”他向左右的人说：“问题是，他们到底躲在何处？是分开躲呢，抑或是聚在一起准备顽抗？”

“我们的狼犬已派不上用场。”领犬人泄气地说。

“他们已经发觉我们有犬前导。”

“分头搜。”锡伦活佛说：“佛爷不信他们能躲在地底下，一定可以搜出来的。”

“方圆数十里，如何搜？”纽钴禄和卓大摇其头：“人一分散，那就势孤力单了。奇怪！后面几批人为何还不能赶到，应该可以赶到的。”

“后面的人显然已经发生意外。”海山不胜忧虑地说。

想起昨晚的法螺告警声，所有的人都感到心情沉重，对必胜的信心和

勇气，难免大打折扣。

“你说该怎么办？”锡伦活佛总算不糊涂，狂搜一个时辰毫无结果，应该冷静下来了。

“我们别无选择。”纽钴禄和卓一咬牙：“这里留两个人居高临下监视，用衣衫代传语军旗，指示有所发现的方向。

人再分为三组，分头指定搜索区域。无论如何，必须把他们搜出来加以格杀。现在，我们来策画策画，谋而后动。”

留下了两个人，一具体体，三组人分头出发，有两组人各带一头狼犬，开始有计画地分区搜索。

\*\*\*

这里是附近五十里内最高的一处山峰，山顶有草无木。

站在山巅监视固然可以及远，但不可能看到下面密林茂草内的动静，除非有人在里面移动。

两个人弄来一根长树枝，脱下一件外袄系上当作传语军旗。

军旗是指示方向、前进、后退的所谓军令旗，只能传达简单的命令和示意。

两人都是大内侍卫中的高手，为首的人是八猛兽中的青狮。

两个人轮流向四周观察，希望能有所发现，以使用旗通知搜索的人前往追袭。

已快过了半个时辰，连三组活动的人也无法看到了，人一进入丛林，似乎形影俱消。

尸体静静地摆平在草丛中，阳光下，脸形逐渐变得难看已极，死人面孔那能好看？

“我把尸体拖远些。”青狮的同伴皱着肩头说：“愈看愈不是滋味，再一发臭，可就会令人受不了啦！”

“少废话！”青狮大声说：“死了一个时辰，怎会发臭，你不会是胆小鬼，怕晚上会做恶梦吧？”

“你见鬼了。”同伴不悦地说：“我也曾在千军万马中杀人上百，从杀人中立汗马功劳，看过肢体不全的尸体上千上万，会是胆小鬼做恶梦？废话！”

不管青狮是否同意，拖了尸体向侧移，也因此而暂时放弃监视的方向。

那一边，草丛中有物缓慢地移动，虽是大白天，也不易发觉与腰齐的草丛中有物移动。

移动的物体极有耐心和技巧，甚至很难看到草的分开和摇动的异象。

刚将尸体放下，背后有重物下压，咽喉几乎同时被利刃割断，人向下一仆，被压住动弹不得，连手脚的反射性痉挛也不曾出现，被压得太紧了。

扑杀这人的不是猛兽，而是魔豹张家全，用匕首割断了这人的咽喉，将人压实以免发出声息，手法与技巧的熟练，无与伦比。

直等到死人已完全停上抽搐，他这才重新向不远处的青狮接近。

青狮站在以衫制成的旗杆下，全神贯注向下观察，不知身后同伴已发生变故。山风阵阵，草梢摇动发出声响乱人听觉，听不到异声是正常的事。

蓦地，嗅到了血腥味。山风是从后面吹来的，喉被割断便有大量鲜血流出。

整天在杀人环境中生活的人，对血腥味特别的敏感。青狮也不例外，本能地扭头注意血腥的来源。

身后两丈左右，草梢有异。

相距太近，青狮不是一个毫无经验的人。

一声刀啸，雁翎刀出鞘。

草丛中，站起裹了豹皮的帐家全。

“魔豹！”青狮骇然惊呼，第一个反应，便是举刀急向旗杆下移动，要先砍倒旗杆。

旗杆一倒，便表示这里已经不再成为指示中枢，失去作用，也表示这里有了意外变化。

“接飞刀！”张家全沉喝，飞刀接二连三连续破空飞射，破空锐啸劲道惊人。

青狮是高手中的拔尖高手，知道厉害，匆忙中用刀拍打飞刀，一步步急退。

飞刀完全封锁了接近旗杆的进路，不退就得挨刀。

共发出八把飞刀，青狮的阔锋雁翎刀，竟然一把也没能击落，便被迫退出八步外。

现在，双方距旗杆的距离已经主客易势。

青狮远在三丈外，而张家全已经到了旗杆旁。

“不要慌，要杀你，第一把飞刀便已贯入阁下的体内了。”张家全冷冷地说，将猎刀挪至称手处，虎目中闪烁着令人望之心悸的阴厉光芒：“你们都是了不起的英雄好汉，我不希望在不必要时，用飞刀杀了你们。”

“你也很了不起。”青狮镇定地拉开马步，力贯钢刀全神贯注作势攻击。

“夸奖夸奖，彼此彼此。”张家全徐徐拔刀。

“你能听得进忠告吗？”

“不必听，我知道你的忠告是些什么。”

“明时势识兴衰……”

“哈哈哈哈……”张家全用一阵狂笑打断对力的话：“你要说的话和道理，前代的人已经说了两千年，后世的人仍然会同样说下去，永无了期。

我，什么都不懂，也懒得去懂，我只要清晰明白地知道敌我，足矣够矣！现在，你我之间，只许有唯一的结果，各尽本能吧！阁下，是时候了。”

“你死我活之前，我有一个要求。”

“我要先知道要求为何。”

“你说过，各尽本能。”

“对，我说过。”

“在我看来，还有最重要的一件事。”

“我在听。”

“那就是责任。”

“杀掉我本来就是你的责任。”

“我的责任，在那根衣旗上。”

“哦，怎么说？”

“我必须先弄倒衣旗。”

“我明白了，这就可以表示你已经发现了我，我在这里。”

“对，这是我的责任。”

“但你的责任，却影响了我。”张家全摇头拒绝：“我必须让你的人，在下面的万山丛中穷找我的踪迹，我才有机会逐一铲除他们。所以……”

“我的要求……”

“过份了，怒难答应。”

“你……”

一声豹吼，张家全扑上了，发起空前猛烈的攻击，气吞河岳有我无敌。

雁翎刀起处，力可摧山。

这种刀，以狂野见称，强攻以力胜，但没有猎刀灵活。

青狮身经百战，刀上的火候已臻炉火纯青境界，普通的武林名家，兵刃一触他的刀，便会兵刃折断骨闻人裂。

风吼雷鸣中，漫天澈地的刀光令人心动神散。

“铮铮！铮……”双方太快，乃无可避免地发生接触，决难避免力与力的冲击。

风行草偃，险象横生，张家全骁勇绝伦，八方追击中，共攻了三四十刀，把青狮逼得八方闪避，回手乏力。

他仅只抓住反击三刀的机会，全力封架岌岌可危。

终于，他抓住机会了，架偏了攻抵右肋的一刀，顺势将刀走中宫全力送出。

雁翎刀也称大剑，用剑招并不足怪。

张家全果然一刀上拂封架，刀背硬接点来的一刀。

“铮！”火星飞溅，劲风暴起，刀气流泻。

青狮突然借势斜飞而起，快速地后空翻着地，着地时身形已经转过，按着向前鱼跃三丈，双手着地立即向前急滚疾翻，直向三丈外的衣旗滚去。

原来这家伙念念不忘毁旗示警，抓住机会了。

相距约十丈，就这么飞返、后空翻、鱼跃、前滚翻，一连串变化，身法美妙已臻上乘，速度骇人听闻，一气呵成无懈可击。

最后一次滚转，距旗杆已不及八尺，只消再向前一扑，不必再滚转，就可将衣旗滚倒或扑倒了。

可是，他忘了对手是魔豹。

豹，天地间速度最快的动物，比最快的人最少也快三至四倍。

豹窜扑，真快如电闪。

张家全刀隐肘后，衔尾飞窜扑出，第三次窜起，使到了青狮的上空。

狮的速度，比豹慢了一半。

猎刀从天而降，似闪电，似雷霆。

青狮的刀伸出，最后一扑。

“喀喳”怪响传出，猎刀无情地砍入青狮的脑袋，脑袋中分。

张家全的双脚，也同时踢落在青狮的背心上。

青狮扑出的身躯向下疾沉，雁翎刀的刀尖，距衣旗不足半寸，几乎成功了。

\*\*\*

张家全在草丛中寻找他的八把飞刀，找来找去只找到了六把。

这种飞刀是他特制的，打磨的形状完全相同，只要有些少不同或份量改变，便会失去准头，所以他十分珍惜，如无把握收回，他宁可不用。

飞刀的射程远及五人丈外，余势更可再飞三四丈外，所以很难找，连续发射阻截，散布面甚广，草丛深密，寻找起来相当费神。

找了许久，就是少了两把。

正感到奇怪，突然，他倏然转身，刀已出鞘。

身后鬼影俱无，他虚惊一场。

“咦！”他讶然轻呼。

他屹立片刻，虎目炯炯搜索四周，神色极为阴森，杀气直透华盖。

片刻，他突然向右前方踏出一步。

右前方五六丈外，摆放着被箭射死的尸体，和青狮的一名同伴的尸首，是被他悄然杀死的。

左前方十余丈外，是飘扬中的衣旗。

蓦地，他停住了。察一声轻响，他收刀入鞘，脸上的杀气在消融，虎目中冷森的光芒敛去。

“你如果不乖乖给我爬出来，我一定打你十记军棍。”他笑笑说。

打军棍，就是打屁股。

在姑娘们面前，当然必须说得含蓄些。

没有回音，也没有动静。

“生为凶人，死为厉鬼。”他改变策略：“这些鞑子都是杀人的凶魔，死后厉气不散，会凝结成厉鬼，大白天也会现形祟人。看，厉鬼果然出现……”

“哎呀！”应声跳起穿一身青的尹姑娘，是从两具尸体摆放的地方跳出来的，显然被吓住了。

她脸上有惊恐的神色，飞也似的向他狂奔而来，像受惊的鹿。

“哈哈哈哈哈……”他大笑，抱住了扑来的娇躯：“刚死不久的人，是不会成为厉鬼的，必须等回煞之后，才能变成厉鬼。呵呵，这当然是骗愚夫愚妇的鬼话。”

“你……你你……”姑娘的粉拳，在他的肩上起落，小嘴噘得高高地：“故意吓人吗？你坏，你……”

“你为何跟来？”他不笑了，沉下脸问。

“家全，我……我……”姑娘将脸紧偎在他壮实的胸膛上，语气幽幽地：“你以为我能放心吗？”

“你……”

“就算天掉下来，我也要和你并肩抗住。”

“可是……”

“别撵我走，家全。”姑娘双手捧住了他的脸颊，明眸中有泪光：“我这点要求，过份吗？”

“太危险……”

“可是，你想到了吗？”

“我想到什么？”

“你一身，系住九个人的生死安危。”

“这……”

“万一你有了三长两短，我们其他的人，能逃出他们的掌心吗？”

“但你们还来得及远走……”

“来不及的，家全，你心里明白。”姑娘截住他的话：“所以，我宁可和你并肩应敌。”

要死，就让我和你死在一起吧：不要遗弃我……”

姑娘终于忍耐不住，眼泪掉下来了。

他心潮一阵汹涌，默默地双臂一紧，紧紧地将姑娘抱在怀中，似乎怕

姑娘会变成小鸟从他怀中飞走。

“你认为我配不上你吗？”姑娘挣扎着抬起头，含泪的凤目中突然现出慧黠的笑意。

“香君，我……”他似乎说不出口，但神色却明白地表示承认了。

“你发起攻击时我就来了。”

“哦！这……”

“你并没有发现我，是吗？承认吧，”

“我承认，我没发现你。”

“你是找这个吗？”姑娘从百宝囊中，取出他遍觅无着的两把飞刀。

“是你在捣鬼！”他恍然。

“我不错吧？”姑娘得意她笑了，泪水还挂在脸上呢。

“行空天马的女儿，当然……岂只是不错而已？”他不得不承认姑娘了不起。

当然他明白，姑娘是来他处理青狮的尸首时，悄悄拾了两把飞刀溜开的。

他也当然明白，姑娘这一去一来，他丝毫不知，虽说相距已在十余丈外，能逃过他的耳目，的确是极为不易的事。

“当然马比不上豹呀！”姑娘调侃他。

“多嘴，”

“怎样？”

“什么怎样？”

“配合你呀？”

“你听着。”他郑重地捧住姑娘的双颊：“我要你知道，万一我有了三长两短……”

“我不独活。”姑娘也郑重地宣告。

“我不许可你有这种念头。”

“你……”

“万一我有了三长两短，我希望我心爱的人，仍然活在世间，所以……”

“我不听。”姑娘厉声说：“你再说，我恨你一辈子，十辈子，百……”

“香君……”

“抱紧我……”姑娘颤声轻唤。

久久，时光像是停顿了。

\* \* \*

冯堡主这一组人数最多，有六个人。

除了他父女俩，还有一个五行堡的拔尖高手千手神君谷大风，名义上是五行堡的内堡总管，其实是在外行走上成的死党。

另三个人是一名力士、白狐、八猛兽中的插翅虎。

力士带了一头狼犬，在前面搜寻踪迹。

这群人数最多，但实力却是最差的一群。

除了力士与冯堡主或许可与张家全力拼之外，似乎还没有可独当一面的人，一比一，他们当然显得薄弱，一比六，就可以稳操胜算了。

已经是午后未牌初，他们正沿着一处长满苍松的山坡，向预定的左面峰脚搜进。

那儿，是他这一组的最后搜索点，如果再无发现，使得动身返回竖立

次旗的高峰集合，候命行动。

力士是善扑营的勇健，身材并不怎么粗壮，很高，长像丑陋怪异，浑身散发出一股怪味仅懂得几句简单的汉语，与身为满人的插翅虎用满语交谈，也只能勉强沟通而已，可知满语也难以表达意思。

冯堡主对地势稍为熟悉，所以成为名义上的领队，事实上却须听命于插翅虎。

后来，冯堡主才从插翅虎口中，知道这个四肢发达、头脑简单、有语言障碍的力士怪人，并非真正的满人，而是女真族的支裔，称黑津人，满人称之为赫哲族，居住在索伦山与黑龙江附近。

由于黑津人食用黑龙江的特产布达拉鱼，用鱼皮制衣制帐，没有固定居所，所以连满人也不把他们当作族人，称鱼皮野人，汉人也就称之为鱼皮鞑子。

有时，他们越过黑龙江，活动在以北一带广大的山野里，生活在冰天雪地间，以狗拉所谓“扒犁”行动，扒犁就是雪橇，在雪中滑行数千里而不致迷途。

活动地区北入俄境，东抵朝鲜大海，六七岁的女孩，也可与猛兽周旋。

这些被称为鱼皮鞑子的所谓野蛮人，很可能是北美洲爱斯基摩人的祖先。至于爱斯基摩人的体型为何变得那么矮小，就令人不解了。

当时满人所从征的鱼皮鞑子，确是高大骠悍，有猛兽的性格，连自欧远来的俄人，见到这些鱼皮鞑子也望影而逃。

十余岁的小伙子，力搏虎豹巨熊是家常便饭。

由于他们养狗拉橇，所以熟知狗性，与狗相处，把狗看成家人。因此领犬人死后，这位力士便自然而然地成为领犬人。

力士像貌狰狞，狼犬也巨大狰狞，真是天生的绝配。在山野间猛然看到这一人一犬，真会吓得屁滚尿流，几疑是碰上了妖怪魔神。

到达坡底，狼犬突然向前急窜，嗅动发声，变得兴奋而更狰狞。

幸而力士力大，拉紧了铁链，向后面的人挥手示意。

“狗，有发现了。”力士用简单的汉语叫。

应该说有了新的发现，这附近几座山头数十里远近，司经到处都发现遗迹，连狼犬也提不起劲。

这时狼犬突然神态有急速的改变，该是新发现了遗迹。

“放狗！”插翅虎兴奋地下令。

力士应声解开了狼犬的颈链，狼犬激动地前窜，速度比往昔增加了两倍。

众人心中极感兴奋，也心中暗懔，不约而同聚拢，跟着狼犬向前飞奔。

力士手长脚长，健步如飞，居然能泰然地跟在急窜的狼犬后面，穿林入伏保持相等的速度。

“汪汪……”狼犬突然发出叫号声，破天荒传出刺耳的长号。

树叶摇摇，狼犬被树枝弹吊而起，弹至半空声息便上，颈骨被勒断了。

一声怪吼，力士像是发了疯，两臂掌把尺径粗的树木劈倒，飞纵而上，接住了下坠的犬，那条坚韧的山绳被他一掐即断。

同一期间，后面跟来的插翅虎大喝一声，挫身双手左右分张，撑住一根坠木，神力惊人。

那是一株被从下戳断的树，用山绳牵住，中设踏棍撑牢，人触及踏棍，

树倒下将人夹在另一株大树间，千斤力道不一定能撑得住，人一夹即死，骨碎肉扁。

冯堡主及时奋勇抢上，全力推开坠木。

“老天爷！”插翅虎脱险后惊出一身冷汗：“一定是魔豹张家全在这里设下的杀人玩意，大家小心！”

力士抱着颈骨已断的，咬牙切齿不住向山林怒吼，像一头猛兽发威。

两个女的走在最后，只感到心惊胆跳。

总算十分幸运，仅死了狼犬而已。

没有狼犬，他们等于失去了目标，必须靠自己的力量来搜寻张家全了。

而在这种千百年来罕见人迹的山林丛莽中，要搜寻一个人，并不比大海里捞针容易，人即使躲在身旁，也不可能发现。

六个人聚集在一起，商量今后的行动。

没有狼犬先一步发现潜伏的人，他们就必须凭自己的力量将人搜出来。

“老天爷！怎么搜？”冯堡主双手向附近的茂草密林一指：“就算有人伏在三丈内，咱们也不可能看得到，怎么个搜法？”

“非搜不可。”插翅虎坚持己见：“咱们分为三个小组，齐头并进，到会合处再听统领的安排。”

人可能藏在前面一段山脚里，我不信他们十几个人敢分开躲藏，人一多，总会留下一些蛛丝马迹可寻的，只要大家留心些，不难先一步发现征兆。

陷阱可能还有，只要不大意，是可以预先发现的，刚才就是咱们太倚靠狼犬，所以才会遭通危险。”

怎能不搜？

派他们来，可不是要他们在山林中走一趟便算了，而是要他们搜出人，不容他们退缩的。

在山野里，一切江湖经验都无用武之地，而张家全却是在山野里长大的人，是山林的主宰，山林是他的天下。

冯堡主一想起这一点，便感到毛骨悚然。

自然而然地，冯堡主把女儿常在身边，从右面搜进，与走在中间的插翅虎、力士两人，保持目视可及的距离，小心翼翼地向前逐步探进。

这是多么艰苦而危险的事，不要说搜人，仅仅是向前走动也极为吃力，有些地方根本就不能通行。

他们已经不再是来捉人的搜索队，而是可怜的爬山客，仅是爬山觅路行走就耗尽了他们的精力。

搜进四五里，幸运地没发现任何机关陷阱，战战兢兢的心情，逐渐稳定下来了。但这短短的四五里路，已经耗掉了他们太多的时间，进展太慢了。

距会合的山腰还有五六里，好漫长的一段路程。

到了一处林空，冯堡主透过树林的空隙，同左后方三十里外的高峰凝神眺望。

不错，山顶上竖立的衣旗隐约可辨，但太远了，只能看到隐约的形影。如果旗杆挥动，是可以分辨的，山顶有草无木，卅里外仍隐约看得到。

他当然知道那儿只留有两个人，和一具死尸，不可能有人回去，因为他们即将前往会合点，会合其他两组人。

没会合之前，谁敢私自返回那座山头？

“女儿。”他向紧跟在他身后的冯秀秀低声说：“你猜，会合点他们是不是已经有人到达了？”

“爹是指平安到达吗？”冯秀秀的话另有含义。

“你认为他们或许有损失？”

“那是可能的。”冯秀秀不安地说。

“不一定哪，张小狗显然在这条路上潜伏。”冯堡主往好的方面想：“而我们是实力最弱的一队，也仅损失了狼犬而已。”

“那可不一定哦，”冯秀秀并不乐观：“张小狗如果在我们这段地区里，恐怕早就向我们发动袭击了，他是什么都不怕的。”

“天杀的，”冯堡主不知在骂谁：“只有这些鞑子八才会愚蠢得不顾一切，在这人迹罕至的万山丛中搜人。连那些太行各寨上千上百山贼，也不敢在山寨附近浪费工夫搜索。”

“爹，我们怎么办？”冯秀秀绕过一株大树：“再这样下去，累都累死了。”

“马行狭道，船抵江心。”冯堡主用手中的木棍，拨开蓑草而进：“只有自己小心了。”

唔，人偏右了，已看不到他们啦！”

父女俩往左靠，穿出树外的草丛，才看到左方卅步外的插翅虎和力士，正匆匆排草穿梭出现。

他们那有工夫搜人只是提心吊胆往前走而已。

“哈哈哈哈哈……”右后力的林木深处，突然传来震耳的狂笑声。

是人的笑声，没错。

插翅虎发出一声聚集的信号，父女俩不假思索便向左飞奔。

六个人重新聚集在一起了。狂笑声已经消失。

“有人在后面，错不了。”插翅虎指指笑声传来的方向：“八成是张小狗。”

“可能的。”冯堡主极点头：“重新往回搜？”

“能不去吗？”插翅虎沉声问。

不去？他们来干什么？

“走！”冯堡主一咬牙：“要快！”

他一马当先，穿林急窜而走。

远出三里地，后面狂笑声破空而至。

六个人可是大汗激体，停下来僵住了。

“需要十万兵马，才能搜这一带山区。”千手神君谷大风无可奈何地说。

“也许需要一百万。”白狐接口。这鬼女人是丧了胆的女英雄，但她不敢不遵命跟来供差遣。

“不许说泄气的话。”插翅虎大声喝上：“回去搜。只要他移动，我们就可以搜他出来，现在他已经动了。大家留心些，走！”

将回到原处，仍然一无所见。

“哈哈哈哈哈……”狂笑声又从另一新力向传来，声源同样远在三四里外。

六个人又愣住了，你看我，我看你面面相觑。

“他怎么可能看得到我们的动静？”插翅虎心虚了。

“他根本不需要看到我们。”冯堡主苦笑：“他只要到处走动，不时引声引诱我们疲于奔命就够了，他知道我们一定循声追寻的，而他却活动自如，任意所之。”

“埋伏起来等他。”插翅虎下达聪明的决定。

六人六方一分，屏息以待。

### 第三十三章

好漫长的等待，时光却在加快消逝。

半个时辰，毫无动静。

四五里外的会合点，也没有先到的人发声招呼。

女人，有许多不便的地方，尤其是与男人在一起的时候。比方说，内急就是相当不便的尴尬事。

白狐躲在东北角的树下草丛中，虽则附近没有男人，两丈外视界难及，他仍然本能地感觉出不便，必须离开原地，另找隐蔽的地方，解决自己的困难。

她悄悄向侧后方移动，这片刻，她忘了身在险地，忘了她的职责，唯一的念头，是找她方解决自己的内急困难，别无他念。

人一动，就难免被人发现，林深草茂寸步难行，移动时根本不可能不发声不动草木，人的体积很大，毕竟不是可以在小空间里活动的蛇鼠。

两丈、三丈……她心中一宽。

刚举目四顾，本能地先看看四下是否有人。

看了右方，再转头向左。

蓦地，她僵住了，像是见了鬼，整个人像是一具僵硬的死尸，口张得大大地，似乎想失声大叫，却叫不出声音。

睁大的，原来是极为美丽明亮的凤目，出现骸极惊怖欲绝的光芒。

张家全就站在她身在，伸手可及。头上有豹头帽，身上裹着豹皮。

一旁还有一个人，画了豹纹面孔的女人，身上穿了原是张家全的豹皮背心。

人本来是美丽的，五官极为出色，亮晶晶的凤目更为动人，但脸上涂了豹斑易容，可就令人吃惊万分了。

张家全的面孔并没涂色，仍是英俊的、吸引异性的年轻面庞。

但这时却不可爱了，目光阴森无比，故意裂出一口洁白的牙齿，像一头正在张嘴，同猎物发动攻击咬噬的大豹。

张家全的一双手，也作出要向前抓的豹形动作，十指如钩，爪尖距她的肩颈不足三寸。

只要爪一搭落，牙齿就可以咬在她的咽喉上了。

假使她要叫，很可能声音一出喉就被抓死或咬死。

一头豹她已经魂飞魄散，而现在却有两头豹出现在她身侧。

她真的快吓昏了，按着开始发抖。

“噗……”她重重地跪下了。

“你愿意就此返回山吗？”她听到张家全细小但却入耳清晰的语音。

“我……我愿……”她艰难地总算说出要说的话。

“那么，你可以走了。”

“我……我走……”

“我本来想杀你，希望你把握住最后一次机会。好了，你可以悄悄地走了。”张家全的爪离开了她的顶门：“当心，不会有下次了。”

她感到前所未有的虚脱，好不容易才挣扎着站起，全身仍在抖索，吃力地挪动着双脚，缓慢地向外移动，尽量稳定自己，不致发出穿越草丛时的声音。

她知道，距她最近的人，远在六七丈外，只要她发出稍大的声音……

她能就此返回山吗，大同方面怎么交代？

夏都堂会如何对待她？主子们如何处置她？

她只有一个选择：亡命。

走了六七步，她艰难地回过头来。

一双豹男女八仍在原处不动，两双明亮锐利的眼睛落在她身上，在原处目送她离开。

亡命，就是逃离故乡。

“我能逃吗？”她向自己发问。

答案是肯定的，她能。

她本来就是江湖人，重人江湖亡命应该可以办得到。

可是，风险太大。

新主子不会放过她，她的家人也会遭殃。

她重新举步，十步、十五步……

再回顾，一双豹男女仍在原处。

她想通了，人活着，不能全为自己而活，她得为家人而活。

而且，亡命到什么时候，

总有一天，新主子会找到它的；主子并非是大同府的梁同知一个人，也不上一个军方的靖安分署夏都堂。

“魔豹……”她全力狂叫，同时飞跃而走，向前面的一株大树的横枝跃升。

刚将左足冲向横枝，还没落实。

这里离地已有两丈多高，距魔豹所立之处很远，应该是安全的，魔豹将受到她的同伴攻击，投鼠忌器，不会分心来对付她。

人影疾射而至，破空跃升。

她的脚刚沾横枝，猎刀已光临顶门。

“一入江湖，身不由己；一入公门，也身不由己……”她的思路突然中断，脑门一震，身形下坠。

\*\*\*

五个人闻声暴起，猛扑而来。

尹香君排草飞奔，分枝拨叶声音百步外也可听清。

插翅虎轻功最高明，绰号就称插翅，当然并不可能真的飞，反正一跃三丈毫无问题，穿枝透弃疾逾飞鸟。

飞跃中，看清了穿豹皮背心的背影，果然不错，是张家全。

仓猝间，不曾分辨张家全的体形，为何变小了，反正有人就追，错不了。

最慢的人是冯秀秀，因为埋伏的地方也相距最远。她落后了廿余步，前面已经看不见同伴，仅听到声音。

刚接近树下，便看到树下草丛中的白狐尸体。

“江姐……”她惊叫，不假思索地一跃而至。

刚看清白狐被砍破的脑袋，上面劲风压体，只感到脑门一震，便失去知觉。

插翅虚白以为轻巧天下无双，张家全绝对跑不掉的，用足了全力，以绝世轻功在茂林中狂迫。

有时乾脆登枝而走：真像胁生双翅的虎。

可是，居然愈来愈落后，前面的豹衣人背影，时隐时现愈离愈远，追了一两里，前面已鬼影俱无。

\*\*\*

四个人围在白狐的尸体旁，一个个脸色因愤怒惊恐而扭曲变形。

尤其是冯堡主，只感到心向下沉。

“女儿……”他向空寂无人的山林狂叫。

冯秀秀不见了，显然凶多吉少。

他们已经在附近搜寻了许久，冯堡主已经知道不妙，绝望的呼叫，也叫不回失踪的爱女了。

“把她掩埋在这里。”插翅虎沉声道：“她是因公殉职的，我会通知夏都堂，照会大同府衙，以最隆重的优恤颁给她的家人……”

“哈哈……”右力不远处传来狂笑声：“你自己已经是自身难保了，你能回得去吗？”

是张家全，站在四五丈外的横枝上，居高临下向他们发笑，说话。

四个人聪明了，不再暴躁地追逐。

“我的女儿呢？”冯堡主厉声问。

“她在等你。”张家全英吟吟地说。

“在何处等我？”

“到枉死城的黄泉路上。”

“你敢与老夫公平决斗吗？”

“不能。”张家全直接了当拒绝。

“胆小鬼！懦夫……”

“哈哈……”

“懦夫……”冯堡主发狂般厉叫。

“你心里明白谁是懦夫。”

“懦夫……”

“你，我和你决斗。”力士怪叫如雷，大踏步向树下走去。

“还不是时候。”张家全再次断然拒绝。

力士一跃三丈，居然灵活万分。

插翅虎三个人也不慢，飞跃而进。

狂笑声中，张家全已向前飘落，飞掠而走。

故事重演，你逃我追。

两里之后，四个人的脚下有快有慢。落在最后的人是千手神君谷大风，落后了十余步，突然发现右侧方豹斑一闪，便钻入草中消失。

这位江湖高手根本看不到前面的景况，还以为前面的同伴把人追去了呢。不假思索左手一抖，打出三把飞刀，不假思索地循飞刀扑出，不假思索地追逐。对自己的暗器有信心，所以他不发声招呼自己的同伴。

暗器无功，前面草声簌簌急响，人正在逃走。

这位仁兄是个老江湖，见多识广，一听逃走的声音不对，不由大喜过望，人被他的飞刀射伤了，兴奋得忘了身在何处，全力飞赶。

等他发现前面的声音消失，已经远离现场了。

心中一慌，他发出一声招呼同伴的短啸，急急回头寻找同伴。

回头走了二三十步，前面一株大树后，踱出不住阴笑的张家全。

人怎么反而在后面？那怎么可能？

“你？”千手神君骇然问：“你……你会变化？你会飞？”

“我是魔豹。”张家全狞笑：“魔，多多少少会变的，对不对？”

千手神君定下神，沉着地接近，不抢扑不纵跃，深恐惊走了这头豹。

接近猛兽一定要慢，快必有危险。

真妙，接近至两丈内了。

“张家全。”千手神君止步狞笑沉声叫。

“你又是谁？”张家全纹风不动。

“在下姓谷，谷大风。”

“千手神君？”

“你怎知道……”

“冯秀秀招出你们所有的人。”

“她……”

“你不必管她了，呵呵，让她的老爹去担心吧！你只是五行堡的一个走狗。”

“你不担心你自己吗？”

“我该担心吗？”张家全嘲弄地反问。

“是的。”

“理由何在？”

“你知道你的处境吗？”千手神君得意地说。

“当然知道。”

“只怕你未必知道。”

“那是你个人的想法，在下不以为然。”

“你知道谷某的绰号。”

“不错。”

“你已经在谷某霸道暗器的有效威力圈内。”

“哈哈！你的暗器，比冯堡主的指断魂厉害多少？厉害五倍？十倍？”

“也许。你必须明白，冯堡主的指断魂，一发只有一枚，威力……”

“而你，号称千手。”张家全抢着说：“你也必须明白，行家只重视致命一击，不值行家一笑，只能吓唬一些三流人物。其实，你比冯堡主差了十倍。所以，他是堡主，而你只能做他的走狗，你却自以为比他高明，我可怜你。”

“哼！你……”

“在下的暗器是飞刀，每发只需一把，真正的致命一刀，如假包换。”

“原来你要……”

“要和你拼暗器。”张家全说：“我已经知道你的底细，而在你的暗器威力圈内等你，你该知道我要怎样了。阁下，你随时可以施展你的千手神技了，我等你，以免你死不瞑目。”

千手神君心中一跳，这才发现自己的得意，像泡沫般破灭了。不错，对方已经知道底细，而大胆地等候，如无把握，怎敢？

信心与勇气，是会随情势而改变增减的。

千手神君心中发虚了，信心与勇气立即消失了一半，脸色一变，便感到握有暗器的手，掌心有汗沁出。

发射暗器的手有汗沁出，不是好现象，一是代表心惊而冒汗，二是代表汗会影响暗器的准头。

“你共有十二种暗器，有虚有实。”张家全在心理上继续增加压力，我只要说出一个字的秘诀，你所有的暗器都会成为废物。”

“那一个字？”

“退！”

人影一闪即逝，张家全已退出五丈外。

千手神君一呆，暗器的速度怎赶得上这头豹？就算人动即出手，也真的成为废物。

“如何？”张家全的语音入耳，人已不知怎地却又回到原处，回到暗器的威力圈内。

“你……”千手神君又觉得，信心与勇气又减了一半，真的感到心慌了。

“你知道在下重回原地的缘故吗？”

“你……”

“我要公平地杀死你。”张家全说：“本来无此必要的，因为这违反我的处事原则。”

“你的意思……”

“我从不让对力有施展绝学杀死我的机会。”

“而你这次……”

“破例。一是好玩，二是想见识千手的绝技，三是我目下有空。”

“满山都有人搜寻你，你有空。”

“有的，他们连兔子都捉不到半只。呵呵，我要等他们一个个精疲力尽之后，再一一宰杀，省事多了。呵呵，你不觉得那些人是死人多口气吗？”

“我如果拍拍手离开，走得远远地。”千手神君示弱了：“你会放过我吗？”

“也许会。”

“一言为定。”

“我怎么知道你走得远远地？你又怎么证明你的诚意？”张家全笑问，显得毫无戒心。

“我留下所有的兵刃暗器。”

“证明给我看。”

“好。”

“噗噗噗……”千手神君双掌一摊，滑落下六枚各式各样暗器，拍拍手，表示两手空空，然后镇定地解插在腰间的连鞘长剑和百宝暗器囊。

“在下是诚意的。”千手神君一面解一面说：“你这头魔豹，不是人所能对付得了的，你死吧……”

随着死牢出口，双手齐扬，电芒破空，有如满天电光激射。

人影一闪即远退出五丈外，而人影倏动的刹那间，一道电虹已经飞出，从暗器群穿透而过，太快了，在前面根本不可能看得见。

已没有追上发射第二次暗器的机会了，飞刀已贯入小腹，尽柄而没。

“呃……”千手神君身形一挺，摇摇晃晃站住了：“你……你你……”

手一松，两手有暗器纷纷掉落，然后脚踏出一步，两步……身形一晃，向前一栽，在草中挣命。

身后出现尹姑娘的身影，俯身扳转千手神君仍在抽搐的身躯，拔出飞刀。

“你真是至死不悟。”姑娘摇头叹息：“放看活路你不走，偏偏要向枉死地里闯，硬要挨致命一刀，可怜，”

\*\*\*

在一处陡峭的山脊上，生长着疏落的古松和矮林。这条纵走的山脊，两侧是陡崖，只能沿山脊纵走，不可能自左右攀越。

张家全在努力地工作，弄来了许多大大小小的坚韧山，做得十分有劲，似乎乐此不疲。

一旁，尹姑娘帮不上忙，只能袖手旁观，顺便看守俘掳。她不懂装设捕兽器的技巧，想帮反而愈帮愈忙乱，乾脆袖手旁观。

俘掳是冯秀秀，制了手脚软穴缴了械，想逃根本不可能，只能等候最后的时刻到来，焦灼、恐惧、死亡……几乎会令人发疯，这种煎熬真不好受。

天色不早了，张家全正在做最后的检查。他对自己的杰作相当满意，充满了信心。

他回到松树下，接过尹姑娘递来的水葫芦喝水。

“快了。”他抬头看了看即将西沉的红日：“难得的好天气，今晚他们一定会活动的，不然明天就没有分头埋伏，守株待兔的机会就消失了。”

“他们会来？”尹姑娘问。

“会来的，我会引诱与压迫他们来，这些人有勇无谋，很愚蠢的。”

“他们不愚蠢，家全。”

“跟来山野中追我，就是愚蠢。”他在一旁坐下：“三二十个人，居然想在太行山数千里山林丛莽中，捉一个生活在山林，熟悉丛莽的人，简直愚不可及。我如想摆脱他们，就算他们有三万人也是枉然。”

“你打算怎样处置我？”冯秀秀焦急地问。

“你心里明白。”张家全冷冷地说：“对敌人仁慈，就是对自己残忍；你我敌对分明，你们从来就没有对我仁慈过。”

“杀我？”

“会的。”

“我……”

“我不想亲手杀你。”张家全语气冷酷阴沉：“让你自己的人杀你。”

“张爷，你听我说……”

“我不想听你任何解释，那是我既定的策略，你怎么说也没有用。”张家全表现出铁石心肠：“上次我放了你，这次你不再那么幸运了。”

“可一不可再。”尹姑娘也说：“他有权处置你，你无权要求什么。”

“不久之后，我会把你放进天罗地网里。”张家全指指树林：“他们就会来救你，你老爹骨肉连心，他非来不可的，那些人也势必前来找我。想想看，那会有什么结果？那里面步步生险，好玩得很哪！”

“你不会如意的。”冯秀秀硬着头皮说：“他们都是武功超绝，一身是胆的人，你装设的所谓天罗地网，算得了什么？”

“天罗地网本身算不了什么，但加上了两头豹，那就不同了。”张家全冷笑，起身走了。

“尹姑娘，你何苦冒这么大的风险？”冯秀秀转向尹香君下工夫。

“有多大的风险呀？”尹香君笑问。

“杀头抄家。你该知道，他目下是朝廷的钦犯入你跟他在一起，与朝廷作对，也成了行刺皇帝的大逆不道共犯，你黄山狮子林尹家……”

“原来你是说这些呀？”尹香君娇笑：“我尹家已经不在狮子林，尹家的人目下已经不知去向了。你承认鞑子皇朝，我可没承认呀，大逆不道四字出自你的口中，可知你是真的该死。本来，我想劝劝他不要为难你的，他一个大男人，利用女人来杀人，毕竟不是什么光彩的事，武林道义有亏。但对鞑子和汉奸，任何手段都是正当的。既然你已经承认是汉奸国贼，你就没有埋怨他的权利了，我也就不再劝他啦！”

“尹姐姐，我木求你……”

“求我也没有用。”尹香君向天一指：“求求上苍怜悯你吧！也许远来得及。”

不久，一声震天长啸传出，山林亦为之簌簌而动，远传一二十里，山谷应鸣，回音久久不绝。

这是引人前来的啸声，引人前来闯这座流动着死亡气息的山脊。

\*\*\*

人终于赶到，最先赶到的人是插翅虎、冯堡主、力士三个人。

“不要过来……”林内突然传来冯秀秀的尖叫声，但似乎突然被人掩住了嘴，叫声嘎然而止。

按理，第一个发疯般冲去的人，该是冯堡主，骨肉连心，爱女失踪了许久，突然听到爱女的叫声，那能沉得住气？势必不顾一切飞跃而进。

可是，最先冲进的人却是插翅虎，临险当先，是一个有担当有勇气的好主子。

“不能进林！”冯堡主沉叱。

插翅虎及时刹住脚步，回头盯视着冯堡主，似在等候冯堡主的解释。

“林内有埋伏。”冯堡主表现得出奇地镇定：“小女是被逼叫喊的。”

“被逼？那她为何不叫救命，反而不要我们进去？”插翅虎不满意冯堡主的解释。

“她如果叫救命，反而让我们生疑。”冯堡主冷笑：“生疑便会提高警觉，至少不会轻易上当。张小狗在人性方面斗智，他占不了上风。”

“唔！有道理。”插翅虎满意了：“张小狗在林里已无疑问，令媛也在里面，进是不进？”

“当然必须进去。”

“也许能绕到前面察看……”

“不可能，山势如此，脊宽不足两百步，左右有如绝壁，下沉百丈，无法爬越。”

“依你之见……”

“等统领他们赶来。”冯堡主的口气有怯意。

“哦！你认为我们三个人，对付不了张小狗？”插翅虎有点不悦。

“是有点力量单薄。”冯堡主不理会对方的不悦：“我们来了这许多人，不是为了对付一个一流高手的，而是为了对付一个拔尖的、超世的可怕人物。

不是我长他人志气，灭自己的威风，张小狗无备的时候，我们已经有点穷于应付；而在他有备的时候，我们三个人，胜算不会超过两成，甚至更

少些。”

“但是……再等下去，天就要黑了。”

“那是无可奈何的事。”

“统领另两批人，谁知道会不会赶来？”

“所以只有等待。”

“好吧！”插翅虎往回走，口中仍在嘀咕：“也许你的估计正确，你有权控制进退，反正不是我的女儿在里面受罪等死。”

山脊的前段是稀林，稀林长满了及膝的茂草。三个人干脆坐下，面对着山脊中段的树林，极有耐心地等候同伴赶来会合。

插翅虎不时发出长啸声，引导另两批人赶来。

落日余晖中，倦鸟归林。由于山高，因此天黑也比平时要迟一些，看光景，约半个时辰之后便黑了。

冯堡主其实心中焦灼万分，但要他为了救女而去冒送命之险，他无法办到。

他坐在插翅虎的左首，也感觉出插翅虎心中的不安和恐惧。

这一组六个人，白狐被杀，千手神君失踪，冯秀秀被掳，等于是损失了一半人而一事无成，身为领队的插翅虎，心里还能好受？

“看来，统领已经失败了。”坐在右首的力士，用不错的汉语说。

“失败什么？”插翅虎反问。

“你们派的那个姓屈的蛮子。”插翅虎沉声说：“是化名姓屈的而已。”

“那他……”

“他可能低估了张小狗，所以……所以……”

“真的失败了？”

“是的，失败了。”插翅虎叹口气：“我虽不愿有这种想法，但事实恐怕正是如此。”

冯堡主突然哼了一声，缓缓站起。

“怎么啦？”插翅虎问。

“果然不出我所料。”冯堡主说。

“所料什么？”

“我们不进去，他就会出来。”

“张小狗？”插翅虎一蹦而起。

“是的。”

“在那儿？”插翅虎急问，举目四顾，虎目冷电四射，四下里搜寻。

“他就要出现了。”冯堡主肯定地说：“斗机智，他远差了一截。”

“真的呀？”

“不会假，我看透他了。”

草声簌簌，右后方正丈外，站起一身豹装的张家全，用脚拨草发声，吸引众人的注意。

“我也看透你了，冯堡主。”张家全笑吟吟地说：“我知道你没有勇气进去抢救你的女儿。”

三人不再激动，缓缓向前接近。

“用不着抢救。”冯堡主反常地镇定：“你第一次不杀她，就不会再杀她了，她毕竟不是什么十恶不赦的少女，我料定你不会杀她。”

“唔，我不得不承认你这位为人父的老爹，确是一代梟雄，你根本不在

乎女儿的死活，因为女儿早晚是别人家的，她死不死对你并没有多大关系。唔，我感到十分奇怪，好像不太对劲。”

“什么奇怪？”

这时，双方已相距两丈面面对。

只消手一抬，断魂指就可以发挥最强劲的威力。

张家全却屹立如山，丝纹不动，似乎忘了上次挨一记毒指环的变故，对冯堡主毫无戒心。

“奇怪的是，你们其他的人怎么还没赶来？”张家全沉静地说：“除非你们事先定下了什么阴谋诡计，不然真该赶到了。”

“哦！你希望我们全部的人都赶到？”

“是呀！”

“对你似乎并不利呢！”

“正相反，来的人愈多，死的机会也多。像你们只有三个人，就知道小心不敢冒进，所以人少了，反而对我大大的不利。”

“我们的人到不到，已不是重要的事了。”插翅虎狞笑：“我们三个人，就足以埋葬你。喂！你其他的人呢？他们……”

“你是指飞虹剑客那些人？”

“是呀！”

“还有舒穆禄兆丰。”

“哦！果然……”

“是他引你们到此地来的。”

“他叫我们来的？”插翅虎感到十分惊异。

“我杀掉他了，他是条汉子，你们的忠勇部属，不是卖国贼，是他的衣裤，把你们引来的。”

“你是说，他……”

“他死得其所，虽然他失败了。”

“很好，但他并没失败。现在……”

“现在，你们要三个人一起上了，是吗？”张家全一字一吐：“你们如果三个人一起上，我只留下一个公平决斗。你们谁愿意和我公平决斗？是不是让我挑选？”

“临死你还说大话。”插翅虎咬牙说。

“你心里明白，我说的并不是大话。我亲自见到你们的小皇帝，那是完全凭我的本事见到他的。你们那么多人，都奈何不了我，先后我杀死你们许多人，这岂是说大话所能办得到的事？”

“哼！你的意思……”

“活，是我的意思。要活，就得永远立于不败之地。我不是万人之敌，也不是铁打铜浇的人，要立于不败之地，必须制造不败的形势。

你们三个人，都是了不起的高手，我不能冒险和你们三个人拼命，所以必须先除去两个人，造成不败的情势。一比一公平决斗，我有必胜的把握，所以我留一个人决斗。”

“你怎么能先杀掉两个？用法术以手一指，就杀掉一个？哈哈……”

“你不要笑，最后胜利的人的笑才算数。我不会用法术，的确是用手，要是不信，立可分晓。时候不早，你们上吧，还等什么？”

一声刀吟，猎刀出鞘，威风凛凛，气吞河岳，他的气势和行动，已表

现出必胜的信心，给子对方心理上的压力极为沉重，气为之夺。

“等我们后到的人。”插翅虎是知道形势的聪明人，沉着地不动：“你不是要等我们所有的人来，人愈多对你愈有利吗？你害怕了？”

“呵呵，我做任何事，都怀有几分害怕的心理。害怕并不丢人，这与勇气并没有多少关连。做任何事，尤其是应该去做的事，并不能因为有几分害怕而退缩不去做。

我说我害怕，并不表示我是个胆小鬼，而是因为我从不自欺欺人。以你们来说，你们出动大批人手来捉我，就司经表示你们心里其实害怕得要死，嗓门大操刀奋勇，并不表示你们是一无所畏的神勇之士。”

“胡说八道……”

“哈哈，如果你一点都不害怕，还用等到其他的人到来吗？瞧，你色厉内荏，我已经看到你发寒颤了。”

“不要上他的当。”冯堡主摇手阻止插翅虎拔刀：“这家伙诡计多端，不知道他在弄什么玄虚。”

“怎么啦？看出什么不对吗？”插翅虎问。

“他的刀已经出了鞘。”冯堡主说。

“是啊！”

“但他并没有扑土来。”

“你是说……”

“这不是他的习惯，习惯改变，一定有改变的理由，他在等什么？”

“哈哈……”张家全大笑：“坦白的说，等时机。冯堡主，你的阴狠是有名的，上次我就不慎上了你的当，挨了你一记断魂指，心中不无顾忌。”

强敌相对，那有人愿意把自己的弱点告诉敌人的？这种不合常情的举动，真把以阴狠见称的冯堡主感到不解，更不敢冒失妄动了。

“你顾忌什么？”冯堡主显得颇感兴趣，有意套口风问下文。

“你们三个人。”张家全毫不迟疑地说：“鱼皮鞑子力士力大无穷，刀枪不入。插翅虎骁勇绝伦，身经百战，骠悍狂野如虎。你，武功诡异阴毒，暗器宇内无双，工于心计，阴狠难测。集三者之力和长处，同时攻击必定石破天惊，无可克当，所以……所以……”

“所以你害怕了？”

“所以我在衡量，该留下那一个人决斗，因为我已经答应过，必须遵守诺言。我离开五台放弃行刺，就是遵守承诺。”

“你决定了吗？”

“决定了。”

“留下谁？”

“你。”

随着一声豹吼，他扑上了，刀光似漫天雷电，风吼声中，人刀浑如一体扑向冯堡主。

他说留下冯堡主，却扑向冯堡主。

静如山岳，动如雷霆。

刹那间，死神猝然而降。

四方面几乎同时发动，各展所学有我无敌。

力士是一把尺八短阔锋剑。其实该称短雁翎刀，比雁翎刀短了六寸，却是冲锋陷阵短兵相接时，最佳、最灵活的杀人利器，即使在兵马如潮拥挤

在一起时入也可发挥威力。武林人那种狭锋三尺剑，在这种惨烈的场合里，连用来自杀也施展不开。

力士有鱼皮衣裤护体，手中有搏命的利刃，连人带刀以广大的正面猛扑，仅凭声势就可以使对力丧胆。

插翅虎的雁翎刀，更是刀沉力猛，收买人命的狠家伙，虎吼声中全力扑出，风雷骤发石破天惊。

冯堡主显得最薄弱，气势最差，剑涌起一阵阵涟漪似的光华，吐出一道道诡异的锋芒，奇奥有余，霸气不足。原来这位黑道枭雄采用守势，用自己的长剑制敌。

左手屈指连弹中，三枚扁针指环化为三道几乎肉眼难辨的芒影，从诡异吞吐的剑虹空隙中透飞而出，射向扑来的狂野豹影与刀光。

“铮铮，嗤……”猎刀击破冯堡主的剑网，拍飞了第一枚指断魂。

刀如电，人如魅，突然折向、消失。

不是消失，而是斜掠电射。

这瞬间，两把飞刀穿出刀光，一闪即逝。

这瞬间，猎刀与雁翎刀猛然接触。

两种狂野的刀光狂泻掺合，没发生接触的声响，太快了，双方皆仅有发出一刀的机会，谁发刀时能把握袭击的部位，谁就是胜家，没有变招封架的机会。

一刀，致命的一刀。

雁翎刀偏了一点点小角度，而且稍高了那么一点点，从张家全的胸口上方电掠而过，机会消逝了。

猎刀却把握住几微的机会，从雁翎刀的稍下方掠过，划开了插翅虎的右肋。

刀光斜飞而起，如电光，似流光，然后突然幻灭，只看到张家全破空而起的身形，急剧地猛然翻腾，刀已入鞘，人飘落五丈外，呼吸显得有点急促，脸色也有点泛白，但落定的身形依然稳定。

生死须臾，可怖的搏杀在刹那间展开，也在刹那间决定与结束，风雷声犹在耳，这场搏杀便已结束了。

死亡的气息弥漫，死神攫走了两个人。

插翅虎肋裂肠出，内脏外流，鲜血流了一地，身躯仍在挣扎，手中仍死握住雁翎刀，脸上扭曲的形状极为恐怖，口中发出令人闻之会做恶梦的叫号。

力士的尸体，冲倒在五丈外，死状反而没有插翅虎恐怖，而且显然已经死了。

两把飞刀贯入双目，直透大脑，脑部一坏便完了。人的死亡，脑部死得最慢；脑已经死了，身躯那能不死？所以力士死得最快。

鱼皮衣裤可挡刀枪，气功也可以刀枪不入，但任何奇功也保不住双目，双目却又是最难击中的目标。

张家全在改变目标攻击插翅虎的前一刹那，发射两把飞刀，竟然奇华地射入力士的双目，他自己也几乎丧命在插翅虎的雁翎刀下，危极险极。

突然的静止，气氛更为动人心魄。

冯堡主像是失魂，目定口呆惊骇万状。剑根本挡不住猎刀，三枚指断魂一被拍飞两枚无功，在如此接近的贴身拼搏中暗器失效，震惊自是意料中

事，这位一代枭雄，几乎无法接受眼前的失败。

“我给你重装指断魂的机会。”五丈外的张家全开始举步接近：“我要知道你比千手神君高明多少，我要再次尝尝了解这种霸道暗器到底有多厉害。”

冯堡主神魂入窍，果然从百宝囊中取出三枚指断魂扁针，定神套入手指。

“你怎样杀……杀死那位力士的？”冯堡主提心吊胆问，搏斗中生死须臾，谁敢分心去留意别人的死因？事后知道，便可提高警觉了。

张家全接近力士的尸体，拔出飞刀在尸体上拭净血迹，仔细察看是否已经变形，变形便不能用了。

还好，飞刀的钢很纯，没变形。他取出油脂布帛，替飞刀抹上一层薄薄的油，有意无意地亮给冯堡主看。

“我曾经告诉千手神君，我的暗器是致命一刀。”他将飞刀插回腰带刀插内，熟练地试拔两三次，然后向冯堡主接近，神色泰然自若：“我让他有用千手绝技对付我的机会。”

“你胜了？”

“我不是好好地在你面前吗？你总不会把我看成重回阳世的鬼魂吧？”张家全已接近至丈左右，双手空空斜垂在身旁，开始全神戒备游走。

“你用飞刀杀了他？”冯堡主也戒备地移位。善用暗器的人，一般名家以右手为主，但拔尖高手却以左手为先，可在以兵刃交手中乘隙发射取敌。因此，取得良好发射位置与发射方位，是十分重要的事。

“是的。”张家全换了三次方位：“可是，他死得非常的不光明。”

“怎么说？”

“他不敢比拼，却表示缴械，远走高飞认栽。但最后，却在丢下兵刃时突袭，死得好窝囊。比起这些鞑子来，我们汉人实在很惭愧。”

“这……”

“我希望你表现得有骨气些，别让在下失望。”

“我……”

“你曾经击中过我，应该有信心。”张家全不再移位，开始准备攻击。

双方都是暗器高手，行家中的行家，面面对峙，不可能暴露空门，不可能给予对力有最佳角度发射暗器的机会，只有强攻以制造空隙，在强攻中抓住机会行致命一击，别无他途。

这与两个绝顶高手对敌一样，唯一的途径是在攻击中抓住攻击要害的机会，走位争取空门，那是二流人物的下乘作法。

他一停止，杀气立即涌腾，气氛一紧，似乎，空间里又重新流动着死亡的气息。

冯堡主心虚了，突然打一冷战，徐徐后退。

“你走不了的。”张家全看穿了对方的心意，保持稳定的速度，一步步跟进。

移动，也是制造机会的手段。不论是前进或后退，假使一只脚将落未落之间，脚下恰好有个洞，或者低了半尺，也许高出三寸，那就给予对方最好的攻击机会了。但这机会的把握，可不是容易的事，稍纵即逝，问不容发，决不是普通的人所能控制得了。

山风料峭，寒意渐浓；晚霞即将消逝，正是用暗器攻击的最佳时机。

“我堵住这一面，就是不让你们逃走。”张家全继续利用自己的优势，加

重对力的心理压力：“你只有一条路可走，退入你女儿被囚的天罗地网。”

“张兄，咱们商量商量好不好？”冯堡主终于承受不了压力，气沮地说。

“商量什么？”

“我回五行堡，弃堡亡命天涯。”

“呸！”张家全冒火了。

“你……”冯堡主吓了一跳。

“你让咱们汉人蒙羞。”

“我本来就不是他们的人。”

“你替他们屠杀咱们自己的人。”

“我……我是不得已……”

“你为何不死？”

“我有家有业，燕山三剑客带了大批高手逼我，我……我能怎么办？咱们的大明皇朝事实上已经不存在了，你要我向何处投奔？你看你……”

“我怎么了？”

“你也留了辫子。”

张家全一怔，楞住了。

他如果不留辫子，怎能返回沁州故居？

而现在，他已经无法返回故乡了，有家难奔，有国难投，这根辫子……

他探手到脑后，从豹头帽下拉出那根耻辱的标志，用掌心暗藏的飞刀，一刀割断，同冯堡主脚下一丢。

“你说你愿意返回五行堡，弃堡亡命天涯。”他一字一吐：“是吗？”

“是的。”冯堡主大声答：“今生今世，我不做鞑子的走狗。”

“我相信你。”

“皇天后土同鉴，我冯威如果食言背誓，天打雷劈。”冯堡主郑重地起誓。

“你可以走了。”

“张兄，我……我的女儿……”

“你等一等。”

冯堡主全身一懈，感到寒意好浓好浓，开始打寒颤，这才发现自己出了一身冷汗，内衣已被汗水湿透，所以精神一懈，寒意油然而升。

手心，也被汗水湿透了。

片刻，张家全带着冯秀秀，出现在林前。

“我饶恕了你们，好自为之。”张家全沉声说：“我也将亡命天涯，希望你们能挺起胸膛像个人样。山长水远，后会有期。”

“后会有期。”冯堡主父女，只说了简简单单四个字，抱拳一礼，转身大踏步走了。

尹香君出现在张家全身旁，并肩目送父女俩的背影，消失在前面的茂林中。

“他们会遵守信誓吗？”姑娘问。

“也许。”张家全的语气不稳定。

“也许？什么意思？”

“他不像我。”

“那是说……”

“我的家已经没有了，而他，能去得下五行堡吗？那可是极为艰难的抉择。”

“他不会去的。”姑娘苦笑：“他本来就是江湖上的黑道枭雄。黑道人士中即使也有些道义好汉，但毕竟不多，大部份是与当道者为敌的无法无天歹徒，要他们向故朝效忠，那是缘木求鱼。新主子给他无穷的好处，他怎能去舍？”

“这……”

“糟了！”姑娘跺脚叫。

“糟什么？”

“他父女已经知道你我的底细。”

“呵呵，你真傻。”

“我傻？”姑娘讶然问：“你还笑得出来？”

“你不傻？你以为我们明天还会在此地等他们来捉？走吧！饱餐之后好好睡一觉，养精蓄锐才是第一要务，明天我会好好摆布他们的。”

天已黑了，没有人敢在黑夜中活动。

## 第三十四章

山深林茂，大白天也容易迷失在内，何况是夜间？稍一大意，就会失足跌死，不坠崖也落谷。

兽吼声惊心动魄，似乎虎豹今晚都出来赶集了。这些猛兽对血腥十分敏感，尤其是狼群的嗅觉极为灵敏，嗅到血腥仰天长啸，附近数十里的同类都赶来了。

终于，东力发白。

预定集合的山脚不见有人，可知昨晚三批人，没有任何一批在这里过夜。

冯堡主父女，一早便十万火急赶到竖立衣旗的最高峰，这里，才是最后的集合点。

一登峰，看到了竖立的衣旗，代旗的一件衣衫，被山风吹得不住飘扬猎猎有声。

“啊……”冯堡主仰天发出三声长啸，通知在这里守候的两个人，与及仍在下面山林中搜索的主子们。

片刻，听到东北角一座山峰下，传来一声回响，父女俩心中一宽。

那是第一组人的回啸声，也就是燕山三剑客与锡伦活佛的一组首脑。

那座山，距离这里远在十里外，距张家全布天罗地网的山脊却有卅里左右，难怪昨日傍晚，这些首脑们来不及赶去对付张家全，方向完全错了。

“他们到那边去干什么？那不是预定搜索的地力呢！”冯堡主向女儿讶然说：“难怪昨天傍晚他们等了个空，可把我们害惨了。”

“也许昨天他们就迷了路。这座山头虽说是最高的，但比其他山峰高不了多少，一越那一面的峰脊，便无法看到衣旗定向了。”冯秀秀提出想当然的可能理由。

“不管，先到峰顶再说。”

“爹，我们这一组，只有我们父女俩活着回来，怎么向他们解释？”冯

秀秀不胜忧虑：“万一……万一他们认为我们贪生怕死……”

“那也是无法避免的事，只好实情实报，听天由命了。”冯堡主沮丧地说：“如果说谎掩饰，被他们三盘两问盘出破绽，那……那我们是真的完了。走。”

冯堡主确是丢舍不了五行堡，没有别条路可走，要丢弃花了无穷心血一手创建起来的根基，事实上很难办得到，他当然割舍不了。

张家全孤家寡人一个，也割舍不了沁州那个已经一无所有的老家。

也许，他是想等候从军远征失踪的父亲。

这就是他饶恕冯堡主父女的心态，他自己也是舍不得那个家而留了辫子。不同的是，他没有做鞑子的走狗。将心比心，他饶恕了冯堡主父女。

山河易主，国族沉沦，这是人力不可回天，无可奈何的事。好死不如恶活，要天下的人为大明皇朝而死，那可能吗？

两人直奔峰顶，向来旗下奔去。

远在百步外，他们便发现上面没有人，上面该有一具体体，两个负责了望传令的人，怎么不见了？最少应该留一个人在旗下把守了望的。

“我们先来了。”冯堡主脚一紧，眉心紧锁：“奇怪，这里的人呢……”

“哎呀！……”在后面的冯秀秀惊叫，同右前方一指，惊骇地止步。

十余步外的丛草中，躺着一具已经僵了的死尸，附近的野草七零八落，一看便知这里曾经有过一场激烈的打斗，有人被杀死了。

“糟！张小狗来过了。”冯堡主脸色大变，飞跃而上察看。

“哎呀！”第一眼便看出不对的冯秀秀再次惊呼：“不是留在这里的人。”

冯堡主也知道了，停在尸体旁倒抽一口凉气。

“奉命随后赶来策应的另一批人，这人是太行山贼中，最骠悍的太行一君汪东兴，这一带他熟悉，是那一批的带路人。”冯堡主悚然地说：“显然，昨天张小狗在这里歼灭了他们”

“不是张小狗，也不是尹小贱人。”冯秀秀细心地检查死尸的致命创口：

“心坎被并不失利的枪形兵刃击中，奇准地贯穿心脏而死的。”

“对，张小狗用刀，尹小贱妇用剑。”冯堡主举目四望：“我找着。”

共找到十五具体体，其中包括守旗的两个人，以及昨天留下来的尸体。

后来的这一批人，可知最少也有十二名，没带有狼犬，在这里被人杀掉了。

再详细察看伤口，冯堡主见多识广，居然分辨出十二具体体，是被三种兵刃杀死的：刀、剑、枪或判官笔。

这是说，消灭十二个人的凶手，最少也有三个，而且都是极为可怕的高手，一击致命，下手极为辛辣神奥。

“难道飞虹剑客那些人，在这里行凶？”冯堡主站在衣旗下悚然地说：“可是……”

“那些人中，绝对没有如此高明的高手。”冯秀秀说：“刀的创口一定是张小狗留下的杰作。他那可怕的狂野刀法只此一家，别无分号，至于剑伤……”

“我们赶快离开这里。”冯堡主突然说。

“爹，怎么啦？”

“为父平空感到心潮汹涌，毛骨悚然……”

“张小狗会来？”冯秀秀打一冷战。

“不知道，反正……反正……”

“他们不会去弃那边辛苦布下的天罗地网……：

“谁知道呢？女儿。”

“可是……”冯秀秀迟疑地说：“我们下去，林深草茂，到何处才能找到他们？”

“不走，一定……一定有危险，为父……为父……”

“爹感觉出什么凶兆了？”

“为父觉得，有人正在暗中，向我们不怀好意地窥伺，恐怕……”

东面卅步外的草丛中，突然升起三个人影。

“哈哈哈哈……”狂笑声震耳欲聋。

“我不信有人跑得了。”佩剑的人中气充沛，直薄耳膜的语音传到。

“我好像认识这个卑劣的小辈。”那位佩了魁星笔的人说。

三个人大摇大摆，谈笑自若踏草而来，是剑客、刀客、笔客。

冯堡主看来人不是张家全，心中的恐惧消失了一半，胆气也逐渐恢复，不走了。

他不认讨这三个人，也不认识称他为卑劣小辈的笔客，论年纪，他并不比对方小多少，对方竟然叫他小辈，立即引起他的愤怒。

“你们是何来路？”他厉声问，怪神气的。

三人站在他面前两丈左右，正是他的指断魂威力范围内，再远五尺，扁针就会收缩成环，成为废物了。

“你可能真的不认识我。”笔客说：“但我认识你，这就够了。”

“阁下亮名号！”

“别急别急。呵呵！你是平定州摩天岭五行堡的堡主，指断魂冯威，你手指上的指断魂扁针环非常歹毒厉害，我听说过你这号人物。其实，你一现身，我这位好朋友刀客老哥，就知道你是谁了，他算是你的邻居。”

“你到底是……”

“好吧！你看我是谁？”笔客缓拔出魁星笔，映着朝阳一振，笔尖幻出千百条反射的晶芒。

“神笔秀士艾俊！”冯堡主骇然惊呼。

“我叫你小辈，你不介意吧？”笔客收了魁星笔，微笑可亲，丝毫不带敌意。

神笔秀士艾俊名震天下时，指断魂冯威远只是初闯道的年轻小伙子呢。

“你们……”冯堡主慢慢镇定下来了，他并不真的被神笔秀士的名头所吓倒。

“我们听你父女说了好些不中听的话。”神笔秀士说：“其实，我们从潞安府来的，而且途经贵堡，知道许多有关你的事，对你替飞龙秘队做刽子手的事很不高兴，所以对你不会友好。”

“在下的事，阁下还是少管为妙。”冯堡主的态度变得强硬了：“你杀了这里的人？”

“不错。”神笔秀士英笑：“昨天傍晚我们到达的，老远就看到这根怪树悬看衣，所以赶来看究竟，没想到发现了三具死尸。正感到诧异，随即赶来了十三个真鞑子假汉人，一言不合，各凭武功拼命。还好，我们胜了，胜了才能活命，这是比青天白日还明白的事。”

“你们的祸闯大了。”

“真的？哈哈！俗语说，是福不是祸，是祸躲不过；就算有天大的祸事，

闯了如之奈何？暂且将祸丢开，我有件事请教。”

“你是说……”

“你刚才口中所说的张小狗和尹小……尹姑娘，目下在何处？”

“你们与他们有关？”

“大概有的。”

“哼！你们这辈子大概见不到他们了。”

“真的呀？理由何在？”

“在下要留下你们。”

“哈哈！你吹牛火得未免难了谱。据我所知，你根本不是张家全的对手。”

“但绝对可以克制你们三个浪得虚名的前辈。”

“真的呀？你认识我这位刀客老朋友吗？”

“他？他是谁？”

“张家全的老爹。”

“什么？”冯堡主惊跳起来，脸色突然变得惨白，像是死人面孔。

“他叫四海潜龙张昆山。”神笔秀士笑容可掬：“张家全的武技内功与刀法，仅从他老爹所传的心诀中自己苦练成功的，亲授的日子不多，已经把你们杀得落花流水，他老爹亲自出马，你胜得了他？”

“老天爷……”冯堡主快要崩溃了。

“你也许胜得了我神笔秀士，因为早些年我很少杀人。但这一位剑客，你恐怕胜不了呢。”

“他是……”

“尹香君姑娘的老爹，行空天马尹骥，听说过吧？”

冯堡主发出一声狼号似的哀叫，扭头便跑。

冯秀秀也不慢，扭头一跃三丈。

行空天马是侠义这名宿，与黑道凶梟是天生的对头，冯堡主怎能不怕？

冯堡主第一跃有三丈五人，可知已用了全力，已到达轻功最高的极限，可能是危急中神

力突然天生，打破了他平生所能达到的最高纪录。

刚要第二次跃出——那是最先的左脚沾地的刹那。

前面突然人影幻现，真像是突然变化出来的。

四海潜龙张昆山，“潜”突然“现”。

刀吟震心撼魄，刀光令人目眩。

“冲上来！”三丈外的四海潜龙沉叱。

冯堡主如受雷击，竟然忘了发射指断魂夺路，脚下失去发劲的意念，脚一软，人向下挫，勉强稳住冲势，踉跄站住了。

冯秀秀的面前，也出现了行空天马尹骥，左手前伸作势抓人，脸上有笑容。但在冯秀秀的眼中，这种不怀好意的笑容可怕极了，吃力地稳下身形，几乎摔倒。

“放我一马……”冯堡主狂叫，叫声真像哀号，连他自己也觉得不是他自己的声音，走样得完全陌生。

“我为何要放你一马？”

“因……因为……”

“因为什么？”

“因为你的儿……儿子饶……饶恕了我……”

“那是你一面之词。”

“真的，张前辈不……不信你……你可以去……去问他。”

“他在何处？”

“那……那座出的山……山脊……”冯堡主指着卅里外那座山脊：  
“昨……昨晚他在那儿，杀……杀了我所……所有的同……同伴……”

“退回去，仔细说给我听。”

冯堡主完全失去逃走的勇气，双脚发软垂头丧气乖乖走回原处。

冯秀秀当然也没跑掉，父女俩像可怜虫般回到原处，像待宰的羊。父女俩背向而立，不察看三方包围着的三位前辈，心惊胆跳不知该如何是好。尤其是把他们逼回的四海潜龙和行空天马似乎刀和剑随时都可能挥出来要他们的命。

“我们已经先后杀了三批人，已经得到不少口供。”神笔秀士最和气的人，说话时笑容可掬不愧称秀士：“现在，我要听你们父女两人的。你两人尽管放心信口胡说八道，天南地北胡扯，我们不介意，反正命是你们的，要不要命我们毫无关系。你们俩坐下。”

冯堡主怎敢不坐？缓缓坐下了。

“你那扣有指断魂的手，最好不要乱动，免滋误会，动不好一定会送命的。”神笔秀士提出警告：“刚才你们逃走而不动手，委实非常的幸运。冯堡主，你先把所有发生的经过说来听听，好吗？”

“我要先知道，我父女俩的结果如何。”冯堡主硬着头皮说。

“这得决定于你是否合作，口供的真假。之外，我不能保证什么。”

“没有保证，我又何必说？”冯堡主大概是想开了：“冯某不是没有担当的人，看不破生死就不要在江湖称雄道霸；要死也要死得英雄些。”

“好呀！你就英雄地死吧！刀客老哥，你可以任意处置他啦！”

不等四海潜龙挥刀扑上，冯堡主已脸色大变。

“在下认栽。”冯堡主屈服了：“你们要知道些什么？”

“就从你们离开五台展开追捕的时候说起吧！前一段鞑子小皇帝的事已经不需再问了。”

“我们是最先负责觅踪的第一批人，名义上的领队是锡伦活佛，事实的统领是纽钴禄和卓……”冯堡主不得不将经过简要地说出。

\*\*\*

己牌初，卅余名高手到达山脊的前段。除了纽钴禄和卓的两组十个人外，其余廿余人是后续赶来策应的人。这些人没带有狼犬，只是循先出发的人，所留下的记号而来的。

昨晚纽钴禄和卓的两组人，的确是迷失了方向，同时也因为接到了警告的声号，赶回去接应后续赶来的人。

从后续赶到的人口中，知道原先跟来的几批人，以及后续奉命赶来策应的两批人，都被人杀死了。

这一批发声号告警的人，不但发现了哲巴活佛几个人犬的尸体，更发现在前面带路的十二个人被杀，其中一个幸而留得命在，重伤昏厥而逃过大劫，说出是被三个灰发老人袭击，是何来路丝毫不知。

这些人心中一慌，所以发出求救的声号，总算把纽钴禄和卓两批人召来了。

纽钴禄和卓心中极感不安，三个灰发老人到底是何来路？既不是飞虹

剑客、旱天雷那些人，那又是谁？

显然魔豹张家全把他们引到此地来，一定事先在此地埋伏了帮手，这些帮手甚至比张家全更具危险性，大事不妙。

天一亮，他们开始往回走，希望能与插翅虎这一组人会合，循踪登上了山脊。

他们还不知道，插翅虎这一组人昨晚就崩溃了。

经过第一段树林，接近疏林地段，领先觅路的人是白象，带着一名太行山悍匪。

带来的狼犬全死光了，张家全所布下的捕兽器，发挥了奇效。现在，他们必须靠自己人留下的踪迹和记号，在这不见天日的山野丛莽中搜索了。

事实上狼犬已经派不上用场，有也成了废物，张家全利用纾穆禄兆丰的衣裤，在这一带山区拖来拖去，再设置一些捕兽器，那些狼犬只在拖过的地方白兜圈子，不但没发生效用，反而误事。

白象身材高大，在前面觅路居然十分灵活。进入疏林，便看到前面一株柏树，有一段树皮被削去，用刀刻了一行大字：“欢迎前来送死，”

另刻了一头豹的图案，刻画少，但却相当神似。

“统领，快来看。”白象向在后面卅余步跟进的人大叫。

“是魔豹留下的，没错。”海山多少有点了解张家全的性格：“这附近，一定设有难测的陷阱。”

“先在附近小心观察，很可能找出这小狗的去向。”纽钴禄和卓冷笑：“也许，我会找出对付他的办法来。”

“他不合在附近留下去向踪迹的。”海山苦笑：“如果有，一定是故意留下的。”

“我找再说。”

结果，他们找到的不是踪迹，而是插翅虎和力士的尸体，尸体摆放得好好地。

“他们完了。”纽钴禄和卓咬牙说。

“还有四个人呢？”海山剑眉深锁：“师兄，恐怕有点不对呢！”

“有何不对？”

“会不会是冯堡主弄的玄虚？”

“你是说……”

“他叛逃了，杀了我们的人而逃。”海山分析：“四个人中有三个五行堡的人，仅白狐……”

“白狐江姑娘决不会叛逃。”一旁的夏都堂说：“她不会用身家性命来冒险，这点我可以保证。”

“再找找看。”

每三人为一组，小心翼翼向树林搜进。领先的仍是白象，和那位太行山悍匪，以及一名侍卫。

刚进入林缘，在前面的太行山悍匪一声狂叫，人向下一沉，再向前仆倒。

“糟！”后面丈余的白象惊叫，奔上抢攻。

地下挖了一只尺余径的两尺探小洞，用草皮掩盖住洞口，底下插了三支用坚木削成的尖刺。人一脚踏空，下面尖刺贯入靴底穿透脚掌，人体也自然向前栽，洞缘恰好将胫骨折断。

即使武功盖世，在没运功护体之前，仍是血肉之躯，禁不起小刀子一捅。这种小陷阱对付骤不及防的高手，还真管用。即使纽钴禄自己掉下去，结果也将完全相同。

人死不了，但麻烦大了，必须派人背着走。

纽钴禄和卓总算是与中原的武林高手周旋过的人，燕山三剑客更是经验丰富，立即下令停止在附近搜索，以免遭受更重大的损失。

众人立即当场商讨对策，锡伦活佛当然是支持纽钴禄和卓的，这位活佛对斗智的事深感痛恨，缺乏这种长处和经验，只好完全委由纽钴禄和卓主持。

“这小狗显然牵制住我们了。”纽钴禄和卓冷静地说：“他知道我们不会放过他，所以他也不会放过我们。他的人躲在暗处，我们吃亏的就是这一点。因此，我们必须改变策略。”

“师兄准备怎么做？”海山问。

“反制。”纽钴禄和卓信心十足：“把情势扭转，让我们掌握以逸待劳，主客易势。”

“恐怕不妥，这地方我们不熟悉。”

“以逸待劳，就不需熟悉。”

“怎办？”

“他会来找我们的。”纽钴禄和卓向卅里外的衣旗峰头一指：“我们到那边去建立据点，怖下天罗地网等他送死，把那附近布成可攻可守的砦垒，他一定会送死的，连五台他都敢去，这里他更不会放在心上。”

“我只担心他见机远逃。”老二纳拉费扬古说：“他知道我们来了，一比一他或许能支持，一比二他毫无机会，所以他采用伏击偷袭手段，逐一消灭我们的人。一旦他知道我们集中全力等他，他会走的，我们岂不是白等了？以后再追踪可就不是易事了。”

“他不会走的。”讲武堂的汪教头肯定地说：“这种自以为是英雄的年轻人不知死活，不会因小胜而满足的，他会紧盯住我们，至死力休。”

这位汪教头，是总教习绝魂全剧的死党，绰号叫魔爪天尊，江湖朋友提起魔爪天尊注定一，真是又恨又怕，一双手练成即使不连功使劲，也刀枪不入，抓石如粉，所以对年轻闯道者的性格了解甚深。

“所以，我算定他会找我们决战。”纽钴禄和卓说：“根据他制造木筏的情景估计，他身边最少也有九个人。”

只要我们停下来，他会带着那些人来找我们的。那些人有些受了刑伤，是个累赘，只要我们能捉住一两个，就可以用来做饵逼他走险了。”

商量过后，众人动身前往竖立衣旗的高峰。

他们却不知，那座高峰已经没有他们的人了。

\*\*\*

同一期间，旗下坐着四海潜龙三位前辈，也在商量寻找张家全的计划。

冯堡主父女，被制了昏穴搁在五丈外的草地上，像足死人。

“你是军师。”四海潜龙向神笔秀士说：“何不说说你的打算？”

“你数千里迢迢，冒万千之险，跑回来找儿子，现在儿子的下落已经知道了，还用问我？”神笔秀士笑笑：“当然见了他，带他走就是了。”

“人还未见到呢。”

“那就去找呀，那边，”神笔秀士向卅里外的山脊一指：“冯堡主父女的

口供，不会有假。”

“他不会在那儿了。”

“呵呵，如子莫若父？”神笔秀士打趣他：“可是，你有多少年没见过他了？性格是会改的。”

“我知道他不会改，这孩子我清楚得很。”四海潜龙肯定地说：“人在六七岁的时候就定了型，即使有重大变故而有所改变，也改变不了多少。他不会傻得大白天受到大批高手围攻，一定不在那儿了。”

“呵呵！尹老哥。”神笔秀士向行空天马说：“你的女儿确定与张老哥的儿子在一起，你也该有意见呀！”

“我想的不是这件事。”行空天马苦笑：“他们与千百禁卫周旋，从五台闹到这里，而仍操胜算，根本不需我们耽心。”

我们无意中替他们消灭不少后援的鞑子，去找他们，不如躲在一旁暗助他们一臂之力，来得有效而实际些。我想到的是……”

“是什么？”

“日后。”行空天马叹了一口气。

“日后？你是说……”

“你们回南边去的，不是吗？”

“是的，尹老哥。但到底是往南，或是往东，我们还没有决定。”神笔秀士眉梢眼角有重忧：“我和张老哥在四川，浴血苦战了三年，兵败如山倒，四川已经没有多少作为。我们得到确实的消息，东面仍有王师，监国目前在金厦。西南有桂王，何公腾蛟正在撑持。这两处地力，我们一定会去一处的，要不是张老哥想回到故乡看看儿子，取道汉中返回，也许我们已经出三峡投奔何公了。”

“两位，能听逆耳忠言吗？”行空天马郑重地说。

“在河津咱们相遇，一见如故。”四海潜龙说：“碰上了鬼谷老人，知道太子与令媛的下落，有志一同北上追寻，有什么话，但说不妨。”

“我要朋友在天下各处走动，连女儿也打发出外闯荡，用意就是掩护我的行踪。”行空天马说：“江湖朋友都知道，行空天马在江淮暗中行道。其实，那不是我。”

“化身？”

“是的，化身。我到过粤西，暗中也拜望过何公腾蛟。我到过厦门，看到了郑延平。”

“哦！失敬，尹老哥。”四海潜龙肃然说：“你觉得怎样？”

“我失望。”

“失望？”

“就是那么一点点人，一点点不毛之地，却又在争，自己人在争。金厦方面，根本不承认西南的自己人，三番五次用圣旨逼何公把兵带往福建。在百万大军围困下，何公根本动弹不得，怎么带？”

而在西南方面，何公更是缚手缚脚，仅桂王就有两个，互相指称自己是正统，把对方指为僭逆。国之将亡，必有妖孽；仅一两个一片丹心的耿耿精忠，无助于复国，对付不了满朝妖孽，何论与数百万清兵周旋？

两位，天数已尽，我们草莽之士无法回天，两地的崩溃，是早晚间事。你们如果前往，必定一无作为，他们不听你。何公、郑公一柱不能撑天，崩塌自在意料中事。”

一番话，说得四海潜龙与神笔秀士面面相觑。

“你……你说，我们已经有家难奔，有国难投了？”神笔秀士惨然问。

“是的，艾老哥。”行空天马喟然说：“就算我们尽其在我，也将如张老哥，做一个小小的百户长什么小带兵官，听军令在沙场进退，浪费了自己，浪费了生命。其实，应该做得更好的。”

“你是说……”

“国破山河在，天下间仍有许许多多不愿做奴才的热血男儿。”行空天马奋然说：“这将是一场艰苦的、漫长的、无休无止的斗争。人心不会死，但必须有人领导，必须有人做播种传薪的工作，一代一代的传下去，总有一天，定可光复我大汉河山。”

在厦门，我见过郑公，他是个有心人，我相信他已经知道大局已不可为，所以他正在着手，秘密组织一个什么会或什么盟，基本组织已经内定负责的人，以便作为日后秘密活动的根基。

我想，他这一步棋下得很对。两位，江湖上仍有许多热血男儿，我们何不着手连络这些人，也做续火传薪的工作？这岂不比带百十个兵，在战场上与鞑子拼命来得有意义？”

“这个……”

“你带百十个兵，就算你能勇冠三军，那也没有用，因为指挥的人不会用你，一切都由不了你，你能怎样？你连一个人的力量也发挥不了。”

“我得好好考虑。”四海潜能说：“十年，效命于沙场，我对江湖已经陌生，所以……”

“我不管你今后作何打算，你应该有你自己的主见。”行空天马说：“但我建议你把你的儿子交给我。”

“什么？你……”

“我那小丫头骗走了熊、罗两人，她那鬼心眼以为瞒得过眼看她长大的长辈呢，”行空天马笑笑：“现在，已经证实她果然回到你儿子的身边了。你带儿子重投军伍，等于是浪费，不如交给我好好造就他，让他成为一个真正的反抗英雄人物。”

“我赞成尹老哥的作法。”神笔秀士拍拍四海潜龙的手膀：“十年睽违江湖算得了什么？有许多高手名宿，隐世二三十年后，依然重行出山扬威天下。张老哥，如果你重返江湖，我仍然跟你走。”

“是的，张老哥。”行空天马诚恳地说：“四海潜龙的声威，依然在江湖具有无比的震撼力。呵呵，张老哥，你的宝刀老了吗？”

“宝刀更利了。”四海潜龙笑笑：“这几年来，我所杀的人，比我游戏风尘十年所杀的歹徒，恐怕要超过十倍，甚至百倍。”

“欢迎你重返江湖。”行空天马打铁趁热，兴奋地高呼。

“重返江湖……重返江湖……”各处山谷，传来绵绵的回声。

\*\*\*

已是午后时光，远离五台的山区天气良好，举目四望，群峰连绵似乎无穷无尽，直伸至天尽头。每一座山峰，高度相差不远，形状也大同小异。

在这一带如果心理上没有准备，很可能迷失在内，一辈子无法返回花花世界，葬送在山林里猛兽蛆虫。

冯堡主父女攀山越岭向南行，对这一带山区他们不算陌生，只要往南走，便会进入平定州境。附近有山贼的山寨，虽则目下山寨可能已经空了。

天下太平，新朝不究既往，山贼们这两年陆续出山各谋生路，有些山寨已经毁了。

但有些山贼并不想散伙，不想安安份份辛苦过日子，仍然留在山区看风色，挟刀枪玩命过一天算一天。因此，只要找得到山寨，脱离山区该无困难。

父女俩从一条小山谷，降下一处大山峡，到了一条河流旁。

“不能再走了，再爬一两座山，我会累死。”冯堡主在一株倒木上坐下，气色甚差，汗流浹背，不住唉声叹气，似乎在这短短半天里，他已经苍老了十年。

已经走了卅里以上，北面群峰起伏，已经看不见那座竖立衣旗的秃顶高峰。

“爹。”冯秀秀注视着并不太湍急的十余丈宽河流：“我们可以制筏。女儿似乎记得，四十里外好像有一座什么五虎寨，寨主足……”

“疯虎米华。”冯堡主接口：“距咱们五行堡不过两百里。这位米寨主不好说话，但与咱们五行堡没有过节。从水上走，下游有座险滩，你恐怕控制不住。”

“爹，总得试试，不然，这样走下去，就不知道多少时日才能到家呢！”

“那三个天杀的老狗，”冯堡主破口大骂：“破了为父的气功，猫哭老鼠假慈悲赶我们走，留下为父一条命，不如杀了我还来得仁慈些。

我……我向天发誓，我要用尽一切手段，不杀光他们决不甘休，我……天啊！我……我怎么这样倒楣？”

破了气功，便成了一个普通平凡的人，不能再将全身的劲道集中于某一处发出，也就失去以神意聚力的能力。

这是说，冯堡主目下已成了一个平凡的人，他的武功和技击虽然并未失去，但劲道已经减去九成了。

他左手指所戴的指断魂仍在，但已经不可能聚力弹出，便不可能在弹出时变成真针伤人，形同饰物毫无用处了，戴在手指上反而是累赘。

他的气功绝学阴煞潜能绝学，也化为乌有，威震江湖的勾魂爪绝技，再也勾不了别人的魂啦！

“我来找倒木制筏。”冯秀秀叹口气。

“那就赶快吧！”冯堡主绝望地说：“我要尽快赶回五行堡，把所有的人都带来……”

“爹，海山方面，我们该怎样应付？”

“以后再说。”

“如果他们认为自己抗命叛逃……”

“如果我们能及时把人带来，就可以表明我们的忠心，才下他们在用人之际，不会怎样的。我们失败是事实，事后找不到他们也是事实，海山兄妹是明理的人……”

“但其他的人可不一定明理。”冯秀秀忧形于色：“尤其是大内的人，一个个以为自己是高高在上的主子，不允许任何人违抗他们的意思，对我们汉人更怀有敌意和不信任，任何一件小事都可能反脸无情。”

“主子易做，奴才难为；这也是无可奈何的事。”冯堡主脸上涌起惧容：“所以，我们必须赶快赶回五行堡，赶快把所有的人带来听候差遣，以免……你赶快动手吧，愈快愈好。”

“好的，女儿这就着手准备。”

冯堡主虽则气功已散，但耳目依然相当锐利，蓦地倏然站起，转身回顾。

“什么人？鬼鬼祟祟有何图谋？”他沉声喝问。

冯秀秀已经远出十余步外，闻声知警，猛地转身飞跃，迅疾地回到乃父身旁。

“好身手！”十余步外的几株大树后，传出喝采声：“丧门女霸的绰号，名不虚传。”

窜出了九个人，黑巾包头，老羊皮外袄，腰带上插着钢刀，八个人一式打扮。

中间那人不同，虎皮帽，虎皮外挂，肋下挟着一柄沉重的尺八虎爪，膘悍、壮实、虎目炯炯，威风凛凛。

“米寨主！”冯堡主颇感意外：“好久不见，想必山寨兴旺，买卖顺遂……”

“哈哈，”米寨主狂笑：“好说好说。说起来，咱们算是近邻，只是平时少有往来。”

你冯堡主是黑道大豪，我疯虎米华是绿林之雄，黑道绿林名义上虽小有区别，其实痛痒相关的，敝寨手下的弟兄，有些来自黑道。哦！贤父女似乎相当狼狈呢！”

“米寨主，一言难尽……”

“奇怪，冯堡主，据在下所知，贤父女外出行道，通常有大批从人跟随，不在通都大邑得意，怎么跑到穷山恶水里来，而且身边不见有随从，岂不可怪？”

“本来带了不少人……”

“大概碰上了意外。”米寨主一直不让他把话说完，态度显得怪异道：“贵堡与鞑子飞龙秘队搭上线，替鞑子残害江湖同道，这是公开的秘密。”

早些天你们有不少人兼程北上，而目下却独自返回，不用猜也知道，你们的确发生了可怕的意外。”

“是的，在下打算赶回五行堡……”

“再倾堡而出，同魔豹张家全讨公道……不，该说再替主子卖命，刚才在下已经偷听到了，也知道贤父女想借道敝寨南下。”

“米寨主……”

“你听我说。”米寨主伸手止住他发话：“山区里，消息传播得很快的。五台以北与左近各山寨，被京师来的大员招安供他们驱策；不久之后，以南各山寨也很可能遭到同样的命连。在这里，在下要先表明本寨的立场。”

“米寨主的立场是……”

“我不否认大明皇朝把天下搞得天怒人怨，民不聊生。我疯虎米华也是在官逼民反，不得不反而占山为寇的，所以说，我对大明皇朝并无多少好感。但是，大明皇朝毕竟是我们汉人的朝廷。”

我的祖先，就曾经受到鞑子的奴役，那就是所谓辽金时代。所以，我对目下的所谓满清鞑子，也就不会有什么好感，我不会做他们的奴才，宁可仍然做我的绿林强盗。”

“没有人勉强你，米寨主。”

“对，我疯虎不是随随便便就被人牵着鼻子走的人。前天，有几个人用木筏到达敝寨附近，几乎引起一场恶战，那些人认识你。”

“哦，真有人乘木筏逃掉了？”冯堡主一惊：“远以为他们用疑兵之计……”

“他们是飞虹剑客与旱天雷等几个江湖高手名宿，目下在山寨附近的河边等候张家全。

在下敬佩他们那些人，所以对你也不怎么友好了。”

“你……”

“毕竟咱们是近邻，过去也没有利益冲突或过节，所以在下建议，贤父女最好不要制筏下放，他们等到了你，那就很不妙了。”

“他……他们不走？”

“他们要等魔豹张家全会合。哈哈！再见。”

疯虎大笑着抱拳一礼，带了八名强盗手下匆匆走了。

父女俩站在原地发僵，心中暗暗叫苦。飞虹剑客那些人真的乘筏走了，在下游堵住，碰上了岂不完蛋？

即使武功未失，一比一，冯堡主也不是飞虹剑客或旱天雷的敌手，那些人岂肯放过他这个汉奸？

如果不走水路，那……要什么时候，要那一天才能赶回五行堡？

冯堡主已不适宜爬山，那会要他的老命。

“我们赶快走。”冯堡主悚然地说：“当强盗的没有个好东西，这狗盗没安好心，随时都可能回头来打我们的主意。”

冯秀秀脸色大变，怎敢再制造木筏？父女俩立即动身觅路脱身。

疯虎米寨主九个人，躲在左近的山头树林中向下注视，看到父女俩的背影出现在前面的山峰下，疯虎的眼中出现肉食兽特有的光芒。

“汉奸，”疯虎狞笑着咒骂。

“寨主，咱们去毙了他们。”一名悍贼咬牙说。

“何必伤了和气？”疯虎狞笑：“不关我们的事，山那边，飞虹剑客那些人正在等候他父女俩，不必计算也知道他父女的下场。”

“那个丧门女霸，拿来作押寨夫人真不错。”另一名悍匪说。

“这种女人阴厉狠毒，我可不想旦夕提防她要我的老命。走吧，咱们去看看那头豹，到底有多厉害，我还真想交他这位朋友。”

从此，冯堡主父女失了踪，似乎平空在世间消失了。不久，五行堡被大队清兵所攻破，要捉冯堡主这个叛逆问罪，却遍搜无着，从此不了了之。

## 第三十五章

卅余名拔尖高手，在竖立衣旗的山头严阵以待，等候魔豹张家全出现，一个个像是等天鹅肉吃的癞蛤蟆。

一天，两天过去了，毫无动静。

这天一早，张家全在草丛中醒来，在到蜷缩在他身旁睡得正香甜的尹姑娘，感到心中暖暖地。

这丫头睡得真放心，似乎在所爱的人身边，一切危险都不存在，也不会发生。他在想：我不能让她受到任何伤害。

作衾的豹皮其实并不十分温暖，而山中的寒气却浓，两个人挤在一起，确是比一个人暖和些。所以当他悄悄地起身，姑娘便醒了。

“哎呀！天亮了？”姑娘讶然挺身而起，看到耀眼的朝霞，本能地地理好穿在身上的豹皮背心：“你怎么啦？”

姑娘发现他正在凝神向对面的峰头观察，关切地向他走近。

对面就是立了衣旗的最高峰，相距远在廿里外，山顶有薄薄的晨雾，看不真切，更看不见活动的景物。

“我在想。”他挽住姑娘的小蛮腰：“昨晚他们一定紧张得要死，现在一定在抓住机会沉睡了。”

“哦！你打算袭击？”

“不，时机未至。”他说：“他们就希望我向他们袭击，我不会让他们如愿，我要用我的方法，我的时机和地段，来和他们了断。”

“他们会按你的方法吗？”

“会的。”他肯定地说：“这些愚笨的人，可能不知道他们自己在做什么。”

“你是说……”

“他们怎能在这里枯等？他们明知早晚会返回五台的，在这里能等多久？你我随时都可以一走了之，他们怎会做出这种笨事来？”

“也许，他们多少摸清你的性格，知道你要与他们澈底了断。家全，你不是仍在此地吗？”

“唔！对，他们的估计是相当正确。现在，得看看谁沉不住气了。”

“能估计出他们下一步的行动吗？”

“他们不可能久留，所以，下一步行动，可能走出来找我们，冒险与我们决战了。”

“那你打算……”

“正是我所期望的。我们不急，走，到山后去弄食物充饥，除了那座山头之外，其他的地方都是我们的天地，想起来真惬意。”

两人拾夺睡具，张家全裹上豹皮，杂物收入豹皮革囊，退至后出，在树上取下藏着的两条獐腿，大胆地生起火夹弄早餐。

张家全的豹皮革囊中，有全部在山野生活的物品，像食盐、姜、蒜头、药物、酒……火石火刀、绳索、钉钩等等工具，甚至带有乾肉脯，完全可以自给自足。

而燕山三剑客那些人，可就艰苦备尝了，连食物都成问题，这么多人，水囊就没几个，取水就得派人下山。

烤熟了獐腿，两人相偎相依坐在火堆旁安心地进食。

“不知飞虹剑客那些人怎样了？”张家全想起了那些人：“如果军报到了平定州，官方派人在那一带堵住搜查，可就麻烦了。”

“家全，你不能担心天下人的安危。”姑娘正色说：“你已经尽了力，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前程，自己的道路和命运，你管得了那么多吗？”

你把追兵牵制在这里，已经情至义尽了。飞虹剑客那些人都是老江湖，他们一定可以平安脱险的。”

“但愿如此……唔，不对。”

他丢掉残余的食物，推开姑娘，迅疾背起草囊，虎目出现闪烁着杀气的光芒。

“家全……”

“有人来了，准备。”他低声说，用脚熄火。

姑娘是绝对信任他的，一跳而起，火速将剑插入腰带，虽然有点紧张，但毫不惊惧。

“右面百步外。”他低声说：“隐身！”

片刻，似乎毫无动静。

终于，熄灭了的火堆旁，出现两名骠悍的佩刀大汉入察看熄了的火堆片刻，用脚挑拨残余的食物。

“人刚走。”一名大汉说：“走得匆忙，难道说，是附近的猎户？”

一声豹吼，树丛中跃出张家全。

两大汉闻声知警，猛回头大吼一声，同时出手攻击，铁拳发如千斤巨锤，向扑来的豹影攻去。

看到豹影人已扑近，两大汉不得不抢攻。

“魔豹张兄手下留情……”急叫声及时传到。

张家全已分别抓住了攻来的大拳头，仰面借方躺倒，双足本来准备攻出，要踢破两大汉的小腹。

叫声友好，张兄两字救了两大汉。

他收了脚劲，及时松手。

两大汉惊叫一声，向前翻飞砰然倒地，再向前急滚而起，惊得心中发毛。

疯虎米寨主带了六名悍匪，急冲而来。

张家全一滚而起，讶然狠盯着奔来的人，看到疯虎的虎皮衣着，眼中的敌意逐渐消退。

“好险！”疯虎抱拳施礼：“我这两位弟兄，拳上有数百斤力道，你把他们轻轻一扣就摆平了，名不虚传，佩服佩服。”

“哦，你认识我？”

“我不认识你，但听说过你这号了不起的英雄人物，我……”

“你是五虎寨的寨主，疯虎米华。”

“对，飞虹剑客在我那儿作客。”

“原来如此。米寨主，他们……”

“他们很好，飞虹剑客与金鹰，目下在卅里外的河湾等你。我想交你这位朋友，找了两天，总算找到你了。哈哈！要帮忙吗？那座山头上的人有多少？我可以把一百廿名弟兄召来，一举埋葬他们。”

“谢谢寨主抬爱，请千万不要参予。不是兄弟瞧不起贵寨的弟兄，而是这些具有奇技异能的人，都是身经百战的死士，每个人都可独当一面的悍将。五台以北的各山寨，几乎都已经被他们荡平了。”

“这……”

“请寨主撒手不管这里的事，务讲劝告飞虹剑客那些人离开。平定州方面可能有大队人马拦截，请他们千万小心，兄弟感激不尽。”张家全诚恳地说：“容图后报。”

“你真不需人手？”

“是的，我要和他们澈底了断。”

“好吧，我相信你能办得到。记住，事了之后，我在山寨里等你小聚。”

“一言为定。”

“不要让我人等，再见。”

送走了一伙强盗，姑娘这才现身。

“家全，你应该接受他们的帮助。”姑娘说：“草莽英雄中有不少人才呢。”

“那会枉送多少人的性命。”张家全苦笑：“有了飞虹剑客他们的下落，我总算放下心事，免去心悬两地的困扰，我可以全心全意与这些鞑子周旋了。”

心中的负担解除，张家全似乎觉得自己的勇气增加了三倍，他可以专心一志对付强敌。

\*\*\*

山头上，所有的人都在眼巴巴地苦等。

一是等后续的人赶来，以便增加搜山的人手。

一是等张家全发动袭击，以便把这头魔豹埋葬掉。

可是，等待全部落空，后继的人似乎不再赶来了，魔豹也没有如期发动袭击。

他们不能久留，心中的焦躁随时光的消逝而加重，每个人都开始感到不安了。

等不到，就必须出动搜寻，或者另拟办法解决。

钮钴禄和卓与海山三位师弟妹，站在衣旗下盯着下面丛山中的云雾发呆。雾气并不浓，但淡淡的雾影，把这一带本来就神秘莫测的山区，衬得更为神秘，更为莫测，茫茫丛莽，到何处去找神秘如魔的悍野魔豹？

四百年前，大元的鞑子皇帝君临中原，他们生长在大漠，铁骑纵横在沙碛草原中，荡平了西域。回头来征服中原。

过了幽燕，便面对江南的河川和西太行，东泰山，南荆蛮等等山区。这些，都是他们不熟悉的。连成吉思汗，也死在跋涉艰难的六盘山上。

因此，鞑子皇帝指着大好河山，禁不住高呼：

“放火！放火！把中国烧光，把人杀光，任由这地方成为焦土，用来牧马……”

幸而有一位中国通的人，及时阻止了这场大灾难，这人就是元初一代贤相耶律楚材，阻止开封屠城的人也是他。

他告诉鞑王，中国是根本，杀光烧光，等于是自己毁掉了根本，就只能拥有一个虚空的流浪皇朝。

这两个要杀光中国，烧光中国以作为牧地的人，第一个是元太祖成吉思汗，第二个是元世祖忽必烈。

他们雄霸欧亚，所向无敌，而唯一遭遇最顽强抵抗的地力，就是中国，攻开封就费时六年，攻荆襄也费时六年才攻破襄阳，围樊城也花了四年。所以，才发出这种激愤、无可奈何的怒吼。

杀光烧光攻策，不要认为是笑话，也不是痴人说梦。

嘉定六年（金贞佑元年）蒙古兵破两河山东数千里，共九十余城，人几乎全部杀光。嘉定八年，蒙古兵入燕，大火月余不灭，人杀掉十分之九。

开封关中沦陷八州十二县，户不满万。直至大明初年，山东河南大部份是无人之地，遍地虎狼，定上百里不见人烟。

不管我们承不承认，但这是铁一样的“史”实。

现在，清廷这几位最忠贞、最勇敢的人，也面对太行山区无尽的丛莽，面对神秘莫测和凶险，无可奈何。

“放火！把这里烧光！”钮钴禄和卓突然激动地、指着四周的山区发疯似

的怒吼：“他们就无处藏身了。”

“有用吗？”海山苦笑：“那需要多久的时间？一月？一年？要多少人手？火一起，他们一走了之。师兄，我们是要他们，而不是要赶他们走。这里呆不住，他们会重回京都，很可能入侵紫禁城。那时，你我的脑袋大概就有点难以保住了，皇上会把我们的头砍下来。”

“那你说该怎办？”

“等，师兄。”

“能等吗？显然，该赶来策应的人，已经无法找到此地，被他们截断了。这么广阔的地力，我们人手不够，怎能把他搜出来？”

“所以要等他来呀，”

纽钴禄和卓心里虽则不以为然，但别无良策。

“我想，我可以设法找到他。”海秀说。

“你能设法？”海山问：“能吗？”

“总该试试，是吗？”

“这……”

“也许，我们该改变策略。”海山似乎有所打算。

“什么策略？”纽钴禄和卓问。

“怀柔。”

“怀柔？你可不要打错主意哦！”

“皇上就采取怀柔手段，把他请离五台的。皇上能，我们为何不能？”

“这……”

“等到他真的完全落在我们有效控制下，那时……”

“像洪承畴、吴三桂等等贰臣？”

“对呀！”

“这……好吧！也许真值得一试。”纽钴禄和卓居然意动：“等活佛醒来，再找他好好商量。”

\*\*\*

山上的人需要水，人没有水是活不成的。

峰西麓有一条湍急的小小溪流，绕山麓再倾泻入南麓，形成一座美丽的深潭，然后流向西南的峡谷。

初冬时节，水色碧蓝，四周草木围绕，春夏间遍开野花。这里，也是附近小兽生息的地力。

山上的人下山取水，通常出动十个人以上，在小溪流警戒森严，取了水使匆匆上山。他们在小溪附近多次布了陷阱埋伏，希望将魔豹引出袭击取水的人，但劳而无功，先后五次取水，魔豹皆不曾出现。因此，纽钴禄和卓几乎认为张家全已经带了同伴逃掉了。

当然他也明白，张家全并没有逃走，仍在附近潜伏守候，因为夜间曾经多次听到震耳欲聋的豹吼声，那决不是真的豹吼，是张家全在示威。

豹不像虎，虎会因情绪变动而发出吼声。豹出名的阴险，潜行如幽灵，除非争夺食物或保护巢穴而逐敌，很少发出吼声。

已经是第四天的近午时分，正是双方歇息养精蓄锐的时间。

海秀出现在水潭旁，她只有一个人。

而且，是个赤条条的大美人。

离开五台进入丛山，已经八九天了，白天爬山越岭追逐，汗出如渇，

晚上露宿草堆冷得发抖，身上之肮脏可想而知，男男女女几乎都变成了臭人。海秀人很美，但她已经是令男人掩鼻，连自己都受不了的臭女人啦！

她放心大胆地在漳中洗净衣裤晾上，再写意地在潭中戡水浮沉。

满人对男女之防没有汉人那么假道学，赤身露体并不是可耻的事。凭良心说，咱们汉人有些地方，也没把男女赤身露体看成“怪”事，甚至有些偏僻城镇，女人裸看上身走在街上走也不以为怪呢。

正玩得高兴，突然向她晾衣的潭岸游来。

“喂！”她向岸上娇叫：“你不会把我的衣裤取走吧？那可是我仅有的一百零一套呢。”

她的水性不错，踩水术相当高明，上胸离了水面，一双玉乳半裸，那媚笑的神情动人极了。

“呵呵，我还不至于那么缺德。”岸旁出现一身豹装的张家全，坐在一根横枝上，神态悠闲地啃着半条鹿腿。

“你不下来？”她叫：“我不相信你这些日子以来，身上不发臭？”

“我比你们那些人舒服得很啦！我每天都在溪里泡上老半天。在五台，我就曾经玩过你这种把戏。”

“把戏？”

“是呀，引诱几个人来捉我。他们以为我赤身露体泡在水里，吃定我啦！结果，我反而宰掉他们。”

“你以为我也在……”

“没有，这附近我搜过了，你们的人都在山上。凭你，还宰不了我。”

“你知道，我一直就没有杀你的念头。”

“因为你很聪明。”张家全用鹿腿含笑指指她：“你知道你杀不了我，你只好利用别人来杀我。比方说，那次在九龙崖，崂山六煞……”

“那不是我派去的人。”她一口否认，游近岸旁：“如果是，我会毫不迟疑地加入，你知道我是什么都不怕的，我并不真怕你。”

“我知道，你很了不起，你是很勇敢的。”

“夸奖夸奖。”她泰然自若地走上岸来，那一身有如出于名匠雕塑的身材，委实具有令男人疯狂，令女人嫉妒的魔力：“张兄，你为何还不罢手？”

她毫无羞态，举动雅致，取腰巾轻拭身上的水滴，仪态万方地拢发，站在张家全面前，丝毫不曾显现淫荡诱惑的神情，是那么自然，那么优美，决不会引发男人的情欲，泰然自若甚至近乎天真无邪。

“我能罢手吗？”张家全跳下来笑笑，也泰然自若：“是你们不愿罢手。我宁可相信你们是对皇帝的忠诚，而不希望是你们那位小皇帝食言背信，派你们来追杀我的。”

“我们谈和，好不好？”她在草地上坐下，腰巾轻轻掩住胸腹重要部分，抬头注视着张家全，嫣然微笑动人已玄，却没有荡意流露。

“谈和？你在说笑话，呵呵！”张家全不坐，倚在树干上吃他的鹿腿。

“我不觉得好笑，我是当真的。”她正色说：“我本来是一个郡主，但我不要。在天下各地走动，我是江湖女英雄；在东者，我是有名的旗主名门妞妞。如果喜欢，我随时可以恢复郡主的身份。”

“郡主是什么？妞妞又是什么？”张家全一楞一楞地。

“郡主，是王爵的女儿。妞妞，是还没有婆家的大姑娘。皇室的女儿叫公主，小时候称格格。格格最可怜，郡主倒还自由些，所以我宁可做妞妞。”

“怎么说？”

“格格丈夫称额驸，结婚后不准住在一起，而且不准生儿女，见丈夫一面都要奉准，而且要有嬷嬷陪同，好可怜。郡主没有那么可怕的限制，但不准与内三旗以外的低身份人士结婚。满汉可以通婚，但格格和郡主是例外，不准。妞妞，神气极了，除了爹娘，几乎可算是一家之主，可以任所欲为。比方说，我如果是郡主，我就不肯嫁给你，妞妞则……”

“你在妙想天开。呵呵！”张家全大笑：“就算你是公主，我也不会娶你。”

“我宁可死，也不要做公主。”她抢着说：“你说，我那一点不好？你如果希望我恢复郡主身份，我会设法让你入旗，我爹本来就是旗主，弄个什么王爵给你易如反掌。如果你喜欢在天下各地扬名，我……”

“你，你什么都不要说。”张家全丢掉鹿腿：“我……我什么都不喜欢。”

“我……”

“你很好，但还不够好。”

“为什么？”

“因为你我是死敌，这一点是无可改变的，因为我另有心上人，在我的心目中，她比你好一千倍，一万倍。劳驾，回去告诉你们的人，我给你们一天工夫，明天的正午时分之前，你们必须偃旗息鼓乖乖地、不再玩任何花样诡计整队离开，一直返回五台，走了就不要再回来。不然，必须有一方死尽除绝。再见，珍珠妞妞。”

“张……家全……”她亟叫，跳起来。

张家全已经走了，林空寂寂，鬼影俱无。

她开始沉着地穿衣裤，明亮的眸子突然涌起浓浓的寒意，这种眼神张家全如果看到，准会发寒颤。

美丽的女人动了杀机，就一点也不美丽了，只会令男人害怕，令男人做恶梦。

“你已经让我绝望了。”她喃喃地自语。

她认为附近不会有人，更没料到她的低声喃喃自语会有人听得到，她的杀机也会有人感觉得到。

走上了登山的行程，她眼中的杀机仍然存在。

\*\*\*

张家全与尹姑娘，藏身在对面峰脚的树林内。已经是未牌末，阳光的热力正在消退，不久之后，便会冷得令人发抖啦！

白天如果晴朗，夜间一定会有浓霜。相反地，白天如果有浓云，夜间也会有雾，雾不一定能结霜；露才能结霜。

另姑娘偎坐在他怀中，反过手来拉拉他的鼻尖。

“你好笨。”她咕暗娇笑：“放着现成的驸马爷不做，恋着我这野丫头干什么？真笨哦！”

“你耳朵尖，应该听到的，女人对偷听悄悄话最感兴趣了。”张家全手上一紧，把她抱得喘不过气来：“驸马爷与公主一样可怜。公主不生儿养女，恐怕是避免皇室血统外流吧！”

驸马爷不稀罕，我还可以做王爷呢！”

“是不是很可惜呀？后悔还来得及。”

“可惜，”

“可惜什么？”

“你看我像不像王爷的料？你呀！你也没有做王妃的命，只能做我这山野狂夫的妻子。

“去你的！我答应嫁给你吗？”

“这时答应还来得及呀！”

“我……哎呀！你的手不老实……哦，说真的，真也亏她。”

“亏她做得出来！那光赤的样子真羞死人。真是为达目的，不择手段，用美人计已够下乘，像这样……啧啧！真不像话。羊脂白玉，我儿犹怜，偏偏碰上你这木石人，我真替她叫屈。”

“她这种人是不在乎什么的，不然她该在京都做郡主的。她为了她们的目的而任何牺牲在所不惜，我倒觉得她还怪可爱的。”

“是可爱呀！所以你一双眼睛就不老实，在她身上……以后你……你……”

张家全将她掀翻，激情地吻她，把她吻得几乎喘不过气来，像是瘫痪了。

她正沉迷在晕陶陶的醉意里，突然身躯一震，被张家全倏然抱起。

“家全……”她仍在迷醉中。

“向西走，快！”张家全将她一推：“昨天的树穴，快……”

她猛然一震，完全清醒了，如受眠地一跃三四丈，三两闪募尔消失。

张家全迅远背起豹皮革囊，向东急窜，在百步外猛地跃登横枝，发出一声豹吼，同左飞跃而下，随即向西北发腿狂奔。

穿枝入伏声瞒不了人，林下枝低草密，奔跑时想避免发声，那是不可能的。

三组人分三力悄能急追，没料到人在树上发出豹吼，这是说，人躲在树上，所以发现他们了。

纽钴禄和卓最先追出，庞大的锡伦活佛也不慢，居然衔尾相随。

燕山三剑客略慢些少，仅老三纳拉费扬古聊可保持三丈左右的落后距离，海山兄拉后了五丈。其他的人，一追就散，前后参差。

密林茂草中追人不易，拉远至四五丈，稍一大意就看不见人影，只能循声狂追。

魔豹的身影已经不见了，但声音仍在前面。

一阵好追，全部消失在密林茂草内了。

\*\*\*

竖立衣旗的峰头上，留有两个人，居高临下观测，挥动衣旗指示方向，一人吹起法螺相辅。因此魔豹逃窜的方向，全在两人的控制下。

两人的注意力，全放在下面的追逐上，不知身后杀神光临。

五丈外的草丛中，升起飞虹剑客和金鹰的身影，无声无息，像是鬼魅幻形，向前悄然接近，脚下排草又轻又柔，也没有任何声息。

飞虹剑客指指吹法螺的人，再指指自己的鼻尖，表示“这是我的目标”。

金鹰点头会意，向挥旗的人身后接近。

吹法螺的人虽然是拔尖的高手，但山风从对面吹来，听不到身后的听息，一面要紧盯山下的追逐情形，一面要吹法螺指示方向，怎能再分心留意身后？

“呜……”法螺声一长，意思是逃走的人在追的人北面，吹得相当卖力。

“噗”一声响，后脑挨了一记无坚不摧的内家重掌，震腐了脑髓。

法螺声倏止，法螺先往下掉。

摇旗的人警觉心极高，猛地大吼一声，海碗粗两丈长的旗杆，重重地向后倒下，踊身虎跳两丈，人旋身雁翎刀出鞘，一招回风劈浪攻敌自保，风雷骤发，力沉力猛悍野绝伦。

“铮”一声巨响，鹰爪扣住了刀，火星飞溅，刀爪纠缠在一起，两人的马步皆无法在刹那间稳下，也无法抽回兵刃。

飞虹剑客及时狂冲而至，大喝一声，两劈掌劈在那人的后颈上，按理，他已用了九成劲，那人的脑袋即使不飞，颈椎也会折断。

可是，那人仅身形向下略沉，左手拦腰挥出，击中飞虹剑客的左小臂，把飞虹剑客震出两丈外。

金鹰恰好抓住机会，脱手丢掉扣住刀的鹰爪，贴身了，双爪齐下，兢擦数声轻响，十指扣入那人的双肩颈，猛地扭身将人拖倒，右膝一沉，重压在那人的顶门上。

“要活的……”飞虹剑客叫。

可是，叫晚了。

金鹰有点疲倦地站起，双手全是血。

“这家伙刀上的劲道可怕极了，几乎反震伤了我的手膀。”金鹰苦笑：“老哥，咱们真的老了，假使不是偷袭得手，咱们都会葬送在此地，好险，”

“这些人都是拔尖的高手，咱们行刺的举动，确是愚不可及，一比一，咱们的胜算不会超过两成。”飞虹剑客犹有余悸地揉动着手臂活血：“咱们走吧，去找四海潜龙这位老哥。”

“奇怪，他们三位怎知道这些人要出击？”金鹰一面走，一面惑然问。

“如子莫若父呀，笨！”飞虹剑客调侃老朋友：“张老哥从种种迹象，猜测出张小哥的意图和举动，从而估料到这些人的对策，这不就了然于胸吗？”

“了屁的于胸！”金鹰说：“这只是你想当然的看法而已。总之，费解，费解。”

两人一下山，立即消失在丛莽中。

\*\*\*

看不见衣旗，听不到法螺声，落后百十步的人，便迷失了方向。

卅余名顶尖高手，倒有一半失去跟踪追逐的目标，尤其是连连变更方向的魔豹速度加快之后，连保持在百步向的人也感到吃力了，耳听前面速度快的同伴声音渐小，急得用尽了全力，无如脚下不争气，想赶上也力不从心，最后是愈拉愈远，终于听不到声息了。

犯案的人，最好的办法是脱离现场，尽快脱身远走高飞，走得愈远愈好愈安全。追缉的人，对这种罪犯最头疼，稍慢一步，便会追错方向。

这一场追逐，生长在山林的张家全占尽了便宜。

而且，他是有计画的脱逃。

落后廿余步的锡伦活佛，甚至不知道他在中途把豹皮革囊，卸下来藏妥再走。

长途奔驰，需要耗损大量的体能，身上加重一斤，就会多增一斤的损耗。轻功仅能用来应急，耗损的体能比奔驰多增三倍以上，所以决不会有蠢才用轻功赶长途，那会把人累死，体能耗尽精力虚脱，心脏不堪负荷，血液沸腾非死不可。

庞大身材的锡伦活佛，所耗的精力就比任何人都多，逐渐感到吃不消

啦。

“吼……”这位活佛终于心中焦躁，发出了狮子吼绝学，希望把前面飞逃的魔豹震撼得跑不动，心神大乱就可任意宰割了。

草木摇动，前面奔逃人声音清晰，不但保持原状，而且似乎更轻快了些。

“吼……”第二次狮子吼发出。

几乎是并肩狂追的纽钴禄和卓，有点冒火啦！

“活佛，你再鬼叫几声，恐怕自己就得躺下了。”纽钴禄和卓不悦地叫：

“你要震昏的人不是魔豹，而是对付自己人。”

落后三四丈的纳拉费扬古，并不怕狮子吼。

“师兄说得对。”纳拉费扬古说：“魔豹根本不怕狮子吼，库拉活佛的死，恐怕就是被狮子吼促成的，狮子吼反而促使魔豹下毒手。”

使用狮子吼，所耗的精气神相当可观，仅发了两声，纳拉费扬古便追上了。后面的海山兄妹，更后面的两猛兽白象与火麒麟，甚至讲武堂的魔爪天尊，大同军方的夏都堂，也因为而各向前拉近了好几步。

锡伦活佛恼羞成怒，脚下一紧，加了一成劲，立即超前保持领先。

忿怒中加劲，不是好现象，精力耗损倍增，要不了多久，就会贼去楼空。

纽钴禄和卓是经验丰富的追缉行家，知道什么时候该加劲，什么时候该保持精力，所练的玄门内功，最重视定静功夫，所以气机最为顺畅，蓄精养力调气的功夫特别到家，可不想与活佛别苗头显本事，依然保持一定的速度，所以片刻间便落后了七八步，不再与活佛并肩追逐，呼吸比活佛好得多。

一座山、两座山……穿林入伏，上下升沉……

草木声簌簌急动，被追的人正向山脚下的谷地浓林急降，速度显然大不如前，比追的人保持相等的速度而已，决难将追的人摆脱。

而且，似乎拉近了些，已可不时看到乍现乍隐的豹影闪动。

双力的速度，与最先开始追逐时比较，显然同时减掉了一半以上，双力的精力皆耗损得差不多了。

前面廿步左右的豹影一闪，窜入一处树下的茂草，一闪不见。

看清了豹影，锡伦活佛眼都红了，猛地加了一成劲，飞掠而进，冲开草丛势如奔马。

“魔豹，我不信你飞得了。”锡伦活佛的汉语极为生涩，但可以听得懂，由于呼吸紧迫，可就不怎么悦耳了，那简直像是泄了气漏了风的破球被挤破一般难听。

冲势之猛烈迅疾，无以伦比，真像一辆飞驶的大车，突然全速冲入凋零的枯林，草木纷折，地动天摇。

这一冲，冲近了十步，拉近至十步内，前面的豹影如在目前，也似乎伸手可及啦！

豹影突然折回，向左面的参天吉林窜去。

锡伦活佛身躯庞大，在低垂的枝叶与草丛中，可以无畏地横冲直撞，挡路的草木遭殃。

但在这种茂密的、大有双人合抱的参天吉林中，闪动转折就没有那么如意了，撞上巨木可不是愉快的事。

心中一急，便不顾一切走险。

一声巨吼，右手巨掌一伸，响起一声霹雳似的大震，掌出火流狂喷，袖底暗藏的喷火筒爆发，火焰借无俦掌风的神奇助力，向豹影背后喷去。

豹影向下一伏，着地奋身一滚，再斜窜而起，火焰以半尺之差落空，相当危险。

再一次怒吼，人便凶猛地追出，左掌发似奔雷，一道青虹电射破空而出，青气幻化为青虹，中间出现一道晶亮的电芒，光临豹影的背心。

飞剑，喇嘛的吞力吐火旁门绝技之一。

豹影连续绕树飞窜、滚翻、滑行、游窜、纵跃……瞬间，不知换了多少次方位和身法，似乎豹影千变万化，不是一头豹影在闪动，而是一二十头豹影在变幻，连度之快，委实令人难以置信。

飞剑贴树绕擦而过的声响，入耳轻而微，但树皮裂开甚至爆脱，每擦一树，皆危极险极地距豹影不足三寸，假使能再快些，一定可以贯入豹影的要害。

连越七株大树，飞剑翩然飘落，劳而无功。

锡伦活佛不再拾回小飞剑，狂怒地全力飞扑而上。

豹影闪在一株三人合抱大的巨树后，折向飞窜。

锡伦活佛晚一步到达，也跟着绕转大吼一声，右手向前疾伸。

相距不过丈五六，近了，伸手可及。

猩红的大手，似乎平空伸长了两倍，掌也似乎大了两倍，同豹影电闪似的拍去。

大血印掌，密宗的武功绝学，不是法术。

注意力全放在豹影上，忽略了上方。

巨树上段被雷火所殛，年久日深，雷殛的巨洞已被新的树皮所包，形成一个隐密的大洞洞里面有人潜伏，配得恰到好处。

人影疾降，轻灵快捷有如隼鸟穿林而搏，剑光横空下射，快极。

“嗤”剑光无情地砍开了锡伦活佛的天灵盖。

豹影也在大血印掌临背的千钧一发，向前一仆虎扑着地，但见斑影一闪，便滚缩在树后。

“彭！”大血印掌力击中大树，枝叶摇摇。

“砰！”锡伦活佛庞大的身躯，续撞中大树，反弹出丈外倒地，脑袋中分脑浆血液进流。

豹影两闪，突然像是流光电火，消失在吉林右面百步外的矮林茂草中。

豹吼连声，引导追的人跟来。

追的人习惯上通常采用抄近道，追得次快的纽钴禄和卓也不例外。

由于锡伦活佛急功心切，用了全力追扑，同时发招攻击，这期间其实十分快捷，真有点像流星赶月，所以追了不少距离，纽钴禄和卓事实上已落后已在五十步外，早已看不见前面的锡伦活佛了。

锡伦活佛被尹姑娘杀死，一直不曾发出叫声，因此后面的人根本不知活佛已经死了，怎知这位武功盖世，佛法无边，在所有的人中号称第一的司令人，会无声无息被杀死了？

纽钴禄循声折向抄近道追赶，也就看不见锡伦活佛的尸体，还以为锡伦活佛已追上了魔豹，豹吼声表示双方已经拼上了呢。

豹吼声吸引了所有的人注意，连落后里余的人，都知道该往何处追，这些人本来已经进退失据不知何去何从，不打算再在丛莽中盲人瞎马乱闯

了。

这一来可妙，几乎满山都有人向豹吼声传来处急赶三三两两散掉啦！

无可否认地，追得最慢的人，几乎全是武功根基稍次一级的人，在养气持久性方面稍差一分半分，但比起一般武林一流高手，仍然高明一级。

三个一等御前带刀侍卫，在最后面、也在最外侧飞掠，抄近道向山下的豹吼声传来处急赶，脚下十分俐落，掠走如飞鱼贯急窜。

前面一排苍松下，突然踱出三个人。由于这一带是松林，林下野草稀少，双方照面看清人影，相距仍在廿步外，林下的视界可远及百余步，足以从容应敌。

三名侍卫都是近四十岁的大汉，反应极为敏捷，先发出召唤同伴的警啸，脚下一慢消去冲势。

他们不认识这三个灰发老人，已看不出是飞虹剑客那一群刺客。反正在这里碰上的人，必定是敌非友，没有什么好客气的，何况对方佩有刀剑。

“什么人？”最先到达的侍卫沉声喝，一声刀吟，雁翎刀出鞘，一面赶快调和呼吸，一面挺刀戒备着接近，气势相当慑人。

“刀客！”四海潜龙拔刀沉声答：“留下你们，你们不必追了。”

“我，剑客。”行空天马找上了第二名侍卫。

“我笔客也算一份。”神笔秀士找上了第三名侍卫，他是唯一不带煞气，笑吟吟泰然自若的人，气势也比对方弱了百倍，不脱书生本色，真有秀才遇着兵的强烈对比，不同的是秀八匹七才找了兵而主动生事。

“你们是逃民？抑或是魔豹的党羽？”侍卫厉声问，h 气势汹汹，直逼近至八尺内，随时皆可能挥刀进击，勇悍之气勃发。

“就算是吧！”刀客大声答。

“远战速决！”剑客接口：“拖不得。”

几乎在同一瞬间，三人同时发起猛烈的抢攻。

“夺魂斩……”喝声与刀光齐至，有如电光激射，利刃破风声像是午夜的松涛，动魄惊心。

“铮！”侍卫对了一刀，雁翎刀突然被震得向外张，侍卫也吃惊地急退自保。

来不及了，刀光就在这刹那间流泻而过，速度增加了几倍，刀啸已变成隐隐风雷，见光不见刀，击破护体气功划破骨肉的声音清脆短促，红光崩现。

“哎……”侍卫叫了半天，身形被自己震用的刀带动，飞跌出丈外，腹裂肠出。

“走！”剑客叫，身剑合一破空飞射出四丈外，再纵起剑已入鞘，似乎人化流光冉冉而去。

树下，一名侍卫心坎中剑，贯穿了心脏，这一剑真是神乎其神，化不可能为可能，第一剑便击中要害穿心毙命，这在高手名家来说，几乎是不可能发生的事。

另一名侍卫似乎死得很平静，魁星笔贯入右太阳穴，一击便死。

一照面间，三个一等一侍卫精锐高手，一招被杀，令人难以置信。

侧方另三名侍卫穿林而来，是闻声赶来策应的，只看到尸体，看不见敌人。

\*\*\*

纽钴禄和卓领着师弟妹穷追，前面二三十步豹影忽隐忽现。

豹影穿林入伏的身法太快了，只能在刹那间显现中，依稀看到豹斑的形影，也就没留意所追的人是谁，也没留意这个豹影没戴豹头帽。

他们追的是尹姑娘，轻功差了一大截。行空天马的绝技江湖无人能及，号称天下轻功第一把交椅，女儿艺自家传下过苦功，岂能太差？姑娘假使要扔脱他们，可说易如反掌。

正追间，后面远处突然传来一声极为耳熟的豹吼，按着是两三声厉啸和惨叫，汇成令人惊心动魄的声浪，一听便知后面的人受到可怖的袭击，有人丧命了。

“糟，魔豹在后面。”纽钴禄和卓止步惊叫，脸色大变：“后面的人糟了！”

“那……前面的豹……”海山惊问。

“不是他。”

“可是，豹影……”“赶快回去接应，也许可以把他堵住。”纽钴禄和卓无暇解释，回头狂奔。“统领，魔豹在后面……”廿步外的夏都堂已经止步等候，急急禀报。

“我知道，退回去堵截。”

百余步外的树林中，已经有五个本来落在后面的人等候，守住三具体体，都是被刀杀死的。

“是魔豹。”一名大汉余悸犹存，脸色苍白的向右方树丛一指：“从那边逃走了，从树上下扑，一击即走，好可怕的速度和刀法，我们的人丝毫没有还手的机会，可怕极了。”

“我们上当了！”纽钴禄和卓咬牙切齿跌脚厉叫：“他是故意叫我们下山的，党羽都穿了豹皮衣出没，偷袭埋伏打了就跑。”

“赶快退回去，接应后面的人。”海山急急地说：“大家留意魔豹，其他的人不必耽心”

不容易退回山头，人数只剩下十个人，损失了三分之二，这次追逐，失败得好惨。

\*\*\*

张家全心中疑云重重，大惑不解。

对方当机立断，聚集在一起退走，大出他意料之外，人一聚，实力极为雄厚，他不敢出出面阻拦，拦也拦不住，说不定反被对方缠住脱不了身。

他仅除去三个人，连尹姑娘所杀的锡伦活佛，也只有四个，怎么却多发现了六具不是他杀的尸体？

他无暇仔细寻找，到底多了多少具体体，他还无法知道，反正所看到的人具体体不是他杀的，这是比青天白日还要明白的事。

谁在暗中帮助他？可以断言决不是疯虎或飞虹剑客那些人，那些人一比一，也不是这些鞑子的对手，更不用说众打群殴了。

两人隐身在峰腰的树林内，留意峰顶的动静，可惜看不出峰顶鞑子们的活动情形。

峰顶有草无木，白天很难接近，宜守不宜攻，是相当良好的防守要地。鞑子们退回山峰，着眼就在防守上。如果在山下的林野里，四面八方都可任意突袭。

“我得上去与他们澈底了断。”他向姑娘说：“至少也得上去探探他们的实力。”

“相当危险，家全，不要急，好吗？”姑娘反对登上山顶：“上面平坦，草地宽阔，草长仅及膝，一被缠住，有如虎入平阳，去不得。”

“他们人少，缠不住我的……”

“嗨！你要一个人去？”姑娘正色说：“你打的是什么鬼主意？”

“我去看看而已……”

“看看也不行，有你一定有我。”

“你……”

“嘻嘻……”姑娘娇笑，改变策略激他：“你以为我放心你独自与那个什么郡主妞妞鬼混？休想！”

“你想到那里去了？”他脸一红：“作怪！”

“作怪？上一次要不是我在一旁，你们孤男寡女赤身露体鬼混，不在一起洗鸳鸯澡才是怪事。人家妾有意，你难免郎有情……”

“鬼话！你说正经些好不好？”

“好，那就说正经的。你去，我也去。”

“呵呵，公不离婆。”

“油嘴！”

“我们去逗逗他们，见机行事，至少可以给他们精神上无穷的威胁。注意，退一定要快。”

“我一定可以配合你。”

“咱们本来就是相配的一对。”

“贫嘴，”姑娘拍了他一记，脸上有得意的微笑。

\*\*\*

山顶上，十个人每两人为一组，由纽钴禄主持大局，分配停当，成了一队坚强的战斗体。

“度过今晚。”纽钴禄和卓向众人说：“明晨就开始返回五台。圣驾该已经过了龙泉关，我们牵制魔豹的计划已经大功告成。五台方面还留有一部份的人，我们一到五台，立即以快传军报，急传大同、太原、潞安，出动所有的人手与可调用的兵马，分由三方面入山，封锁太行澈底搜杀魔豹。夏都堂。”

“卑职在。”夏都堂恭敬地回答。

“贵分署的人，必须全部出动，有效地掌握太行各山寨所招安的人马，配合官兵行动。

本座即向军机处请发赏金，以五千两银子重赏格杀魔豹的人，死活不论。”

“卑职知道。”

“今晚，魔豹那些人可能大举前来袭击，一有动静，各按方位列阵，不许冒进，不许逞强贪功，务必发挥全阵的威力，希望能歼除魔豹永除后患。谁不遵号令乱阵，军法从事。”

东面五十步外，草丛中突然升起张家全和尹姑娘的身影，两人并肩而立，阳光下，豹衣极为抢眼。

十个人一跃而起，迅速地列出五行阵。

“纽钴禄和卓，你死掉那么多人，自以为大功告成，其实你这付出惨烈代价的成功，是没有必要的。”张家全用震耳的嗓音高声说：“在下是重视言诺的人，说话算数，已经当着你们主子面前，承诺放弃行刺离开五台，而且已经实践诺言远走高飞，你们根本用不着跟来牵制，你能算成功吗？”

“我们从不信任你们这种人。”纽钴禄厉声说：“防备你们这种人是我的责任，任何代价在所不惜。把你们的人叫出来吧！在这里决一死战。你我之间，只许有一方活着离开此地。”

“哈哈，你很急着决死，是吗？”张家全大笑：“可是，我并不急，一点也不急，我有的是时间，我要在这数百里山野间，逐一杀死你们，你永远，有机会出山：派兵马来搜杀我了。”

“那是你个人的想法。”纽钴禄和卓说，向前举步。

五行阵开始向前移动，前面两人是海山兄妹，大踏步踏草而进。

张家全与尹姑娘也开始后退，速度相等。

“我对行军布阵毫无所知，也毫无兴趣。”张家全一面退一面说：“我不会傻得闯你的阵。”

“我们十个人可闯剑海刀山，可冲溃千军万马。”纽钴禄豪气飞扬地说：“你也有九或十个人，何不在此地决战？看谁才是真正的英雄好汉。”

“我魔豹对英雄好汉毫无兴趣，我要用我的方法，我所选定的地方决战。你们虽然自以为是英雄好汉，却与我们所认定的英雄好汉涵义不同。”

我们的所谓英雄，是一比一公平决斗，鄙视倚多为胜；彼此看法与认定的标准不同，我不会闯你的阵称英雄。”

纽钴禄和卓止步，五行阵也就停止不进。

这时，张家全两人已返到顶前缘，再退便要下山了，所以纽钴禄和卓不得不停步。

张家全两人也站住了，保持五十步的距离以保安全。

“她是尹家的小泼贱尹香君，黄山行空天马的女儿。”海秀终于看出尹姑娘的身份了：

“尹小贱人，你在替你黄山尹家招来灭门大祸。”

“真的呀？”姑娘大声说：“我却不信邪。”

“原来你在他身边施展狐媚手段，难怪他一而再拒绝我的要求。”

“那是你犯贱，不要脸。”

“不要再说了。”纽钴禄和卓制止海秀吵闹：“张家全，你还有机会改邪归正，富贵荣华在等着你，何苦放弃光宗耀祖的尊荣，甘愿跟随这些不义的江湖亡命鬼混？我保证你……”

“哈哈哈哈……”张家全用狂笑打断对力的话：“你这些话简直是狗屁！我只有一句话问你。”

“问什么？”

“你们为什么不滚回关外去？”

“大胆！你……”

“哈哈哈哈……诸位，咱们山林草莽中再见，告辞。”张家全抱拳远远地行礼，准备退走。

蓦地，他身形疾转，人旋身刀已出鞘。

山下涌上五个人，身形奇快，无声无息已到了身后三丈左右了。

“你们……”他讶然惊呼，接着如中雷殛，猛然一震，张口想叫，却叫不出声音。

他的虎目也张得大大地，整个人似乎僵住了。

“爹……”尹姑娘却欣然惊叫，向下飞奔。

神笔秀士不走了，飞虹剑客与金鹰也默默地退在一旁。

行空天马也止步，伸手接住了爱女伸来的手。

四海潜龙脸色不太好看，表情复杂向上走。

他向后退，脸上的肌肉在抽搐。

十年一别音尘绝，乍见音容依稀。

十年，他已长大成人；十年，老父发已生华，十年留下的风霜遗痕，掩不住昔年风貌。

“是……是爹吗……”他好不容易发出声音，觉得喉间似乎有物所堵塞，这个爹字好陌生，说得好费力。

“孩子，你长大了。”四海潜龙沉静地说。

“爹……”

“孩子。”

“你……你知……知道，孩儿这……这些年来，是……是怎样活……活过来的吗……”泪水像泉水般涌出，他的声音抖切，但饱含愤懑与委屈。

“我知道你能坚强地活下去。”

“娘……娘她……她……”

“我已经回去过。我对不起你娘，但我是不得已。孩子，我很抱歉，把你母子……”

“我不要听！”他发狂般尖叫：“我不要听，我……”

“孩子……”

“我不要见你，我恨你，我恨你……”在发狂似的叫号声中，他一跃四丈，发疯似的向山下奔去。

“家全……”姑娘狂叫。

豹影如电火光，片刻间便形影俱消。

## 第三十六章

纽钴禄这些人，仅把魔豹列为唯一的劲敌。

那边出现约五个人，飞虹剑客与金鹰是钦犯，这边的十个人都不算陌生，却不知道四海潜龙三个人是何来路。

张家全发疯似的叫号而走，纽钴禄和卓自然弄不清是怎么一回事。

“师弟，你兄妹去看看。”纽钴禄和卓向海山兄妹下令：“见机行事，不可逞强。四师弟与夏都堂，准备策应。”

“遵命。”海山应诺着，兄妹俩冷静地向前接近。

神笔秀士正和四海潜龙低声交谈，低声讨论该如何找张家全，父子俩该如何沟通十年来的隔阂。

看到只有两个人接近，也就不怎么介意。

“似乎你们多召集了几个人。”海山傲然冷笑：“魔豹呢？刚才是怎么一回事？好像你们这群乌合之众，内部有了争执呢！”

“嗨！你们的胆子好像大起来了呢。”尹香君笑笑说：“前锋派出两个，中途有两个策应，你师兄主将在后面押阵。阵势是很不错，刚才你们如果摆出来，岂不显得威风些？我看，你们是真的怕张家全。”

“你少给我胡说八道！”海秀娇叱：“他呢？”

“你还不死心吗？”

海秀气往上冲，拔剑便待冲上。

“不可激动！”海山伸手拦住了：“尹姑娘，在潞安，我就猜想你在帮助张家全，我也曾警告过你，没想到你果然与他共同谋逆，罪不可恕……”

“住口，什么谋逆？混蛋！”心情不安的四海潜龙破口大骂：“你给我滚回去！这里没有你的事！”

海山勃然大怒，手一抄长剑在手。

张家全不在，他无所畏惧，忘了自己的责任，忘了自己刚才喝止乃妹激动，怒火比乃妹升得更旺。

“老狗，你给我听清了……”他冒火地厉声说。

四海潜龙正感到浑身不自在，儿子不谅解他身在军中，军令如山，浴血沙场，无法返家的苦衷，一见面就激愤地一走了之，正感到痛苦与难堪。海山一句不堪入耳的老狗，可把这条龙激怒得几乎要跳起来。

人动风起，四海潜龙电射而上，近身刀影骤现，刀气森森龙吟震耳。

海山那将一个糟老头放在眼下？自从进入中原以来，剑下未逢敌手，唯一的劲敌只有一个张家全。

看到人刀一体势若雷霆的狂攻，这位燕山三剑客之首蓦地心悸，电射的刀光他不陌生，虽然略有不同，但不论是抢攻的声势与狂猛难防的刀招，确与张家全的刀招有六七分的神似。

意动神动，神功勃发，一声沉叱，全力向激射而来的炫目刀光人影，行雷霆万钧的一击。

海秀也看出蹊跷，娇叱一声立即全力加入，双剑风雷骤发，左右夹攻。

“铮铮！铮！”三声震耳的金铁交鸣，几乎在同一刹那响起，罡风四逸，人影乍分。

海山飘退丈外，海秀更多退了八尺，两人脸色一变，稳下马步深深吸入一口气。

四海潜龙也退了八尺，颇感惊讶。

“无量神罡！”四海潜龙冲口叫出对方的内功根底：“与天绝三剑。原来是燕山三剑客，接招……”

声到人到，刀光再次如金蛇乱舞，无畏地再次主动发起抢攻。

“铮铮！”第二次接触，刀光剑影疯狂地闪动，三个人急剧地盘旋，比第一次凶险百倍

纳拉费扬古与夏都堂一看不对，立即从廿余步外飞跃而进。

更后面的纽钴禄和卓也同时发动，六个人电射而出。

神笔秀士与四海潜龙左右齐出，堵住纳拉费扬古与夏都堂。

“小心他们身上有刀枪不入的护身甲。”尹姑娘急叫，她是从张家全处获知的正确消息。

一声金鸣，罡风激射，人影飘摇，第一个与纳拉费扬古接触的神笔秀士，魁星笔被剑击中，被震得斜飞丈外，笔剑接触火星直冒。

纳拉费扬古双脚陷入坚硬的地面三寸深，所受的压力真有千钧劲道，脸色一变。

神笔秀士更为吃惊，他不知道纳拉费扬古的无量神罡火候与剑术，皆比海山兄妹高出甚多，四海潜龙一比二，很可能支持不了多久，对方太强了，

自己这一笔致命一击竟然占不了丝毫上风，拖下去也必定讨不了好。

再一看行空天马，也不太好，虽然把夏都堂逼得有点手忙脚乱，但近期间想收拾夏都堂却无此可能。

对方的主要人物六个人，已经快到了。

“咱们走！”神笔客当机立断发令撤走，倒纵而回。

纳拉费扬古刚才全力一击，真力耗损甚巨，想追击也力不从心，钉牢地面的双脚用不上真力急冲。

四海潜龙并没有占绝对上风，海山兄妹小心翼翼封招反击，不再冒险抢攻，因此闪动的身法十分迅疾，双剑你进我退配合得天衣无缝，不求有功只求无过，还真把四海潜龙缠住了。

三人几乎同时撤走，身形连闪，速度骇人听闻，没人能留得住他们。

海山兄妹怎敢追？目送六人的背影向山下飞泻，感到身上有脱力的感觉。

“这人是谁？”海山像在向自己发问：“与魔豹的可怖刀法相差不远，内劲似乎要深沉些。”

“但狂野的气势稍弱，好像又没有魔豹的刀法凌厉神奥。哥，我们只要再撑数十招，就可以立于不败之地了。”海秀比乃兄要细心些，看出双方的长处与弱点：“与魔豹的刀法出于同一渊源已无疑问，但并不比魔豹可怕。”

“那是人家上了年纪，他的沉稳辛辣就比魔豹老练得多。”海山说：“又是一个劲敌。”

“我敢说，他对我们构不成威胁。”海秀肯定地说。

“早知魔豹不在，我该在开始时将全部力量投入的，可惜！”纽钴禄和卓不胜悔恨地跺脚：“该死！我错了，应该把这些人留下几个的，我是愈来愈胆小了吗？”

“师兄，怎能怪你？”海山苦笑：“留不住他们的，这些人并不比魔豹弱多少，那三个老家伙可以来去自如，这地方可以八方纵横，我们的人无法合围。现在，我们怎办？”

“天一黑就走。”纽钴禄宣布改变计画。

“这……夜间太危险……”

“但也安全，对不对？”

“也容易迷失分散……”

“分散固然有被各个击破的顾忌，但只要有一人能活着回去传令，我们就成功了。”纽钴禄悲壮的神情令人感动：“我要郑重嘱咐你们，如果分散，切记脱身为上，全力奔返五台，把我的计画呈报上去。”

太行山与京师近邻，数百年来都是藏污纳垢的地方，如果不澈底加以肃清，将威胁京师的安全。

流寇攻入京师，就是从山北接近的，也从平定州一带入山逃入山西。所以，你们务必将我的计画传到。”

“师兄，你比我更清楚。”海山苦笑：“你带队往南边工作，我留在山西活动。南方正在用兵，朝廷那能抽调大军在这一带穷山恶水中浪费兵力？在这里，你没有我清楚，我利用五行堡的人，就是要澈底了解山区的情势，更把这些地方肃清整顿好，最少需一百万大军。

能把山五台一带整顿好，已经难能可贵了。

夏都堂对这地方十分了解，这次如果不是从京师带来精锐，借助活佛

的法力，恐怕连山五台一带的悍匪，也无法加以招安清除呢。”

“不管朝廷如何决策，我们身负重责，必须把我们所见到的情势直陈，朝廷是否采纳，不关我们的事，月间我们是否尽责了。” 纽钴禄和卓转身往回走：“正如同这次追逐魔豹的事，虽然所付的代价可观，但已经确保皇上的安全，我们已为成功了，我们已经尽责了。好好歇息，天一黑候命行动。”

有清一代将近三百年，太行山区始终是盗贼横行的地方，始终无法肃清。后来的历代满皇，也不再到山祭岳了，仅派专使到浑源州遥祭，虚应故事而已。

到五台避暑的满皇还真不少，康熙、雍正、乾隆，都来过。皇妃太后来的次数更多，五台的治安仍然不太好，但总算过得去，来去都有大批官兵护驾。

顺治以后好像还来了两次或三次，与喇嘛们大谈佛法，在位十八年，最后自己说：“我本西天一佛子，缘何落在帝王家？”终于，他丢掉帝位，逃到五台出家，至于是否修成了“佛子”，就不得而知了。

而他的出家，却成为满清皇室四大奇案之一，生死不明。

\* \* \*

天亮后不久，尹姑娘出现在一座小水潭旁。

这里，距纽钴禄和卓盘踞的山头已在卅里外，看不见那座山峰。这条山溪座落在群峰深处，十分隐秘。

“要不要陪你？”她坐在潭边的一座大石上向下叫：“但休想我像那个鞑妞一样难看。”

张家全在冰冷的潭水里浮沉，经过一夜思量，他总算冷静下来了。

他为何仍在那个空阗无人的家逗留？那不是希望有一天能看到生死不明的父亲，出现在那个家里吗？一旦见到父亲果真出现在眼前，为何却又愤懑地不愿相见呢？

他自己也说不出所以然来，反正就是那么一下子控制不住，十年的思念与苦难的潜意识，让他激动得失去理智，这是这么一回事。

“你如果带他们来，我一辈子都不会原谅你。”他脸上的表情冷漠，并不因姑娘的调侃而有所改变：“你跟你老爹走吧！不要管我。”

“他们不会来。”姑娘说：“你不想听有关他们……”

“我不要听。”

“你不要听，但我要说，因为我们要好的朋友。”姑娘固执地说：“你不懂什么叫军令如山，海山兄妹就懂，明知这次来追你不但劳而无功。而且性命难保，但他们非来不可。”

“你说这些话，扯上海山兄妹，是什么意思？”

“我是在提醒你，世间有些事是身不由己的。你爹从民壮选入卫军，从一个民壮小勇升任卫军的百户，责任一天比一天重大，辗转沙场浴血数千里。

前六年与流寇千里纵横厮杀，身经百战，满体创痕，他那能弃职回家与家人团聚？那可是阵前逃亡的杀头抄家重罪。

后四年与流寇最后边墙一战，伤卧沙场三昼夜获救，随即被清兵追逐三千里，自山西远退至汉中入川，其中有一半旅程，是被他的袍泽冒死担着走的。你说，倘能回家吗？”

他默然，心潮一阵汹涌。

“世间伤神的人不止你一家，千千万万百姓家破人亡，天下大乱廿余年，

尸堆成山，血流成河。

你爹在四川，川中大平原遍走十余座大城镇，不见一个人影，城中虎狼成群，白骨遍地。家全，你希望什么？希望在尸堆中全家举杯庆团圆，希望……”

“不要说了……”他尖声大叫。

“你不要听也就算了。”姑娘叹息一声：“你爹逃回故乡，百战沙场老将面对国破家亡，他仍想回故乡在太行山区，建立反清的根基。看来，他的希望是落空了。”

“落空，你是什么意思？”

“燕山三剑客那些人，即将返回五台，向清廷请兵，出动三省百万兵马清扫太行，这里那能站得住脚？”

“废话！而且，我爹不会让他们活着返回五台。”

“真的呀？”

“哼：“

“你不要哼。”姑娘又叹息一声：“你走了之后，我们与海山兄妹四个人恶斗了一场。

你爹根本不是海山兄妹的敌手……”

“闭嘴！你胡说些什么？”

“胡说？我说的是事实。”姑娘眼中有慧黠的光芒：“你爹老了，你知道吗？他那老迈的刀法一出手，就被海山兄妹看出底细，就知道是你爹，双剑合璧把你爹杀得倒退下山。我爹也接不下夏都堂一把辛辣的剑，神笔秀上被纳拉费扬古逼得几乎要自杀了断。幸好我们能及早见机逃走，差一点就被纽钻禄和卓留下来了。”

“我不信……”

“你当然不信，信不信已无关宏旨了。因为我们谁也挡不住这死剩的十个无敌高手，所以他们昨晚就大摇大摆离开了。

说来真是文殊菩萨保佑他们，老天爷是帮助强者的，半夜被他们闯入五虎寨主的宿营地，米寨主九个人像风扫落叶般一扫而光。他是想在附近帮助你，想交你这位朋友，却送掉了老命。

太行山已非善地，若一辈的人不能在这里等死，所以都要远走避祸。我爹要我走，但是我舍不得离开你，我们就等百万兵马来搜山吧！要死我也要和你死在一起。”

他赤条条地跳上岸来，上齿咬着下唇，气冲冲地匆匆穿衣。

“你准备带我到那一处穷山躲藏？”姑娘一面帮助他穿衣，一面故作正经地问：“我已经学会不少狩猎的技巧，我们会活得很如意……”。

“鬼的如意。”他爆发似的大叫，把姑娘吓了一跳。

“你……想吓死人吗？”姑娘装腔作势，拍着心口大发娇嗔：“我记得，潞安一带人迹难到的深山很多，那正是躲藏的好地方……”

“要躲你去躲，我……”

“你，你怎么啦？”

“我去宰那些混蛋。”

“真的呀？”姑娘吃惊地叫，心中却暗笑：“家全，那太危险……”

“要让他们活着离开，那才危险。”

“你不会不带我去吧？”

“你……”

“你敢说不？我给你没完没了。”姑娘跳起来叫。

“烦人。”他摇头苦笑。

\*\*\*

纽钴禄和卓的连夜脱身计画是成功的，计画中须不管情势如何演变，每个人都必须不辞辛劳，全力远走不可滞留，甚至必须昼夜兼程。

没想到出奇地顺利，没有任何人拦截袭击，反而在午夜时分，一头闯入疯虎米寨主的露宿处。

身在深山，这些强盗们毫无戒心，不曾派人守夜，发觉有警已经来不及应变，被十个高手中的高手在片刻间屠杀净尽。

其实，纽钴禄和卓这些人，根本不知道碰上的人是太行山强盗，还以为杀掉了魔豹的党羽呢。

爬了一夜山，仅能凭星斗分辨方向，有些地方林木太深茂必须绕过，走了不少冤枉路。

好在这些人全是精力过人的铁汉，天亮了还有余力追赶。

站在一座峰头上，举目四顾，朝阳下满山雾岚，只能看到附近的几座山。向北望，云封雾锁，不知五台山在何处。

向下望，山谷连绵，隐约可分辨溪流的走向。

“这里是七盘九疑谷。”唯一的汉人魔爪天尊汪定一说：“早先经过此地时，我是听带路的莫寨主说的。看，在东北角那座山峰下，我们发现了一组人的遗骸，不知是被何人杀死的，我们就知道后援可能已被阻绝了。”

“那么，我们只要找到来时的遗迹，就可以沿遗迹返回五台了。”纽钴禄和卓说：“看来，我们已经摆脱了魔豹，但大家仍得小心。赶一程，到留有遗骸的山峰，再歇息进食，走！”

爬山越岭不可能走直线，没有路，所以必须找容易走的地方。为了辨别方向，也不能选低洼虚的河谷，沿山腰上下攀越，是最理想的途径。

众人开始找到草木稀少的地方下降，以山头定位，脚下逐渐加快。

加快接近五台，也加快接近死亡。

\*\*\*

登上一座山鞍，看清了方向，纽钴禄和卓与纳拉费扬古是一组，领先向下走。

下面是一座山峡，中间有一条小溪流，在树林中蜿蜒向东流，映着朝阳波光粼粼，像一条彩虹玉带，美景如画，真像世外的桃源。

“这里可能是滹沱河的一条支流。”走在中间的魔爪天尊向同伴夏都堂说：“不管是向上成向下，沿山峡攀越，都可以找得到村落或山寨，也就可以找得到路径了。像这样翻山越岭，实在太辛苦，也容易迷失方向。”

“可能两字不合实际。”夏都堂说：“不懂的话就不要说，以免让指挥的人陷入错误。”

走在最后的是两个猛兽：火麒麟和人熊。

人熊的体型比白象稍矮些，但也够粗壮，双手力大无穷，海碗大的巨树一抓两断，昨晚就是他走在最前面开路，天亮才由前锋改为后卫。

“我希望魔豹这小畜生跟来。”人熊忿然说：“我要不把他撕成一堆碎肉，就不配称人熊。”

“你少说大话，没有人把你当成哑巴。”在前面排草跟进的火麒麟扭头说：

“一比一，老实说，连统领也奈何不了这头可怕的魔豹，碰上了他，你最好不要大意轻敌，那不会有好处的。”

“哼！我不信他有三头六臂……”

“小心身后……”火麒麟狂叫，转身拔刀上扑。

“嗷……”豹吼声与豹影同现，扑势有如电光一闪，双手已搭上了人熊的颈部，双脚也贴上了人熊的腰脊，手脚同时发力，上抓下蹬，身形借一蹬之力飞升两丈，再向左方一扑，扑入及肩高的枯草丛，但见草稍急动，眨眼间形影俱消。

所有的人，皆闻声知警回头急冲，全力狂追。

人熊的尸身向下滚，直滚至廿丈下的矮树丛，才被树丛挡住了。

咽喉已破，颈两侧的皮肉也撕裂了，大血管撕断，鲜血片刻便已流尽。可禁千斤巨锤打击的腰脊，也被打断了。

不久，九个人站在尸体旁发呆，一个个又惊又怒。

“是魔豹，没错。”火麒麟余悸犹存：“我看清了，确是他。太快了，好可怕。”

“他这种逐一消灭我们的手段好毒，防不胜防。”纽钴禄和卓咬牙说：“必须引他出来决战，不然……”

“他不会出来的，他知道他已经占尽上风。”夏都堂忧心忡忡地说：“唯一的办法，是尽快脱身。咱们全力急走，已经没有让他赶在前面埋伏的机会了，必须赶快走，迟不得。”

“只有如此了。”纽钴禄当机立断：“尸骸不能带，事非得已，每个人都必须全力施展，不必要的物品赶快丢掉，走！”

一阵急赶，降下山峡，立即找到一处山鞍攀升，选短草地急进，不敢再走草深与林茂的地力。

距山鞍还有百十步，上面传来一声豹吼，张家全与尹姑娘并肩出现在山鞍上。

纽钴禄和卓恨上心头，吸口气功行百脉，奋勇向上抢。

“哈哈……”长笑震天。

“小心……”纳拉费扬古急叫，向侧飞跃。

共有三根三丈长的巨大滚木，以雷霆万钧之威向下飞滚碰砸，声势之雄，动魄惊心。

谁挡得住这种万钧力道的滚木？九个人分向两侧飞跃，大乱之下，彼此无法相顾。

豹影随滚木而下，贴草下滑奇快绝伦，似乎事先已计算妥当，知道来得及逃避的人必定向右闪，只有实在来不及躲避的人才向左面奔逃。

左面只有两个人，夏都堂和仅有的一位力士。

他两人皆被前一个人的身形所挡，不得不向左飞跃。假使向右，必定将自己的人撞倒，说不定一起遭殃。

张家全与姑娘是从对力的左面扑下的，眨眼即至。

猎刀电掠而至，首先光临夏都堂的顶门。

夏都堂的身形还没完全稳住，人吼一声，剑百忙中全力挥出，要拼个两败俱伤。

“铮！”刀剑闪电似的接触，火星飞溅。

剑向侧急震，夏都堂也被剑将身形带动侧飘，脚下一处，草太滑无法

以千斤坠稳下身形，糟了。

豹影一掠而过，猎刀似流光找上了下面的力士。

姑娘唧尾斜冲而下，恰好向前飞跃，剑中途下沉，就在飞越夏都堂顶门的刹那间，一剑刺入夏都堂的眉心。

她向下飞，再飞越力士的顶门上空，直下六七丈，一连三匝后空翻卸去不少下坠的劲道，然后手脚分张，砰匍两声背部与手脚向时着地，增大落地的面积，减少攒下的重劲，再向下滑了五六丈。

好危险，真也亏她。

力士已来不及拔刀应敌，反应比夏都堂慢了许多，人吼一声，双手一张，抱住了张家全，同时摔倒向下滚。

猎刀砍在力士的左颈侧，砍入颈骨被挡住了，这些力士皮坚如革，几乎已到了刀枪不入境界。

双臂一收之下，真有千斤力道，似可将张家全的一身骨头挤碎。

可是，张家全已早有提防，已运起两仪相成大买力，全身进入至柔境界，仅相抱着滚了两匝，便滑脱斜滚，向下面急泻，及时拉起了向下滚滑的尹姑娘，手牵手向下面像殒星般面泻山脚，再向左侧急窜，三五起落形影俱消。

纽钴禄和卓并没有向下追，知道追也迫不上，七个人不再兼顾夏都堂与力士的尸体，急急向上飞奔，脱身要紧。

这次，魔豹应该不可能赶到前面设伏了。

他们却忽略了，张家全曾经在这一带生活过，丛山中何处可以攀越，何处是绝地，张家全皆比他们熟悉。这条山峡，也是张家全带着人南奔的路线。

刚翻越了一座山峰，前面的山腰传来一声豹吼，一听便如是发自张家全口中，而非真的豹在发威。

“分开走！”纽钴禄咬牙切齿向众人说：“无论如何，必须有一个人把我的计画带回五台。”

“师兄，我们仍可一拼。”海山说：“分开走虽然脱离的可能性增多，但向样地被对方分别歼灭的可能性也相对增加，师兄的决定，明智吗？”

“是的，师兄。”纳拉费扬古也说：“别忘了昨晚在山头出现的那三个武功极为高明的劲敌，他们的一剑一刀一笔，单打独斗我们也不能保证可以占上风。我想，他们一定也跟在左近，我们分开走，正好被他们各个击破逐一消灭。”

“啊……”右面的山峰密林中，果然传来了震耳的长啸，似乎草木也在簌簌而动，发啸人内力的深沉，委实令人深感不安。

左方的山腰，按着传来震天长啸。

“杀鞑子！杀鞑子……”后面的山脚松林内，有两个中气充沛的人在呐喊，是飞虹剑客和金鹰。

四面都有人，到底有多少无法估计。

“嗷……”对面的豹吼声又起。

“看来，我们已经受到包围了。”纽钴禄冷冷一笑：“他们以为吃定我们了。”

“所以，决不可分开走。”海山苦笑。

“在这里等他们。”纽钴禄咬牙说：“晚上再走。”

这里的地势，没有立衣旗的山峰理想，峰顶也稍为不平，高度不够，因而草木丛生。虽则峰顶的松树高度有限，人不可能从树上接近，但仍可从下面偷袭。

海山立即下令砍掉十丈方圆的小松树，再把邻近的松树下方横枝加以整修，让视界可以远及百步外，对方一登山顶，便无所遁形。

清理毕，七个人定下心坐下来调息养力，抱必死之心等候，心情反而镇定多了。

“师兄。”海山从水囊中喝了一口水笑问：“河南以南的情势到底怎样了？”

“情势大好。”纽钴禄和卓说：“洞庭以北已无敌踪，我那些人已逐一清除境内的顽匪。去年开科取上，那些特别选任的汉官已经陆续抵达上任，蛮子们久乱思治，已用不着担心有人反抗。

师弟，想不到你这里，却出了这么大的纰漏，太平了三年，你们依然控制不了情势，你们到底在干什么？吃太平饭吃多了挡着了？”

“这都是解送那些该死的朱家旧藩，所引起的风波。”海山恨恨地说：“这叫做养虎遗患。当初大兵下山西，就应该当时就把他们斩尽杀绝的，偏偏留下两年……”

“不准批评朝庭的决策上”纽钴禄沉叱：“你知道什么？当时如果把他们斩尽杀绝，蛮子们必定对我们的仁政存疑，必将群起反抗，我们能如此顺利征服大半天下吗？无知！难道你比摄政王天纵英才更睿智吗，如果不是大半天下已经征服，还不必急急杀掉他们呢上”

“我当然知道他们还有利用价值。”海山讪讪地说：“这会增加我们下级人员的困难也是事实。

像这次让旧藩返回潞安以安抚人心的把戏，就让我们付出了惨重的代价，连带波及大内的人，惊动圣驾，我……我该死，也……也有说不出的愤懑。”

“你后悔了？”

“不是后悔，而是觉得不值得。”海山不胜委屈地说：“我承认我该死，所以我愿意付出我的生命，务必拼死魔豹，如果我成功，我会自杀以谢朝廷。”

“你怎么会有这种想法？”纽钴禄和卓一怔：“这里的事，本来与你无关，皇上来祭岳，安全问题牵涉不到太原地区的负责人，更牵涉不到我。

引魔豹远离圣驾，是我出的主意。我到现在还不明白，你十万火急派人把我从大河南岸请回来搏杀魔豹的用意何在。听到魔豹已经北走，你又拼命带着我往北赶，终于赶上了这桩不妙的大事。

不管怎样，你我是适逢其会，自告奋勇与皇上分忧的，而且已经成功，你为何要自杀以谢朝廷？”

海山怎敢说出追逐魔豹的内情？

假使他敢说出走脱了一个山阴王小王子的事，恐怕纽钴禄和卓会立刻反脸，连他们燕山三剑客自杀以谢朝廷，不必等他们与魔豹拼死了。

“不管怎样，我是非死不可的。”海山咬牙说：“这场灾祸可说是我引起的，死了那么多人，我有何面目活在世间？真是上无以对朝廷，下无脸对袍泽，我……别说了，我想去找魔豹与他决斗。”

“不可以。”纽钴禄和卓断然拒绝：“这不是个人意气之争，不许有决斗的事发生。”

“不决斗，他就会不断地埋伏偷袭，我们一点机会都没有。如果他再杀掉我们三两个人，决斗仍难避免，恐怕那时他的人手比我们多，想和他决斗，他未必愿意呢。”

百步外豹影出现，眨眼间便到了空地的外缘。

三比七，双方相距五六丈，到阵前面面相对。

看了张家全与尹姑娘接近的骇人听闻奇速，纽钴禄和卓感到心情十分沉重，其他六个人更是心十惶惶。

“瓜尔佳索翁科罗。”张家全沉声说：“你说得一点都不错，我会不断地向你们埋伏偷袭，直至歼灭你们为止。在这太行山数千里山区里，我是山野之王，丛莽的主宰，我知道该如何利用我的优势。”

不必再杀死你们三两个人，目前我的人手已经比你们多，我的优势已经超出你们数倍，我实在没有放弃优势和你们决斗的必要。”

纽钴禄和卓刚准备飞跃而上，张家全却先一刹那与尹姑娘飞返三丈外。

“阁下。”张家全冷冷地说：“不要妄图侥幸。就算你能近得了身，你也缠不住我的，更追不上我。”

我并不急，我可以向你保证，三天之内，你们绝对逃不到五台，我会不断地给你们致命的打击，逐一歼灭你们，前途见！”

“等一等！”海山大叫。

“怎么啦？”张家全问。

“你敢接受决斗吗？”

“没兴趣……”

“你认为我们这些人是英雄吗？”海山抢着问。

“不错，我承认。”

“你也是英雄。”

“夸奖夸奖。”

“所以，我要求公平决斗，真正的英雄对英雄的决斗。我有权提出这种要求，除非你不是真正的英雄。”海山傲然地拍拍胸膛：“我，英雄；你，会是鼠辈吗？我有必胜的信念，而你没有，所以你害怕决斗。”

“哼！你……”

“以往昔你我交手的情形估计，你实在不是在下的敌手，你只会凭机智一而再侥幸脱逃。”

张家全淡淡一笑，轻拍姑娘的肩膀。姑娘本来伸手拉拉他的手膀，意在阻止他应允决斗。

“看来，你的激将法用得十分高明。”张家全含笑说：“时机控制得恰到好处。”

“你怎么说？”海山大声说。

“看到十里外那座秃顶山吗？”张家全向东北角一指。

那是一连三起伏的一座高山，中间最高，山顶尖而秃，有一道山梁连接左右的小峰，假使从另一力看，那座山真可以称为笔架山，中尖高出不多，中间的山梁狭窄。

“看见了。”海山说。

“你们占西南的小山头，我们的人占东北的峰顶，中间的高峰，可以作为决斗场。双方都可以看到全场，每次只许一个人出马。假使你们出来两个人，我们就退走，决斗取消，如何？”

“一言为定。”海山鼓掌三下。

“一言为定。”张家全也鼓掌三下：“诸位，好好准备，太阳当顶，在下恭候。”

\*\*\*

三座山峰并不在直线上，所以双方都可以看到全场，两座峰尖相距皆在五里左右，人一出现在狭窄的峰脊便无所遁形，不可能两人一起走而不被发觉。

光秃秃的中峰顶尖，在十里外看是尖的，其实上面足有十丈方圆的椭圆形微有起伏的顶，风化的泥土下面是坚硬的黄泥，作为决斗场颇为理想。

顶下峻陡，下沉百丈的峰腰以下，才生长有衰草，峰脚才有树林。这是说，谁要是受伤失足往下掉，很可能直坠山脚才能止住，不骨散肉裂才是奇迹。

张家全第一个出现在峰顶，飒飒罡风从西北天际吹来，大太阳当顶，依然感到寒意。

海山出现在山梁上，大踏步无畏地向中尖走，抬头挺胸，眼神坚定，表现出无比的信心。

一个存心决死的人，精神力量是无可比拟的。

张家全从来就不曾真正击败过他，这也是他信心十足的原因。

登上了峰顶，双方面面相对，行礼后相对坐下。

“有件事告诉你，或许可以增加你的信心。”张家全的口气颇为友好：“也可以让你安心。”

“张兄，请教。”他也和气地说。

“记得山阴王的遗孤吗？”

“我就是为了这件事而追你的，你把我害苦了。”

“现在，你可以放心了。”

“为什么？”

“尹姑娘的老爹行空天马，在河津碰上了鬼谷老人公冶方。是我把小王子交给他老人家带走的，我负责吸引你们反往潞安追。那时，小王子已经快崩溃了。”

“你是说……”

“惊吓过度，风寒侵骨，小小年绝，已经没有求生的意志。”

“你是说……”

“他死了，鬼谷老人埋葬了他。”

“你……你是说，我……我并没失败？”海山兴奋得几乎要跳起来。

“你不但没失败，你成功了。”张家全苦笑：“我嘛，谈不上失败，因为我并不是为了救小王子而与你们拼命的，我也的确将他平安地接出。他的死，只能归之于天命，我只是尽了人事而已。你平静下来了吗？”

海山不理他，跳起来奔向面对自己一面的山峰，突然拔剑高举。发出一声震天长啸，然后哈哈狂笑。

张家全大感困惑，站起来注视着海山高大的背影发怔。

“我成功了！我成功了！”海山突然狂喜地大叫，声震山林：“师兄，我成功了，我先走一步。”

声落，猛然回头，一声长啸，身剑合一，狂喜地向张家全扑去，全身功力注于剑尖，行致命的雷霆一击。

张家全一怔，老天爷：这么窄小的空间，怎能用这种拼命的全力冲刺？猎刀闪电似的挥出，刀出人斜闪，不能硬接对方真力汇聚的拼命一搏，用上了巧劲。

“铮！”刀剑斜交，两仪相成人真力用的是柔劲，斜接长春门的绝学无坚不摧的至刚无量神罡。

剑仅震偏了小小的角度，无量神罡毫无阻滞她继续向前涌发，海山的身形也飞掠而过。

他本来可以倾全力收势的，但剑刚撤回，人已到了山峰的外缘，他突然发出一阵狂笑，任由身躯冲出外缘。

狂笑声绵绵摇曳而下，向百丈下的山腰翻滚而坠。

“海山……”张家全向下狂叫。

海山的身躯砰然贯落在山腰上，泥上草屑齐飞，一起向下滚，似乎整个人成了一团软肉，已滚至山脚的树林，撞倒了几株树才停止。

张家全呆住了，感到身上寒意甚浓。

“我不该告诉他这件事。”他喃喃地说，丝毫没有胜利的感觉：“他以为自己成功了，死而无憾了，他是个忠于职守的可敬敌人。”

他心中明白，海山在全力一击时，便已存了必死的念头，不管成功或失败，最后也一定要死的，一击无功，只好一死了之了！

\*\*\*

对面的山头，其实看不见中尖顶端的全部景象，也听不清两人的谈话，只能听清海山的长啸、欢叫、狂笑。

一照面，决斗便已结束，可把纽钴禄和卓六个人吓了一跳，这怎么可能呢，

六个人倒抽了一口凉气，面面相觑。

“奇怪，二师弟高呼成功了，是什么意思？”纽钴禄和卓终于像是自语：“有什么事值得他决斗前后，两次发出如此兴奋的狂笑？尤其是被打下山峰的狂笑更为可疑，是不是魔豹会妖术，令他中魔了？”

脱走小王子的事，燕山三剑客一直为了这件事而忧心忡忡，海山是主事人，尤其耿耿于心。

总之，三人对这件事都抱有一死以谢朝廷的念头，心意相通，无时或忘。

“我知道。”海秀有点憬悟，泪下如绳：“师兄，哥哥放心地升天去了，他一定了无牵挂，死而无憾。”

“到底是怎么一回事？”纽钴禄和卓惑然追问。

“师兄，请不要追问了。”海秀将剑插妥在腰带上：“我去了，你们……”

“师姐，让我去吧！”纳拉费扬古沉静地含笑举步。

这一面在抢着前往决死，那一面站着的魔爪天尊汪定一却警觉地向后退。

“你干什么？”高大如神似的白象突然喝问。

“很抱歉，我要走了。”魔爪天尊急退两女：“我要自己找生路。”

“站住！”纽钴禄和卓怒喝：“为人谋而不忠，二三其德，你好大的胆子……”

“你也给我听清了。”魔爪天尊冷笑：“在下也是势穷而不得不归顺你们的，三年多以来，除了多得了你们几两银子以外，并没得到你们多少好处。

明知不是伴，事急且相随，如此而已。目下生死关头已到，在下没有继续相随的必要，我魔爪天尊自问已经替你们这些主子尽了力，你们还想求什么？”

“你这天生反骨的贱种……” 纽钴禄和卓厉声咒骂，猛地飞跃而上。

魔爪天尊哼了一声，转身如飞而遁。

火麒麟向侧悄然掠出，绕峰右潜行急窜。

“纽钴禄和卓，我等你。” 中峰上，传来张家全震耳的叫声。

## 第三十七章

张家全站在西南的小峰头举目四顾，心中感到十分失望和愤怒。

海山死了，只死了一个，纽钴禄和卓便食言背信，竟然带着人溜之大吉了。

“我原以为他们都是可敬的英雄，岂知料错了，最后原形毕露，他们只是有些地方像英雄而已。”

他是搜迹专家中的专家。在四周走了一圈，便看出可疑的征候。

“确是分开走的。” 他眼中有警戒的神情：“却又不像是计画中的行动。好哇！斗智？咱们就斗一斗吧上看谁是最后的胜家。”

他向峰下的草木中一钻，形影俱消。

东北的小峰上，姑娘与五位老前辈，远远地看到他奔向西南鞑子们盘据的小峰，而那座小峰的鞑子们却不见了，知道有爱，赶忙下山急迫。

“家全……” 姑娘在中峰便焦急地大叫。

空出寂寂，张家全不见了。鞑子们也不见了。

从东北冲向东南的一条山谷，山脚下小溪旁有一座小小的十余户人家山村，小径沿谷向东南伸展。这里，总算有了人烟啦！

可是，村里面杳无人迹。

原来这里是迷乱的人，逃入山所建的村落，种山自给自足苦得要命，天下太平了，人也走了，村落也就成了废墟。

魔爪天尊逃得很快，至少他认为很快。他不但对这附近不陌生，包括对七盘九疑谷不陌生，因为早些年他曾经来过此地，而且在这座小村逗留过一段时日，这里有他的朋友，这些朋友是可以帮助他的人。

站在渺不见人踪的村中心，他楞住了，再仔细察看那些破门窗，就知道这里至少在一年以内，不曾有人居住了，人都走啦！每一家的户侧菜圃，除了野草不见菜踪。

逃命的人，速度是十分惊人的。前一个时辰，他越过了九座山，两条溪谷，真逃了五至六十里。后一个时辰，也攀越三座山一道峡，也将近逃了三十里。这是说，他一口气逃了将近百里少一点，比马远要快。

这时，他的肚子已经空了，饿得发慌。

按他的估计，纽钴禄和卓那些人逃命也好，与魔豹决斗也好，决不可能找得到他了。

天色不早，他必须先找食物填五脏庙。搜遍了十余间破屋，找不到任何食物，一发狠，用袖箭射了一只溪边觅食的大鸟，似鹤非鹤，似鸨非鸨，

在原是朋友的土瓦屋里，生起火来烤鸟吃。

像他这种武功超人的高手，在飞禽走兽甚多的地力，是不会挨饿的。

烤鸟之前，他曾经作了防险的安排。

万山丛中盗贼出没，但避灾祸的山民不怕匪，没有东西可以引起匪的注意，匪已经够穷，他们比匪更穷。

他们怕兵，怕被兵指为匪。好在兵是过境的，不会逗留，所以每一家都建了躲兵的地道和地窟，至于建在什么地方，也只有宅主人知道了，即使是邻居，也不知道出入口在何处。

他躲在屋中烤鸟，却不知道死神自从他逃出第一步时，便一直紧跟在他身后。

\*\*\*

尹姑娘有一双充满慧黠的明眸，可知定是精明刁钻聪慧过人的姑娘。她与张家全相处了一段时日，肯用心学习，心有灵犀，不但整颗心已托付在张家全身上，也把张家全的狩猎技巧和经验一古脑接收过来，所以追踪的责任便落在她身上。

女性的体质本来就不如男人，尤其是长劲韧劲方面相差更为显着，但为了张家全的安危，她全力卯上了，居然能支撑下来。

已经两个时辰，前后不见动静，不但她心焦，五位老前辈也心神不宁。

落后了一二十里，终于，接近了前面的松林。

“哇！哇哇……”一阵鸦噪声传到，清晰入耳。

姑娘突然举手一挥，向下一伏。

身后的五个人，也一同伏下了。

“谢谢天！”她脱力地轻呼，泪水不由自主涌流。

“丫头，怎么啦？”她老爹行空天马问。

“他……是他，他……他无恙。”姑娘含泪笑了。

“他？那鸦噪？”

鸦噪声不断间歇地传来。

倦鸟即将归林，而这一带乌鸦数量不少，共有四种之多，要从鸦噪中分辨出是人的仿叫声，的确不易。

“是的。他说，前面，松林，有埋伏。”

“哦！你懂？”

“远方，用鹰鸣。女儿不但懂，也会传简单的信息。”

“又在说什么了？”

“四里外，有废村，也有人。叫我们绕下游，悄然近村，等候。”

“噢！他认为我们怕埋伏？”

“不是。他说，让他们聚集，以免漏网。”

“这小子害苦我们了。”行空天马拍拍后面四海潜龙的肩膀：“你这个儿子鬼得很，要不了多少时日磨练，他将是比你还要变化多端的龙。”

“我也被他弄糊涂了。”四海潜龙苦笑：“他怎能一照面一刀便断送了海山？我一百刀也杀不了那高明的鞞子，奇怪。”

“家全哥说。”姑娘似乎十分得意，哥字说得亲昵极了：“他把家传的刀法改了一些，是从与猛兽相搏时悟出的精髓。”

他说，人，容易对付，猛兽却不易。猛兽有一口利牙，四只钢爪加上尾巴，而刀却不是对付猛兽的好利器，所以只有一刀的机会。他是从坚爪利

牙中参悟出来的杀着，但通常他不会用来走险，除非确有把握一击即中。”

“也真亏了他。”四海潜龙欣然说：“这叫做青出于蓝呀！走吧！迟了恐怕会误事。”

\*\*\*

四个人潜伏在松林前缘，眼巴巴地等候追来的人。最好是能等到魔豹，四力暗器齐飞，不死也将脱层皮，再四方兵刃齐聚，地行仙也难逃大劫。他们吃尽了魔豹埋伏偷袭的苦头，转用来对付魔豹，估计必可成功。

这一等，几乎等了半个时辰，除了禽兽惊窜之外，鬼影俱无。

“咱们摆脱魔豹了。”纽钴禄和卓忍不住长身而起：“他走运，没有追来。哼，我饶不了他，我会带了精锐重临太行，我发誓，要将他捉住沥血剖心食肉寝皮。走吧！把叛贼处置了再说！”

四个人出现在村中心，屋角踱出久伺多时的火麒麟。

“在里面。”火麒麟指着右首的一栋土瓦屋说：“他吃饱了，以为安全了，所以放心地睡了。不过，人不在屋子里。”

“怎么又在又不在。”纽钴禄和卓大声问。

“这些屋子，每一家都有地窟，人躲在地窟里，所以不在屋子里。”

“知道地窟的出入口吗？”

“知道，就在天井的墙脚下。”

“去把他叫出来。”

“遵命。”

片刻，火麒麟重新外出。

“听说要用溪水灌进去，他答应马上出来。”火麒麟笑笑说：“他宁可格斗而死，不愿淹死在地窟里。”

“我会给他格斗的机会。”纽钴禄和卓杀气腾腾地说。

敞开的大门人影出现，魔爪天尊反常地镇定。存心决死的人，反常镇定是情理中事，只有胆小鬼才讨饶害怕。

魔爪天尊的剑插在腰带上，这家伙平时很少用剑，一双手运起功来坚如铁石，鹰爪功可抓石成粉，近身抓击极为阴毒霸道，所以称为魔爪，号称爪功中的至尊。

“你没料到我们会掌握住你的行踪吧？”纽钴禄和卓狞笑着问。

“我知道你们很厉害，却没料到比我想像的更厉害，所以我栽了。”魔爪天尊沉静地说，将生死置于度外，是没有什么好怕的。

“你知罪吗？”

“无所谓罪不菲。我是讲武堂的人，你是河南地区飞龙秘队的统领，你也管不住我。”

“这次行动，锡伦活佛为正我为副，统一指挥，权责在我，你敢强辩？”

“你们五个人都是鞑子主子，只有我一个人是蛮子奴才，你怎么说怎么好，我有一千张嘴也辩不了。总之，我受够了，你怎么办照办好了。”

“解兵刃认罪。”

“办不到，我已经做了一次汉奸，再也不做等着挨刀的第二次死汉奸了。火麒麟，是你钉住我的，我知道。”

“不错，你该知道我的轻功比你高明一倍。”火麒麟傲然地说：“你的魔爪，也抓不破我的麒麟软甲。”

“所以，我要单挑你生死一并。你我在京都，都是甚有名气的人，在这

里一并，也算是一大快事。”

“他的责任已了，所以轮不到他。” 纽钴禄和军向白象举手一挥：“上，碎了他。”

白象解下沉重的降魔杵，发出格格狞笑，向前逼进，真像一个金刚。

魔爪天尊不拔剑，双爪徐伸，同右一闪。

降魔杵金光一闪，拦住去向。

魔爪天尊一声怪笑，同左反冲，等降魔杵再伸的刹那间，全身缩成一团，半途折向猛地飞撞而入。

一声狂笑，降魔杵像崩山，迎着成团撞来的人影扭身便砸，风雷乍起。

缩成一团的魔爪天尊飞撞的身形突然伸张，恰好间不容发地从杵前反飞、斜飘。

斜飘的方向，距火麒麟不远。

“你想逃？” 火麒麟怪叫，挫身一掌吐出，无俦的劈空掌力声如殷雷，意在将魔爪天尊逼回去。

魔爪天尊身形飘落，掌劲到了，他却不站起，顺势挫倒仆地，双手向前扑地的刹那间，袖箭破空有如电耀霆击，对方即使看到形影，也来不及收掌应变或躲闪了。

火麒麟根本没看到箭影，箭奇准地贯入左眼，深入眼眶四寸以上，贯破了内颅。

“噗！” 降魔杵几乎同时下砸，砸破了魔爪天尊的背脊，一砸的力道可怕极了，决不是普通的内家气功所能抗拒得了的。

豹影在同一瞬间自天而降，是从屋顶纵落的，扑的速度几乎令人目力难及，似乎比真的豹快了一倍。

豹吼声同时传出，手脚全在白象的头、背集中合抓，一把飞刀插入白象的右眼眶，也入眶四寸以上。太快了，谁也救应不及。

豹影同时飞跃而起，眨眼间便登上瓦面。

“啊……” 火麒麟与白象，几乎同时发出惨厉的狂号，抬手在眼眶上摸索，身形一晃再晃，仰面先后跌倒，在地上挣命。两头猛兽同时毙命，魔爪天尊也死了。

“嗷……” 瓦面上的张家全吼叫。

变生仓卒，也太快了，武功最高的纽钴禄和卓，也来不及抢救或拦阻。

三个人仅来得及亮剑列阵，无能为力了。

“你……你……” 纽钴禄和卓骇然惊叫，竟然不敢登屋。

“我再也不信任你们了。” 张家全站在屋顶上说：“你们还有三个人，我要慢慢地，有耐心地等候机会，像伺伏的豹一样待机而动，逐一收拾你们。”

纳拉费扬古大踏步而出，纽钴禄竟然忘了阻止。

“你是我剑下的亡魂。” 纳拉费扬古冷森森地说：“除了偷袭，你一无是处，下来吧！”

我等你。”

“哈哈！你吹牛尽管吹好了，我不会介意，三打一我没有逞英雄的必要。” 张家全大笑：“其实你也没有什么好吹的，你挨了我一刀夷然无损，的确吓了我一跳，还以为你的无量神罡，真练至地行仙境界了呢！”

直至碰上了崂山六煞，还有你们的力士鱼皮鞞子，我才知道上了当，原来你把崂山六煞的怪鱼皮甲弄来防身，如此而已。哈哈！你放心，我知道

该怎么杀你了。”

“咬死我吗？魔豹。”

“你去看看白象的死因就知道了。”

“你杀他……”

“掌中刀，也是我的飞刀。人的双目，地行仙也无法保护双目不伤。”张家全左手一张，飞起两把光亮的飞刀：“这玩意百发百中，我可以射中脱兔的双目，你能吗？我不信你能防得了。”

“雕虫小技，也敢夸口。”纳拉费扬古口气仍狂，但内心却一震：“你不敢下来，我要上去了。”

“欢迎！”

“哈哈哈哈哈……”村口的那座小屋前，传来震耳的长笑声。

三人扭头一看，脸色一变。五位老前辈，加上尹姑娘，六个人在村口一字排开。

“我说刀客老哥。”神笔客伸手挡住长笑准备举步的四海潜龙：“急什么呢？毕竟我们都是老一辈的人，就让他们年轻人自行了断吧！”

你何不放宽心作壁上观？你那个魔豹儿子闯的祸，该由他自己去顶，你这做老爹的强出头，算什么武林怪杰四海潜龙？”

“对呀，我行空天马尹驥就不做这种护犊的窝囊事。”行空天马也加入弹唱：“丫头，那个鞑妞不是你的情敌吗？闯祸也有你一份，你何不向她讨公道。”

“女儿正打算找她呢！”尹姑娘拔剑而进。

真糟糕！张家全不能不下来了，他怎放心姑娘上前？三比一呢！

他一跃而下，人落地猎刀已经在手。

“我要让他们三人联手。”他沉声叫。

“家全哥，你怎么老在争呀！”姑娘甜腻腻的语声，把海秀听得直咬银牙。

纽钴禄和卓心向下沉，海秀和纳拉费扬古也心中叫苦，他们早就潜入中原活动，当然知道四海潜龙和行空天马的声誉和名头，怎能不惊？更不妙的是，四海潜龙是魔豹的父亲。

“不是争，是要让他们知道，我魔豹有能力行刺他们的鞑王，我并不是被他们吓跑的。”张家全大声说：“在多次交手中，他们凭藉护身甲称英雄，我实在不该把他们当英雄看待

“我一定要找鞑妞算账。”姑娘固执地说。

“你以为我怕你？”海秀挺剑向姑娘迎去，眼中有怨毒的火花：“在潞安没能及早除去你，我一直就在后悔，现在……”

“现在，我要杀死你永除后患。”姑娘也凶狠地说，亮剑待敌：“免得你再用不要脸的手段缠住家全哥。”

张家全已先一步钉住了纳拉费扬古移位，纽钴禄和卓不得不扬剑堵截。

三人徐徐移位，制造出手好机，气氛立即一紧，四周杀气弥漫。

一方是志在必得，一方是死中求生，所以双力的气势皆旗鼓相当，各有千秋。

突然的闪动陡然展开，看不清人影，但觉豹斑乍现乍隐，另两人似幻似真。

劲风虎虎，剑光刀气澈骨生寒。

一刹那，人影重现。

双方都无法制造出有利的好机，小试接触即止。再次三方犄角而立，杀气更浓。

纽钴禄和卓的剑尖，突然出现异象，锋尖似乎幻出一点青蓝色的闪烁电芒，逐渐扩大、膨胀。

纳拉费扬古也阴森举剑，剑光将气流激汤得向外激旋，剑吟声有如从云天深处，传来的殷殷轻雷。以神取剑，以体内先天潜龙，准备雷霆万钧的一击，看谁神形俱灭。

张家全的气势，陡然一变，变得气窒势落，整个人似乎缩小了许多，似乎在对力的可怖剑气压迫得走了样，正在以急剧的速度萎缩、崩塌。

但他的刀，却反常地反射出更炫目、更璀璨、更慑人的熠熠光华。

在村口观战的人，个个感到心中发寒手心淌汗。

神笔秀士一把拉住了四海潜龙，手上用了真力。

“不可接近。”神笔秀士沉声说：“你该知道突然加入的后果，三方面的无情压力将向你集中，你如果抗不住，将粉身碎骨。”

“这……”

“你儿子受得了。”

“这怎么可能？他多大年绝了？”四海潜龙所指的他，是指纽钴禄和卓。

“可能的，老哥。”神笔秀士说：“长白天池，有秉天地灵气所生的参仙生长其间，也可能人杰地灵，诞生灵气所锤的奇才。”

“元神驭剑，非修一甲子不为功。”

“奇才是例外。”

“我们……”

“假使令郎不敌，我们这些人，早走为上策。”神笔秀士苦笑：“除非这一击损了真元，不然，我们任何人也禁不起他一击。”

另一面，尹姑娘大发雌威，把海秀迫得八方游走，只能用游斗勉强支持。

燕山三剑客中，这位妞妞最弱，比起尹姑娘来，差了一两分，能撑下去已经不错了。

“鞑子有这种人才，确是值得骄傲。”行空天马不胜感慨地说：“能席卷天下，从一斑可估全豹。必要时，我们只好集中力量除掉他。”

“没有必要。”飞虹剑客大声说：“魔豹一定可以除去这个人。他们交过手，张小哥有必胜的信心。”

“唔！这孩子不错，不但下了苦功，而且悟性超人，他已经把家师所传的秘法参透了。”四海潜龙平静下来了：“我花了三十年钻研，依然不曾参破其中机契，他竟然进入了化境”

众人的注意力，皆集中在斗场上。

“哦！两仪大真力的相成境界吗？”神笔秀士是行家，深感诧异：“令师终南练气士，曾修至这种境界吗？”

“没有，说是根基不够。”四海潜龙说：“奇怪！这孩子真令人莫测高深。”

三个人三方而立，片刻间的聚力凝功与神意相搏，纳拉费扬古就显得相差甚远了，似乎禁受不住张家全与纽钴禄和卓两人所发的无俦压力，马步渐有后移的现象。

慑人心魄的气势，终于提升至临界点。

张家全全身已缩小至最极限，真像一头凝劲准备扑出的豹。

一声豹吼，临界点突然爆炸。

豹影扑出如虚似幻，刀光势若电光激射，速度之快，无以伦比，豹吼声传出，刀光剑影已经接触。

真想看清人影，势难办到；想看清攻击的刀招剑法，更无此可能，太快了。

钮钴禄和卓剑尖前的青蓝色闪烁电芒，在电射而来的璀璨刀光接近时，突然暴涨迸吐，像是陡然爆发出灿烂的火树银花。似乎，人与剑已幻化为一体。

剑光迸发时，眩目的刀光立即急剧地闪动，空间里流动着硫火味，光影有如万千道电光激流流泻，奇异的连续异鸣，起初像是万千利刃激烈破风，然后变成满天冰雹洒落，令人入耳即感毛骨悚然。

刹那间，张家全似乎变换了无数次方位，刀光排空驭电，目力难受。

终于，传出一阵奇急的震耳金鸣。

青蓝色暴发的剑光，紧蹙在夺目的刀虹后面变换方位，刀虹则把纳拉费扬古的剑虹身影逼得八力四射。传出最后一声金鸣，人影终于倏然重现。

纳拉费扬古站在最远处，吃力地以剑支地稳下身形，虎目中神光锐减，胸、背、肋、胯共出现七条裂缝，露出里面的紫青色怪鱼皮护甲。

他摇脑袋，似乎想把昏眩感摇落，神光已消退的虎目不住眨动，好像想把入目的灰尘驱出。

原来右太阳穴附近挨了一掌，这一掌本来是击向双目的千钧一发中闪开了，击来的掌幸好没有飞刀暗藏在内，虽则飞刀不一定能击中双目。

这瞬间，这位燕山三剑客功力最高的老么，共挨了七刀一掌。

钮钴禄和卓屹立如山，可是，衣袖与衣袂皆成为丝穗状，而且短了三寸以上，行家一看便知，那是被反激的剑气与刀气所造成的损害。

举剑的手，呈现些不稳定，脸色有点泛白，呼吸也有点急促。剑尖前的光华消失了，元神驭剑是不可能支持长久的。

张家全半蹲在地上，身躯本来是缩小的，仍然保持原状，猎刀仍传出龙吟虎啸，看神情，真像一头要再次扑向猎物的豹。

披在身上的豹皮，有不少地力豹毛已经不见了，出现一条条皮板的刮伤痕迹。

他跃然欲动，喉间发出兽性的低吼。

“并肩……”钮钴禄叫：“聚二力于一点。师弟，振作些。”

纳拉费扬古身形一闪，使到了师兄的左首。

刚才两面夹击，最弱的一力反而危险，纳拉费扬古最弱，所受的压力也最沉重，幸好没失手送命。

一声豹吼，张家全再次主攻，凶猛倍增，速度也倍增，他用了全力，势如轰雷掣电。

惊心动魄的杀招再次展开，天宇下，风吼雷鸣的声浪慑人心魄，激烈闪烁的刀光剑影漫天澈地。

一刹那，又一刹那……

一条人影突然斜飞而起，升至最高点，突然折向，身剑合一有如苍鹰下搏，剑光如匹练，向下猛扑四丈外的尹姑娘背影。

豹影立即破空斜飞，从钮钴禄和卓的绵绵剑网中，突然破网而起，如光似电的奇速骇人听闻。

斜飞的速度，抵销了纳拉费扬古升高再下扑的扑势，先一刹那到了姑娘身后，身形方重行幻现，好快。

“左滚！”姑娘身后的张家全叫声传出，右肩背也受到强劲有力的一拨。

姑娘本来不知背后上空有人扑落，也不知张家全鬼魅似的到了她身后，身不由己向左倒，立即滚翻脱离。

剑如金虹入地，罡风下压。可是，姑娘已脱离原位。

张家全也向下倒地，猎刀猛地反射旋舞，随即斜飞而起，一声豹吼，第三次迎着身剑合一追来的纽钴禄和卓冲去，眨眼间刀剑便排空驭电似的接触。

“砰！”纳拉费古摔倒在地，右脚齐胫而断。

姑娘恰好滚身跃起，鱼龙反跃破空反扑。

海秀一声厉叱，铮一声暴震，封住了姑娘下搏的一剑，火星飞溅中，身形疾闪，但已来不及了。

姑娘的脚，在剑发时缩在腹下。这不是鱼龙反跃的身法，也不是她家传的天马行空身法，而是偷学到张家全的豹搏术，剑被封住，脚立即下探。

剑偏了些，没能刺中海秀的脑袋，端的部位在左肩，这一端力道非同小可，等于是全身的力量集中在一点向下砸落。

“砰！”海秀仰面使倒，肩骨碎了。

姑娘向下飘落，剑立即挥出。但她突然收剑后退，抽腰帕拭汗。

肩骨下陷碎断，肺部必定受创。

海秀发出一声痛苦的呻吟，口中鲜血溢出，吃力地挺身坐起，右手依然能将剑伸出。

丈外，纳拉费扬古单脚站起，右手以剑支地代脚，鲜血从断了的裤管雨水似的向下流。

地面，着了靴的断脚踏落在丈外。

五丈外，刀光把剑虹逼得向一栋破屋前退去，双力的内功已耗去五六成，目前只能凭剩余的真力狠拼，刀剑急剧接触的巨响震耳欲聋，比先前以内功驭刀相搏凶险百倍，完全是力与速度的最后决战，一切巧招已经用不上了，看谁能支撑到最后一刻。

“我恨你……”海秀向脸色泛白的尹姑娘厉叫，血溢出的速度加快：

“你……你是奴才，你……你不配和我争，你是……哇……”

喷出一大口鲜血，剑终于无力举起向下落。

纳拉费扬古咬牙切齿，举剑一跳一跳地向尹姑娘逼进。

尹姑娘摇摇头，一步步向村口退。

屋前，缠斗更激烈。

“流星斩……”张家全突发怒吼，刀光升腾，然后下搏，有如千百颗流星向下急坠，风雷声刺耳。

“铮铮铮！铮！”火星飞溅中，蓦地豹影贴地斜掠出三丈外。

当他的身形重现，踉跄稳马步时，便可看清他的双腿和右肋，鲜血已染红了创口附近的衣裤，脸色苍白，虎目中疲态毕露，握刀的手已不稳定。

他的猎刀，已成了锯齿状，缺口足有百十处。

“家全……”姑娘绕过纳拉费扬古，同他飞奔，一把扶住了他，泪下如雨：“你……”

“我不要紧，我……我好疲倦。”他呼吸急促地说：“我已用……用了全

力，才……才击散他……他的无量神罡，我也脱……脱力……”

纽钴禄和卓站在破屋的门口，成了个血人，似乎站得很稳，剑仍然高举，双目睁得大大地，丝纹不动，似乎刚才的惨烈恶斗，并没有造成严重的伤害。

“我扶你走。”姑娘含泪将张家全的左手搭在自己的左肩上，挽了他的腰背举步。

四海潜龙到了，架住了张家全的右肋。

“孩子，支……支持得住吗？”老人家颤声问。

“还可以。”

“伤势……”

“皮肉之伤，谢谢爹的关……关切……”

“我们找间屋子歇息。孩子，爹……”

“爹，孩儿那……那天的话，是……是……”

“孩子，你应该说那种话。不要再说了，快调息，引气归元要紧。”

经过纳拉费扬古身旁，纳拉费扬古的剑已无法再举。

“我长春门绝技，加上研习的中原各门派武学精华。”纳拉费扬古用尽余力说：“依然胜不了你，命也。”

“你已经很高明很高明了。”张家全沉静地说：“我没使用飞刀。”

“是的，我尊敬你。”

“彼此，彼此。”

“我们还有许许多多，像我一样的勇将。”

“我大汉子孙中，也有许许多多像我一样的人。”

“大明王气已尽，放弃吧！张兄。”

“不能放弃，阁下。”

砰一声大震，纳拉费扬古倒下了，躺在地上反转剑向上一送，刺入自己的咽喉。

张家全挣开乃父与姑娘的搀扶，举起血迹斑斑全是缺口的猎刀。

“伊里……”他行举刀致敬的礼，用满语致敬。

纳拉费扬古的脸上，突然出现了笑容，笑着笑着，突然僵住了。

“你已经尽了你的本分，安心地去吧！”张家全喃喃地说，丢掉了猎刀。

这把刀，已尽了本分，成了废物，无法再打磨使用了。

一旁，海秀已经停止了呼吸，右手仍向上伸，双目瞪得大大地。

张家全走近，蹲在一旁缓缓伸手，握住了海秀向上伸的苍白纤掌。

怪的是，纤手竟然五指徐收。

“妞妞，珍珠。”张家全感情地低唤，伸手抹上海秀的眼皮：“不要怪我，你我各有目标，各为自己的目标奋斗献身，这是命定了的结果。”

海秀的手指，慢慢地抓紧他的手。

“我会把你们暂时安葬在这里，会通知官府来运送你们的灵骸返京。我深信，你们的皇帝会用郡主的隆重葬礼来追赠你的荣耀。再见，珍珠姑娘。”

他放了海秀仍有些许温暖的手，吃力地挺身站起。

几位老人家都来了，一抹斜阳洒落在尸体上，尸体的神态十分平静安详，没有一般死人那种可怕的表情。

死得心安的人，遗骸脸上的神情就是这样的。

“他怎么啦？”飞虹剑客遥指着纽钴禄和卓问。

屋前，纽钴禄和卓仍然保持先前的姿态，屹立如山，丝纹不动。

“他兵解了。”张家全说：“我比他幸运，走由于我善于运用刚柔交替的要诀。而他，却抱有必死的决心，以全力和我拼搏。无量神罡以绵绵不绝的至刚劲道出击见长，碰上时刚时柔修为相差有限的对手，就后劲难继了，这是致命的缺点。”

兵解，玄门力士的意思，就是借对方的兵刃结束自己的生命，也就是死亡。

据说，兵解是凡劫之一，死后可以投生再修炼。如果自杀，就形神俱灭了。修道人最重视度劫，兵解归天是颇为光荣的事，并不容易，很难把握劫期，并不是随随便便让人一刀捅死也叫兵解的。

“他怎能站立不倒的？怎么可能？”

姑娘一听大感困惑，根本不信一个人死了还能站立。

练武技的人必定明白，要摆平对方，就必须把对方的重心弄乱才有机可乘。

练功时讲求马步沉实，也就是要求重心稳定，说穿了就不算奇奥。

双力交手，重心愈低，马步愈沉稳，人一站直，倒的机会增加十倍。

死了全身僵硬有如竖木，放手即倒。

“这牵涉到灵异迷信，很难解释清楚。”行空天马不愿与女儿解释：“家全，你去把他先移入屋中。今晚，咱们得在此地住一宵。”

“我去。”金鹰自告奋勇。

“你不能去。”四海潜龙拉住了金鹰，摇摇头不扣解释，拍拍张家全的肩膀示意。

姑娘本来想反对，怎能要脱力而受伤的人去？但看到三位老前辈脸上郑重严肃的神色，也就不敢多说。

张家全移动沉重的脚步，向屋前走去。

“大明果真走气数已尽。”神笔秀士叹息一声说：“靴子还有不少这种人才，而我们却多的是魔爪天尊这种二三其德的货色。诸位，今后我们将有一段，极为漫长的黑暗道路要走

远远地，他们看到张家全站在纽钴禄和卓的尸体前，逗留了片刻，最后摘下对方的剑，双手搭上了对方的双肩，面对面吹了一口长气，尸体缓缓地倒入他怀中。

“这里的事，算是结束了。”神笔秀士如释重负地叹息一声：“今晚就在此地歇息一宵，咱们先把这六具尸体放置在屋内，以免被猛兽拖走了。”

\*\*\*

张家全的伤势，在他来说算不了什么，他本来全身都是伤疤，再加几条算不了一回事。

房中燃起火堆，姑娘亲自陪他，一块门板搁在火堆旁做床，以便晚上照料，不理睬他的抗议，硬把他当成病人。

“你给我乖乖听话躺好。”姑娘强迫他躺好，替他掖好盖在身上的豹皮：“你是我的病人，一切都得听我的。咦！你这把东西抱在怀里，是何用意？”

那是他的反护腰，里面还有九把飞刀。枕下，另搁着他藏在靴统内的七首。

“在山野里抱着你睡习惯啦，怀里空空反而像少了些什么，今晚你有自己的床啦！”他笑嘻嘻地说。

“不许说怪话；”姑娘羞红着脸拧拧他的鼻尖：“皮厚！我知道你的鬼心眼在想些什么

“唷！你远知道我想些……”

“小凤，妞妞，不错吧？”

“噢！那来的那么浓的醋味呀？”

“你……哎呀……”

姑娘冷不防被他一把抱住，猛然翻跌入床后，不由自主地惊叫，以为他恶作剧不老实。

同一刹那，感到阴寒澈骨。

同一瞬间，觉得他挺身快速地滚落床下，然后是利器破风的锐啸入耳，和一声豹吼动魄惊心。

姑娘大吃一惊，一跃而起。

火光摇曳，阴风四散。没有门的房门口，站着僵尸般的纽钴禄和卓，双手箕张像猛兽般要抓人而噬。

九把飞刀，分别贯入纽钴禄和卓的胸腹要害部份，那把匕首奇准地贯入咽喉阻绝呼吸。

张家全站在火堆的这一边，也像大豹般准备扑上。

纽钴禄和卓身躯晃了晃，砰一声向后直挺挺地倒下了。

“这……这是怎么一……一回事？尸变？”姑娘大惊失色，嗓音走了样。

“这次，他真的死了。”张家全撤去戒备站起：“当我检查尸体时，便感到有点异样，但又说不出所以然，只知道心悸难安。他是假死，这在修道人来说，修至某种境界，或者服用药物，就可以假死逃避灾难。

因为是我杀他的，所以找爹要我去看；小时候，我碰上两次猛兽装死事故，几乎丧身在虎的装死反噬下。”

“我的天！好可怕。”姑娘拍拍酥胸，余悸犹在。

“现在，没有什么好怕的了。”张家全向尸体走去。

山林中，传来惊心动魄的枭啼兽吼，但已经没有什么好怕的了。

- - 本书完 - -

